

皋兰

2023

年鉴

GAOLAN NIANJIAN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皋兰年鉴．2023 /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编．-- 兰州：甘肃民族出版社，2023.8
ISBN 978-7-5421-6198-7

I．①皋… II．①皋… III．①皋兰县—2023 一年鉴
IV．①Z524.24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 (2023) 第 147420 号

皋兰年鉴（2023）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孙 燕

封面设计：刘仲文

出版发行：甘肃民族出版社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730030

联系电话：0931-2131268（编辑部） 0931-2131216（发行部）

印刷：甘肃鑫统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16 印张：23 插页：18

字数：500 千

版次：2023 年 9 月第 1 版 202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

书号：ISBN 978-7-5421-5421-6198-7

定价：198.00 元

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931-2131216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皋兰年鉴（2023）》编纂委员会

顾 问：康 石 县委书记
主 任：范仲阔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 主 任：刘鹏飞 县委副书记
 丁晓辉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王文琼（女） 县政府副县长

委员单位：县发改局 县教育局 县科技局 县工信局
 县民宗局 县公安局 县民政局 县司法局
 县财政局 县人社局 县自然资源局 县住建局
 县交通局 县水务局 县档案馆 县商务局
 县文旅局 县卫健局 县审计局 县统计局
 县应急管理局 县医保局 县执法局 县史志办
 县融媒体中心 县市场监管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

《皋兰年鉴（2023）》编辑人员

主 编：刘仲文
副 主 编：甘怀瑞 魏玉琪
编 辑：赵 静 杨晶晶 朱明瑛 魏小芳
图片提供：县档案馆 县融媒体中心 《皋兰年鉴（2023）》各承编单位

数字皋兰 2022

GAO LAN NIAN JIAN



面积	2137.22 平方千米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179.2931 亿元
户籍总户数	48368 户	人民币贷款余额	300.7513 亿元
户籍总人口	148296 人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788.08 元
人口密度	69 人 / 平方千米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51.65 元
农业人口	75260 人	幼儿园	26 所
非农业人口	73036 人	在园幼儿	3129 人
人口自然增长率	2.35‰	小学	20 所
年平均气温	8.7 ℃	在校学生	5798 人
年均降水量	195.1 毫米	高级中学	2 所
地区生产总值	89.5304 亿元	初级中学	6 所
第一产业	9.2514 亿元	在校学生 (初高级)	4797 人
第二产业	38.6438 亿元	医疗卫生病床	495 张
第三产业	41.6325 亿元	平均千人拥有病床	5.3 张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106241 亩	卫生技术人员	606 人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29.66%	医生	191 人
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054 亿元	平均每万人拥有医生	20.5 人
地区性财政收入	10.1744 亿元	电视台	1 座
一般性预算收入	5.7147 亿元	电视节目	1 套
一般预算支出	19.0477 亿元		

注：

1. 2022 年度数据不包含兰州新区西岔镇统计数据。
2. 因区划调整，忠和镇、九合镇划入城关区和安宁区；教育、卫生按照 4 个镇统计；财政收入及支出按照上半年 6 个镇、下半年 4 个镇统计。
3. 其余数据均按照 6 个镇统计。



2022年5月20日，脱贫攻坚农村公路PPP项目什川黄河大桥工程开工仪式



第28届“兰洽会”皋兰县重点项目推介暨签约仪式



甘肃天地印务有限公司生产车间



兰州正大产品整装待发



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车间设备



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车间



现代化种植粮食作物



水阜 10 万羽标准化蛋鸡生产基地



农村冬季“太阳能+电辅助”清洁取暖改造



石洞镇特色种植业



合作社甜瓜大丰收



什川镇软儿梨上市



汇金广场商业中心



超市货物上架



童心未泯共庆“六一”



最美教师



就业培训



皋兰县为 60 岁及以上参保老年人统一购买“金城惠医保”



黄河少年——愿你一切都好



爱心助老餐厅



2022 年庆祝第五届中国农民丰收节



皋兰县 2023 年元旦文艺晚会



参加省十五届运动会载誉归来的皋兰县自行车队



“尊崇之光照亮文明之路”新时代文明实践结对共建示范活动



2022年6月30日，皋兰县第五届“黄河古道”全民健身活动



非遗刺绣展示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兰州鼓子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太平鼓



梨园四季之梨花探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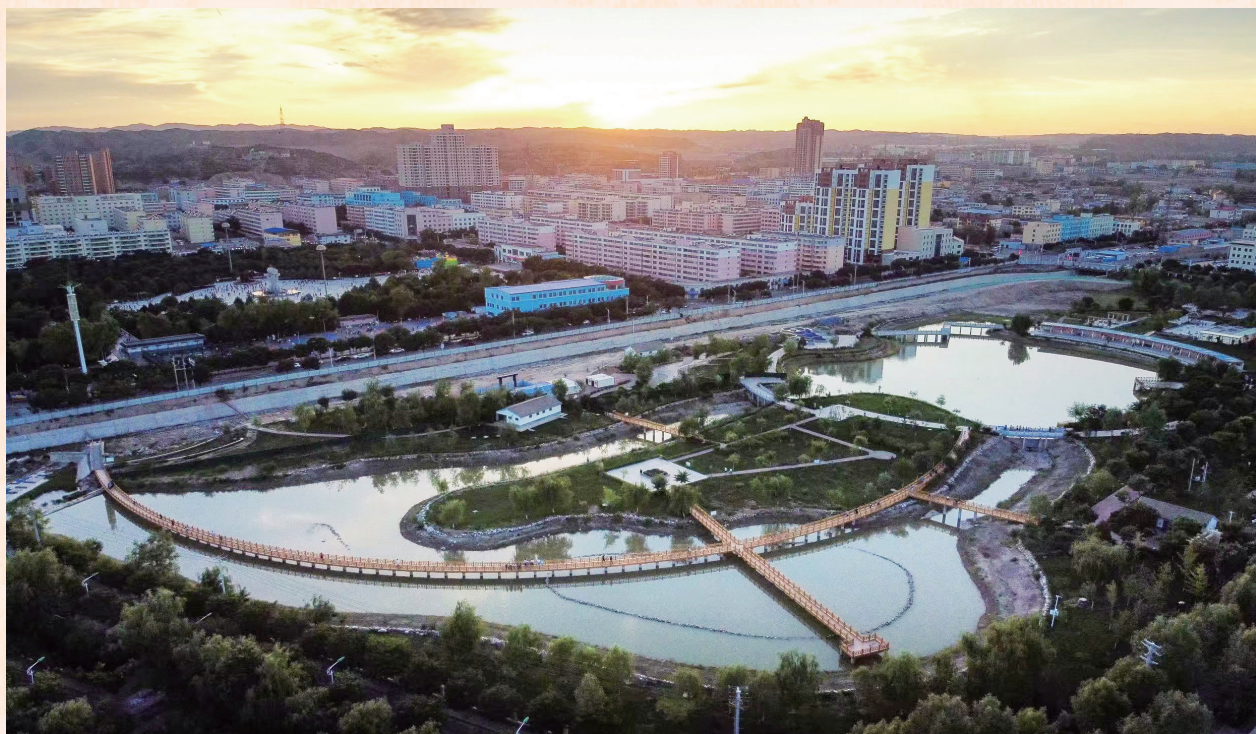
梨园四季之生机盎然



梨园四季之秋染梨园



梨园四季之银装素裹



东湖公园鸟瞰图



落日余晖下的皋兰书院静悄悄



中国农民第一桥——什川黄河吊桥



黄河奇峡景观



县城东山名藩塔



夜晚的县城灯火璀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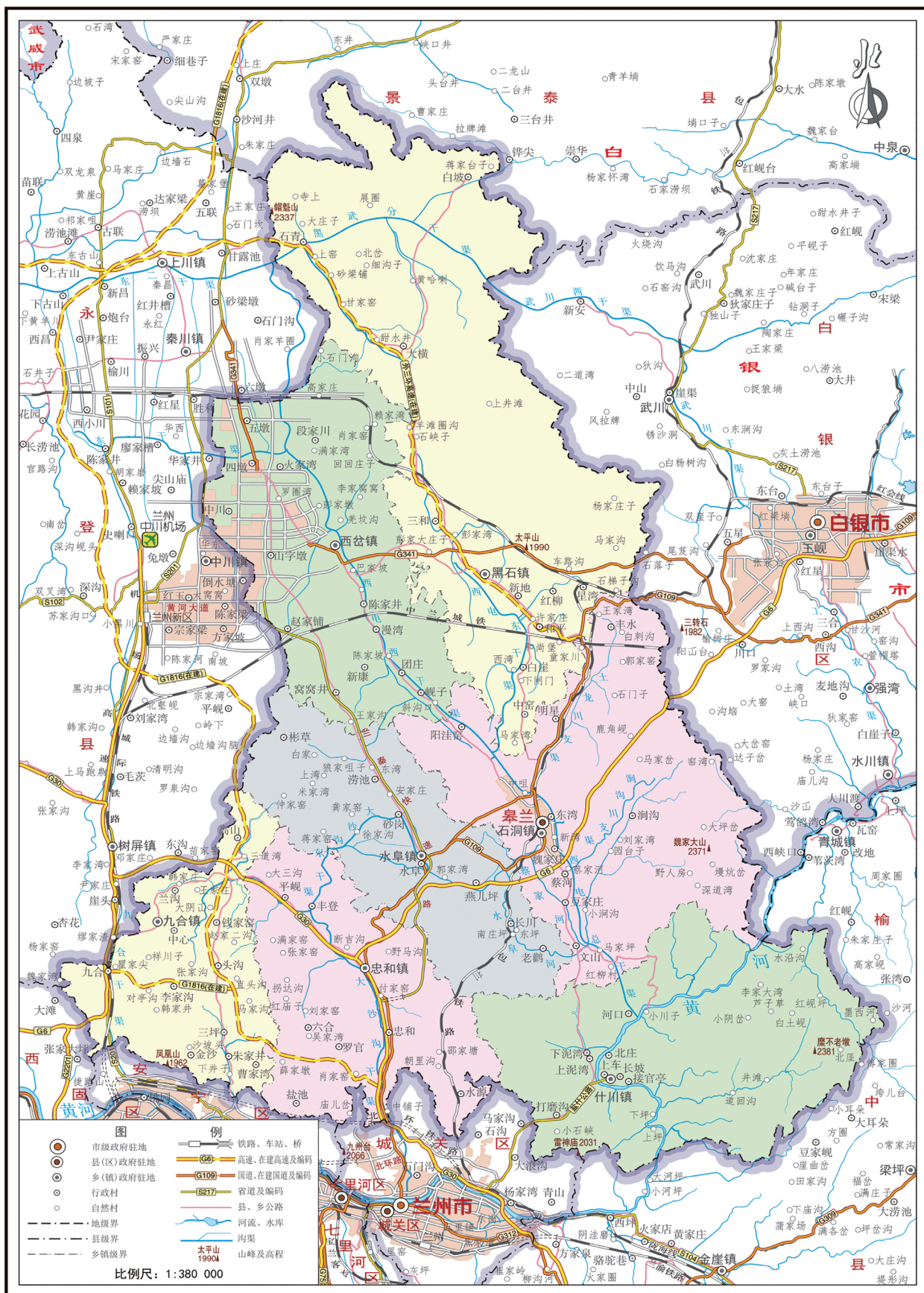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夕阳下的皋兰县城

皋兰县地图



审图号: 甘S(2022) 6201003

编辑说明

一、《皋兰年鉴》是皋兰县人民政府主办，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主编的综合性年度资料性文献，逐年出版，公开发行，始于2010年，《皋兰年鉴(2023)》为第11卷。

二、《皋兰年鉴(2023)》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突出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客观、系统、全面、真实地记录皋兰县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方面的基本情况，真实反映皋兰县新特征、新变化、新发展和历史进程，为社会各界读者了解和研究皋兰提供基本资料。

三、《皋兰年鉴(2023)》采用类目体编辑法，除特载、大事记和附录外，主体内容分为类目、分目和条目3个层次，条目标题均加【】。卷首和正文放置图片。为方便读者检索，卷前设目录，卷末设索引。

四、《皋兰年鉴(2023)》记述时间为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凡在书中直书月、日的，均指2022年内的日期；书中的“年内”指2022年内。书中涉及其他年份的时间均标明年份。

五、书中除“民主党派”部分外，未标明党派的“市委”均指“中共兰州市委”，“县委”均指“中共皋兰县委”，“党员”均指“中共党员”，“党建”工作均指“中国共产党建设”工作。

六、《皋兰年鉴(2023)》所载稿件信息和图片资料由各镇，县直各部门、单位和中央、省市驻皋单位相关人员撰写或提供，并经各供稿单位领导审定。

七、《皋兰年鉴(2023)》所有数据均经各供稿单位审核，反映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数据采用皋兰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公报。

目 录

特 载

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何正春 1
政府工作报告	
——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范仲阔 8
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彭斌嘉 21

大事记

1 月	32
2 月	33
3 月	33
4 月	34
5 月	35
6 月	36
7 月	38
8 月	39
9 月	40
10 月	41
11 月	41
12 月	42

县情概览

概 述	44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45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委员会

重要会议	53
主要工作	55
县委办公室工作	58
组 织	61
宣 传	66
统一战线	73
机构编制	77
县直机关党建	80
信 访	82
巡 察	83
党校（行政学校）	85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	87
档 案	89
党史研究和地方志编纂	90

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	92
主要工作	96

人大办公室工作99

皋兰县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102
主要工作.....103
政府办公室工作107
机关事务管理.....109
政务服务.....111
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113

政协皋兰县委员会

重要会议.....115
主要工作.....116

皋兰县纪委监委

重要会议.....122
主要工作.....122

民主党派 工商联

民主党派.....126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 ...126
中国民主同盟会皋兰县支部127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支部128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130
中国农工民主党兰州市皋兰县基层委员会.....131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132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134

群众团体

皋兰县总工会.....136
共青团皋兰县委员会139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143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146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147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150

法 治

政法工作.....153
公 安.....155
检 察.....158
法 院.....161
司法行政.....164

农业 水利

农业农村.....169
水利水务.....175
西岔电力提灌.....176

工业和信息化 电力

工业和信息化.....178
电 力.....181

金融 保险

人民银行皋兰县支行184
农业银行皋兰县支行186

建设银行皋兰支行	187
工商银行皋兰支行	188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89
兰州银行皋兰支行	192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	193
人寿保险皋兰县支公司	194
人保财险皋兰支公司	196

商贸流通

商务与经济合作	198
供销合作	201
烟草销售	203
公共资源交易	205

交通 通信

交通运输	208
邮 政	211
电 信	212
移 动	213
联 通	215

经济管理与监督

发展与改革	216
市场监督管理	219
税收征管	224
财政预算与管理	226
审计监督	228
统计与调查	230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兰园区	232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气象

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	236
气 象	241

资源管理 城乡建设 城市管理 环境保护

资源管理	244
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	249
城市管理与执法监督	253
生态环境保护	257
南北两山环境绿化	259
城市创业投资	260
住房公积金管理	261

教育 科技

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	263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266
科学技术	268

文化 旅游 体育 融媒体

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	271
融媒体	274
古梨园保护中心	276
文化艺术	277
图书馆（美术馆）	280

卫生健康 医疗保障

卫生健康	282
------------	-----

医疗保障.....	285
-----------	-----

民政 人力资源管理 社会保障 退役军人服务

民政事务.....	28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94
退役军人事务.....	298

乡 镇 社 区

石洞镇.....	300
什川镇.....	304
水阜镇.....	307

黑石镇.....	311
城中社区.....	315
城南社区.....	318
城北社区.....	319
三川口社区.....	322

附 录

人物与荣誉榜.....	325
2022 年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 况统计公报.....	341



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何正春

(2022年12月29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受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皋兰发展进程中极为重要的一年。一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党的二十大精神，旗帜鲜明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一心一意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牢

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持续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努力，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工作开局良好。一年来，召开常委会会议6次，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19项，开展执法检查4项、视察调研22项，作出决议决定6项。开展节约型机关和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县人大机关被国家机关事务局授予节能型机关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被市文明办评为市级文明单位。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建设忠诚担当的政治机关

牢牢把握人大机关政治属性，坚持党

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旗帜鲜明讲政治，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行。

对标看齐讲政治。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学习第一课程、研讨交流第一课题、谋划工作第一依据，靠新思想定向领航，向新思想寻策问道，用党的创新理论统揽新时代人大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做到学思悟贯通、知信行合一。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落实决策有作为。县委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今年9月召开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对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提出了明确具体要求。县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体现到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通过调研、执法检查等方式，征求各方面意见，最大限度地凝聚民心、汇集民智，努力开创皋兰人大工作新局面。坚持一切工作自觉同县委部署要求同频共振，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确保人大各项工作始终在县委领导下进行，今年共报告各类情况12件（次）。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的原则，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7人次，接受县人大常委会

委员辞职1名、代表辞职2名。

服务大局显担当。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紧扣“三新一高”目标、“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和“四强”行动，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到全县发展大局中思考、谋划和推进，做到党委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切实把县委决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国家权力机关意志和人民意愿，真正实现党委决策、人大决定与政府执行同心同步。面对复杂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常委会闻令而动、快速响应、积极行动，第一时间组织机关党员干部下沉社区一线，深入交通卡口点、小区楼院、疫情隔离点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第一时间向各级人大代表发出倡议，组织动员代表主动参与精准防控、捐款捐物，凝聚起抗击疫情的磅礴力量；第一时间深入包抓镇村、社区、企业等，靠前指挥、督促指导、纾困解难，在特殊时期发挥出了人大作用。

二、坚持依法履职尽责，建设坚强有力的权力机关

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确保法律法规有效实施，推动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强化保障稳经济。坚持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执行情况、财政预算及执行情况、审计工作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等报告，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落实“六稳”“六保”任务，助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紧盯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前移审查关

口，深度介入预算编制工作，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政策引导作用。紧盯全县重大项目建设开展专题调研，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着眼薄弱环节，强化服务保障，着力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加强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健全报告机制，开展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依法推动政府强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听取审议全县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审计情况，提出要着力深化国企改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转变国资监管方式等建议，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管好用好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用心用力惠民生。围绕“民之关切”，对全县化解历史遗留“登记难”工作开展调查视察，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全力推动解决“登记难”的问题。围绕“一老一小”，对全县照顾救助留守老人和关爱留守儿童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提出进一步加大财政补贴力度，提高工资待遇，提升服务水平等建议，推动破解“一老一小”服务难题。围绕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对全县义务教育“双减”工作落实情况开展专题调研，与教师、家长代表、教育部门负责人等进行了座谈交流，提出提高课后服务质量、优化作业设计、凝聚家校共育力量等意见，全力助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围绕全县乡村富民产业发展开展调查视察，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建议进一步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加快农村综合改革，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围绕天蓝地绿水清目标，对全县环境保护

情况和督查反馈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并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甘肃省环境保护条例开展执法检查，针对存在的问题，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督促相关部门持续加强对重点领域、行业的环境监管和治理力度，助推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聚焦法治促公平。紧扣宪法法律有效实施，推动开展“12·4”宪法日宣传活动。检查社区矫正法贯彻实施情况，提出积极探索异地监管方法，不断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建立健全社区矫正人员流动管理模式，着力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质量等建议。配合市人大对乡村振兴促进法开展执法检查，助推全县乡村振兴工作取得新成效。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依法审查《皋兰县特色农业产业奖补办法》《皋兰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等8项规范性文件。对全县依法行政工作开展调研视察并听取审议了专项工作报告，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听取审议法院、检察院半年工作报告，推动法检两院不断规范司法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贯彻落实监察法相关要求，首次听取审议县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认真做好信访工作，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一年来，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2件、来访32人次。

三、坚持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亲民为民的代表机关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政治立场，深刻把握代表工作规律，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完善代表工作机制，丰富代表履职形式，全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不断提高代表工作水平。

夯实阵地拓渠道。按照总结、完善、提高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代表家（站）”建设，研究制定《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代表家（站）”建设的意见》，统一为5个“代表家（站）”制作制度展板、公示栏、宣传栏、意见箱等，配套代表履职手册、代表述职登记簿等7类软件资料64套，努力将“代表家（站）”建设成代表联系群众的好桥梁、履行职责的好载体、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好平台。根据新任代表情况，以镇为单位建立新一届县人大代表联络组，以村（社区）为单位建立县人大代表活动小组，定期开展活动，积极建言献策。依托网络做好代表信息公示、站点活动公布、意见办理公开等，各镇人大坚持执行“选民接待日”制度，有效拓宽代表与群众交流互动渠道。紧密结合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鼓励和引导代表担任“社工委”委员，积极参加社区组织的法律援助、疫情防控、政策宣讲、公益志愿等各类活动，助推代表家（站）与“社工委”机制有效衔接。

强化管理促提升。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监督，健全完善代表履职评价、履职激励、履职登记等制度，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实现代表履职量化评价，保障和督促代表依法有效履职。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坚持需求导向、效果导向，研究制定《代表五年培训规划》，健全代表就地培训与外出培训、全员培训与分批培训、线上培训和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机制，改进代表履职学习培训方式，全面提升代表的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制定并落实《代表2022年度培训计划》，围绕履行岗位职责、

执行代表职务、服务经济发展等，采取线上培训、以会代训、寄送资料等方式，及时宣传疫情防控政策、党的二十大精神、人大工作动态，不断拓宽代表履职视野。强化代表经费使用管理，严格落实代表履职补助制度。

优化服务激活力。全面贯彻落实县委人大代表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皋兰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县人大代表工作的意见》，不断丰富代表联系群众的渠道途径和内容方式。研究制定了《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联系“人大代表家（站）”、县人大代表实施方案》《关于开展人大代表“亮身份、访民情、解民忧”实践活动方案》，组织引导代表就近参加“代表家（站）”活动，听民声、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邀请16名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密切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不断加强和改进常委会工作；组织80多名代表参加常委会专题调研、调查视察、执法检查等工作，推荐230多名代表参与“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座谈、意见征询、听证庭审、调研评议、政情通报等工作，使代表的知情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得到更好体现。

多措并举抓办理。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按照“内容高质量、办理高标准”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常委会集体督办、主任副主任领衔督办、相关工委跟踪督办、人大代表参与督办、政府班子成员挂牌督办、部门联合督办和定责任部门、定分管领导、定办理人员、定保障措施、定完成期限的“六办”“五定”机制，代表建议

的办结率和落实率不断提升。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5类55件意见建议已办结50件，办结率达到91%。对确定的10件为民兴办实事和部分代表意见建议进行重点督办，切实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

四、坚持加强自身建设，建设务实高效的工作机关

积极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强化机关党的建设，全面落实主体责任，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努力建设政治坚定、尊崇法治、发扬民主、服务人民、运行高效的工作机关。

强基固本抓党建。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党组工作条例，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一岗双责”，研究制定党组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细化任务、靠实责任。定期研究谋划和督促指导机关党建工作，不断巩固提升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成果，促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有机融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及时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推进会、警示教育会、约谈会，压紧压实责任链条，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深入开展清廉兰州建设，坚持线下与线上相结合，通过学习党章党规党纪、观看警示教育片、重温入党誓词等方式，切实强化机关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一年来，召开党组和机关支部专题民主生活会各1次、召开党员大会4次、支委会12次、开展主题党日12次。

注重学习强素质。健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把学习党史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相结合，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坚定和高度自觉，切实把对党忠诚体现在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一年来，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2次，开展研讨交流4次，机关开展集中学习25次，撰写学习心得83篇。围绕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监督计划，加强人大机关干部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学习，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落实。巩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果，紧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完成单位帮办实事19项，班子成员帮办实事5项，机关党员干部帮办实事15项。加强人大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讲好法治故事，传播人大声音，向市人大报送理论文章5篇，新闻媒体宣传报道25次，市级媒体对市人大常委会“民之关切”作为“行之所向”的经验做法进行了宣传报道。

转变作风重实干。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常委会实施办法，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改进工作方式，完善工作程序，推动常委会及机关各项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完善重点任务督查落实机制，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从严控制会议活动规格规模，优化会议服务，精简文件简报，改进会议报道，提高会议质量。加强工作交流，学习借鉴兄弟县（区）好的经验做法。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不断完善监督调研、代表履职的上下协同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增强整体实效。大力弘扬尊老敬老传统美德，以重阳节为契机，通过寄送贺卡、电话慰问、意见征询等方式，关心关爱退休老同志身心健康。

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最大启示，就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市县委部署要求，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始终沿着正确道路奋勇前进。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级人大工作者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县政府、县监察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和各镇、各部门密切配合的结果，也是县政协、社会各界及全县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工作与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相比，与全县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监督刚性还需增强，监督实效与人民群众期待还有差距；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代表主体作用发挥有待深化拓展；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机构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改进。

2023 年主要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就“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作出重大部署，对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理念、新思想和新任务，也为我们做好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题，聚焦“四强”行动，全面落实本次人代会精神，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为推进皋兰实现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一是深入贯彻二十大精神，把牢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人大工作沿着党的二十大指引的方向坚定前行。要全面准确理解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大会主题，做到“五个牢牢把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指示要求紧密结合起来，切实把报告蕴含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学深悟透。要立足人大职能定位，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到人大制度建设的全过程、依法履职的全过程、为民服务的全过程，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作出新贡献。

二是服务中心大局，增强监督工作实效。聚焦全县工作大局和本次人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紧盯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开展监督，积极探索完善监督方式方法，加强上下联动监督，切实增强监督实效。加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强化预算决算和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围绕“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公路PPP项目实施、农村老人互助幸福院运行情况、档案管理等开展专题调研。对公益诉讼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开展执法检查，推动法律法规有效实施。不断完善备案审查程序，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加强对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监督，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三是优化服务保障，全力做好代表工作。密切国家机关同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发挥代表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作用。进一步深化“代表家（站）”建设，更好保障代表听取民情、反映民意、

汇聚民智。持续开展代表“亮身份、访民情、解民忧”实践活动，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丰富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内容和形式，不断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完善代表提出意见建议的沟通协调机制、代表建议重点督办机制，推进代表建议及办理情况向社会公开。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监督，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加强代表履职培训，切实提高代表履职能力。

四是坚持守正创新，持续加强自身建设。持续推动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努力打造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进一步健全完善人大工作制度，提高常委会议事质量和效率。密切与兄弟县（区）的沟通联系，学习借鉴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提升人大工作整体实效。深化人大宣传和研究工作，讲好人大故事。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注重能力素质提升，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

各位代表，赓续百年奋斗路，砥砺复兴新征程。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皋兰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县政府工作报告

——在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县委副书记、县长 范仲阔

(2022年12月29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是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一年，也是全县上下勇挑重担、克难奋进的一年。面对疫情反复、区划调整、经济下行的严峻态势，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市县党代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系统推进“强科技、强工业、强省会、强县域”行动，全面加快“农业稳县、工业强县、商贸活县、生态美县、教育立县、民生安县”

步伐，着力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我们在知重负重中矢志前行，在攻坚克难中逆势而上，较好地完成了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交出了一份极为不易的发展答卷。

一年来，我们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千方百计应变局、促发展，经济运行总体趋稳向好。精准落实国务院“33条”、省政府“53条”、市政府“93条”等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全力以赴保主体、稳预期、促增长。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71.05亿元，增长1.9%，其中：一产增加值完成6.76亿元，增长4.2%；二产增加值完成35.26亿元，下降4.2%；三产增加值完成29.03亿元，增长7.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46亿元，下降26.4%。固定资产投资下降34.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0.5亿元，增长6.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9064元，增长5.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4966元，增长6.2%。全县经济发展总体稳定，增速保持在合理区间。

一年来，我们凝心聚力筑牢坚实防线，

众志成城战疫情、保家园，群防群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始终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坚持“第九版”，落实“二十条”，贯彻“新十条”，在严管的时候我们严格管控，在放开的时候我们有序放开，切实从人民的利益出发，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面对变异病毒的肆虐，坚持“外防输入”“动态清零”，突出“精准防控、高效拦截”，健全社工委工作机制，统筹抓好核酸检测、社区联防、疫苗接种、保供稳价等各项工作，高效处置了多起输入疫情。疫情防控进入新阶段以来，及时将工作重心从防控感染转到医疗救治，统筹调度医疗资源，备齐备足药品物资，强化重点人群服务，加强老年人疫苗接种，确保了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和社会秩序稳定。在与疫情反复斗争的这一年来，全县上下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我们用最小的代价换取了最有效的防控成果，共同守护了我们的美好家园，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信赖和支持。

一年来，我们持续发力巩固脱贫成果，全力以赴守底线、夯基础，乡村振兴全面有力推进。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持“六必访”“六必查”，全覆盖开展排查四轮次，年内新识别监测对象7户28人，目前全县共有“三类户”87户266人，均落实了4条以上的帮扶措施；针对风险未消除的22户71人，逐户上门“会诊”，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精准落实产业、就业、兜底保障等帮扶措施，切实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有效消除了返贫

致贫风险。紧扣乡村振兴“二十字方针”，整合衔接资金2.25亿元，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3279万元，围绕粮食安全、产业发展、环境整治、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领域，实施各类项目151个，乡村振兴的基础支撑进一步筑牢夯实。创新采取灌溉水费补贴、种粮补贴等措施保障粮食种植，新建高标准农田6000亩，整治撂荒地2.66万亩，粮食产量达到2.97万吨。建成阳洼窑市级美丽乡村，创建什川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和6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接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村庄环境更加干净整洁。加快国家级数字乡村试点工作，建成皋兰县数字乡村平台。整合资金2862万元，在20个村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年收入达12.37万元。

一年来，我们高位推进产业提质增效，不遗余力拓规模、促转型，产业发展迸发生机活力。强化农业政策支持，制定《皋兰县特色产业奖补办法（试行）》，发放奖补资金5045万元。以丝路寒旱特色优势产业三年倍增行动为抓手，加快石洞镇东西部协作共建产业园、黑石镇农牧复合型循环产业园、什川镇省级瓜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水阜镇设施农业产业园建设，改造钢架大棚2000座，新建千头奶牛养殖基地2个、10万羽蛋鸡养殖基地2个、万头猪场1家，创建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4家，“一镇一园”农业特色产业格局初具规模。创建省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5家、市级家庭农场2家。打造“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5个，成功创建禾尚头、软儿梨2个“甘味”区域公用品牌。皋兰农特产体验馆在

兰州市区正式投入运营。扎实推进“强科技”行动，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18家，创建省级科技创新企业4家，认定高新技术企业8家。麦粒香公司申报的西北旱区马铃薯主粮化技术荣获全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坚持把“强工业”作为“强县域”的龙头来抓，实施鸿丰电石中央集控楼等25个工业项目，成功培育杰林废钢等6家企业上规入库，泛植制药等2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千方百计推动服务业扩面提质，丰恩现代物流园全面建成，投资778万元实施石洞镇商贸中心等6个商贸项目，成功培育新越建材等4家企业上限入库。孵化电商企业5家，成功培育10个电商子品牌，全年实现网上销售额3000万元，同比增长30.4%。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石洞寺游客服务中心建成投用，什川镇上车村入选“2022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一年来，我们聚合要素优化服务保障，想方设法抓投资、增后劲，项目建设释放有效动能。大力优化提升县域营商环境，实行“一个项目、一名县级领导包抓、一个责任单位牵头、一个项目团队服务”的项目推进机制，储备项目抓转化、新建项目抓开工、续建项目抓进度、竣工项目抓运营，全力解决项目建设“中梗阻”问题，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年内完成土地报批591亩，挂牌出让89宗9642亩，征收土地3184亩，实施重大项目45个，完成投资23.15亿元。践行“两真四有”招商理念，广泛开展招商推介，第28届兰洽会签约项目18个，总投资135亿元。积极开展项目谋划，县财政列支项目前期经费1626万元，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

家省市重点支持领域，谋划储备项目162个，总投资680亿元，为后续经济增长积蓄了强劲动力。

一年来，我们聚焦重塑城乡发展布局，建管并重优环境、提品质，城乡面貌持续明显改善。持续完善城乡规划体系，《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完成“三线”划定及初步成果，编制完成8个重点区域和26个村庄规划。聚焦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建成东湖公园人行天桥、魏家庄片区市政道路和排水工程，老旧小区改造三期项目有序推进。对标打造“精致皋兰”，清理城市“六乱”2712处，整治店外经营380处，新建大型停车场3个；针对庄子坪片区脏乱差顽疾，想方设法拆除危旧房596间，征拆安置城中村农户47户281人，打通了名藩大道北连东兴路的通道，县城面貌明显改观。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力度，投资1.1亿元建成黑石工业园区十号路东段和黑石污水处理厂一期。扎实开展“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创建，投资533万元实施桥梁防护设施提升等4个农村公路项目。加快推进什川城乡融合示范镇建设，投资711万元完成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投资1.9亿元的什川黄河大桥稳步推进，镇域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县城主城区5G网络实现全覆盖，全县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提升至80%。投资356万元建成城管数字化平台，推动城市管理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

一年来，我们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对标对表严监管、重治理，县域生态得到显著改观。深入开展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

护督察反馈、警示片披露问题得到有效整改。积极落实“双碳”目标，推动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正大饲料有限公司纳入省级第三批绿色工厂名单。投资6370万元完成农村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4900户。强化古梨园保护，落实340万元管护资金，建成古梨园苗木试验基地。投资362万元实施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3%，被确定为省级农作物秸秆产业化模式县。加强矿山修复治理，完成2家闭坑砂矿生态修复。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栽植各类苗木217万株，完成25个生态小康村巩固提升，实施封山育林3000亩，全年新增造林面积4000亩，为县域生态环境增添了更多绿色。

一年来，我们用心用情增进民生福祉，竭尽所能补短板、强保障，社会事业实现全面发展。对标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加快推动“教育立县”步伐，深化教育教学领域综合改革，撤销学区4个、整合农村小规模中小学校6所、为皋兰一中选聘名优校长、择优调配中小幼儿园校（园）长42名、跨级跨校调配教师143名，完成皋兰三中维修改造、三川口学校寄宿制改造等项目，石洞初中被教育部评为“全国乡村温馨校园”，城乡教育资源进一步均衡优化，全县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认可。深入推进“健康皋兰”建设，建成县妇幼保健院综合楼、黑石社区医院业务综合楼。为4个镇卫生院招聘医务人员26名，各配备救护车1辆，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医疗基础。县人民医院与省人民医院等8家上级医院建立医联体学科联盟，实现了省市县三级医院互联互

通。加大文化惠民力度，举办各类文化活动200余场次。软儿梨、禾尚头小麦成功入列省级非遗工坊，兰州鼓子登上央视戏曲频道，县域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东湖公园健身步道建成投用，县自行车队在省十五次运动会上取得10金3银2铜优异成绩。持续强化就业创业服务，积极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建成中堡老街省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882万元带动297人就业，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2.68万人，年内新增城镇就业人口1221人，引导和安置高校毕业生就业217人。强化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发放各类优抚金2277万元，妥善安置转业士官5人。县财政列支131万元彻底解决13名对越参战退役军人养老保险断缴问题。加快推进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我县被命名为“第八批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持续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障，落实医疗救助2.9万人次，为全县23775名60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了“金城·惠医保”。用心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发放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等救助资金4794万元，惠及群众近两万人。投资898万元建成石洞、黑石2个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豆家庄、老鹳等4个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的构建完善，让群众的基本生活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一年来，我们坚决扛实发展安全责任，系统全面防风险、保稳定，社会大局持续安定和谐。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为主线，统筹大安全、大稳定，系统推进各领域风险隐患整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

扎实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和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得到全面整治。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投资1038万元建成智慧交通四期项目。全力做好食品、药品、物价等领域监管，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通过市级验收。持续加大金融机构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顺利实现“退高摘帽”。全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6115名农民工协调发放工资1.1亿元。着力化解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完成转移登记2687套，化解率达到91.9%。全力推进“保交楼”稳民生工作。保持高压态势严打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化解矛盾纠纷，维护了安全稳定的社会大局。

一年来，我们不断强化政府自身建设，持之以恒转作风、提效能，综合服务能力再获提升。加快推进“法治皋兰”建设，持续完善依法治理体系，顺利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得到提升。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意见55件、政协委员提案61件。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全年公开各类政务信息1042条。采用“1+N”集团管控模式整合重组县属国有企业及资产，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基本完成。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投资460万元建成数字政府指挥运行中心，依托“小兰帮办”平台打造“灵秀皋兰”特色模块，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达到95%，行政效率和服务质量大幅提升。加快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依托“信用中国（兰

州皋兰县）”网站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3353条，签订信用承诺书1600份。坚定不移转作风、提士气、抓落实、争一流，力求每项工作都做到严谨细致、高效快捷，政府系统作风呈现出新的气象。加强“清廉兰州”建设，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整治“四风”，廉洁政府、法治政府、效能政府、服务政府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同时，统计、审计、人防、档案、气象、双拥、防震减灾、机关事务等工作扎实推进，工会、共青团、妇联、残疾人等工作也取得了新进展，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各位代表，今年以来，面对困难挑战特别是超预期因素冲击，我们始终坚持科学研判、沉着应对，攻克了一些难事，办成了一些实事，能够取得这样的成绩实属不易。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勠力同心、艰苦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奋战在全县各条战线上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广大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离退休老同志和无党派人士，向驻皋部队、武警官兵、公安民警和省市驻县单位，以及所有关心、支持和参与皋兰建设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

认识到，当前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行政区划调整后，皋兰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了新的阶段，在融入新发展格局中亟须围绕优化发展布局、调整产业结构、培育增长动能等方面久久为功、持续用力。二是受疫情反复、经济下行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将经受巨大考验，保运转、稳预期、促增长、防风险亟须采取更多有效措施。三是城乡发展基础仍然较为薄弱，基础设施配套尚不健全完善，亟须进一步向上争取资金，加大投入补齐提升。四是面对复杂发展局面和严峻发展形势，有些干部思想解放程度、能力水平与“先发力，带好头”、系统推进皋兰高质量发展的使命任务不相适应，亟须进一步锻造提升。对于以上问题，我们不畏难、不回避，将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务实的作风加以解决，用心用情履职尽责，绝不辜负全县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2023 年主要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落实“四强”行动的重要一年，做好明年的政府工作，事关长远、意义重大。

明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和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的安排部署，以扎实推进中国式现

代化为引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对标打造“四强”示范区，加快融入“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全力实施“四强”行动，持续推进“六大步伐”，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向好，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在推动皋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新作为、迈出新步伐。

全县主要经济指标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其中，一产增加值增长 4.2%，二产增加值增长 2.6%，三产增加值增长 5.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2 亿元；节能减排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

为完成 2023 年目标任务，着重抓好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聚焦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着力筑牢“强县域”三农根基

紧紧围绕一体推进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的总目标，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推进“农业稳县”步伐，确保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

强化防返贫动态管理，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牢牢扛起政治责任，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持续加强脱贫人口动态监测和帮扶，及时消除返贫致贫风险。始终把促进脱贫群众

稳定增收作为重中之重，汇集“产业+就业+信贷+兜底”等多种帮扶措施合力，不断增强脱贫群众自我发展能力。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模式，健全完善“党支部+合作社+农户”联农带农机制，实施5个村集体经济扶持项目，实现38个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全覆盖，为脱贫群众增收注入更多动力。

扛牢粮食安全责任，筑牢粮食安全底线。扎实做好“政策扶持、耕地保护、农技应用、应急储备”多重保障，确保粮食稳产稳收、储备安全。健全完善种粮补贴、水价补贴、化肥淡季储备补贴等扶持措施，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0.36万亩以上，粮食产量保持在2.6万吨以上。坚持藏粮于地，持续开展撂荒地整治；实施黑石镇白崖、肖家湾、甜水井3号地土地整治项目，新增耕地面积6888亩；新建高标准农田3000亩、提升改造10000亩，为粮食生产提供更多地力保障。坚持藏粮于技，引进推广农业实用技术10项以上，积极开展农机合作示范社创建，全面提升农业科技化、机械化水平。建成县应急保障粮库并投入使用，有效提升粮食储备保障能力。

加快发展富民产业，夯实农民增收基础。按照“北部粮油畜牧、中部种养加一体、南部休闲生态农业”集群布局，坚持“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方向，持续打造“一镇一园”特色农业产业园区。完善《皋兰县特色产业奖补办法》，落实奖补资金3000万元以上，更好发挥助推产业发展四两拨千斤作用。实施和平村10万羽标准化蛋鸡养殖基地、什川镇软儿梨精

深加工等项目，改造提升钢架大棚1000座以上，扶持建设10个标准化养殖场。大力开展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提升行动，规范县级农民专业合作社5家，创建省市级示范社5家以上。建成大田作物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融合示范区10000亩，争取实施兰州软儿梨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充分利用中央和省市补贴险种，积极推动农业保险覆盖面，有效提升农业抗灾害能力。高效整合涉农资金，积极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实施产业扶持、就业培训等项目，打造黑石镇和平村、水阜镇燕儿坪村2个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村，为农业发展、农民增收提供更多支撑。

大力推进乡村建设，改善农村发展面貌。坚持把“夯基础、强管理、优环境”作为基本着力点，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的目标，扎实稳妥推进乡村建设行动，着力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加大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新建1万方以上塘坝5个，衬砌渠道30公里，铺设管道10公里。争取资金接续实施西电大中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实施石洞镇饮水安全输水管道改造、黑石镇红柳沟和星湾村农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改造提升皋兰县冷链物流保鲜库和3家供销社村级服务社，切实提升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实施什川镇智慧美丽乡村建设及推广试点项目。开展乡村建设示范创建，建成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12个。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下决心拆除违章建筑、废弃养殖建筑、危旧房屋、违规广告牌等，有效解决农村脏乱差问题。推进

农村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年内完成500户以上改造任务。高标准建设什川城乡融合示范镇，新建110千伏变电站1座，实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稳步推进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黄河大桥等项目有序实施，着力打造梨韵什川城乡融合新典范。

二、聚焦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打造“强县域”顶梁支柱

坚持以“强县域”统揽“强科技”“强工业”，以更大力度改旧育新、转换动能，不断加快“工业强县”“商贸活县”步伐，积极构建完备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科技自立自强，强化县域科技创新。牢固树立“抓科技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的理念，瞄准“完善机制、培育主体、技术攻关、做活平台”四大关键点，挖掘创新资源，催生创新成果，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开展科技创新企业培育攻坚，着力在增数量、提能力、促融通、强互动上下功夫，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5家以上，培育省级科技创新企业2家以上，认定高新技术企业3家以上，进一步打造县域科技创新的中坚力量。投资135万元，扶持实施高阻燃胶囊型保温防火材料等7个科技项目，充分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加强与西安交通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等高校对接合作，力争转化科技成果4项以上，促进政产学研技融合互促。

做大做强工业实体，推动二产扩容增效。树立大抓工业、大干工业、大兴工业的鲜明导向，坚持工业经济主导地位不动摇，按照“强化服务保障运行、培育上规规

入库、建好项目扩总量、对标高效促升级”的工业经济发展路径，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工业的发展壮大带动全县经济的发展壮大。落实强工业工作专班、包联企业、“白名单”等制度，为企业提供全天候、全过程、全生命周期服务，助推兰鑫钢铁、鸿丰电石、正大饲料等规上工业企业做大做强。实施规上工业企业倍增计划，争取培育百灵生物、冠兰中药等3家企业上规入库，新培育“专精特新”企业1家以上。年度投资8.4亿元，加快实施绿舟外墙环保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新沅精石时产500吨砂石料生产线等4个续建项目，新建兰鑫钢铁年产120万吨焦化、腾达冶金节能降碳循环经济改造升级等13个项目，推动冶金、化工、建材、食品轻工、生物医药等产业延链补链强链，为重振“兰州制造”贡献更多皋兰力量。

完善县域商贸体系，壮大提升第三产业。围绕“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新型服务业多元化”的思路，进一步健全完善县域商贸体系。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助力丰恩现代物流园引进企业尽快运营，启动建设皋兰县客货运枢纽中心和黑石镇客货运站。加快批发零售、餐饮住宿等传统商贸服务业改造提升，培育3家以上商贸企业上限入库，建成城南集贸市场改造提升等6个商贸项目。积极争取政策资金支持，扶持5家企业稳定开展对外贸易，持续扩大对外贸易总量。巩固拓展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成果，推广直播带货等新兴营销模式，年内新孵化电商企业5家，力争电商交易

额增长 30% 以上。

丰富文化旅游内涵，打造精品旅游景区。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融合互促”发展方向和“规划先行、创新业态、做深内涵、精细经营”着力点，不断巩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创建成果。加大与国内知名文旅企业对接合作，高标准优化提升什川旅游深度开发总体规划。创新产业业态，吸引更多涉旅企业入驻文旅数字化营销平台，有效拓展线上线下文旅数字营销模式。积极引入社会资本，逐步推动兰鑫生态园、皋兰文园、丝路梦马国际马文化产业园等项目有序实施，进一步丰富文旅产业层次内涵。围绕“生态+人文+民俗+农业”融合，持续打造运营 3 条精品旅游线路，做响做靓皋兰文旅品牌。

三、聚焦释放项目投资潜力，着力激发“强县域”强劲动能

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以园区承载项目，以项目扩大投资，以投资促进发展，全力推动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

狠抓综合要素保障，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不断筑牢“推动机制、要素保障、营商环境”项目建设三大支点，加速推动计划项目向有效投资转化。推进实施宏鼎磨料新能源负极材料前驱体粉体材料、兰鑫钢铁焦炉煤气高附加值利用等重点项目 50 个，建成 15 个以上。进一步健全完善重点项目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建立政银企常态化对接机制，创新优质金融产品供给，助推银企良性互动、共赢发展。持续加快用地报批和土地供应，完成土地报

批 1000 亩，有效保障重点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全力保障 G30 清忠连霍高速公路扩容改造、G312 清傅公路等省市过境项目建设，进一步畅通对外连接通道。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对标全国一流政务大厅要求，对县政务大厅进行扩容升级，力争打造全省“最全、最简、最快、最少”的政务服务模范标杆。按照梯次推进格局，持之以恒开展项目谋划攻坚，确保发展动力不减、后劲充足。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增强发展后续支撑。坚持以招商论英雄，坚持数量和质量并重、签约和落地齐抓、政策和服务同步，全方位构建“大招商”工作格局。制定完善《皋兰县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进一步激发各领域、各方面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的积极性。突出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驻点招商等模式，盘活存量、引入增量，全年争取新引进招商引资项目 20 个以上，签约总额 60 亿元以上。充分利用“兰洽会”“津陇共振兴”等各类节会平台进行招商，力争全年省级重点招商引资活动签约总额达到 40 亿元以上。持续打造线上招商平台，创新运用“不见面招商”“云招商”等新模式，有效提升招商工作实效。狠抓签约项目协调服务保障，不断提高招商引资项目的履约率、开工率、资金到位率和建成率，让更多项目在皋兰落地。

建强做大发展平台，促进产业集群集聚。坚持向改革要动力，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支持兴皋实业集团公司有序运营发展。坚持向园区要引力，持续推进项目向园区集中、产业向园区聚集，不断

提高园区承载能力和发展水平。高标准高质量建设三川口省级工业园区，谋划推动三川口水厂调蓄水池、县城供水扩建工程二期、园区产业孵化基地一期、园区土地储备一期等项目实施。积极推动黑石市级工业园区提档升级，计划实施太平山2号水库和园区十三号路建设，争取实施黑石污水处理厂二期等项目。

四、聚焦完善城乡服务功能，着力优化“强县域”空间载体

积极融入“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持续放大县域区位优势，以产城融合、城乡协调为发力点，扎实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省级试点示范县建设，着力构建新型城乡关系。

做大县城核心载体。坚持把“城市框架北拓西延、建成区域优化提升”作为发力方向，进一步完善县城综合服务功能。实施名藩大道北延段工程，着力打造市政基础设施新样板。计划实施健康路西延、东湖路维修改造等市政道路项目，进一步提升城市通行通达能力。高规格加快魏家庄棚改片区开发，全力盘活县城闲置土地资源。争取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四期项目，让居民生活环境更加舒适。

坚持协同发展路径。坚持区域协同发展，积极加强与兰州主城区、兰州新区对接，加快推动深度融合发展进程，探索“纺织小镇”共同富裕典范模式。谋划推动县城西山片区土地整理开发，为进一步拓展城市框架留足充裕空间。坚持城乡协同发展，计划实施皋兰县城乡供水甜水井调蓄水库项目，进一步有效解决城乡人饮用水、

产业发展用水、国家储备林用水短缺问题。启动建设皋兰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及填埋处置场，有效解决县域建筑垃圾处理难题。

狠抓城市精致管理。围绕打造“精致皋兰”，持续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投资250万元，新建标准化公共卫生厕所2座、泡沫式卫生厕所5座，切实解决县城人员密集区域如厕难问题。巩固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专项整治成果。聚焦垃圾乱扔、广告乱贴等突出问题，集中治理城市“六乱”。保持高压态势，大力开展控违除违专项行动，确保违建存量清零、后续零增长。持续推行“马路办公”模式，深入推广“水洗机扫”环卫作业，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主次干道干净整洁。

五、聚焦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着力厚植“强县域”绿色基底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两山”转化发展路径，系统推进“生态美县”步伐，切实以生态“含绿量”体现发展“含金量”。

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持续巩固提升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效，坚持常态化问题排查治理机制，全覆盖无死角排查整治各类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完成皋兰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场封场项目。持续开展大气、水、土壤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力争全年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0%以上。压紧靠实各级河（湖）长、林长责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治理，着力提升区域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着眼于构建“一城一河一廊两区三线四基地”生态建设新格局，编制完成“生态美县”全域规划。深入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争取国家农发行专项贷款26亿元，到2035年完成16.5万亩国家储备林项目，其中2023年投资13.4亿元启动实施项目一期，计划造林8.3万亩，年内完成造林面积2万亩。强化小流域治理，实施蔡家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和石洞镇小火烧沟、中岔沟综合治理等项目；积极争取资金，逐步开展水阜河、黑石川、涧沟川等重点河洪道综合治理，从根本上提升黄河支流流域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绿色发展效能。大力实施“双碳”目标，加快兰州氢能产业园皋兰县100万千瓦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建设。下大力气改善县域用能结构，实施皋兰县城镇燃气接入工程，逐步推动旧城区天然气入户和近郊农村取暖、企业生产等领域煤改气。实施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生活垃圾分类末端处理等项目，持续巩固垃圾分类和全域无垃圾治理成果。

六、聚焦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着力夯实“强县域”民生保障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补齐各类民生短板，加快“民生安县”步伐，用民生温度彰显发展成色、检验发展成效，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推动教育高质高效发展。按照“优布局、强师资、抓改革、提质量”的目标方向，持续加快“教育立县”步伐，打造“学在皋兰”品牌。加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争取

实施城中幼儿园、中小学校运动场等项目，为义务教育学校更新配备课桌椅5000套、购置图书10万册。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步伐，实施智慧教育云平台等项目。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有效解决优秀教育人才不足、教师结构性短缺等问题。狠抓师德师风建设，全力塑造爱教、能教、善教、乐教的教师职业新风尚。深化教育系统改革，围绕继续整合农村小规模学校、推进县管校聘落实、破除平均式教师绩效、城乡教师轮岗交流等重点，持续释放教育高质量发展潜能，进一步满足人民对优质教育的新需求、新期待。

提高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坚持抓建设与抓改革齐头并进，构建更加完善的县镇村三级医疗卫生体系。投资9648万元新建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进一步提升全县公共卫生综合服务保障能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探索推广5G条件下的城乡医疗资源共享使用，积极打造县医院线上诊疗运转平台，实现多场景远程会诊。加强医疗卫生人才引进，为卫生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人才保障。推动卫健系统体制机制改革，促进医疗资源均衡分布，改善医疗救治条件，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切实让老百姓看病更放心、就诊更暖心。

提升公共文化惠民水平。紧紧围绕“做优做靓特色品牌、扩大优质资源供给、加大非遗传承保护”三大主攻方向，持续提升县域文化软实力。坚持县镇村三级联动，高标准打造“一村一品”文化品牌，不断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深入落实体育强国战略,实施皋兰县三川口体育公园项目一期,建成智慧健身体育小公园,推动全民健身成为社会新风尚。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力度,大力推进太平鼓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让传统文化薪火相传、生生不息。

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统筹兼顾群众“就业发展、就医参保、基本生活、老小服务”等方面需求,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新建1个市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新增城镇就业900人以上,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8万人以上。持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继续为全县60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有效发挥医保梯次减负功能。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加大城乡低收入、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关爱帮扶力度。实施石洞镇敬老院改造提升及辅助设施配套、什川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15个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新建改造项目,推进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规范运行,让“老有所养、小有所依”更好地落到实处。

七、聚焦提升县域善治水平,着力营造“强县域”稳定环境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全面夯实社会稳定基础,切实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精准防控新冠疫情。坚持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统一行动,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加大医疗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调度

医疗救治资源,加强医药物资储备,确保满足群众治疗和基本用药需求。紧盯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等重点人群,认真做好分类管理、分类服务,加快推进疫苗接种,着力保健康、防重症。加强防疫科普宣传,引导群众强化自我防护,当好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

深化建设“平安皋兰”。深入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积极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标准化示范城市,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坚决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健全矛盾纠纷源头稳控和多元化解机制,及时回应解决群众各类诉求。稳步推进国防动员体制改革,认真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持续开展新一轮省级双拥模范县创建。接续开展青年发展型试点城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创建。有效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加快金融机构不良贷款清收,全面完成“保交楼”和已售城镇住宅“登记难”攻坚任务。

健全完善应急体系。开展安全生产各领域专项整治,夯实人防物防技防基础,常态化排查风险隐患,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加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扎实做好防灾减灾工作,申报创建省级综合减灾示范村1个。深化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持续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全力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加快构建“大应急”工作格局,实施乡村应急广播等项目,进一步提升县镇村三级联动协作效能,不断增强应急响应处置能力。

八、聚焦优化政府行政职能,着力提升“强县域”落实效能

走好新的赶考之路，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不断提高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努力打造人民更加满意的政府。

坚定理想信念，打造政治坚定政府。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牢记“国之大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立足全局思考谋划，服务大局推动发展，以抓铁有痕的韧劲、踏石留印的干劲，推动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矢志不渝前行。

崇尚依法善治，打造阳光法治政府。

落实重大决策程序，持续完善责任清单体系，不断健全行政裁量基准，积极推行政务公开，持续提高政府公信力。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真正把人民意志转化为政府的具体行动。高效落实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有关工作任务，持续巩固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成果，依法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宣传，推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再上新的台阶。

秉持初心使命，打造务实担当政府。

始终铭记习近平总书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的殷殷嘱托，躬身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每一件

民生实事，推动各项决策落实更加贴民心、更加合民意。坚持“实”字为先、“干”字当头，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拉高标杆加压奋进，雷厉风行马上就干，一抓到底紧盯快办，久久为功善作善成，确保各项工作干得实、走在前，切实用我们的辛苦指数换取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和皋兰未来的发展质量。

坚持正风肃纪，打造清正廉洁政府。

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坚持以严的主基调强化正风肃纪，持之以恒推动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县相关规定要求。紧盯国有资产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强审计监督、统计监督，扎实做好源头防范治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勤俭办事，厉行节约，让更多发展成果惠及民生。对标“清廉兰州”建设要求，驰而不息深化纠治“四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确保广大干部公正用权、廉洁用权，一心为公、一身正气，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各位代表，新愿景引领新征程，新作为铸就新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牢记人民嘱托、勇挑发展重担，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埋头苦干、勇毅前行，奋力谱写新时代新征程“强县域”新篇章，为加快皋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而不懈奋斗！

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县政协主席 彭斌嘉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各位委员：

我代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2 年工作回顾

2022 年，是新时代新征程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全县上下同心战“疫”、共克时艰、砥砺奋进的一年。在中共皋兰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县政协及其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和发展协商民主的时代要求，在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系统推进“四强”行动中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尽心履职，贡献智慧，凝聚共识，团结奋斗，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突出领航筑魂，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更加牢固

我们把迎接二十大、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政协事业发展的政治根基不断夯实。

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不断强化科学理论武装。精心组织，狠抓落实，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为引领，开展观看直播、辅导讲座、专题培训、研讨交流、领导讲党课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组织党组成员进机关、进村社开展主题宣讲，组织党员干部和政协委员参与专题采访、“快采快答”、线上答题等活动，在全县政协系统掀起了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热潮。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贯彻，组织集中学习 16 场次，系统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持续开展以中共党史为重点的“四史”教育，组织观看中央党校党史党课专题讲座 16 期，邀请各民主党派主要负责人开展“民主党派历史分享”主题宣

讲活动6次。组织《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和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相关部署的学习贯彻，开展“四个一”活动，筑牢政协事业发展的思想理论根基。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把牢正确政治方向。贯彻县委对政协工作“坚定政治方向、服务发展大局、增进民主团结、提升履职水平”的要求，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履职尽责，确保政协工作始终与县委决策部署同向同行、同频共振。严格落实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先后11次就政协重要会议、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向县委作了请示汇报，年度工作要点、协商计划、调查视察课题都由县委常委会会议审定，年初向县委主要领导呈报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每半年向县委报告一次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和政协履职工作情况，确保政协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有效开展。坚持把政协工作纳入全县发展大局谋划落实，在县委常委会会议上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重要会议精神，提出贯彻落实意见，认真落实全面深化改革任务。积极做好意识形态舆情研判和网络评论，努力营造良好思想舆论氛围。

突出政治组织功能，全面推进政协党的建设。坚持把党的建设作为政协事业发展的根本保障，自觉把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与履职工作有机结合。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推进作风建

设，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实施多级联动，党组会议先后14次研究安排学习贯彻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集中制、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推动党的组织生活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坚持和完善政协党的组织建设，探索建立专委会党的工作小组，首次将全体委员编入以党员领导干部为组长的20个委员活动小组。落实政协全体会议、重要调查视察、集中学习培训等重要活动和重点时段设立临时党组织要求，推动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

二、服务中心大局，建言资政助力发展更加务实

我们始终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大局，精心组织专题调查和委员视察，充分发挥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作用，服务决策、服务发展、服务群众。

贯彻新发展理念谋前瞻之计，聚力助推“四强”行动。围绕强县域、持续深化改革等重大发展问题，精心选题，集中力量开展了9个课题的调查视察，呈报专题报告9篇，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141条，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益参考。着眼加强与兰州新区对接，开展区域公路建设和产业发展有效衔接情况的调查，先后4次组织交通、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负责人和政协委员深入新区，实地走访、座谈协商，形成共识意见9条。着力强化三级

联动，主动参与省市政协在皋调研活动，上报黄河文化资源保护利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强县域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等综合汇报和调研报告5篇，大部分意见建议被省市政协调研报告采纳吸收，有效扩大了政协履职视野，提升了建言献策水平。

聚焦乡村振兴建睿智之言，用心服务产业发展。围绕农业“一镇一园”布局、推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组织开展了全县龙头企业带动富民产业发展情况的专题调查，走访重点企业6家，召开座谈会7次，重点围绕加大培育力度、整合优势资源、完善联动机制、强化政策支持等方面提出建议21条。开展全县“农家乐”发展情况的视察，实地走访察看经营主体9家，针对规划布局不优、基础配套不足、经营理念滞后等问题，提出对策建议16条，有效促进了特色产业的发展。

紧盯社会事业发展献务实之策，用情增进民生福祉。着眼完善构建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组织开展了全县“双减”政策落实情况专题调查，提出营造良好教育生态、强化学校阵地作用、规范校外培训管理、深化督导考评机制等方面的综合性对策建议18条。开展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情况专题调查，围绕促进参保扩面、提高保障标准、规范基金管理、加强能力建设等方面提出针对性建议16条。开展食品安全监管情况的专题调查，重点围绕营造共治氛围、提高执法水平、提升监管效能等

方面提出可操作性意见建议16条，有效地推动了民生领域相关政策的落实。

关注热点难点问题助破解之力，主动服务社会治理。坚持问智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情况视察，重点针对思想认识、部门协作、工作力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11条。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情况视察，广泛听取业主和有关方面的呼声意见，报送工作建议15条。开展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情况视察，针对安全隐患多、管理难度大、维护资金缺等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12条。开展“林长制”工作落实情况视察，着眼压实压紧管理责任、加大日常管控力度、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提出改进建议9条，有效推动了社会治理能力的提升。

三、发展协商民主，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更加凸显

我们着眼发挥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搭建平台，疏通渠道，踔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促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坚持开展事先商量，政治协商全面推进。围绕县委县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中心任务、重大项目和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开展了全体会议集中协商、常委会议和主席会议重点协商、专题协商座谈会对口协商等决策前和决策执行过程中的协商活动。组织议政性主席会议4次、常委会会议2次、专题协商座谈会9场次、全体会议1次，

20 名委员提交了议政建言材料，6 名委员作了大会发言，提出意见建议 80 多条，报送农林水利、财政金融、城建交通、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重点意见建议 31 条，促进了县委县政府决策与社会各界真知灼见及群众利益诉求深度融合。

持续规范民主监督，提案协商成效显著。坚持把民主协商贯穿提案的提、交、办、督、复各个环节，健全完善协商选题、审查、办理、成果转化机制，会同政府部门召开提案办理座谈会，开展提案双向评议，畅通“提”“办”双方协商渠道，增进办理工作共识，推动提案按期办复。十届一次会议以来，向县政府提交提案 61 件，开展主席督办重点提案活动 2 次，组织多种形式的提案办理协商 50 余次，办复率 100%，办结率 96.7%。重视平时提案的收集、审查、交办和协商督办，促进委员提案由大会集中提交向平时提交转变，有效促进了政府关心、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一些热点问题的解决，提案协商的影响力和作用力显著提升。

有效衔接延伸履职，基层协商逐步深入。根据相关要求，制定了《持续推进基层协商民主工作方案》，全面落实“三个下沉”，积极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主席、副主席包镇抓村指导基层协商议事机构、队伍、阵地建设，完善协商议事程序，推动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各基层协商议事会将协商议事与疫情防控、市域善治、基层治理、乡村振兴等工作有

机结合，开展协商议事活动 154 次，解决群众关心的“大事小情”90 件，有力推动了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

经常务实联系群众，民意渠道深度拓展。为广泛收集各方面意见呼声，畅通民声传递直通车，制定了《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方案》，完善提交、登记、审核、报送制度，推进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常态化。全年收集反映信息 58 篇，上报“委员建言”8 篇，调查视察报告吸收 24 篇，上报市政协大会发言材料 6 篇、大会提案 17 件，“关于加快兰州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建议”在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上作了大会发言。关于加强废旧农膜回收利用、规范电动车交通管理、科学合理设置交通红绿灯等一批建议被相关部门采纳落实。

四、强化使命担当，凝心聚力团结合作更加有力

我们把凝聚共识融入履职全过程，积极开展解疑释惑、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努力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好最大同心圆。

在投身疫情防控中彰显情怀。青山一道，风雨同担。我们把助力疫情防控作为最大政治任务，先后两次发出倡议，营造各界人士同心抗疫的舆论氛围，组织引导广大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机关党员干部立足工作实际，发挥界别优势，全方位参与疫情防控。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落实包抓镇村疫情防控责任，定期开展督查指导。26 名委员参与方舱医院、集中隔离点以及

封控转运、流调消杀、核酸采样等一线工作，96名委员参与小区管理和卡口点值班。机关工作人员全员下沉“社工委”，圆满完成4个小区的24小时值班驻守和2次交通卡口点带班值守任务，5名党员干部参加集中隔离点工作。

在推进实践创新中凝聚共识。凝聚共识建设年活动是全省政协系统开展的一项特色工作。我们精心打造了城南社区、兰鑫公司等5个凝聚共识工作示范点，指导发挥优势、创新方式，开展政策宣讲、文化交流、联谊交友、公益慈善及协商建言等活动16场次。上车村陶园街“古梨树下说事情”、水阜镇委员工作站“感恩母亲节”书画展、迈绿达农业有限公司“智慧农业开新局”科技助农等特色活动在群众中反映良好。重视挖掘历史文化资源在凝聚共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加强文史编撰工作，搜集整理文史资料7篇，编印《皋兰文史》4期，延续文脉、存史资政。

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中践行宗旨。按照县委要求，班子成员认真落实县级领导包抓帮扶责任，定期深入联系包抓镇村，加强跟踪指导，强化督促协调，帮助村“两委”谋划争取项目，协调落实帮扶措施。充分发挥界别优势，组织开展送文化科技下乡、医疗健康服务进村、送春联祝福及扶危济困、捐资助学等活动。组织机关干部深入河口村开展信息更新、收入监测、政策落实、结对帮扶等工作，完成农户防返贫监测第二轮排查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后评估等重点任务。

在加强合作共事中增进团结。着眼政党关系和谐，加强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的合作共事，积极搭建参政议政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界别活动。九三学社皋兰支社关于“社工委”工作调研协商、农工党皋兰基层委员会“关爱老人”义诊宣传、民进皋兰基层委员会“培根铸魂展风采”教师节线上展演、民建皋兰支部帮助困难农户修建住房等活动，营造了和衷共济谋发展的良好局面。着眼阶层关系和谐，加强与无党派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联谊交往，广泛开展走访慰问、政情通报、征求意见等活动，使更多的人成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参与者、建设者、推动者。

五、重视强基固本，履职能力提升步伐更加坚定

我们主动适应新时代政协工作新要求，以夯实基础、提升能力为重点，切实加强自身建设，推进政协工作提质增效。

注重树立委员形象。队伍素质持续提升。坚持把增强委员履职能力、优化服务管理作为政协工作重要基础，制定落实委员年度培训学习计划，通过委员微信群发布6期专题培训视频讲座，推送培训学习资料36篇，提升委员履职能力。规范委员履职管理，落实履职记载通报和述职评议制度，通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及提案办理情况，强化委员主体意识。丰富委员履职载体，组织委员参加检察开放日、司法开

放日、专题座谈会等活动，发表监督性意见，激发委员履职热情。

注重健全制度规矩，工作机制持续完善。坚持把优化工作制度机制作为压实责任、激发活力、增强实效的有力抓手，按照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细化量化工作目标，梳理5个方面的工作遵循，制定7个工作方案、9个工作计划，实现履职任务清单化，为委员履职工作提供了遵循、明确了目标。完善委员大会发言和提案征集、社情民意信息反映等量化指标考核机制，推动委员建言献策实现了常态化。修订县政协党建工作制度、履职工作制度和机关管理制度，提升了各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

注重加强信息宣传，政协影响持续扩大。坚持把对外宣传作为提升工作影响力、增强思想凝聚力、发挥政治引领力的重要举措，加大对协商建言成果、委员履职动态、疫情防控以及党的建设等重点工作的宣传力度，编发《政协通讯》28期，向有关部门报送信息66篇，今日头条发布32篇，县电视台播放履职新闻24次。向省市政协报送综合稿件35篇，《民主协商报》《诤友》等报纸杂志刊登29篇。

注重优化服务保障，机关建设持续改进。坚持把优化提升机关服务保障能力建设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常抓不懈，全力打造学习型机关，7月份启动了“书香政协·同心筑梦”委员读书活动，倡导全员读书，推送优选书目信息108条、委员互荐书目

信息126条、读书心得122篇。全力打造廉洁型机关，研究制定机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持之以恒整治“四风”。全力打造效能型机关，积极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认真开展内卷、躺平等问题自查整治，着力强化干部能力素质，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提高综合工作效能，机关服务保障能力不断提升。

各位委员，一年来的工作成绩，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县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用心履职、共同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关心、支持政协工作的各位领导、各界人士，向全体委员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委员培训、调查视察、委员活动日等履职活动开展还不够深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眼界思路还不够开阔，委员责任意识还不够强，机关作风和工作能力还有待提升，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改进。

2023年工作任务

党的二十大擘画了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也为政协工作提出了新要求、赋予了新使命。2023年，县政协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新时代政协工作的新论断新部署，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动员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在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中担当作为，凝心聚力，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

一、强化引领把方向，在履行政治责任上再显新担当

坚持把高举旗帜、拥护核心作为最大政治，在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强化思想政治引领、践行政治使命上下功夫。充分发挥政协党组的引领作用，落实向县委请示汇报工作制度，着力把好方向、管好大局、保障落实。持续加强政协党的建设，推动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切实将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协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深化“五史”学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推进委员读书活动，做好优选书目信息推送、委员读书心得推荐、皋兰历史文化交流，以“书香政协”助力“书香社会”建设。

二、把握要义促落实，在贯彻二十大精神上再增新动能

把深入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

政治任务，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遵循“五个牢牢把握”，按照“九个深刻领会”，紧密联系党的百年奋斗历程特别是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加深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中国式现代化等重大问题的认识，系统把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常委会班子成员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宣传培训。利用协商议事会、凝聚共识示范点、委员微信联络群，加强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的学习，努力把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推进皋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中来。

三、发挥优势集众智，在搭建协商平台上再出新举措

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协商民主实践，在持续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上下功夫。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优势，聚焦农业农村发展、产业体系构建、重点项目建设、城乡社会服务、县域社会治理等中心工作，探索推进专题协商、界别协商、对口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等一体化建设，提高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水平。探索完善群众广泛有序参与基层协商的实践路径，优化协商机制，用好协商结果，厚植协商文化，推动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加强同无党派、非公经济以及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联系，组织参加政

协调查视察、专题协商、民主评议等履职活动，不断提升政协协商的影响力。

四、完善机制聚共识，在画好最大同心圆上再展新作为

把凝聚人心、汇聚力量作为使命责任，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相统一的原则，持续在广泛凝聚共识上下功夫。加强与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的合作共事，通过学习座谈、谈心交流、视察考察、调查研究等方式，凝聚各方面的共识。坚持商以求同、协以成事，完善协商沟通机制，将各民主党派的调查视察纳入政协履职范围。持续推进凝聚共识工作示范点建设，完善机制，拓宽领域，丰富内涵，发挥示范带动效应。加强文史资料搜集整理，做好《皋兰文史》编印和皋兰历史沿革专题文史的征集，努力为全县改革发展凝聚共识、汇集合力。

五、聚焦全局谋发展，在建箴言献良策上再添新成效

坚持以言辅政、以言参政、以言促政，在深化调查研究、提高建言献策质量上下功夫。重视改进调查研究，聚焦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心任务，围绕乡村振兴、强工业行动、教育优质均衡、营商环境优化等工作开展专题调查，提出有见地、有价值的思路对策。重视强化视察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组织开展重大项目建设、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科技体制机制创新、水利工程灌溉运行等视察监督，为重点工作推进落实建言献策。持续加大委员提案和社

情民意信息工作力度，结合评议监督、特邀监督、专项监督，引导广大委员关注热点、聚焦难点、抓住重点、直陈观点、直指痛点，真正做到监督监在关键处、建言建在需要时。

六、重视创新强基础，在提升履职能力上再求新突破

坚持加强自身建设，夯实工作基础。强化专委会基础作用，拓展“全员入委”成果，优化委员活动工作机制，完善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推进专委会“一委一品”“一专多能”。加强委员队伍建设，完善委员动态管理，健全委员考评、退出机制，抓好委员学习培训、履职服务、思想引导，开展送政策、送科技、送医疗、送文化、送温暖等活动。加强对外交流交往，积极创造条件、搭建平台，引导委员主动融入招商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做好牵线搭桥、内联外引工作。深入推进“五型”机关建设，加强党建引领、思想武装、作风锤炼、实践锻炼，打造清正廉洁、担当作为、务实高效的政协机关，为政协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各位委员，同志们，奋楫扬帆启新程，凝心聚力谋新篇。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踔厉奋进，实干笃行、不负韶华，为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和政协事业，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团结奋斗！

名词解释

【协商民主】 是实现党的领导的重要方式，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协商民主的渠道和途径有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社会组织协商等。

【政治协商】 是政协的“三大”主要职能之一，是对国家大政方针和地方的重要举措以及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进行协商。主要形式是政协举行的各种协商会议，包括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专题座谈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

【民主监督】 是政协“三大”主要职能之一，是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重大改革举措、重要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解决落实情况，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等，通过提出意见、批评、建议的方式进行的协商式监督。主要形式包括视察监督、提案监督、社情民意信息监督、专项监督、特约监督、评议监督等。

【视察监督】 是履行民主监督职能的重要方式，通过组织政协委员深入现场实地察看，对相关领域工作提出批评意见和建议，发挥民主监督的作用。

【提案监督】 是民主监督的一种形式，指政协委员、政协专委会及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通过撰写提交提案的形式，对相关领域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专项监督】 是民主监督的一种形式，指政协委员针对某一领域或某一项具体工作，通过视察、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多种形式，持续实施民主监督。

【特约监督】 是民主监督的一种形式，指通过推荐政协委员担任行业部门的特约监督员，持续对行业工作开展民主监督。

【评议监督】 是民主监督的一种形式，指政协组织委员深入行业部门单位，对涉及全局性的重点工作开展评议，提出意见和建议，履行民主监督职能。

【参政议政】 是政协“三大”主要职能之一，是对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和生态环境等方面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查报告、提案或其他形式，向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提出意见和建议。

【基层协商】 主要是指社会组织与基层政府之间以及公民通过基层群众组织等公共平台所进行的协商，主要包括乡镇（街道）协商、行政村（社区）协商、基层企事业单位协商等方面，是协商民主的渠道之一。

【提案协商】 是提案办理协商的简称，是政协协商的新形式，是民主监督职能的补充。主要通过搭建平台，促进提案者和提案承办单位协商交流、达成共识，促进委员意见建议落实。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是履行民主监督职能的一种方式，指政协委员、政协专委会及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在广泛收集界别群众意见建议的基础上，通过撰写提交社情民意信息的形式，对相关领域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政协各参加单位】 是指赞成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并成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成单位的党派和团体以及有关方面。有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团体、各少数民族、各界爱国者等。

【民主党派】 指八大民主党派，包括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中国民主建国会、中国民主促进会、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致公党、九三学社和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皋兰县有六个民主党派，即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革）、中国民主同盟（民盟）、中国民主建国会（民建）、中国民主促进会（民进）、中国农工民主党（农工党）、九三学社。

【凝聚共识】 是人民政协的一项重要职能。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协工作会议上提出“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

共识作为中心环节。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更好凝聚共识”。《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各级政协组织要把凝聚共识作为重要职能”。

【凝聚共识的内涵】 在政协组织的协商活动中，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接受党的主张是凝聚共识；中共采纳并集中大家的意见建议，体现在国家大政方针中，也是凝聚共识。在政协内部，把共同目标作为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代表人士的奋斗动力源和方向标，是凝聚共识；面向社会，把党的方针政策宣传解读好，也是凝聚共识。在协商中，通过有效的说理说服，增信释疑，解开界别群众的“思想疙瘩”是凝聚共识；在不同场合运用不同方式理顺情绪、化解矛盾、克服极端，也是凝聚共识。

【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 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的，是统一战线的重大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是做好新时代统战工作的新要求，也是政协民主团结工作的遵循和目标。

【三个下沉】 特指县政协在推进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工作中实施政协领导、政协专委会、政协委员下沉参与指导镇村（社区）基层协商议事会的协商议事活动。

【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 是十届县政

协优化工作的创新之举，主要内容包括：工作遵循、工作谋划、工作方案、工作计划、工作通信等重要工作信息，是县政协年度工作的总纲领。

【“书香政协”建设】 指根据全国政协相关部署要求，组织引导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把读书融入日常工作和生活之中，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荐书、读书、评书等学习交流活动。旨在通过读专题、读经典、读传记、读管理、读文学、读中国，促进政协队伍建设，提高政协整体能力，促进不同行业、不同界别的委员形成共识，提高政协组织的凝聚力。

【五型机关】 特指县政协按照学习型、廉洁型、效能型、节约型、和谐型机关的标准，推进机关作风能力建设。

【“五史”学习教育】 指围绕中共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开展学习教育。

【“四个一”活动】 特指县政协在学习贯彻政协理论知识活动中，开展1次专题研讨、1次专家讲座、1次理论宣讲、1

次理论征文。

【多级联动】 是指县政协党组、政协机关党支部、政协专委会党的工作小组联合开展党的建设相关活动。

【三级联动】 特指省市县三级政协组织联合开展各类调研考察等履职活动。

【全员入委】 是指将全体政协委员按照界别编入政协各专委会。

【一委一品】 是指政协各专委会立足专业特长，创建一项品牌工作。

【一专多能】 是指政协各专委会依据专委会职能，提升适应多领域工作的能力。

【履职记载通报】 是指县政协对全体委员参加各类会议及调查、考察等履职活动，撰写提案、社情民意信息、大会发言等履职情况进行记载，在全体会议上进行通报。

【述职评议】 是指县政协常委任期内，在县政协常委会会议上就履行政协职能情况进行述职，并组织常委进行民主测评。



一月

2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朱天舒到皋兰县调研金刚轮胎厂、魏园、什川交发建设项目建设等情况。

5日 兰州市文明办副主任王丽带队，对皋兰县2021年度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进行调研评估。

6日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

7日 皋兰县国有企业改革专题会议召开。

是日 印发《皋兰县2021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目标管理考核工作实施方案》。

10日 皋兰县2021年度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大会召开。

11日 皋兰县派出纪检监察机构任职大会召开。

13日 中共皋兰县委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

17日 市政府合作交流办主任任钧、青岛惟淘利国际贸易公司董事长周朋举一行来皋兰县考察。

20日 全县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召开。

21日 2022年县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县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部署会议、消防安全工作会议召开。

24日 县人民检察院荣获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四部授予的“节约型机关”荣誉证书。

25月 县公安局被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授予“节约型机关”荣誉称号，成为全国首批节约型机关建成单位。

是日 副市长胡俊锋到皋兰县调研市级林长巡林工作暨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

29日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二月

8日 省委组织部、省畜牧兽医局、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兰州能投集团一行来皋兰县参观考察“太阳能+电辅热”清洁取暖项目。

13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朱天舒来皋兰县石洞镇调研移民安置点有关工作。

14日 县政府2022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15日 印发《“十四五”皋兰县档案事业发展规划》。

18日 县人民检察院就一起盗窃案进行认罪认罚全程同步录音录像，这是本院首次开展认罪认罚案件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工作。

23日 市委副书记黄宝树调研皋兰县市域善治有关工作。

是日 印发《关于违反值班纪律典型问题的通报》。

24日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九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是日 副市长成少平一行到皋兰县督导调研中铺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兰州市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厂等垃圾处理项目。

是日 印发《关于表彰奖励2021年度目标管理先进单位的决定》。

25日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

开。

是日 印发《关于调整县级林长职责的通知》。

28日 人大常委会机关被机关事务管理局授予节能型机关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是月 县人民检察院被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授予“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称号。

是月 县人民检察院陈永忠被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工作者”称号。

是月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何文荣被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三月

3日 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对全县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

6日 全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7日 印发《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查摆问题整改方案》。

是日 印发《皋兰县保障粮食安全行动实施方案》。

9日 印发《中共皋兰县委2022年工作要点》。

10日 全县国有资产重组改革推进会

议召开。

是日 印发《皋兰县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方案》。

19日 皋兰县举行2022年上半年新兵入伍欢送仪式。

24日 印发《皋兰县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工作方案》。

29日 印发《皋兰县全域规划建设“梨韵什川”城乡融合示范镇实施方案（2022—2026年）的通知》。

30日 副省长何伟调研皋兰县商贸企业及公墓运行情况。

是日 省民政厅厅长任燕顺、市民政局副局长杜文艳一行调研皋兰县经营性公墓疫情防控、森林防火及清明祭扫工作。

是日 印发《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议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四月

1日 印发《省委第一专项巡视组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

2日 2022年县安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和全县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会议召开。

6日 “避风港——皋兰县临时庇护客栈”正式揭牌。

12日 县委巡察动员部署会议召开。

是日 印发《皋兰县保障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方案》。

13日 兰州交通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司董事长张永才一行在皋兰县调研脱贫攻坚农村公路PPP项目。

14日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是日 印发《皋兰县2022年县委县政府工作部门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计划》。

是日 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是日 印发《皋兰县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

是日 省公安厅法制总队总队长赵学琳在市局法制处政委张伟陪同下调研指导县公安局近期法制重点工作。

16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朱天舒调研皋兰县蔡家河黄河入河口及金州颐和园有关工作。

是日 县委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及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

17日 省环保督察组督察呢嘛沙沟、什川黄河段有关工作。

是日 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副组长李国清一行督察皋兰县河长制落实情况。

20日 市政府一级巡视员魏旭昶一行调研皋兰县农业农村工作。

20日—23日 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副组长赵超一行进驻皋兰县检查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21日 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梁习明一行实地检查皋兰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22日 副市长成少平在皋兰县什川镇

督导检查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工作。

是日 印发《皋兰县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

是日 印发《法治皋兰建设规划(2021—2025年)》。

22日 县“黄河少年读书吧”正式揭牌。

26日 县政府第一次廉政会议暨县政府主要负责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约谈工作会议、“五一”疫情防控安排部署会议和县政府党组涉粮问题民主生活会召开。

是日 皋兰县石洞消防救援站被共青团兰州市委评选为兰州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27日 县“一难两乱”专项治理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召开。

是日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

五月

3日 县安委会2022年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

6日 皋兰县被甘肃省文明委评为2021年甘肃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优秀县。

是日 印发《皋兰县2022年全县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是日 印发《皋兰县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包抓工作方案》。

7日 省委书记尹弘来皋巡河调研(什川—青城)。

10日 省政协副主席郭承录、副市长

杨平一行调研皋兰县什川运动特色休闲小镇项目、医药用塑料制品产业化项目、高标准农田项目和县域经济发展情况。

12日 印发《关于中共皋兰县委会常委会涉粮问题专项巡视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13日 市地震局局长张成虎带队深入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调研指导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工作。

是日 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对全县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

14日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

是日 全县禁毒工作会议、全县防汛工作会议召开。

17日 全县撂荒地整治专题会议召开。

18日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县委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2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是日 由甘肃省委办公厅主办的《甘肃信息》刊登《皋兰县激活要素整合资源建设国家数字乡村试点》一文。

19日 淮海集团一行到皋兰县考察调研。

是日 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对全县富民产业发展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

20日 举行皋兰县脱贫攻坚农村公路PPP项目暨什川黄河大桥工程开工仪式。

是日 印发《皋兰县2022年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方案》。

24日 举办2022年皋兰县网络意识形



态暨网评员专题培训班。

是日 县委县政府防范和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专题会议和全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召开。

是日 县信访联席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

25日 市纪委监委一级调研员张秋兴来皋调研督导粮食领域、供销社系统专项整治工作。

是日 副市长魏永辉一行调研皋兰县九合镇呢嘛沙沟康顺桥段边坡坡面修复治理情况、LNG桥段沟道工程治理及问题整改情况。

是日 市残联发文通报全市第一季度残疾人精准康复和儿童救助工作进展情况，皋兰县均位于前三名。

26日 兰州市妇联百场法律讲座活动走进皋兰县。

27日 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政委张军、副支队长李浩带领督察支队、刑警支队相关业务大队负责同志对县公安局刑侦重点工作进行督导。

30日 在2021年度全市思想政治工作重点课题研究成果评选中，皋兰法院刘彦宏的《关于治理农村高价彩礼经验做法的调研报告》获得党政机关组一等奖，县妇联闫敏的《弘扬传统美德 倡导文明新风——关于皋兰县婚嫁彩礼的调研报告》获得党政机关组一等奖，县商务局安美玲的《思想政治工作中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经验做法》、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王志辉的《“我为群众办实事”实

践活动的典型经验做法》、县总工会顾彩著的《新时期工会组织加强和改进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思考》获得党政机关组三等奖；皋兰四中俞克勋、魏秀娟、仲玉霞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融合的实践研究》获得中小学校组三等奖。

31日 市政协副主席杜泽秀调研黄河战略促进兰西城市群生态保护工作。

是日 印发《县委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是日 印发《皋兰县全面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是日 印发《皋兰县三级放心粮油应急供应网络建设实施方案》。

是月 政协皋兰县委员会办公室被兰州市爱卫办(市控烟办)评为“无烟党政机关”。

是月 皋兰县黑石镇白崖村王巧梅家庭被全国妇联授予全国“五好家庭”。

是月 皋兰县惠泽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杨玲玲被甘肃省妇联授予全省家庭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是月 韩伟孝家庭、陈生红家庭、朱红祖家庭、施翠珍家庭被甘肃省妇联授予2022年度全省“最美家庭”。

六月

1日 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书记杜秀华，市南北两山环境绿化工程指挥部指挥郁积鹏一行调研皋兰县黄河战略促进兰西城市

群生态保护工作。

是日 市政协副主席任丽梅走访查看水阜镇、黑石镇基层协商民主工作有关情况。

是日 市政府金融办主任白本弟调研督导皋兰县高风险机构化险工作。

是日 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召开。

2日 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对全县《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

是日 省信联办副主任、省信访局副局长史虎平，省信访局督查处处长杨文忠一行来皋实地督查积案化解等工作开展情况。

是日 在什川镇举办皋兰县特色农产品线上销售推介会暨“助农惠民帮企纾困”直播带货活动。

是日 开展全县2022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演练。

7日 市委副书记黄宝树、副市长胡俊锋检查皋兰县呢嘛沙沟整治工作。

8日 《皋兰县国家级数字乡村建设方案》评审研讨会召开。

是日 印发《关于皋兰县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力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具体措施的通知》。

是日 印发《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的通知》。

9日 在皋兰县新视界影院举办皋兰县“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喜迎二十大”理论宣讲大赛（决赛）。

是日 省外事办、省高院有关领导来皋

调研工作。

是日 省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陈天雄，省法院司法行政装备处处长马小刚一行调研皋兰法院财物统管和项目建设工作。

是日 印发《皋兰县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

10日 省生态环境厅第一督察局局长冯力、市整改办主任刘翔一行来皋对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成效（呢嘛沙沟问题）进行现场评估。

12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朱天舒调研皋兰县粮食安全、工业企业、农业发展等工作。

14日 省文明办主任李慧玲一行调研皋兰县省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乡村示范点建设工作。

是日 省乡村振兴局局长吕林邦调研皋兰县石洞镇、什川镇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15日 副省长何伟调研皋兰县医院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工作，并在什川镇调研疫情防控工作。

是日 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调研全县照顾救助留守老人关爱留守儿童工作情况。

是日 兰州市种业监督中心为皋兰“三农”种子服务部授予“全国种子市场观察点”牌匾。

16日 省公交建集团一行考察皋兰县矿产资源开发有关工作。

20日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21日 财政部甘肃监管局三处处长庞

渊在皋兰县调研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工作。

23 日 生态环境部土壤中心副主任吕春生一行调研皋兰县黄河流域历史遗留矿山污染状况。

是日 申报什川镇上车村为中国互联网发展基金会数字乡村聚力行动示范村建设公益项目。

是日 印发《皋兰县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4 日 市政协副主席陈伟实地查看皋兰县乡村振兴工作谋划推进情况。

是日 生态环境部西北督察局督察五处处长武长锋、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刘文玺一行到皋兰县调研呢嘛沙沟环境治理情况、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环境问题整改情况。

是日 市政协副主席陈伟、市农业农村局一级调研员冯伟临一行到皋兰县开展市政协 2022 年重点提案督办。

是日 全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是日 印发《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22 年工作要点》。

是日 印发《皋兰县强县域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25 日 印发《关于 2022 年全县党的建设专项整治重点任务清单》。

27 日 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长、统战部部长郑钰，市政府副市长、市工商联主席、市总商会会长一行来皋兰县参加兰州市工商联商会进县区活动。

是日 印发《皋兰县贯彻落实〈中共兰州市委关于推进清廉兰州建设的意见〉的实施方案》。

28 日 省人社厅副厅长何永强一行在皋兰县督查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进展情况。

是日 兰州市工商联“商会进县区——皋兰行”活动暨民营企业座谈会召开。

30 日 住建部领导及专家一行来皋质检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成果。

是日 印发《关于全县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七月

1 日 举办皋兰县院线电影《梨花镇》内部观影礼活动。

2 日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甘肃工作组组长、国家卫健委办公厅副主任刘利群一行调研皋兰县汽车站疫情防控工作。

是日 举办全县党政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暨贯彻落实“三新一高”战略部署要求专题培训班。

5 日 市纪委监委一级调研员张秋兴调研督导皋兰县粮食领域、供销社系统专项整治工作。

是日 省委政法委副书记、省专项办副主任徐永胜带领第二督导组到县公安局督导检查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等工作

开展情况。

6日 举行第二十八届兰洽会皋兰县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推介暨签约仪式。

是日 省委政法委副书记徐永胜、省委政法委政治安全处处长林涛一行来皋督导皋兰县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

7日 兰州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肖迎珺一行督导调研皋兰县妇女儿童工作。

10日 应急管理部应急指挥专员张家团、应急管理部防汛抗旱司处长吕行、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张晓博和副市长胡俊锋一行调研皋兰县黑石镇防汛抗旱工作。

11—13日 省纪委监委何天鹏一行调研督导皋兰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强县域”行动等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

12日 印发《皋兰县县直部门单位党员干部包抓驻守社区小区（楼院）网格化治理工作机制的通知》。

18日 印发《关于县委会及其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

是日 印发《关于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实施方案》。

26日 市委副书记黄宝树调研皋兰县黑石镇冰雹天气受灾救灾情况。

27日 国家卫健委副主任雷海潮、副省长何伟调研督导皋兰县什川镇疫情防控工作。

是日 国家督导组督导皋兰县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29日 省委督导组督导皋兰县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是日 印发《关于皋兰县撂荒地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八月

5日 印发《变更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总体接收方案》。

8日 印发《皋兰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

16日 省民政厅厅长任燕顺、副市长胡俊锋到皋兰县开展行政区划调整访谈工作。

是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17日 省委组织部来皋调研。

是日 嘉峪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峻峰、省委组织部干部二处处长瞿军业一行调研皋兰县年轻干部和基层党建工作。

18日 全县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是日 华润环保碳中和首席科学家梁希、市生态环境局局长王立吉一行调研皋兰县什川运动特色休闲小镇规划工作。

是日 省检察院政治部综合处副处长赵向明、省委政法委政治处干部张美美一行调研皋兰县政法系统政治建设。

是日 印发《关于皋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

19日 省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副主任富鹤亭一行调研检查皋兰县党政机关

不规范租车问题。

是日 全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22日 印发《关于皋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

27日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

是日 皋兰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推进会召开。

是日 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大会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会召开。

是日 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推进会召开。

31日 甘肃省文明办副主任魏立文带队调研皋兰县省级文明实践乡村示范点建设工作。

是日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

是月 皋兰县石洞镇阳洼窑村妇女之家被甘肃省妇联选树为省级示范“妇女之家”。

九月

2日 省工信厅调研皋兰县工业企业情况。

5日 举办全县慈善总会选举活动。

6日 举办省运会火炬传递活动（什川镇）。

7日 市委副书记黄宝树调研皋兰县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是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韦青祥一行来皋检查皋兰县《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贯彻实施情况。

是日 兰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韦青祥一行调研皋兰县《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贯彻实施情况。

是日 甘肃省安全生产驻点包抓工作组组长、省住建厅副厅长马育功一行到皋兰县督查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9日 省纪委监委何天鹏一行到皋兰县调研。

是日 皋兰县红十字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13日 省委政法委副书记华风督导检查皋兰县党的二十大期间维稳安保工作。

14日 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调研全县义务教育“双减”工作落实情况。

15日 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党组成员，组织部部长张茂华一行调研皋兰县县级工会工作情况。

是日 皋兰县举行2022年下半年新兵入伍欢送仪式。

16日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李自武一行调研皋兰县返乡创业工作。

是日 皋兰县2022年创建文明典范城市工作推进会暨县文明委全体会议召开。

是日 皋兰县2022年未成年人思想道德



德建设工作推进会召开。

是日 2022 年全县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召开。

19 日 省统计局一级巡视员刘光华一行在皋兰县检查国家统计局督察整改开展情况。

是日 印发《皋兰县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试点方案》。

20 日 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对全县重大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

27 日 县委人大工作会议召开。

是日 团市委书记武永强带领班子成员及部室负责人，赴皋兰县实地调研，协调推进有关改革任务。

是日 印发《中共皋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

28 日 全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是日 全县农民丰收节在什川镇绿旺农民专业合作社举办。

29 日 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召开。

30 日 市政协副主席陈伟调研皋兰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情况。

对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

是日 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对全县《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甘肃省环境保护工作条例》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执法检查。

16 日 县常委会（扩大）会议（集中收听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式）召开。

19 日 省稳住经济大盘督导和服务工作第一督导组组长、省住建厅厅长苏海明一行在皋兰县调研老旧小区改造、什川科技生态小镇居住区一期、什川镇黄河大桥工程、G30 连霍高速清忠段扩容改造等项目建设。

20 日 印发《皋兰县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工作方案》。

是日 印发《关于皋兰县推进落实兰州市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1 日 县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题会议召开。

31 日 印发《皋兰县贯彻落实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

十月

7 日 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举行年产 120 万吨焦化项目开工仪式。

10 日 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13 日 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

十一月

2 日 兰州市妇联携手爱心企业兰州华能生态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皋兰县捐赠总价值 4 万元的热波炉。

3 日 印发《关于建立紧急事项协同处置工作机制的通知》。



10 日 2022 年县安委会全体（扩大）会议和全县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召开。

是日 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进会议召开。

是日 县应急物资储备库正式挂牌、启用，同时将新购置的 200 万应急物资入库。

14 日 全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15 日 省委政法委书记刘长根到皋兰县开展党的二十大宣讲活动。

是日 皋兰县举行 2022 年妇女“两癌”救助金发放仪式，共发放 6 万元。

16 日 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对全县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是日 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对全县政府债务管理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是日 印发《全面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

23 日 印发《关于宣布失效涉计划生育县委文件的决定》。

25 日 什川镇上车村被评为“2022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是月 完成皋兰县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建设。

9 日 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11—12 日 天津市东丽区区委副书记、区长贾堤一行来皋兰县开展东西部协作高层互访。

12 日 召开天津市东丽区·甘肃省皋兰县东西部协作联席会议。

13 日 国家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皋兰县工作对接会议召开。

14—16 日 国家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皋兰县实地考察、东西部协作工作考核。

18 日 市政协委员、县政协常委孙伶俐在政协兰州市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作“关于加快兰州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建议”大会发言。

24 日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召开。

26 日 皋兰县荣获“四好农村公路”省级示范县称号。

27 日 县消防救援大队被兰州市文明办评选为市级文明单位。

是日 印发《关于调整皋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7—29 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28 日 印发《关于皋兰县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28—30 日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29 日 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李明生一

十二月

3 日 国家指导组调研皋兰县疫情防控（医疗资源储备）工作。

7 日 全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会议召开。

行调研皋兰县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

30日 县消防教育科普基地被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命名为“2022—2027年兰州市科普教育基地”。

是日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

31日 印发《关于成立皋兰县国防动员委员会的通知》。

是日 印发《关于成立县委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协调机制的通知》。

是月 县人民检察院钟英涛被兰州市人民检察院授予“全市检察机关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是月 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被兰州市人民检察院授予“全市检察机关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是月 县人大机关被市文明办评为市级文明单位。

是月 周振军被评为兰州好人，苏俊成被评为新时代兰州好少年。兰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发布《关于命

名兰州市2020—2021年度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的决定》，皋兰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甘肃局二七四处被授予市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被授予市级文明社区荣誉称号，皋兰县石洞镇魏家庄村、皋兰县什川镇北庄村被授予市级文明村荣誉称号。

是月 皋兰县石洞镇涧沟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金秀兰被甘肃省人社厅、甘肃省妇联授予甘肃省三八红旗手。

是月 皋兰县石洞镇蔡河村被甘肃省妇联、甘肃省住建厅授予2022年度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村。

是月 皋兰县石洞镇蔡河村郭德宝家庭、郭树俊家庭、郭树耀家庭、郭德刚家庭、郭成文家庭、郭德满家庭、郭德江家庭、杨重江家庭、郭树喜家庭、郭德桥被甘肃省妇联、甘肃省住建厅授予2022年度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户荣誉称号。



概 述

【历史沿革】 皋兰县历史文化悠久，素有“名藩自古皋兰”之誉。皋兰为丝路重镇，陇西要冲。春秋战国时为羌戎之地，秦统一中国后归秦。西汉时属金城郡，首置金城县。西魏、北魏与北周时属子城县，子城县为金城郡治所在。隋初，属兰州市总管府，废府复郡后，仍属金城郡金城县。唐属兰泉县，即现兰州市区所在，亦为金城郡治。唐后期与五代时，为吐蕃辖地。宋、金、元、明均属兰州。清乾隆三年（1738年），乾隆皇帝敕赐“皋兰县”名字（因境内有皋兰山而更名为皋兰县），沿用至今，历代为甘肃首县。1949年8月26日，皋兰县与兰州市同时解放。1957年8月县址迁至石洞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皋兰地域辽阔，东至甘草镇60公里交定西界，西至张家寺70公里交永登县界，南至漩马滩50公里交洮沙县

界，北至甘露池80公里交红水县界，行政地域面积达5400多平方公里，后来经过多次划归，直到1970年再次划归兰州市。

【自然资源】 年末，皋兰总面积1680.53平方公里，户籍总人口111250人。东临白银市和榆中县，南接兰州市区，西连永登县，北依景泰县，县城距离兰州35公里、白银29公里、兰州新区23公里，是兰州新老城区的关联带，是兰白都市经济圈和环兰州城市群的重要节点。皋兰属温带半干旱气候，年平均气温8.3℃，比历年平均值高0.9℃；四季分明，年平均降水量163.1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少34%；年均日照2768小时，无霜期144天。黄河流经皋兰县境内，年均流量311亿立方米。地形属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多为黄土梁峁、沟谷和小川台地等类型，地势为北高南低、西高东低，呈西北向东南倾斜，山脉多为南北走向，海拔1459.2～2445.2米，相对高差达986米。境内共有0.5公里以上的大小砂、土沟



4977 条，全长 6743.7 公里，这是皋兰水土流失侵蚀沟的发源地，沟壑密度 2.64 公里。



梨花遇上汉服

【文化旅游】 皋兰县悠久的历史孕育出了灿烂的文化，独特的地形蕴藏着丰富的资源。2009 年 5 月 20 日，皋兰县被文化部命名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太平鼓、兰州鼓子、魏振皆书法成为辖区三张亮丽的文化名片，其中太平鼓和兰州鼓子被列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皋兰县文化旅游资源比较丰富，境内有以黄河文化为主题的什川黄河古梨园景区，以佛教文化为承载的石洞寺森林公园景区。

【非物质文化遗产】 2006 年，皋兰县制定了《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方案》，启动全县民间非遗资源普查工作。截至



非遗展示

2022 年，全县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23 项，其中兰州太平鼓、兰州鼓子 2 项被列入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兰州太平歌、铁芯子制作技艺、兰州“天把式”、皋兰曲子戏、什川灯火等 5 项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兰州旱田压砂技术、兰州民歌、皋兰地卦子等 3 项被列入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石子棋、太平鼓制作工艺、皋兰“禾尚头”、兰州软儿梨、皋兰刺绣、皋兰剪纸、皋兰“百眼串井”、古梨园管护技艺、皋兰高架狮子等 13 项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全县四级保护名录体系初步建成，非遗保护工作逐渐步入科学化、规范化轨道。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国民经济】 2022 年，皋兰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89.53 亿元，一产增加值完成 9.25 亿元，二产增加值完成 38.64 亿元，三产增加值完成 41.63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4.23 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8788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4952 元，地区性财政收入达到 10.1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5.7 亿元。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认真贯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坚持“第九版防控方案”不动摇，严格落实“二十条”“新十条”防控举措，压紧压实“四方责任”，认真做好下沉单位包抓楼院、县域交通入境卡口点值守、

高风险区来皋人员精准管控。持续构筑群体免疫屏障,累计完成疫苗接种 34.35 万剂次。成功应对 3 月、7 月、10 月三次高传播新冠病毒突袭,为全市疫情防控做出了积极贡献。

【“强县域”科技创新】以“强科技”行动为引领,起草完成《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战略行动实施方案》。完成“走进科技·你我同行”科技活动周、科技三下乡等科普宣传活动,有效提高全民科学素养。印发《皋兰县县级科技特派员管理办法》,明确科技特派员职责任务。主动搭建院企创新平台,组织重点工业企业与西安交通大学召开视频对接会 1 期、现场见面会 2 期。积极开展“保存量、促增量、提质量”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认定欣雨防水材料等高新技术企业 8 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 5 家,入库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18 家,培育宏鼎磨料等省级科技创新企业 4 家。推荐申报省、市科技项目 21 个,落实资金 170 万元。大力推动关键项目技术申报攻关,7 家企业获得市级扶持,成功征集软儿梨冰激凌研发等关键技术 7 项,麦粒香公司申报的西北旱区马铃薯主粮化技术荣获全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强县域”项目建设】坚持项目为王理念,科学精准开展项目谋划,谋划确定三年实施计划项目 162 个,总投资达 680 亿元。多措并举推动项目建设,县财政列支项目前期费 1626 万元,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严格落实重点项目县级领导包抓机制,全县年度计划完成投资的 45 个县级领导包

抓项目开工建设 33 个,完成投资 5.12 亿元。积极主动推进争资发债工作,抢抓国家一系列投资利好政策机遇,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 559 万元,争取市级前期经费 200 万元;申报专项债券项目 13 个,总投资 37.1 亿元,落实到位资金 8200 万元;筛选推送 2023 年专项债券争取项目 14 个,总投资 13.85 亿元,拟争取资金 10.74 亿元。全年实施的 45 个重点项目开工建设 27 个,开工率 60%,完成投资 15.79 亿元。

【“强县域”工业经济】推进“强工业”行动,起草完成《皋兰县贯彻落实强工业战略行动实施方案》。协调服务工业项目建设,重点推进鸿丰电石中央集控楼、泛植制药研发中心扩建等 13 个工业项目建设,完成投资 2.03 亿元。成功培育吉宸工业、世纪汇德防水新材料等 6 家企业上规入库,全县规上工业企业数量达 28 家。全力推动传统工业绿色发展,兰州正大纳入省级第三批绿色工厂;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等 2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切实形成“低碳产业支柱化、传统产业绿



兰州盈德气体有限公司空分扩建项目

色化”的发展格局。

【“强县域”融合发展】 研究制定《皋兰县强县域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推进县域内设施联通、政策相通、市场互通、产业融通，推动皋兰和兰州新区深度融合发展。启动开展皋兰和兰州新区深度融合项目谋划工作，初步谋划交通基础设施、能源、生态环保等7方面36个项目，总投资324.71亿元。持续完善县域城乡规划体系，《皋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完成“三线”划定及初步成果，编制完成《皋兰县黑石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等重点区域性规划和长川、豆家庄等26个村庄规划。

【“强县域”乡村振兴】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一号文件精神，编制完成《皋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2022—2025年）》。坚持“六必访”“六必查”原则，全面开展排查摸底3轮次，新识别纳入监测户7户28人，并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同时对全县87户266人监测户逐户上门“会诊”，建立工作台账，通过产业帮扶、劳务输转、政策兜底等帮扶措施，累计退出66户193人。整合资金2862万元，撬动贷款1300万元，在燕儿坪、大横等20个村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年收入达11.78万元。持续加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投入。整合衔接资金2.25亿元，争取东西部帮扶资金3279万元，实施产业发展、农田水利设施、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151个，乡村振兴基

础得到有力夯实。

【“强县域”粮食安全】 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遏制耕地“非农化”，完成撂荒地整治2.66万亩。全力以赴保面积、稳产量，完成粮食种植面积13.77万亩，超目标任务32.9个百分点。有效保障农民种粮收益，研究制定《皋兰县特色产业奖补办法（试行）》，重点对禾尚头小麦、春小麦、玉米、马铃薯等粮食作物给予100～350元/亩的补贴，极大激发广大农户和农业经营主体种粮积极性。坚决落实“藏粮于地”，投资323万元，完成抗旱秋粮种植2万亩。高质量完成2021年度高标准农田1万亩建设任务，修复灾毁农田5700亩，改造提升2400亩。稳步推进“藏粮于技”，建成马铃薯、玉米两个全程机械化示范点，推广示范面积达2000亩；研究出台皋兰县春小麦和禾尚头小麦栽培技术规程，带动禾尚头小麦种植面积达1.2万亩。高质高效开展涉粮领域问题整改，整改完成省市巡视巡察反馈问题58项，有效保障了粮食领域安全。投资3608万元，开工建设皋兰县保障粮库项目。全力打造三级放心粮油应急供应网络，搭建完成“123”小时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1+4+26+N的三级放心粮油应急供应网络。

【“强县域”现代农业】 持续实施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加快推进东西部共建“一县一园”项目建设。全力推动石洞镇东西部共建乡村振兴产业园、黑石镇农牧复合型肉牛养殖循环产业园、什川镇省级瓜菜现代农业



皋兰县举办 2022 年第五届中国农民丰收节

产业园、水阜镇设施农业产业园建设。投资 1200 万元,建设高效节能日光温室 16 座、钢架大棚 113 座。按照每座补贴 6000 元标准,改造提升钢架大棚 2000 座。全力推动畜牧业发展,扶持新建千头奶牛基地 2 个,奶牛规模达到 3000 头。积极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扶持创建省级、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5 家,市级家庭农场 2 家。持续稳定生猪产能,创建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4 家,新建万头生猪养殖场 1 家。不断扩大农特产品影响力,筹划建成兰州市皋兰县农特产展示中心,创建禾尚头、软儿梨“甘味”区域公用品牌 2 个,“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 5 个,全县农产品外销加工量达 25.5 万吨。

【“强县域”商贸流通】 推动服务业扩面提质,丰恩现代物流园全面建成,投资 389 万元实施石洞镇商贸中心等 6 个项目,成功培育新越建材商贸等 4 家企业上限入库。电子商务厚积薄发,新孵化电商企业 5 家,成功培育膳品杰慕、博源农谷等 10 个电商子品牌。开展直播带货活动

178 场次,皋兰县特色农产品网上销售额突破 3000 万元,同比增长 30.4%。组织举办“畅想兰州·乐购金城”“皋兰县 6·18 电商购物节”等系列活动,有效激发全民消费潜力。外经贸基本盘稳中向好,新培育外贸企业 1 家,协调组织泛植制药、广新农副产品、丰恩仓储等 4 家企业争取资金 218 万元,助力企业挖潜力、拓市场、稳预期。

【“强县域”旅游经济】 拓宽城郊旅游业态,大力发展什川古梨园景区“夜经济”,打造“白天观景、夜晚悠闲”新模式。全力推进旅游项目建设,投资 1191 万元,完成石洞寺游客服务中心。投资 979.67 万元,完成东湖公园过街天桥。投资 400 万元,完成东湖公园健身步道。投资 2.18 亿元的什川黄河大桥开工建设。投资 6000 万元的皋兰县体育公园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扎实推动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创建,什川镇上车村入选 2022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成功打造文旅数字化营销平台,什川古梨园景区上线一部手机游甘肃服务平台,初步构建了“线上+线下”的文旅营销模式,有效拓宽了文旅产业发展路径。

【“强县域”重点改革】 扶持筹建县级及以上示范社、家庭农场 14 家。新增土地流转面积 7028 亩,累计流转面积达 8.9 万亩,土地流转率达 23.5%。持续推进国有企业改革,采用 1+N 集团管控模式整合重组县属国有企业及资产,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基本完成。“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入,发布依申请和公共服务事项 2480 项,网办数 2412 项,网办率达 97.26%。全力推进“跨

域通办”，办理“跨省通办”事项 64 件，“省内通办”事项 63 件，“全市通办”事项 3530 件。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县人民医院与省市级医院签订专科联盟 15 个、技术联盟 1 个，并与甘肃省人民医院签订优势学科医联体 8 个。

【“强县域”招商引资】 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充分利用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兰州市商会进县区”等招商活动，多频次对接重点企业、推进重点项目，先后邀请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淮海集团、渤海轻工集团有限公司等 50 余家企业来皋实地考察，洽谈线索项目 35 个，总投资约 204.72 亿元。积极参加第 28 届兰洽会，签约黑石 300MW 光伏发电等 18 个招商引资项目，总投资 135 亿元，其中 10 亿元以上 2 个。全力推进招商引资项目实施，全年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50 个，总投资 326.99 亿元，开工建设 42 个，开工率 84%，新增到位资金 46.39 亿元。

【“强县域”营商环境】 召开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大会，聚焦贯彻落实省市营商环境大会精神，瞄准迈入全市第一方阵水平目标，围绕整改共建、制度创新、流程再造、服务提升，健全常态化工作调度机制，制定出台《皋兰县优化营商环境评价评测工作制度》《皋兰县优化营商环境督导办法》等 6 项工作制度，初步建立“高位调度+清单推进+督察整改”的营商环境工作机制。制定出台 17 个指标提升方案，建立营商环境整改攻坚清单、工作任务清单、贯彻落实《兰州市落实强省会战略进

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1-8 号）》清单等一系列工作清单，提出整改优化措施 169 项。皋兰县登记财产流程、纳税、获得信贷三项指标在全市测评中排名第一。组织开展“皋兰县营商环境宣传周活动”，通过电视、报纸、公众号、微博等媒体，全方位、多角度宣传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新思路、新举措和新成效，发布优化营商环境新闻稿件 105 篇。9 月 18 日，在兰州市营商办主办的《落实进行时》栏目，专题宣传皋兰县经济发展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在兰州市优化营商环境应知应会知识竞赛中获得团体总分第三名和 1 个一等奖、3 个二等奖、2 个三等奖的优异成绩，充分营造了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都是营商环境、处处都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

【“强县域”人居环境】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加快推进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完成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 4900 户。清理农村生活垃圾 4.57 万吨、村内沟塘 2875 处、废旧农膜及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 5.2 万吨。继续深入开展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清理“三堆”3072 处、整治“五乱”4516 处。深入开展乡村建设示范行动，投资 4337 万元建成阳洼窑市级美丽乡村、什川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和文山、三和等 6 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

【“强县域”国土绿化】 开展春季造林，在县城东西山及蔡河东西山重点区域栽植各类乔灌木 217 万株；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栽植各类苗木 4000 余株，

为县域生态环境增添了更多绿色。投资 1450 万元的兰白高速皋兰出口北侧面山生态修复工程正在办理前期手续。投资 13.4 亿元的国家储备林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皋兰县黑石镇和平村肖家湾土地整治项目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待招标后实施。水阜镇西面沟历史遗留无主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完成项目初设编制。甜水井 3 号地（二期）土地整治项目通过省自然资源厅批准。

【“强县域”生态文明】 全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天数达 320 天以上，达标率 90%，全县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强化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排查整治，排查问题 107 个整改 105 个，第一轮、第二轮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79 件信访转办件均已办结，71 项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 69 项，剩余 2 项正在有序推进。国家及省级警示片披露问题 5 项均已完成整改。持续巩固蓝天保卫战成果，加强黑石镇 4 家碳化硅企业监管力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持续巩固碧水保卫战成果，落实水生态环境巡查督办机制和枯水期黄河干支流环境监管，巡查发现水生态环境问题 359 处，已全部完成整改。投资 1.3 亿元的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完成前期手续，正在计划开展招投标。全面落实县、镇、村三级河长制，建立健全“双河长”工作机制，完成巡河 4788 人次。持续巩固净土保卫战成

果，督促兰州臣大焦化有限公司开展疑似污染地块修复。投资 336.09 万元的黑石镇石青村黄金尾矿砂土壤污染风险管控项目正在办理招标手续。全年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环境安全形势总体平稳。

【“强县域”宜居皋兰】 投资 1.16 亿元，全力推进 30 个小区 46 幢楼 1762 户老旧小区改造。高效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排查发现严重安全隐患自建房 50 处，一般隐患 136 处，均已采取相应整改和管控措施，拆除危旧隐患房屋 2.47 万平方米。城镇燃气接入工程、东湖路维修改造、名藩大道北延段等一批城市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积极推动登记难化解工作，办理完成住房登记产籍测绘 2456 件，建筑面积 26.03 万平方米。持续美化县城环境，在人民广场、东湖公园、体育公园等重点地段补植补栽各类苗木 20.77 万株，摆放各类花卉盆栽总计 3.77 万盆。

【“强县域”基础设施】 强化农村公路养护，列养农村公路 149 条 761.09 公里。投资 244.29 万元，完成水阜至罗圈湾公路养护维修工程。全力推进“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创建，已完成第三方复核，正在查漏补缺迎接省级验收。有序推进自然村（组）通硬化路项目，投资 410 万元，新改扩建农村道路 5.68 公里。大力实施农村公路桥梁防护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投资 186.19 万元，完成蔡河、豆家庄等 10 座桥梁安全防护能力提升工程。G312 线傅苦公

路、G312线清傅公路、G30清忠扩容改造项目等3项省市重点过境项目顺利推进。深入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县公交公司联合县邮政公司、供销社开通邮路专线4条，建设客货邮融合发展村级点57个，累计运送邮件（快递）47963件。全力夯实水利基础设施，投资3660万元，新建上水管道26.18公里、渠道33.86公里、塘坝5.8万方。积极打造梨韵什川城乡融合新典范，投资711万元，完成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镇域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加快国家级数字乡村试点工作，投资155万元建成皋兰县国家级数字乡村平台。加快搭建5G应用场景，新建5G基站40座，累计建成221座5G基站，行政村5G网络覆盖率提升至80%。

【“强县域”教育改革】 教育教学质量整体提升，全县学前教育三年入园率达到96.35%，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9.24%，高考本科（应届生）上线率达到48.94%。加快“教育立县”步伐，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三川口学校寄宿制改造项目、城南幼儿园地基加固项目按期完成，撤销学区4个、整合小规模学校6所，择优选聘、调配中小学校（园）长42名，调配交流教师143名，全县47所中小学校、幼儿园全部由教育行政部门垂直管理，城乡教育资源进一步优质均衡，全县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石洞初中被教育部评为全国乡村温馨校园。

【“强县域”医疗保障】 深入开展“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年”行动，组织举办“护理技术”“中医适宜技术”等比武活动，患者入院诊断符合率达到95.3%，患者满意率达到97%。持续提升薄弱学科，选送2名医护人员赴天津进修学习，推广应用新技术8项。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县妇幼保健院综合业务楼、县医院住院部、县医院传染病区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和黑石社区医院续建工程均已完工，正在进行项目验收。大力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以县级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骨干、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实现250～300种常见病、80%大病不出县。深入实施“互联网+医疗健康”就诊模式，县级医院完成远程会诊173例，完成县级医务人员远程业务培训151课时。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达99.54%；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15757人，健康管理率达83.2%，在兰州市排名第二。

【“强县域”社会保障】 兜牢兜住民生底线，城市低保提标8%，农村低保提标10%。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3908.24万元。发放无人抚养基本生活保障金70.94万元，发放临时救助金579人次244.33万元，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得到了大幅提升。养老服务贴心到位，提供老年人生活照料、家政、精神慰藉等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12808人次。养老服务项目有序推进，

黑石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正在进行设施设备调试。石洞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正在进行辅助设施改造提升。投资 4.19 亿元的忠恒太阳城康养小镇正在进行养老服务中心、普惠性养老院建设。投资 2.06 亿元的鼎尊什川颐养中心二期工程正在进行主体建设。持续强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及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功能，医保基金支付医疗费用 8379.12 万元、报销大病保险 864.77 万元、发放医疗救助资金 750.48 万元。

【“强县域”就业创业】 坚持就业优先，促进培训与就业、求职与用工精准对接，开展就业技能培训班 106 期、培训



皋兰县水阜镇沙岗村活动广场上，村民为新改造的美丽新农村竖起大拇指

4491 人，超目标任务 24.8 百分点。务工环境持续改善，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支付专项检查等专项活动 3 轮次，发放农民工工资 6115 人 1.1 亿元，劳动纠纷得到有效化解。积极搭建就业桥梁，开展线上线下各类招聘会 22 场。完成城镇新增



农产品直播带货

就业 1221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882 万元、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2.68 万人、创劳务收入 7.74 亿元。群众文化生活丰富多彩，成功举办“习语金句·喜迎元宵”书法作品展等各类线上线下活动 200 余场次，极大丰富了全县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供稿：刘仲文 孙伶俐 王玺）





重要会议

【**县委常委会**】 2022 年，中共皋兰县委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 30 次，会议内容主要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系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习近平《论三农工作》等，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经常性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信访工作条例》《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央及省、市关于党的建设、巡视巡察、意识形态、民族宗教、疫情防控、复工复产、依法治县、乡村振兴、生态环保、防汛抗旱、信访维稳、国家安全、安全生产等重大部署、重要会议和重要文件精神。

研究县委全会、县人代会、县政协等重要会议、活动事宜。研究审定《2022 年全县党建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会议方案》《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涉粮问题专项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方案》《中共皋兰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皋兰县人大常委会 2022 年工作要点》《政协皋兰县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常委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关于规范编外聘用人员、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中从事管理人员党纪政务处分决定执行工作的意见（试行）》《皋兰县贯彻落实〈中共兰州市委关于推进清廉兰州建设的意见〉的实施方案》《2022 年度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有关事宜》《皋兰县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工作方案》《皋兰县 2022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2022 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2022 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中



共皋兰县委 2022 年政党协商计划》《中共皋兰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皋兰县“十四五”平安建设（政法）规划》《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意见（试行）》《皋兰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法治皋兰建设规划（2021—2025 年）（审议稿）》《皋兰县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县委常委会及其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皋兰县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力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具体措施》《皋兰县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中共皋兰县委 皋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皋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2022—2025 年）》《皋兰县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扶工作要点》《皋兰县全域规划建设城乡融合示范镇“梨韵什川”实施方案（2022—2026 年）》《省委第一专项巡视组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皋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皋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十四五”皋兰县档案事业发展规划（审议稿）》《皋兰县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皋兰县贯彻落实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2022 年全县重点审计项目计划》《皋兰县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

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2022 年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要点和 2022 年全县双拥工作要点》《皋兰县供销合作社第八届社员代表大会会议方案》《皋兰县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工作方案》《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召开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第七次代表大会有关事宜的报告》《皋兰县 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关于发放 2022 年度全县过渡期奖励性补贴的意见》《关于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请示》《皋兰县 2022 年县级领导包抓项目实施方

案》《皋兰县国家储备林有关事宜》《行政区域界限变更后划转部分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的建议》和推荐党的二十大代表候选人、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相关事宜等，内容涉及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文明、党的建设等各方面工作；适时研究干部任免及重大问题等。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会议讨论决定了皋兰县党的二十大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和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召开。听取了县委书记康石作的《关于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请示》的说明。审议通过了《中共皋兰县委关于同意申报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决议（草

案)》。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于2022年8月27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兰州市第十四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精神。听取了县委书记康石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范仲阔作的全县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报告；县政府副县长季凡雏作的全县今年两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报告；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张晓媚作的皋兰县推进清廉兰州建设进展情况报告。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关于免去赵玉林等3名同志县委委员职务和递补县委候补委员王磊等3名同志为县委委员的决定(草案)》；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的报告；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议(草案)》。

大会的主题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和市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听取和审议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系统总结全县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形势任务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清廉兰州建设等工作，研究部署下半年重点工作，团结带领全县上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决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

大胜利召开。

主要工作

【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先发力、带好头”要求落实到贯彻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的全过程各方面，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系统推进“四强”行动取得新成效，切实做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继续以实干实绩实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四强”行动】 坚持以“强县域”行动为统领，统筹推进强科技、强工业、强省会。大力推进“强科技”，引导兰鑫钢铁、泛植制药等4家企业与西安交大兰州教学科研基地合作研发新产品，3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大力推进“强工业”，兰鑫钢铁120万吨焦化、金刚轮胎重组、金海鑫年产2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改建等工业项目有序推进，上半年完成第二产业增加值15.9亿元。全面融入“强省会”，加强与兰州新区对接，加快推动和兰州新区率先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区。系统推进“强县域”，全力对接国务院“33条”、省政府“53条”和市政府贯彻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切实保障稳经济政策真正落实到市场主体。全县完成新增留抵退税3.14亿元，为305户企业3647人发放稳岗返还资金147.3万元。上半年，全县完成地区生产

总值 38.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 亿元。

【疫情防控】 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在疫情防控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组建 25 个临时党支部，成立党员先锋队（突击队、志愿服务队）73 个，设立党员先锋岗 152 个，参与党员达到 2900 余人。积极发挥“社工委”作用，推广使用“小兰帮办”，大力推行机关党员干部包户建群长效机制，交出了两轮新冠肺炎疫情“零输入”“零感染”的“高效拦截”“精准打击”答卷。

【改革开放】 整合国有公司业务新设皋兰县兴皋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设立 5000 万元“企业应急周转金”，助力小微企业稳健经营，做活做强国有企业。全面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重点打造了阳洼窑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园、河口村智慧农业产业园、黑石大规模肉牛养殖园、万亩洲禾种植园等特色产业园区。在全市率先完成万科 P01 交房即交证试点，建立“房证同交”的不动产登记和权益保障联动机制。打造“学在皋兰”教育品牌，稳步推进“县管校聘”综合改革，聘请金城名校校长担任皋兰一中校长，撤并学区 4 个，择优配备中小学校长（园长）41 名。加强对外交流合作，对接中国能建等 42 家企业来皋考察，开展“商会进县区——皋兰行”活动，第 28 届兰洽会成功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18 个、总投资 134.88 亿元。

【乡村振兴】 抢抓国家级数字乡村建设试点和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有利契

机，争取衔接资金 2.24 亿元、东西部协作资金 3200 万元，加快推进 10 万羽兰州正大蛋鸡扩产能等 129 个项目。坚决保障粮食安全，完成粮食种植面积 13.77 万亩，建成 1+6+36+N 三级放心粮油应急供应保障体系和 4 个千亩以上集中连片粮食生产基地、黑石万亩禾尚头小麦生产基地。鼓励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制定特色产业奖补等政策措施，开展“富民贷”农户小额信贷产品试点。加强富民产业项目支撑，谋划延链补链强链项目 6 大类 41 个，谋划万头和牛扩繁示范基地（已被列入全省乡村振兴基金库）等重点项目 9 个，建设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4 个。

【城乡环境】 开展蓝天、碧水、净土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严格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等项目有序推进，全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 82.8%，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 81%。持续提升城镇建设水平，供销社家属院等 22 个小区、1338 户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全面完成。深入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县城面貌极大改善。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村庄清洁行动“三清一改”成效明显，8 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冬季清洁能源取暖改造项目全力推进。

【民生事业】 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实现劳务输转 2.68 万人，城镇失业率为 3.07%。统筹做好社会保障工作，城乡

低保分别提标 8% 和 10%，为县城 2.38 万户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广泛开展文化进万家、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系列活动，县自行车队代表兰州市在省第十五届运动会上夺得十金三银两铜。全力化解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商品房首次登记化解率达到 93.5%，转移登记化解率达到 80%。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持续加强“平安皋兰”建设，深化拓展“固魂铸剑”行动。

【民主法治】 支持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县人大监督、决定、任免等职能作用有效发挥。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政协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的程序机制更加健全。持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依法治理民族宗教事务，深化开展“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探索新型宗教活动场所建设试点工作，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组织开展“寻美·甘肃”走进皋兰活动。深化群团工作改革创新，深入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全面完成工商联、科协等群团组织换届工作。坚持党管武装，高标准完成基干民兵调整编建和上半年新兵征集任务。全面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设立皋兰县行政复议综合服务中心。

【清廉兰州】 将“清廉兰州”建设贯穿到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各方面，系统塑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新时代廉洁文化，助力皋兰实现高质量发展。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

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落实县委常委会学习研讨、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切实把“两个确立”的政治共识转化为“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深入开展“两强两争一聚焦”和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导师帮带”活动，在疫情防控中锻炼干部、识别干部、培养干部，服务型党组织、为民型干部和富民型党员队伍建设富有成效。启动十五届县委第二轮巡察。

中共皋兰县委领导班子成员

书 记 康 石
 副书记 范仲阔（土族）
 汉晓明
 常 委 康 石
 范仲阔（土族）
 汉晓明
 杨立强
 张晓媚（女）
 狄华春
 王立志
 陈 楠（女）
 张敬亮
 张庆虹（女）
 丁晓辉
 张 强
 颜维祥

（供稿：陈 果）

县委办公室工作

【概 况】 县委办公室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党代会精神，深入践行“五个坚持”要求，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坚持“高水平谋划、高效率办事、高质量服务”，大力弘扬“扎得下根、吃得了苦、敛得住芒、弹得出劲”的“禾尚头小麦”精神，较好地发挥了参谋助手和综合协调作用，为县委各项工作高效运转提供了有力保障，先后被评为国家级“节约型机关”、全省党委办公系统先进集体。

【调查研究】 准确把握县委工作的重点、领导关注的焦点和群众反映的热点开展调查研究，围绕春耕备耕、疫情防控、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 15 篇。

【文稿服务】 坚持以文辅政，把精品意识、工匠精神贯穿于文稿起草始终，把上级要求、领导意图和县情实际有机结合，进一步增强文稿的政策性、指导性和针对性，全年共起草领导讲话、工作汇报等重要文稿材料 400 余篇，起草文件 68 份、常委会会议纪要 30 期，签收运转文件 2478 份，督促上报文件 68 件，呈送运转重要事项 34 件，报备党内规范性文件 14 件。

【信息服务】 指导健全完善工作信息报送制度，2022 年省委信息处采纳信息专报 8 篇，市委信息处采纳信息专报 1 篇；

采纳一般性工作信息 60 篇，信息工作全市排名第二，全省排名前十。

【督查督办】 紧扣全县中心工作和省委、市委、县委各项决策部署，围绕疫情防控、市容整治、留言办理、领导批示等方面的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督促检查 12 轮（次）。高质量承办市委批示转办件 11 件，办结 11 件；及时做好分办、转办、催办工作，主动查办、跟踪问效，承办市委工作责任清单 43 件，办结 24 件；承办回复网民留言 282 条，满意率在全市排名第一；承办县委工作责任清单及县委主要领导批示件 146 件，及时督促责任单位认真办理，推动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完成。

【综合协调】 加强上下沟通、左右衔接，主动与省市党委办公室等部门对接联系，积极与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和省、市相关企业、高校沟通衔接，保障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确保各项工作协调顺畅、有效推进。高质量、高标准、高效能完成了全县性重要会务活动服务保障工作，共组织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 30 次，科学安排各类议题 180 项。组织召开县委全会、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部署会等县委重要会务活动 20 次，完成国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评估考核、市委朱书记调研等重要活动 10 次。统筹做好县委深改委、县委财经委、县委国安委等议事协调机构综合协调工作，承担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日常工作，组织召开相关会议 5 次，起草委员会工作要点、信息、汇报、总结等重要文稿材料 90 余篇，各项议事协调机

构工作有序推进。

【基层减负】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基层减负的部署要求，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减负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一是严格落实年度发文计划和前置审核制度。从严控制文件规格、制发数量、文件篇幅、行文标准和发文范围，文件数量进一步减少。2022年县委发文21个，同比下降66%；县委办发文81个，同比下降17%。二是严格会议统筹管理。加强各类会议的审核安排，切实防止出现会议“撞车”的现象，全年召开全县性会议14个，同比减少36%，对8个会议合并套开为4个会议，会议时间均控制在半天以内。三是统筹做好督促检查考核工作。制定下发2022年度督查检查考核工作计划，实行清单台账化管理，对开展的各类督查检查考核事项进行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梳理统计各类督查检查考核事项46项，经合并、撤销、清理后保留25项。

【机要保密】 召开县委机要密码领导小组暨保密委扩大会议1次，召开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会议1次，开展机要保密和国家安全培训1期300人次，开展国家安全日宣传活动1场次，全年共收内网各类文件3600余份。严格落实各项保密措施，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各类电报即收即办，各种机要文件的传阅处理均做到了及时、准确、保密、安全，无错传、无漏传、无泄密、无漏办、无积压。

【服务保障】 充分发扬“五加二”“白加黑”的实干苦干精神，全面做好调查研究、

文稿起草审核、信息服务、全面从严治党、全面深化改革等工作，切实发挥了参谋助手作用。统筹安排县委值班工作，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人员在岗值班制度，做好应急信息报送和协调处置工作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及时向市委总值班室报送值班信息50期。创优机关办公环境，积极创建无烟党政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财务报销手续，从严控制差旅、会议和活动经费开支。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务应急用车管理制度，确保安全行车无事故。

【党的建设】 坚持政治机关根本属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主责主业，认真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之以恒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协助县委抓好主体责任落实。协助县委抓好全面从严治党的统筹谋划，研究制定《中共皋兰县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组织召开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全面从严治党集体约谈2轮次，起草有关文件材料8篇，促进县委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向纵深发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党的二十大报告学习辅导百问》等，教育引导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开展约谈工作，支部书记约谈16人次，班子其他成员约谈38人次。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对重

要工作事项一律召开会议集体讨论决定，确保民主集中制有效落实。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健全落实周例会学习和“青年夜校”制度，配发学习教材 32 套，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手机 APP 平台，灵活开展学习交流互动，提高了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全年开展集体学习 41 次，专题研讨交流 5 次，知识测试 2 次，观看专题片 4 次，撰写心得体会 100 余篇。切实做好基层党建工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召开党员大会 6 次、支委会 17 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 4 次。召开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各 1 次。认真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各项工作，推荐 1 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机关工委组织的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严格按照程序按期转正党员 4 名、转预备 1 名。严格落实“专人管、足额收、按月缴”的党费收缴管理机制，按照标准如实核定党费交纳基数，2022 年度交纳党费 10753 元。加强干部队伍建设。1 名干部先后被中共中央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共中央办公厅机要局表彰，1 名干部被评为全省办公系统先进个人。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深入开展县委办党支部与蔡河村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教育干部常态化进村入户磨砺本领。全面参与疫情防控工作，撰写市疫情防控调度会汇报材料 100 余篇，开展隔离转运 10 余次，全体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包户建群，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值班值守、服务保障等工作，开展交通检疫值守 2 轮（次），

参与集中隔离服务 6 轮次，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办公室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 2 次，报送意识形态信息 4 篇、“小微”课题报告 4 篇、调研报告 1 篇、思想政治研究文章 1 篇。加强网络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研究完善《县委办公室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办法》，在“皋兰发布”发布信息 25 篇，完成点赞、转发、评论任务 2447 次。加强综治统战信访等工作。积极参加维稳、综治、反邪教、禁毒、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国家安全等各类宣传活动，上报平安皋兰信息 12 篇、统战信息 10 条。

【作风建设】 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积极协作配合县纪委监委派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监督指导工作，以严的纪律作风保障办公室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深入推进机关廉政教育活动，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 6 次，上报廉政信息 12 篇。支部负责人及班子成员带头示范，建立完善领导干部廉政档案，并督促其他党员领导干部做到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2022 年支部班子成员和其他党员干部均未发生违反廉洁纪律的问题。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县委作风建设有关规定，在重大节假日等关键节点，提醒要求办公室党员干部严格执行各方面规定，时刻绷紧纪律之弦，做到警钟长鸣。

【法治建设】 坚持依法行政，始终做

到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注重法律法规学习，组织机关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内容，开展廉政讲堂4次、警示教育大会1次。组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和《宪法》《国家安全法》《保密法》《档案法》等相关法律知识。

中共皋兰县委办公室领导成员

主 任 丁晓辉
副主任 杨金花（女）
张发山
张 磊（5月任）

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组长
刘学太
督 查 专 员 范睿亮

县委政策咨询服务中心

主 任 魏周璞
副主任 刘飞仁

（供稿：董福昊）

组 织

【概况】 县委组织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

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落实全国、全省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统筹推进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严密党的组织体系，强化党员队伍建设，着力打造政治过硬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突出重点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深入研究破解组织工作难点问题，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证。

【政治建设】 着眼新时代新使命，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制定落实《皋兰县2022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列入教育培训重点内容，采取专题辅导、研讨交流、网上学习等多种形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大力实施专业化能力提升计划，紧扣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主题，举办贯彻“三新一高”要求系列培训、清华大学新时代终身赋能培训、东西部协作党政干部培训等各类培训班21期、培训1900多人次。针对干部履职需要、能力短板，选派103名干部（其中：公务员82名）参加省市调训，选派143名干部参加中央和省市各类专题网络培训，选派4名公务员参加初任培训，定期督促全县公务员按时参加公务员网络培训。注重搭建干部实践锻炼平台，选派12名干部到天津市东丽区交流学习。同时，紧密结



合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督促指导全县各党组织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和农村党员“冬训”的重要内容，围绕“为什么学、怎么学、学什么”，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六进”活动，及时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和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教育引导全县党员领导干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干部队伍建设】 牢固树立讲担当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大力选拔使用政治素质过硬、勇于担当作为、工作实绩突出的干部。2022年先后调整任免干部8批289人次，其中提拔65人、进一步使用28人。着力强化年轻干部选拔使用力度，大力提拔使用90后年轻干部7人，配备35岁左右县直部门正职3人。严格落实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要求，调整免职不胜任不适宜干部5名。统筹考虑工作需要、德才表现、职责轻重、工作实绩和资历等因素，积极开展公务员职务职级晋升工作，晋升三级高级警长1名、二级警长6名，配合市委组织部完成1名二级调研员、1名三级调研员晋升工作。加快推进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通过精准排查摸底、细化工作程序、树立实干导向，高质量完成首次职员等级晋升工作，共晋升六级职员8人、七级职员15人、八级职员142人，对30名离开领导岗位后按原管理岗位保留相应工资待遇或从机关交流到事业单位管

理岗位工作的人员确定了职员等级。扎实推进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平时考核，全面完成2021年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工作，共评定“优秀”等次领导班子17个、科级干部131名、科级以下公务员43名，并及时对考核优秀等次的110名公务员给予嘉奖，对近三年年度考核均为优秀等次的13名公务员记个人三等功。严格按照中央及省市有关干部工资待遇政策规定，完成各类工资、津补贴及奖金审批4200余人次，确定连续工龄8人，办理公务员及事业科级干部退休26人。

【干部监督管理】 常态化推动干部监督。综合运用提醒、函询和诫勉等方式，结合疫情防控、年度考核、任前谈话等工作，对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组织50名县科级干部填报个人有关事项，对8名领导干部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新增干部因私出国（境）登记备案35人、更新备案39人、收缴因私出国（境）证件18本，及时受理查办信访举报4件，主动收集领导干部被立案调查、信访举报、给予党纪政纪处分等负面信息32条。全面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回头看”和新发现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扫描更新数字化档案40卷，认定问题档案33卷、处理相关责任人9人。严把政治标准、资格条件及程序步骤等关口，完成公务员登记41人、新录用公务员试用期满考核及任职定级21人、申报公务员调任4人、审批公务员转任12人、事业干部调动11人。

【基层党组织建设】 督促指导全县各

党组织持续深化“三化一突出”要求，积极拓展“四抓两整治”措施，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在农村，深入开展“两强两争一聚焦”活动，全面推广“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模式，切实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制定印发《皋兰县农村党员分类管理试点工作方案》，着力强化农村党员教育管理，不断加强和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开展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导师帮带”活动，充分发挥传帮带的好传统好作风，激发乡村振兴活力。制定落实《皋兰县2021年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回头看”和2022年度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集中整顿工作方案》，排摸确定农村软弱涣散党组织2个，并有序开展整顿工作。在社区，突出党组织功能提升，全面加强“社工委”建设，开展“四联四强化”活动，着力构建“党组织引领、社会化共建、社区化共治、邻里式共享”的基层治理模式。在机关，突出党组织表率引领，开展“五创五建作表率”活动，深度融合党建和业务工作，提升服务大局、为民惠民、推动发展的能力水平，示范引领各领域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在两新组织，突出扩大两个有效覆盖，开展“一带一促”活动，引导“两新”组织更多参与社会治理、提供公共服务、承担社会责任。督促指导交通、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的部署要求，依托县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工委，设立皋兰县交通运输行业党委，排摸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企业362

家，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支部（联合党支部）2个，快递物流企业党支部1个。成立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流动党员党支部1个、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站点3个，督促各镇党委设置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站点10个，积极推进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在事业单位组织，特别是教育系统、医疗卫生系统，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意见（试行）》和中央及省市县关于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的有关部署要求，持续开展“三亮三比”活动，强化政治引领，服务人才成长，促进事业发展。继续加大基层党建保障力度。建立落实村级办公经费定额保障机制，村级办公经费达到每年5万元，社区办公经费达到每年20万元。全县38个村阵地面积全部达到小康村建设标准。建立落实村组干部报酬补助自然增长机制，县财政按照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逐年适当提高村组干部报酬补助并列入预算，“一肩挑”村干部年报酬达到4.5万元，其他村干部年报酬达到3万元。建立落实行政村专业化管理的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制度，为14名专业化管理的党组织书记每人每月发放岗位补贴1400元。同时，制定落实《皋兰县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办法（试行）》，为141名正常离任村干部发放补助31.17万元，鼓励引导离任村干部在乡村振兴中充分发挥作用，进一步提升村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充分发挥党建工作在疫情防控中的引领作用。制定印发

《关于在疫情防控中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关于做好近期社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等通知，不断督促县直部门积极开展政策宣传、测温验码、人员排查、推广使用“小兰帮办”微信小程序等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持续发挥“社工委”聚合功能，制定落实《皋兰县县直部门单位党员干部包抓驻守社区小区（楼院）网格化治理工作机制》，组织全县65家县直部门单位和20家省市驻皋单位以及小区物业等力量对全县4个社区的120个小区（楼院）进行全覆盖包抓驻守。从县管党费中列支28万元，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特困群众72名，慰问交通检疫点、隔离点工作人员及志愿者138名，慰问医疗卫生单位11家，着力凝聚抗击疫情的红色力量。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积极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2022年，先后调整驻村工作队成员43名。全县17个脱贫村共有驻村干部58名，其中，省级选派5名，市级选派28名，县级选派25名，17名驻村工作队队长全部兼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制定考核方案，对2021年度驻村帮扶工作进行考核，评定“好”等次的驻村帮扶工作队7个、优秀驻村工作队队长（第一书记）8名、优秀驻村工作队队员13名。选派17名选调生和1名天津市援派干部到村任职，督促指导认真落实职责任务，助力乡村振兴。持续落实《皋兰县关于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助推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细化

明确2021—2025年发展目标，梳理汇总涉及财政、产业、金融、土地、税务、商务等11个方面的45条政策措施，争取中央和省级财政扶持资金900万元，扶持18个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全力推广“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模式，制定落实全县《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助推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强化党建引领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提升计划》，全县20个村党组织通过土地入股、资金入股等方式领办21个合作社，占行政村总数的52.63%。2022年底，全县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2.35万元，较2021年底的6.91万元增长78.7%；带动全县38个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到9.64万元，较2021年底的7.62万元增长26.5%。

【党员教育管理】 依托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和皋兰“e党费”智慧平台，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定期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不断提升党内政治生活质量。全县321个党支部甘肃党建使用率和上传率均达到100%，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规范。持续加强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稳妥有序推进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工作，32个村实行“一肩挑”。严格落实《甘肃省村级干部管理办法》《甘肃省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管理办法（试行）》，认真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备案制度，建立健全38名村党组织书记档案。持续强化党员队伍建设，制定落实《皋兰县开展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回头看”

工作实施方案》，督促各镇村对 2020 年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试点工作中排查、认定和处理的情况进行全面摸排、查漏补缺，未发现新的违规违纪问题。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制定落实《皋兰县 2022 年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从严发展党员，严把政治关口，严格发展程序，举办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 1 期，发展党员 77 名。

【队伍建设】 坚持党管人才，着眼政治引领，进一步改进优化人才工作，强化人才在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围绕带头人队伍履职能力提升，开展各类专业技术培训 17 期，培训人数 1220 人。制定《皋兰县科技特派员管理办法》，调整选派 20 名科技特派员到村开展服务。主动对接高校、科研院所搭建院企合作平台，积极开展“皋兰软儿梨冰激凌产品研发”“兰州白兰瓜保鲜技术与深加工技术”等 7 项“卡脖子”技术难题破解工作，促进带动企业人才队伍发展壮大。协调人社等成员单位认真做好 2022 年急需紧缺人才摸底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引进急需紧缺专业人才 6 名，公开招聘 6 名。推进教育事业单位改革创新，紧扣“教育立县”的战略部署，为教育系统引进人才 3 名。积极开展教育、农业、科技、文旅、卫健人才服务需求调查，结合工作实际，对接搞好专业技术人员对口帮扶服务，接收东丽区援派挂职干部 2 名、专业技术人才 29 名，选派 21 名专技人才赴东丽区交流学习。研究执行《皋兰县关于关心关爱

东西部协作省市和中央定点帮扶单位挂职干部的工作措施》，从 5 个方面落实 15 条具体关爱措施，建立定期走访、年度健康体检等制度，以实际行动解决人才“后顾之忧”。下大气力解决人才住房需求，储备符合入住条件人才公寓房源 28 套，办理入住 3 套。

【关爱老干部 关心下一代】 厚植初心使命，引领老少工作协调发展。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开展走访慰问、送春联、红歌演唱会等党日活动 12 次，党员大会 4 次，支委会 12 次，党课 4 次，着力提升老干部政治素养，确保离退休干部退休不褪色，离岗不离党。建立待遇落实即办机制和走访慰问机制，及时足额发放离休干部遗孀生活困难补助、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走访慰问退休县级干部 39 位、离休干部 4 位、离休老干部遗属 6 位，落实慰问金 4.9 万元，协调四大家领导慰问退休县级干部 27 位。认真做好老干部信访工作，先后办理老干部来访 5 次，电话来访 10 余次。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建立每周联系及报备制度，及时对离退休干部及遗属开展“精准服务”。扎实开展喜迎二十大主题活动。先后组织召开老干部座谈会 34 场次，参加人员 260 人次，组织上门访谈调研 12 场次，访谈 31 人次，报送主题征文 11 篇，选送书画作品 57 幅。开展“建言二十大”和“我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我们这十年”等专题调研活动，撰写调研报告 4 篇。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硬笔书写、“传承红色基因、争当黄河好少

年”手抄报等活动,表彰优秀学生 150 名、优秀指导奖 20 名、优秀组织奖 10 个。拓展关爱帮扶资助项目,开展关爱帮扶活动,排摸贫困学生 31 名,发放资助金 2.5 万元。开展“喜迎二十大·奋进新时代”理论宣讲报告会 6 场次,聆听宣讲师生达 1800 多人次。

【自身建设】 坚持从严治部、从严律己、从严带队伍,进一步强化组织部门自身建设。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紧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等内容,先后组织开展专题学习 27 次、讲党课 4 次、交流研讨 7 次。同时,按规定要求,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各 1 次,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积极切实引导组工干部进一步把稳政治方向、坚定政治立场。坚持在破解组织工作重点、难点问题中提升干部能力素质,深入镇村(社区)和县直部门单位开展督查指导 46 次,有针对性地解决疫情防控期间社工委作用发挥、农村党员管理等热点、难点、焦点和堵点问题 9 个。积极巩固拓展市域善治大讨论成果,挖掘典型案例 3 个,修订完善制度 2 个,不断提升组工干部把握大局、运用政策、知人善任、分析研究、改革创新的能力。突出从严治部、从严带队伍,围绕思想认识、工作落实、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展集体约谈 1 轮次、个人约谈 21 人次、廉政教育 3 次,时刻警醒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先后召开部务会议 15 次,研究安排加强意识形态、保密

工作、部门自身建设、干部违纪问题处理、干部人事档案、干部选拔任用、公务员管理、党费经费使用、疫情防控等方面的工作事项 80 多项。结合干部选任、职级晋升、党费拨付等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分析查找工作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不足、短板弱项以及廉政风险点,提出改进措施,不断提升组织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中共皋兰县委组织部领导成员

部 长 狄华春
副部长 魏孔安《1 月免》
朱宗财《1 月免》
魏周阳《9 月任》
李世全《12 月任》
杨加爱
方国才

《供稿:王维泰》

宣 传

【概况】 2022 年,宣传思想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全国、全省、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聚焦举旗帜、

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按照宣传工作创新年“13651”工作思路，守正创新，主动作为，扎实工作，积极为全面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精神力量和道德滋养。

【理论武装】 印发《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2年学习计划》《皋兰县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巡学旁听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全县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围绕十九届六中全会、党的二十大、《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专题、《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学习主题，开展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场次，其中研讨交流4场次。同时推动指导全县10个党委34个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依照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题加强学习，及时跟进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重大决策部署和主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确保学习成效。

印发《2022年全县理论宣讲工作方案》，聚焦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首要政治任务，突出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上率下、分类推进，调动各类平台资源，积极搭建学习宣讲网络、讲堂、实践载体，组建以县委党校老师为主的县委宣讲团，以青年教师、青年志愿者为主的青年宣讲团，以基层志愿者为主的文明实践宣讲团（队），统筹利用基层阵地，紧紧围绕十九届六中全会、党的二十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习近

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新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专题，深入农村、社区、学校、机关、企业开展各类理论宣讲活动1500余场次，受众5.5万余人次。

组织召开党的二十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宣传工作安排部署会，制定印发《皋兰县关于做好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社会宣传实施方案》《关于深化党的二十大精神胜利召开社会氛围营造工作的通知》《皋兰县党的二十大精神社会宣传教育工作方案》等，组织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在主干道、公园、广场、商业街区、居民小区等公共场所设置宣传标语展板420块，在名藩大道、兰泉路、北辰路等主干道设置道旗380面，悬挂宣传横幅800余条，全县LED电子屏和公交车尾屏、公交车车载电视、出租车顶屏、金融单位电子屏按照时间节点全天候滚动播放重点宣传标语口号，营造热烈喜庆、安定祥和的社会氛围。

围绕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部署，结合全县理论宣传工作实际，进一步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开展专题调研活动和宣传思想工作课题研究。2022年，形成理论信息186篇、小微课题180篇、理论文章60篇，推荐上报市委宣传部思想政治工作重点课题研究成果31篇，进一步增进广大党员干部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切实做到了学思用贯通，知行信统一。

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委安排部署，充分

发挥县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抓总职能，印发《关于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通知》《关于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实施方案》，紧扣“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目标任务，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抓好党史学习教育，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开展。2022年，全县开展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00余次，集中学习1700余次，研讨交流300余次，讲党课500余次，读书班40余次。持续深化巩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成果，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常态化，全县各镇各部门各单位认真谋划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办理群众“急难愁盼”实事2731件。



8月1日，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开展甘肃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传教育活动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修订完善《2022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清单》《2022年意识形态工作重点任务巡察清单》等制度办法，进一步规范工作运行机制。制定下发《关于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

通报》《〈关于当前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的通报〉主要任务分工方案》《迎接党的二十大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工作方案》等，进一步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2022年，组织召开意识形态领导小组会议、专题会议、联席会议5次，就全县意识形态领域形势进行分析研判，对全县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严格落实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责任，认真落实大型会议、演讲、演出、讲课等活动内容报备审核机制，共向市委宣传部报备报告会12次，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向我部报备报告会15次。印发《关于开展全县意识形态阵地排查的通知》，全覆盖开展阵地排查，进一步提高全县各部门各单位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意识。

组织开展全县意识形态阵地排查、问题整治、强化管理等工作，进一步规范舆情监测举报、会商研判、应急处置、总结通报等流程，全面提升全县意识形态工作水平。2022年，开展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监督检查1轮次，配合市委宣传部对全县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专项督查1次；结合县委巡察工作，对文旅局、科技局等8个单位就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对民政局、商务局等11个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专题调研，进一步强化全县意识形态工作队伍的政治意识和业务能力。

【网络空间治理】 充分发挥融媒体中

心主阵地作用，开设“全面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疫情防控”“文明皋兰”等专栏，及时发布信息，运用主播说、抖音话题等多种形式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的正面宣传引导，第一时间向群众传播主流声音，营造了有温度、接地气、讲实效的网络宣传氛围。邀请专家对全县网评队伍进行专项培训，进一步提高网络舆论宣传和引导水平。同时，加强与县政务中心沟通联系，大力推广普及“小兰帮办”微信小程序，着力推动“小兰帮办”在民生服务和社会治理领域深度发力。

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的意见〉重点举措的分工方案》，扎实开展全县政务新媒体专项整治，对全县各类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摸底梳理，全县6个政务类网站、9个微博、28个微信公众号、5个移动客户端、4个抖音账号、2个今日头条账号均健康有序运行。依托第三方对属地内的90个重要网站进行24小时监测，发现并督促整改网络安全问题22个。会同公安部门对全县40家自建网站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存在的隐患进行现场整改，完成皋兰县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建设，全年举报不良不实信息168条，挖掘网络犯罪情报和互联网安全监管线索各2条，办理不履行网络安全义务行政案件3起，有效净化网络直播生态环境，切实做到网络意识形态阵地可控可管。

全面落实《皋兰县舆情应急处置预案》，完成皋兰网络舆情应急指挥中心建设，规范舆情监测举报、会商研判、应急处置、总结通报流程。加大对涉政治类谣言、违规转载时政类新闻、违规发布低俗信息的网站及账号的清查整治力度，对涉意识形态和网络谣言、暴力、色情等有害信息进行依法清理。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县数字乡村建设方案，明确“一云、一中心、八系统和N张图”的工作思路。围绕涉农数据信息共享难、项目资金有限等问题，形成宣传部门牵头、各行业部门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制定下发工作责任清单，定期召开推进会议，靠实责任，明确任务，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2022年，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5次、专家座谈会4次、现场办公会7次。积极筹措财政专项资金155万元，全面实施皋兰县国家级数字乡村平台建设项目；积极争取中央网信办什川镇智慧美丽乡村建设及推广试点项目资金200万元，进一步夯实基层数字乡村平台建设和数据基础。

【精神文明建设】 发掘普通人的真情大爱，形成榜样和群体，推荐上报“兰州好人”12人、第八届甘肃省道德模范4人、第七届兰州市道德模范6人，其中1人被评为第八届甘肃省道德模范，1人被评为“兰州好人”。走访慰问身边好人、新时代好少年7人次，发放慰问金7000元，树立“当好人、做好事、有好报”的社会价值导向。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挖掘传统节



5月8日，皋兰县水阜镇砂岗村“感恩母亲节 婆媳互夸会”

日文化内涵，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320余场次，营造欢乐喜庆、祥和文明的节日气氛。推荐上报第十六批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3个、先进工作者1人。向相关重点部门征求了历届市级文明单位、村镇、社区动态管理意见，持续深化文明单位动态管理。

组织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在全县中小学组织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清明节“清明祭英烈”“阳光成长”心理健康教育等系列活动60场次。组织开展新时代好少年推荐评选活动，推荐上报“新时代兰州好少年”4人，第三届省级文明校园1所，第五届全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1个、先进工作者1人，其中1人被评为“新时代兰州好少年”。联合教育局、财政局对10所乡村学校少年宫运行情况进行督查，现场反馈问题并督促整改。持续抓好少年宫建设，依托活动相对丰富、基础设施较好的三川口学校少年宫和城南社区、北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

站，启动建设乡村“复兴少年宫”。

印发《皋兰县全面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方案》《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机制建设实施方案》《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挂点单位联系制度》等文件，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县文明实践工作体系。统筹人员力量，深入调研镇、村基层文明实践工作11次，找准症结、精准发力，切实推动基层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提质增效，积极争取新时代文明实践省级示范点补助资金75万元，完成石洞镇阳洼窑村、水阜镇砂岗村2个省级文明实践示范村阵地提升。同时，结合基层“一场一园一街一广播”设施资源，完成对13个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阵地提升。以“凝心聚力 立德铸魂”为皋兰文明实践主旋律，举办专题培训3次，进一步丰富文明实践活动内容，组织开展“佳节尚文明·志愿关爱行”“情暖重阳 陪伴有我”“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层宣讲活动”等各类



2月14日，在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元宵”文化传承孝老敬亲文明实践主题活动

文明实践活动 1500 余场次，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真正做到接地气、有人气、冒热气，不断推动文明实践工作走深走实走心。

召开皋兰县 2022 年创建文明典范城市工作推进会暨县文明委全体会议，对创建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安排部署。对全县 31 处创城点位进行实地督查，查出 159 个问题，跟踪督查整改到位。组织开展创城、未成资料网上申报 2 轮次，组织开展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入户宣传工作 1 轮次，形成引导创建舆论的良好氛围。组织全县各级文明单位，在双休日常态化开展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对集贸市场、老旧小区、乡镇环境卫生进行专项整治，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全面开展“做文明有礼皋兰人”活动，持续深化文明餐桌、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上网等文明行为养成行动，组织开展“光盘行动”“文明绿色出行”“勤俭节约 爱粮惜粮”等主题实践活动 20 多场次。

【文化活动】 持续开展文化惠民活动。组织开展皋兰县 2022 年度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我们的中国梦”——“送温暖、送春联、送政策、送服务”进基层活动 6 场次，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文艺小分队下基层和戏曲进乡村活动等系列活动 60 余场次。组织开展“魏振皆先生诞辰 133 周年书画回顾展”“习语金句·喜迎元宵书法作品展”“庆祝建党节·喜迎二十大书画作品展”“建功新时代·喜迎二十大——中国梦·劳动美全县职工摄影作品展”等专题展览 10 余场次。深入推进

全民阅读，为全县农家书屋补充更新图书 1508 册，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咏颂新征程”诗歌分享会、成长有“阅”·黄河少年爱读书活动、“我的书屋我的梦”农村少年儿童阅读实践等活动 40 余场次，培养阅读风尚，建设书香社会。



9 月 21 日，在人民广场，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 服务百姓送健康”志愿服务示范活动

印发《皋兰县 2022 年“扫黄打非”行动实施方案》，组织召开 2022 年全县“扫黄打非”工作会议，对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职责，靠实责任。始终将打击有害出版物及信息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围绕十大专项行动，联合统战、公安、文旅、教育、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3 次，检查书店、印刷企业、打字复印店、KTV、网吧、培训机构等文化经营场所 40 余家次，进一步规范了文化市场秩序。深入开展“护苗·绿书签”宣传活动，会同县教育局在全县中小学校通过张贴绿书签海报、发放宣传册、

开展“护苗”主题活动等方式，引导青少年绿色阅读，文明上网，自觉远离和抵制有害出版物及信息，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文化环境。

认真开展2022年出版物发行单位年度核验工作，对全县8家出版物发行单位进行年度核验。认真履行属地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开展辖区电影院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大检查2次，完成2家电影院年度核验工作，保证了影院正常安全运营。组织开展全县软件正版化工作自查，推动全县党政机关落实软件正版化工作责任，巩固软件正版化成果。组织开展《高铁作证》《金城档案》等甘产优秀电影展播展映、组织放映农村公益电影150余场。

【对外宣传】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做好省十四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宣传工作为主线，通过开设“喜迎甘肃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专题专栏、主播说、抖音话题等形式，深入宣传报道皋兰县融入全市“先发力、带好头”的生动实践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和实际行动，着力营造了良好社会舆论氛围和全县干部职工争先进位谋出彩的生动局面。2022年，制作播出《皋兰新闻》204期，新皋兰、今日头条、微信公众号、抖音等8大新媒体平台发布稿件21176篇，阅读量达1.5亿人次。同时，创新宣传方式，制作系列微海报、图解、H5、Vlog等新媒体产品148个，策划摄制了80余部接地气、带泥土的短视频，多部作品素材被中央省市主流媒体转载刊发。

加强与中央、省市媒体的沟通衔接，加大对外宣传报道力度，2022年，向中央和省市媒体推送稿件2662篇，其中中央媒体采用139篇，省级媒体采用419篇，市级媒体采用742篇。《甘肃皋兰：什川中桃人久久为功白凤桃撬动富民》《甘肃兰州：什川“软儿梨”香甜“致富果”》《不负春光忙春耕·皋兰县今年计划完成农作物总播种面积26万亩》以及“‘桃’不掉的甜蜜”“这里的小麦没有芒 蒸馒头特别香”“什川桃子产业”等稿件、视频多次在央视一套、四套、新闻频道及省市媒体平台报道播出；丰富宣传形式，邀请中央四套《记住乡愁》《远方的家》栏目组走进皋兰拍摄纪录片，组织开展“云端什川这厢有梨”直播活动，“赏梨花·聊民俗·知古今·品美食”线上春日赏花游园活动，全方位展现了皋兰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局面。

【疫情防控】 印发《关于做好疫情防控社会宣传教育工作的紧急通知》，组织各镇、各部门、各单位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发放宣传单、播放标语口号等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宣传防控知识，引导广大群众主动履行疫情防控责任和义务。疫情防控期间，共悬挂横幅1200余条，发放宣传单23000余份，张贴海报1900余份。利用全县各类电子屏（跑马屏）、公交车尾屏、出租车顶灯等，高频次滚动播放疫情防控宣传标语。发挥电视、广播、网络、手机短信等新媒体平台传播载体作用，大范围发布健康科普知识和健康提示。录制防控

知识音频，利用各村大喇叭、流动宣传车、移动音箱等多频次开展宣传，进一步提高了广大群众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充分发挥县融媒体中心媒体聚合作用和新闻宣传报道主阵地作用，开设“疫情防控”专栏，及时准确发布疫情防控信息，深入宣传省、市、县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跟踪报道全县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开展疫情防控的举措，医务人员、党员干部坚守一线的典型和广大群众顾全大局、群防群治的情况。共制作播出疫情防控新闻稿件 5600 余篇，推送中央及省市媒体平台播出 290 余篇。

中共皋兰县委宣传部领导成员

部 长 杨立强

副部长 魏少邦

许晓鸿（女）

（供稿：魏 鹏）

统一战线

【概况】 2022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市委统战部的有力指导下，全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围绕中心、服务

大局，主动作为，统战工作稳步推进，取得明显成效。

【民主党派】 年末，全县有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 6 个民主党派基层组织（基层委员会 2 个、总支 1 个、支部 3 个）。民主党派成员 119 人，其中民革 23 人、民盟 18 人、民建 13 人、民进 28 人，农工党 21 人、九三学社 16 人；本科及以上学历 82 人，占比 68.9%，中高级职称 43 人，占比 36.1%；市人大代表 1 人，市政协委员 2 人，县政协常委 8 人，县政协委员 18 人。认真落实《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支持民主党派有效履行参政党职能。支持民主党派开展以中共党史为重点的“五史”学习教育，制定《关于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开展“矢志不渝跟党走、携手奋进新时代”政治交接主题教育工作方案》，召开动员部署会议，组织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加全县统一战线学习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交流座谈会，开展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宣讲辅导、研讨交流等活动，引导民主党派成员找准“落实所需”和“统战所能”，不断巩固共同团结奋斗的思想政治基础。协助县委制定《中共皋兰县委 2022 年政党协商计划》，引导民主党派围绕高质量发展、生态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非遗文化传承保护等开展深度调研。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通报协商座谈会，精心组织开展政党协商，梳理完善协商意见的移交

转办、研究采纳、反馈落实等环节流程，政党协商质效不断提升。召开支持民主党派社情民意联系点工作座谈会和民主党派2022年调研课题会商会议，不断丰富建言献策渠道。各民主党派形成调研报告12篇，提出建议50余条。

【党外代表人士】 认真落实《皋兰县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加强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抓好无党派代表人士培养，支持党外知识分子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发挥积极作用。

【非公有制经济统战】 坚持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方针，全面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持续开展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组织民营经济人士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不断增强发展信心，争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回报社会的典范。加强对县工商联换届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研究制定《皋兰县委统战部关于县工商联（民间商会）2021年换届工作的实施方案》，召开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第九次会员代表大会，严格执行换届工作纪律，选举产生皋兰县工商联（民间商会）第九届执委、常委和领导班子，支持工商联及其所属商会加强自身建设。制定《皋兰县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协调机制》，举办商会进县区皋兰行活动，加强与广大客商的对接联系。活动中，20家省级商（协）会会长、28家市级商（协）会会长、各县

区工商联主席、市工商联常委企业家等140余人走进皋兰实地考察，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其中6家商会组织与县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按照省市“千企调研纾困”行动安排，加大对各项惠企政策的宣传力度，县委分管领导深入企业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听取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困难问题，有效促进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发展。

【民族团结】 全县有汉、回、藏、满、东乡等16个民族，截至12月，少数民族人口1601人，其中常住人口1279人（含甘肃警察职业学院师生853人），流动人口322人。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民族工作会议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上，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制定《皋兰县2022年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召开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安排部署会议，确定开展集中宣传、民族理论政策大宣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党日活动、中小学生“同心石榴籽·共筑中国梦”系列活动、非遗文化进景区进校园进村社等十项活动，通过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式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举办皋兰县第19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景区”集中宣传活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题，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

题宣传教育活动，各镇、社区、学校开展活动 40 余场，参与人数 2000 多人次，有效凝聚起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浓厚氛围。认真落实《皋兰县创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实施方案》，全面实施全覆盖、精准滴灌、金种子等八项工程，巩固提升一景、两廊、两馆、三场四个亮点建设，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村社”“进景区”“进两新组织”为抓手，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辐射到社会各个层面，激发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热情，增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和决心。持续打造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点，积极推荐什川镇、石洞小学申报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皋兰县成功创建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积极汇报沟通，争取省民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建设专项资金 30 万元，提升全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阵地建设，支持少数民族移民村改善人居环境。深化“一家两站”（即：民族团结之家、少数民族法律援助工作站、石榴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站）服务平台建设，引导少数民族群众投身疫情防控和基层社会治理，构建“民警、民兵、民宗”联勤作战模式，促进民族团结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

【宗教管理】 全县正式审批的宗教活动场所 6 处（佛教 1 处，基督教 5 处）。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宗教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召开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座谈会，支

持引导宗教界加强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深入开展新型宗教活动场所试点建设，深化宗教界“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打造新型宗教活动场所 2 个，深入推进宗教界“崇俭戒奢”教育活动，指导宗教活动场所完善规章制度，推动全



5 月 26 日，皋兰县第 19 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景区”集中宣传活动在什川镇举行

面从严治教。开展宗教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建立工作台账，及时整改落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坚决做好宗教领域疫情防控工作，持续跟踪检查，指导各宗教活动场所严格落实“双暂停”工作要求，发布“共克时艰，同心抗疫”——致全县统一战线成员的倡议书，组建宗教界志愿服务队 6 支，组织餐饮企业对疫情防控卡口点慰问。注重发挥宗教界代表人士在政策宣讲、防范风险、正面引导上的积极作用，有效引导信教群众稳定情绪、坚定信心、科学防控，不信谣、不传谣、

不聚集、不活动。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 坚持信任尊重、团结引导、组织起来、发挥作用的思路，密切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联系，积极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组织开展以“凝聚新力量 筑梦新时代 喜迎二十大”为主题的“寻美·甘肃”再出发活动，发挥广大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在互联网新媒体领域的优势，不断激发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坚定不移跟党走的信心和决心，让“寻美·甘肃”兰州再出发活动成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团结凝聚起来、践行使命担当的重要平台。活动被人民日报网络客户端、新华社等央媒和甘肃统战等省市多家媒体宣传报道。

【海外联谊（台侨）】 建立了由分管副部长牵头、业务专干负责、各镇具体实施的工作格局，形成了县镇村（社区）三级网络，将侨务工作管理落到实处。对海外台侨统战工作对象进行了排摸，做到全面细致、无遗漏。经过排摸，全县共有台胞5人，台属29人，归侨2人，侨胞7人，侨眷9人，归国留学生5人。通过入户走访，了解台属、侨眷在生产、生活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积极沟通、协调解决。

【全面从严治党】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领导责任，研究制定《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支部2022年党建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支部2022年党建工作计划》，明确了党建工作的具体目标任务和要求。每月召开专题会议及时传达学习

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有关决策部署，认真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形势，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充分发挥支部在党的基层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坚持民主集中制，凡属“三重一大”事项由支部或部务会集体讨论决定，切实提高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水平。牢固树立党支部书记抓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将全面从严治党与统战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以促使全面从严治党与统战业务工作相互促进、协调发展。定期与班子成员谈心谈话，了解掌握思想政治、廉洁自律、生活作风等方面的情况。今年召开全面从严治党专题安排部署会议4次，约谈班子成员4人次，约谈分管干部8人次。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结合部务会和支部会议，开展多种形式的深入学习宣传，督促党员干部每天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网络平台，积极开展自学，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及会议精神，不断提升思想政治素养。截至年底，开展集中学习12次、研讨交流4次。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积极组织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11次，讲党课4次，观看红色电影3场次，开展志愿服务活动4次。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专题会议3次，专题学习了《皋兰县贯彻落实〈中共兰州市委关于推进清廉兰

州建设的意见》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观看学习了警示教育片《变质的一线总指挥》《高铁作证》等警示教育片，在统战系统内大力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引导统一战线成员要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在思想上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力，在行动上做廉洁自律的表率，在内心深处筑牢反腐倡廉的思想道德防线，始终把握红线、守住底线，自觉不踩不越，经得住权力、金钱、名利的考验，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的防线，永葆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中共皋兰县委统战部领导成员

部 长 陈 楠（女）

副部长 马立汪

副部长 王敬辉

（供稿：李崇晨）

机构编制

【概况】 2022年，中共皋兰县委编办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省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在县委坚强领导和省委、市委机构编制部门有力指导下，紧扣全县工作大局和年初既定目标任务，立足部门实际和职责定位，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机构编制部门

决策部署和县委工作安排，以加强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导向，聚焦落实“三新一高”，围绕“一核三带”区域发展和实施“四强”行动，扎实推进重点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不断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持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为系统推进皋兰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体制机制保障。

【理论法规学习】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重要论述，坚决贯彻党中央对机构编制工作的决策部署，把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机构编制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努力把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到基层治理各领域各环节，全面提升机构编制的严肃性、权威性、约束力。持续加强对《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三定”规定制定和管理办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办法》《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管理规定（试行）》等法规的学习宣传，强化各镇、各部门、各单位领导干部党管机构编制意识、“编制就是法制”意识，进一步规范机构编制事项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全面理顺机构编制事项动议、论证、审议决定、组织实施等各项流程，持续推进机构编制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法定化。

【机构编制】 始终坚持机构编制工作政治属性，旗帜鲜明地把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贯穿到机构编制工作各方面、全过程。

制定印发《中共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对县委编委和县委编办年度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按照市委编办要求，认真做好全县机构编制核查情况上报和2021年度全县机构编制报告工作。主动参与区划调整工作，配合组织、人社部门做好涉及区划调整乡镇机构编制和实有人员数据核对核实和划转工作。配合组织、人社部门全面完成县以下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和管理岗职员符合晋升条件人员复核审核工作，保证人员信息准确性、真实性。积极收集各单位提请县委编委会会议研究事项，落实核增了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精心筹备和组织召开2022年第一、二次县委编委会会议，认真梳理提请县委编委会会议研究审定（议）了设立县政府总值班室、县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国防动员办公室，变更县城市创业投资中心名称、撤销县急救中心等17项事宜，进一步理顺了体制机制，有力保障了重点工作的顺利落实。

【重点领域改革】 深化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科学设置行政性质、科级建制的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公室、县委政法委等6个派驻纪检监察组，调剂配齐所需编制，核定每个派驻纪检监察组领导职数2名，明确了工作职责，全面完成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任务。积极推进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领域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撤销原皋兰县安全生产监察大队，整合组建了皋兰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进一

步明确了职能职责，重新核定了编制和领导职数。全面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科学设置县司法局行政复议股，制定工作职责，切实落实了“县级以上一级人民政府只保留一个行政复议机关”的要求。进一步加强乡镇武装及社区公共卫生和爱国卫生力量，在4个镇人民政府各核定武装干事编制2名，在石洞镇城南、城北、城中和三川口社区现有核定全额事业编制中分别明确1名为社区公共卫生和爱国卫生专项事业编制，具体负责和承担社区公共卫生和爱国卫生工作。围绕省委第一巡视组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反馈意见，进一步梳理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职责，在县发改局增设了股级建制、行政性质内设机构粮食和物资储备股。围绕供销系统开展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明确了县供销社理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职责。深入推进教育体制改革，积极探索推行教育去行政化和县管校聘管理体制，及时调配整合现有教育编制资源，着力打造“学在皋兰”的教育品牌。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探索事业编制内部挖潜、创新管理，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措施和意见建议，为县上医改领导小组决策提供了第一手资料。

【“三定”规定执行评估】 认真落实《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办法》，围绕《“三定”规定制定和管理办法》贯彻执行，结合黄河石林百公里越野赛公共安全责任事件，对文旅局、工信局、卫健局、应急局、

公安局等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明晰各相关部门职责范围和责任边界，防止和杜绝出现越位、缺位、错位现象。同时，举一反三，制定下发《关于对全县机构编制和“三定”规定执行情况开展调研评估的通知》，成立2个调研检查评估组，集中时间深入各镇、各部门、各单位就“三定”规定执行情况，包括机构运行、职责履行、业务开展和编制保障等进行一次全方位、全领域调研检查评估，了解各镇、各部门、各单位机构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问诊把脉、查缺补漏，及时加以研究解决，申请调整领导职数2名，核增领导职数5名，动态调剂编制3次，审核印发了皋兰县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和皋兰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工作职责，适时调整了水务局、住建局关于城市供排水和污水处理职责，进一步加强了乡镇人民政府消防安全职责，完成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三定”规定初审工作，推动部门履职尽责，促使各部门、各单位严格按照“三定”规定赋予的职责和权限行使职权、履行责任、依法行政。

【机构编制数字化建设】 按照省、市关于加强机构编制数字化建设要求，主动加强对接，跟进学习机构编制电子证运行管理操作技术，及时梳理2022年全县机构编制数字化建设任务清单，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落实相关工作，全面完成63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电子编制管理证系统升级。始终坚持把电子编制管理证作为提高机构

编制管理水平、提升机构编制法治化程度的有效载体和重要手段，严格按照省委编办印发的《机构编制实名制业务办理流程》要求，认真做好全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信息维护工作，及时办理人员调整和划转工作，切实做好了2021年机构编制统计年报和机构编制核查工作。全年办理各项机构编制业务1060多项，变更和维护信息2600多条，确保了全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和各单位电子编制管理证中信息数据准确、真实、完整。科学有效推进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中文域名网上注册续费工作，认真梳理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更名、撤销等情况，依托中央编办网上赋码系统，全面完成180多家机关事业单位中文域名网上续费工作。同时，认真做好实名制数据信息月月审核、季度汇总工作，及时上报全县机构编制月报、季报和各项专项台账等统计报表，掌握机构编制变化情况，实现了对机构编制和人员全方位监控和预警预测，更好地为机构编制规范化管理、科学化建设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 科学有效推进全县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工作，全面梳理2021年部分事业单位更名、撤销等情况，建立设立、变更、注销登记业务动态管理台账，及时梳理单位业务办理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确保。积极探索创新服务方式，秉持“网络数据多跑路，人民群众少跑腿”的原则，依托中央编办网上赋码和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系统，实

现业务办理“最多跑一次”。全年党群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和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工作及时高效、无误，办理党政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变更 8 家；事业单位法人变更 16 家，注销 17 家；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 162 家，年度报告合格率 100%。持续加大对皋兰县机构编制网的维护建设，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审核程序，压实网站更新责任，推动网站建设管理实现制度化、规范化。全年网站更新信息 30 条，发布工作动态 15 条。

【疫情防控】 针对疫情防控严峻复杂的形势，党员干部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思想，按照县委部署，在做好自身疫情防控同时，先后下沉石洞镇城中社区天和家园、法院家属院，城南社区德胜嘉苑小区建立临时党支部、设立“党员先锋岗”、“志愿者服务岗”，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密切协同配合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从速从快完成了对 3 个小区 11 栋楼 546 户居民疫情政策宣传、来皋返皋人员摸底、居民信息采集，从严从实做好“一扫三查”查验、外来人员登记、楼院消杀、核酸采集等常态化防控工作。积极参与全县疫情防控工作，全面完成国道 109 线县城北部疫情防控检测点阶段性值班值守任务，3 名年轻干部主动请缨，多次进入九合、皋兰宾馆、兰州新区等集中隔离点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当好防控布控“守门员”，为全县居民的生命健康筑起一道安全屏障，

用实际行动助力疫情防控，践行共产党员使命和担当。

中共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领导成员

主 任 杨加爱

副主任 黎清玉

魏 珊

《供稿：杨金虎》

县直机关党建

【概况】 2022 年，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县委组织部有关部署要求，狠抓县直机关党建关键工作，纵深解决“灯下黑”“两张皮”突出问题，不断提高“三化一突出”（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突出政治建设）。

【思想政治建设】 印发《机关党建论坛》1 期，采取抓典型、树榜样的办法，推广县税务局机关党委党建和业务融合的做法，把党建和业务融合这篇文章做好，落实机关党建走在前、做表率的要求。机关各党支部书记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新发展理念专题宣讲”和“全

国“两会”精神宣讲”主题宣讲。党的二十大召开前夕，在县直机关各党组织中选拔5名人员参加县委宣传部举办的“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喜迎二十大”全县理论宣讲大赛。

【基层组织建设】 切实加强机关党组织规范化建设，选配好机关党务干部，落实好党务干部“一岗双职”的职能，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和主题党日活动制度。按照发展党员5个阶段25个环节开展工作，共吸收27名积极分子，批准20名发展对象转为预备党员，批准52名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印发《关于做好县直机关党组织换届、补（增）选和改选工作的通知》，指导28个县直机关党组织圆满完成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6个县直机关党组织圆满完成党组织补（增）选和改选工作。加强了机关党组织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

【机关党建重点工作】 实行“机关党组织书记抓甘肃党建平台使用管理计分制”，以计分、扣分并落实约谈、书面检查等措施，督促各党组织确保每月、每季度按时按要求完成“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从时间和进度上推动“三个集中”思路落到实处。落实“光荣在党50年”纪念勋章颁发重点任务，为20名符合条件的党员颁发纪念章。落实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召开年度述职评议大会并进行现场评议。严格做好党建经费划拨工作，向24个党组织划拨党建经费12万元，每

个支部0.5万元。举办县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及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一期，培训50多人，提高了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队伍的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确保新发展党员质量。

【党员干部常态化驻守社区】 深入推动县直部门单位党员干部包抓驻守社区小区（楼院）常态化工作，充分发挥社区“社工委”的聚合功能，指导督促县直各单位与包抓驻守小区（楼院）所在社区党组织对接联系，做好推动新思想进千家万户、指导帮助基层加强党组织建设、推动基层治理向校区延伸、常态化疫情防控、推动增强“社工委”聚合功能、推广使用“小兰帮办”信息平台、展开便民为民服务和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八大任务。

【智慧党建】 指导督促县直机关党组织把每月、每季度按要求完成“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作为底线任务。2022年，机关党组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完成率和“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上传率均达到100%。指导督促县直机关党组织把“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作为落实机关党建6项28条标准规范的基本抓手，不论是“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本身的标准规范，还是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重点制度框架内推动党的政治、思想等更多方面建设重点任务，都严格对照《标准化手册》抓好标准规范。县委直属机关工委每月、每季度通过“甘肃党建”“e党费”平台在线检查各党组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落实和党费收缴情况，并针对落实党建责任、重

点任务、标准规范的差距和问题进行反馈、督促整改。

中共皋兰县委直属机关工委领导成员

书 记 屈 云 (1 月免)

苏青军 (1 月任)

副书记 陈大名

杨 涛 (5 月任)

魏亚南 (9 月免)

《供稿：杨小磊》

信 访

【概况】 皋兰县信访局属于县委工作机关，为正科级建制。人员编制 9 人，（其中信访接待中心编制 3 名），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3 人。2022 年，统筹信访保障与疫情防控两手抓，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以抓好党的二十大期间的信访保障工作为主线，以提升网上信访“四率”为重点，认真开展各项工作，有力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来访情况】 全年共接待来访群众 116 批 750 人次。从信访诉求类型来看，城乡建设类占比 37.93%；自然资源类占比 21.56%；劳动和社会保障类占比 20.69%；农村农业类占比 11.22%；民政类占比 4.3%；其他领域占比 4.3%。

【信访工作责任】 2022 年 10 月，县委办、政府办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

工作联席会议机制的意见（试行）》，县委书记担任第一召集人、县长担任第二召集人，其他召集人由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分管领导担任，各镇党委书记及 37 个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全县 4 个镇全部设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并规范有序运行。2022 年，共组织召开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全体（扩大）会议 3 次，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工作会议、协调会 17 次。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 2022 年县委县政府领导接待来访群众工作的通知》，县委、县政府领导定期接待来访群众，各镇、各部门领导干部随时接待。

【学习宣传《条例》】 《信访工作条例》颁布后，全县上下立即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组织专题学习，切实吃透精髓要义、掌握主要内容、明确工作要求。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在县人民医院广场组织开展了皋兰县《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采取张贴悬挂标语横幅，发放宣传品及宣传资料等方式向广大群众进行了讲解，通过宣传，让群众树牢法治信访观念，强化依法信访意识，切实构建依法、有序、逐级、文明的信访秩序。宣传活动共向群众发放宣传手册 5000 余份、宣传彩页 10000 余份、悬挂横幅 20 余条，同时采用各种形式在县政府网站、政务中心、皋兰电视台进行广泛宣传，在全县营造了“学《条例》、讲《条例》、用《条例》”的浓厚氛围。同时，县信联办组织各成员单位干部职工积极参加了甘肃信访公众号推出的《信访工

作条例》宣传月知识竞答活动，进一步加强了干部职工对《信访工作条例》的了解，形成了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法治氛围。

【支部共建】 年内，根据组织部安排，选派优秀年轻干部朱巧玲到打磨沟村任第一书记，扎实做好 2022 年度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工作。以《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为契机，深入包抓打磨沟村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讲暨皋兰县信访局党支部与打磨沟村党支部联建共建主题党日活动，引导群众依法信访、理性维权，化解矛盾纠纷。促进基层党组织建设优势互补，增强基层党建工作新活力。

【助力乡村振兴】 经常性走访入户，了解建档立卡户的生产生活状况，开展政策宣传，及时发现、及时预警、及时干预，把风险消除在萌芽状态，切实维护和巩固脱贫攻坚的伟大成就。2022 年，下村 5 次，集中走访入户 3 轮次。配合镇、村工作人员对所包建档立卡户的相关资料进行了查漏补缺，并督促各建档立卡户按时缴纳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为打磨沟村筹措资金 6000 余元，在村委会办公场所购置了电子宣传显示屏两块及办公文件柜一套，用于及时宣传政策，强化了村级组织阵地建设。

【疫情值守】 县信访局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县联防联控办的工作安排，成立了汇金小区、饮食小二楼党员阵地，党员干部不落一人，分组到包抓小区开展 24 小时轮班值守工作，

对进出小区的车辆、人员进行详细摸底登记、测量体温，组织小区人员开展核酸检测，在小区宣传防疫知识。多次深入小区对居民相关情况进行拉网式排查登记，对各户居住情况、外来人员情况建立了详细台账与信息沟通微信群，为研判分析排查提供了基础依据，有效构筑了疫情防控严密防线，得到了居民的一致好评。在全力做好包抓小区值班值守工作的同时，自觉接受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抽调工作人员赴集中隔离点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2 人 4 轮次，1 名工作人员连续赴集中隔离点 2 次，服务时长达到 38 天。全体领导干部不落一人赴交通管控卡点开展疫情防控值守工作 2 轮 16 人次，因单位人手不足，部分干部在交通管控卡点值守结束后即到单位或包抓小区值班，有时工作时长达到 24 小时。

皋兰县信访局领导成员

局 长 王军民（1 月免）

颜山东（1 月任）

副局长 曹惠玲（女，1 月免）

魏金莲（女，5 月任）

（供稿：杨 润）

巡 察

【概况】 2022 年，县委巡察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

十九届历次全会、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全面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精准落实政治巡察要求，认真履行“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职能责任，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巡察利剑作用充分彰显。

【思想政治建设】 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着力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入脑入心。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巡察工作的“纲”和“魂”，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常态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及时跟进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巡视巡察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升巡察干部的政治能力和业务水平。以加强党支部建设为统领，深入开展弘扬“西电精神”，讲党性重品行树形象、做清正廉洁的巡察干部等主题党日活动6次，开展集中学习8次，讲党课2次，研讨交流2次，参观红色教育基地1次，廉政教育1次，持续抓好理论武装和政治思想教育，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重要会议】 年内提交常委会3次、县委书记专题会议2次、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6次，审定通过年度工作要点、巡察工作方案、规章制度等，推动县委巡察各项任务落实落细，确保了新一届县委巡察工作开局良好、稳步推进。组织召开十五届县委第一轮、第二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对巡察工作进行部署推

动。

【常规巡察】 完成县委第一轮对县民政局、总工会等9个单位党组织常规巡察工作，发现问题108件，问题线索3件。根据省委关于对科技、文化、群团及其他板块同步开展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有关部署，及时启动十五届县委第二轮巡察，组建3个巡察组和1个意识形态专项巡察组，对县文旅局、科技局等8个县直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发现问题87个，问题线索8件。按照十四届市委第二轮巡察工作部署要求，县委同步组建1个巡察组和1个综合联络组，积极配合市委第六巡察组对黑石镇、什川镇2个乡镇所辖20个村级党组织全覆盖开展巡察。

【制度建设】 强化制度建设，健全完善巡察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切实提升巡察工作规范化水平。制定印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进一步明确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常务副组长、副组长、成员职责分工，切实强化责任落实，全面规范领导小组工作。制定印发《县委巡察办工作规则》《县委巡察组工作规则》《被巡察党组织配合县委巡察工作规定》等规范性文件，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业务培训】 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统一培训和组内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加大培训力度，切实提高巡察干部履职能力和水平。组织召开巡察各类培训会7次，其中县级专题培训2次；邀请省委巡视办主任王立泰作巡视巡察工作专

题辅导1次；结合县委理论中心组涉粮问题专题学习暨县级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研讨班，邀请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监督检查处领导和省财贸职业学院教授，作粮食安全专题辅导1次；组织巡察干部参加省委、市委巡察专题培训班3次。

【队伍建设】 深入开展牢记党员身份，提高理论水平，争做不忘初心的巡察精兵；牢记岗位职责，提高业务能力，争做担当有为的巡察尖兵；牢记个人承诺，提高自律能力，争做廉洁自律的巡察标兵“三牢记三提高三争做”活动，有效发挥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严格政治标准，充实完善巡察“组长库”39人，“人才库”73人。加强实战练兵，积极选派8名干部分别参加十三届省委巡视整改“回头看”、十四届省委第一轮巡视、涉粮问题专项巡察、市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督导工作，巡察干部把握政策、发现问题、破解难题的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累计在《党的建设》、甘肃巡视巡察、省市纪检监察网、兰州日报、兰州晚报等媒体媒介发布刊登巡察信息26篇。

【信息化建设】 认真落实全国金纪三期巡视巡察信息系统推广部署会精神，坚持把信息化建设作为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提升巡察办工作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积极学习掌握“金纪三期”巡察单机系统操作和使用规范，在十五届县委两轮巡察工作中充分运用，督促巡察组将巡察准备、巡察了解、巡察报告等各环节数据同步录入巡察组单机系统，以信息化促进规范化。

中共皋兰县委巡察办领导成员

主 任 李国翠（女）

副主任 王克保

赵世文（5月任）

（供稿：魏职财）

党校（行政学校）

【概况】 中共皋兰县委党校（皋兰县行政学校）是集县行政学校、县委讲师团职能于一体的全县党员干部教育宣传培训与理论研究的事业机构。实有领导2名，另配校务委员1名，班子成员平均年龄55周岁，学历均在本科以上。年内实有教职工12名。其中按岗位结构分，专任教师8名（副教授2名、讲师4名、助理讲师2名），管理及工勤人员4名；按学历结构分，硕士研究生1名、本科10名、大专1名；按年龄结构分，30岁以下1名，30—40岁1名，40—50岁5名，50岁以上5名，平均年龄47周岁。按照中央、省市委党校管理模式，党校实行双轨制管理，即参照公务员法事业单位人员管理4名，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8名。年末，设有会议报告厅1个、多媒体教室2个、图书阅览室1个、文体活动室1个、省委党校富民兴陇远程教育网络平台1个、清华大学乡村振兴甘肃皋兰远程教学站网络平台1个及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网络平台1个，可举办容

纳 150 人左右的各类班次的培训班。现有阶段基础设施基本完善，教学设备基本齐全。

【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中共皋兰县委党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始终坚持党校姓党这一根本原则，坚持教学、科研、咨政一体化发展，坚持从严治校、从严执教、质量立校，坚持改革创新，积极树立新时代党校新形象。围绕辖区新时代发展新形势、新目标、新任务，紧扣党校中心工作，突出抓好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业主责，有效发挥党校政策理论培训及宣讲主渠道、主阵地重要作用，努力开创党校教学培训和科研工作新局面。年内积极引导教职工队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党性教育、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党史党建知识为主要内容的自身学习和调查研究。认真贯彻落实党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召开会议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新情况，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社情民意中的苗头倾向性问题，有针对性地加以引导。加强对党校课堂、科研、宣传三个阵地管理。对教师制作课件、课堂讲授内容，外聘专家讲稿，对外宣传新闻报道、舆情信息等重点环节，认真负责地对责任人及内容严格把关，守好主阵地，唱好主旋律。

【政策理论宣讲】 以党校新时代文明

实践中心基地、百姓讲堂、政策宣讲志愿服务队为有效载体，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重大政策理论、党史教育、党建理论及业务知识、中央以及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疫情防控及应急管理能力提升等积极开展培训活动。按照县委、县政府年度工作安排，年内认真组织开展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新发展理念、省“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乡村振兴及疫情防控等专题培训及宣讲共计 130 场次，培训人数达 9600 余人次。

【干部培训】 始终坚持把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作为主业主课，明确坚持“党校姓党”原则，年内在制定培训计划方面，按照“县级党校党性教育内容所占各类主体班培训课程内容不低于 20%”要求，积极修改完善年度培训宣讲工作方案。年度累计开展各类干部培训主体班次培训 18 期、34 场次，培训各类干部达 1800 人次。

【教师队伍建设】 始终将教师队伍达到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提高教师政治站位。年内积极倡导教师通过理论学习和研究，把“党校姓党原则”落实好，把理论素养做深厚，把教学功底打扎实。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第六批干部教育培训教材、党史学习教育指定教材、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辅导读本等作为重要依据，组织教师进行备课；高度重视年轻教师队伍培养，通过重点培养、“给任务、压担子”等方式，努力使年轻教师的工作能力得以

快速提升。积极推广“菜单模式”，按照县委年度培训计划和基层宣讲需求，根据教师专业特长和固定授课领域，让教师在年初就开始收集资料、准备课件，然后依据县直单位和基层需求，由各单位“点单”，提高教师专业化水平，为教学质量的提高奠定坚实基础。

【教学科研】 积极扶持广大教师从事教学科研、调查研究和理论创新工作，积极为教师从事科研工作创造条件。年初，安排教师积极申报调研课题，有1位教师的调研课题获得省级立项，2位教师获得市级调研课题立项。年末，3项课题结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办学质量评估】 根据中共兰州市委党校（兰州市行政学院）《关于开展县级党委党校（行政学校）办学质量评估工作的预通知》精神，党校积极行动开展办学质量评估系列工作。年内，在中共兰州市委党校（兰州市行政学院）精心指导下，完成自评报告撰写、自评得分表制作、各类文件资料整理、汇报总结等具体相关工作。撰写自评报告、汇报总结各1份，制作填写自评得分表1份，整理各类文件资料（含会议记录）100余件，保质保量完成市上下达县级党委党校（行政学校）办学质量评估阶段性工作，为推动县级党校（行政学校）高质量发展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党校自身建设】 结合年度开展的“清廉兰州”建设“十个一”活动，将党校工作和各种活动贯穿其中，积极促进领导干部和教师队伍工作作风转变和党校整

体工作水平提升；始终坚持把干部思想道德建设和党规党纪教育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班核心内容，要求党员教师在培训工作开展前先学一步、学深一层，达到了在“学中干和干中学，学和干互相促进”良好效果。坚持依法办学、依法办班、依法施教，将《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干部培训教育条例》《党员教育管理条例》等作为各项工作开展重要依据，并认真研究并贯彻落实。积极发挥法治教育培训作用，在5天以上长班教学中，安排教师至少有1节法治课题讲座。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基地宣讲中，专门安排教师准备《民法典》、习近平法治思想方面理论辅导和宣讲课件进行重点宣讲。领导班子和教职工严格遵守纪律和作风建设各项规定，坚决杜绝在宣讲、调研等工作中有不良现象发生，做到“严于律己、清白做人”。

中共皋兰县委党校（行政学院）领导成员

校 长 狄华春

常务副校长 张兴明

副 校 长 颜国鲁

（供稿：李兴红）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

【概况】 2022年，皋榆工委纪念馆作为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



9月3日，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在县人民医院广场开展抗战胜利日红色文化宣传活动

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始终把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作为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效的根本标尺，在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过程中，积极发挥党史学习教育基地主阵地作用，通过“迎进来”“走出去”双模式，广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志愿服务活动，大力弘扬红色精神，取得了一定成效。

【迎进来参观】 纪念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扬好，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号召，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热情接待省市县及兰州新区党政企事业单位干部群众前来参观学习，敬献花篮，瞻仰烈士，聆听讲解，重温入党誓词，接受革命精神洗礼。2022年，纪念馆免费开放177天，共接待单位团体参观约220批次8800余人，个人

参观约100批次800余人，全年共免费讲解400场次。

【走出去宣讲】 为延伸革命纪念馆教育功能，让红色文化资源动起来，主动拉近社会各界与红色文化的距离，纪念馆采用流动展板与“党史我来讲”红色文化理论宣讲相结合的方式，利用“5·18”国际博物馆日、“6·11”文化和自然遗产日、“9·3”抗战胜利日、“9·30”烈士纪念日等重大节庆日、纪念日，带着流动红色课堂开展红色文化宣传，深入激发红色精神内涵，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及社会各界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全力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以实际行动践行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2022年，累计开展巡展活动15场次，5000余名学生、8000余名群众从中受益。

【志愿服务】 为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建设全面拓展，推进志愿服务制



5月6日，皋兰三中全体团员在纪念馆参观学习，重温入团誓词

度化、常态化，更好的发挥志愿服务在聚焦民生、凝聚民心中的作用，纪念馆利用“2022 我们的节日”，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等传统节日期间开展义务劳动、交通劝导、政策宣传、走访慰问等文明志愿服务活动，用实际行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年内，累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10 场次，参与志愿者 45 人次，服务时长 90 小时，受众 2000 余人。

中共皋榆工委纪念馆领导成员

馆 长 魏列民

副馆长 魏孔军

《供稿：王 玲》

档 案

【概况】 2022 年，县档案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档案工作业务指导、保管利用和信息化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档案宣传】 县档案馆以“6·9”国际档案日为契机，在人民广场开展“喜迎二十大 档案颂辉煌”档案宣传展览活动，通过展览展示、发放宣传册等多种形式宣传档案工作、新修订《档案法》，以直观的形式让人们了解档案、扩大档案宣传面。9 月 3 日，由皋兰县委宣传部牵头，县档

案馆联合县纪委监委驻县委办纪检组、皋榆工委纪念馆、石洞镇城中社区在人民广场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缅怀革命先烈 弘扬抗战精神”红色文化宣传活动，通过红色档案史料展览，引导群众共同追溯红色记忆，感受革命精神，接受党史和革命传统教育。

全年累计向各信息网站和媒体报刊上报工作信息 22 篇，其中甘肃档案信息网采用 22 篇、《兰州日报》采用 1 篇、《兰州晚报》采用 1 篇、“皋兰发布”采用 14 篇。

【档案资料的接收管理与利用】 以夯实档案基础业务为重点，加大档案的接收进馆力度，不断丰富馆藏。指导各单位做好档案整理归档工作，按照“双套制”进馆要求，县档案馆在整档大厅配置档案专用软件、扫描仪、电脑等设备，为无法独立完成数字化移交任务的各单位提供便利平台，安排专人现场指导，由各单位人员自主扫描，确保档案的“双套制”进馆顺利实施。2022 年，已完成县委办、县人社局、城投中心等 7 家单位 314 卷 31774 件的移交接收工作；另一方面，开展馆藏民生类档案工作。接收县民政局移交的 2021 年之前的婚姻档案（包括结婚登记类、离婚登记类、补发结婚登记证类、补发离婚登记类四类）343 卷 30367 件，提高了专业档案的馆藏比例。

全年接待查档人员 444 人次，查阅档案 758 卷（件），复制提供档案资料 3313 页。为领导决策、政府工作和社会各界群众提

供了所需资料,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 有序开展馆藏档案的扫描、目录录入挂接工作,完成档案扫描 502579 页,目录挂接 65090 条,目录录入 67290 条,同时对已完成信息数据及时备份,确保档案信息安全。

【档案安全】 始终把档案安全作为档案工作的重中之重,明确责任,推动档案安全工作落实到位。根据“十防”要求,定期对库区防盗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温湿度监测系统等设施设备进行安全隐患排除。7 月,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赴忠和镇政府参加市档案馆举办的 2021 年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暨消防演练活动,进一步巩固消防知识,同时增强安全消防意识。

皋兰县档案馆领导成员

馆 长 瞿学琴

副馆长 郭德常 (5 月任)

(供稿:李富贵)

党史研究和地方志编纂

【概况】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属参公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核定人员编制 5 名。2022 年,县史志办坚持“编史修志·资政育人”基本遵循,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和意识形态各项工作,尽责履职,综合年鉴公开出版,《皋兰县全面小康志》

和《皋兰县扶贫开发志》进展较好。

【志书编修】 推进《皋兰县全面小康志》和督促《皋兰县扶贫开发志》编纂进度,从配备编纂人员入手,重新调整充实小康志、扶贫志编纂人员,成立 2 个工作专班,克服疫情影响,加班加点推进工作。11 月中旬,县委召开“两志”编纂工作推进会,通报进展情况,传导责任压力,安排工作任务。《皋兰县扶贫开发志》于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合成初稿,图文并茂,体例完备,结构合理,内容充实,共 7 篇 24 章 84 节。全志约 60 万字。《皋兰县全面小康志》于 2022 年 12 月底完成初稿合编,全志分两部分,页面字数 96 万字。

【年鉴编纂】 年初,以两办名义下发《关于征集〈皋兰年鉴(2022)〉入鉴资料的通知》,从文稿质量、撰稿内容、撰稿要求、报送时限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加强同各镇、各部门单位领导的联系对接,按进度要求完成资料收集、审核修改、补充史料、图片遴选、校对核实等工作,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经初审、复审和终审,于 12 月底前完成印刷出版工作。

【党史资料上报】 先后协助市委党史办完成“中国共产党兰州大事录”皋兰篇的党史专题资料、兰州脱贫攻坚皋兰县资料、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征文等的撰写上报工作。加班加点完成《兰州年鉴(2022)》征集资料撰写上报工作。组织全办干部参加网上“精品年鉴品读季”活动启动会议暨 2022 年中国年鉴精品工程研讨会、第七期全国年鉴主

编培训班，组织视听省地方志办公室业务研讨会，交流心得体会，提高编纂水平。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在“社工委”统一安排下，组织党员干部到德胜嘉苑、粮食局楼院值班值守，开展宣传引导、驻守值班、区域消毒、“一扫三查”、注射疫苗等常规疫情防控工作，组织机关党员完成2轮次交通卡口点防疫值守任务。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
领导成员

主 任 魏周延《5月免》

刘仲文《9月任》

副主任 甘怀瑞

《供稿：杨晶晶》





重要会议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 12月31日在县委统办东楼409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主持会议，副主任李玉星、魏万玲、魏军仪、金文余，委员魏孔安、魏建盛、李翠兴、王茂焕、陆军、李善宏、任梅花、邹大震、王立伟、陶世杰、廖明仁、许万亨、邵云香、魏云花、魏至春、何玮、马历鹏、陈帆、魏万红出席会议。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李金平、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惠玲、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娄成龙、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刘全、县公安局政委魏孔泉、县财政局局长苏青军、县司法局局长任延霞、县审计局局长李善忠、县统计局局长魏怀东，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基层县人大代表2名（东湾村党支部书记王儒全；蔡河村党支部副书记

杨重泉）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书面）；通过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听取和审议皋兰县公安局关于报请许可采取强制措施的报告，作出关于许可对皋兰县十九届人大代表魏万红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听取和审议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提请暂时停止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魏万红执行代表职务的议案，作出关于暂时停止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魏万红执行代表职务的决定；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皋兰县2021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1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皋兰县司法局关于“七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和制定全县“八五”普法规划情况的报告，作出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



会议】 1月29日在县委统办东楼409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主持会议，副主任李玉星、魏万玲、魏军仪、金文余，委员魏建盛、李翠兴、王茂焕、陆军、李善宏、任梅花、邹大震、王立伟、陶世杰、廖明仁、许万亨、魏云花、魏至春、何玮、马历鹏出席会议。县政府副县长赵志军、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慧玲、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魏立臣、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刘全，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基层县人大代表2名（崖川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李玉峰；忠合村村委会副主任彭正孝）列席会议。会议主要审议人事任免事项。根据《皋兰县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暂行办法》和《皋兰县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办法》，对县政府提请任命的魏世亮等24名同志进行任命。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 4月14日在县委统办东楼409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主持会议，副主任李玉星、魏万玲、魏军仪、金文余，委员李翠兴、陆军、李善宏、任梅花、邹大震、王立伟、陶世杰、廖明仁、许万亨、邵云香、魏云花、魏至春、何玮、马历鹏、陈帆出席会议。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王立志、县人民法院副院长魏振东、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魏立臣、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刘全、县发改局局长张康楨、县财政局长李善忠、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顾克茂、县统计局局长魏孔安、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魏代诚、

石洞镇人大副主席闫富莲，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基层县人大代表2名（中堡村党支部书记杨华贵；东湾村党支部书记王儒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审定县人大常委会2022年工作要点；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 6月20日在县委统办东楼409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主持会议，副主任李玉星、魏万玲、魏军仪、金文余，委员魏建盛、李翠兴、王茂焕、杨重磊、陆军、李善宏、任梅花、邹大震、王立伟、陶世杰、廖明仁、许万亨、邵云香、魏云花、魏至春、何玮、马历鹏、陈帆出席会议。县政府副县长张敬亮、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慧玲、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魏立臣、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刘全、县财政局长李善忠、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施本贵、县公安局政委魏孔泉、石洞镇人大副主席闫富莲，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基层县人大代表2名（什川镇上车村党总支部书记魏孔峰；下泥湾村委会主任魏怀友）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

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乡村富民产业发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皋兰县公安局关于对犯罪嫌疑人魏润郡采取强制措施的报告，作出关于许可对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魏润郡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决定；听取和审议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提请暂时停止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魏润郡执行代表职务的议案和关于魏万红请求辞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职务的审查报告，作出关于暂时停止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代表魏润郡执行代表职务的决定和关于接受魏万红辞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 9月29日在县委统办东楼409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主持会议，副主任李玉星、魏万玲、魏军仪、金文余，委员魏建盛、王茂焕、杨重磊、陆军、李善宏、任梅花、王立伟、陶世杰、许万亨、魏云花、魏至春、何玮、马历鹏、陈帆出席会议。县政府副县长赵志军、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惠玲、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娄成龙、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刘全、县政府办公室主任魏世亮、县发改局局长张康桢、县财政局长李善忠、县审计局局长李尧祖、县统计局局长魏孔安、石洞镇人大副主席闫富莲，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基层县人大代表2名（中堡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杨华贵；文山村党支部书记、

村委会主任魏列峰）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上半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新增政府债券拟安排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新增债券安排方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它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2021年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2022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检察院2022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进展情况的报告；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 12月24日在县委统办东楼409会议室召开，会期半天。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主持会议，副主任李玉星、魏万玲、魏军仪、金文余，委员魏建盛、王茂焕、杨重磊、王立伟、任梅花、廖明仁、许万亨、邵云香、魏至春、何玮、马历鹏、陈帆、陶世杰、魏云花出席会议。县政府副县长李金平、县人民法院副院长边泽三、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魏立臣、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刘全、县教育局局长朱宗财、县司法局局长朱永祖、县财政局长李善



忠、县审计局局长李尧祖、县统计局局长魏孔安、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局长王锡奎、石洞镇人大副主席闫富莲，不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2名市人大代表（县教育局二级教师杨媛；鸿丰电石厂生产厂长常承志）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县监察委员会关于监督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双减”政策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皋兰县2022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拟安排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拟安排方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全县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魏润郡请求辞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审查报告，作出接受魏润郡辞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听取和审议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作出关于召开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定；听取和审议关于召开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宜的请示；审定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2名市人大代表2022年

度述职报告。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12月28—30日在皋兰县城举行。会议应到代表142名，出席会议代表125名。不是本届人大代表的县委常委，县委副书记副县长，县政协副主席，西电管理局领导，县委各部门和群团组织主要负责人，县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及退休老同志，县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县政协工作部门负责人，省市驻皋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的全体政协委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同时邀请4名公民旁听大会。由于疫情原因，历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及退休老领导和部分列席、旁听会议的同志未能现场参加本次会议，大会秘书处及时将会议资料予以书面印发。会议听取、审议和通过皋兰县长范仲阔所作的皋兰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批准皋兰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审查批准皋兰县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收入计划的报告；听取、审议和通过皋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正春所作的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审议和通过皋兰县人民法院院长李惠玲所作的皋兰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审议和通过皋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姜成龙所作的皋兰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期间，人大代表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建言献策，依法向大会提出意见建议70件，确定列入办理的7类44件。其中水利建设方面14件、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面 15 件、农村产业发展方面 4 件、城市建设方面 4 件、文化旅游方面 2 件、安全饮水方面 2 件、其他方面 3 件。此次大会极大地鼓舞和激励全县干部群众,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坚实的步伐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为坚定不移走好新时代“强县域”赶考路,持续推进皋兰各项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主要工作

【依法任免】 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的原则,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62 人次,接受县人大常委会委员辞职 1 名、代表辞职 2 名。1 月 29 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免去颜维祥皋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职务、金文余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职务、俞显雄的皋兰县教育局局长职务、杨乐涛皋兰县科学技术局局长职务、任延霞皋兰县司法局局长职务、苏青军皋兰县财政局局长职务、杨重霖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张康桢皋兰县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俞艳芳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局长职务、吴泰皋兰县商务局局长职务、南琴霞皋兰县卫生健康局局长职务、王志辉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职务、魏建军皋兰县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李善忠皋兰县审计局局长职务、陈亲东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魏怀东皋兰县统计局局长职务、朱富家皋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局长职务;依法任命

魏世亮为皋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张康桢为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朱宗财为皋兰县教育局局长、马历佳为皋兰县科学技术局局长、魏小琴为皋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赵志军为皋兰县公安局局长、魏公涛为皋兰县民政局局长、朱永祖为皋兰县司法局局长、李善忠为皋兰县财政局局长、方国才为皋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赵玉林为皋兰县自然资源局局长、魏建军为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杨乐涛为皋兰县交通运输局局长、郁建文为皋兰县水务局局长、甘怀喜为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局长、张涛为皋兰县商务局局长、魏玉洁为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吴泰为皋兰县卫生健康局局长、俞艳芳为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颜菊东为皋兰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朱富家为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魏孔安为皋兰县统计局局长、陈志军为皋兰县医疗保障局局长、王克宏为皋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局长。接受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魏孔安的辞职请求。4 月 14 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免去李尧祖皋兰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任命李尧祖为皋兰县审计局局长。6 月 20 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免去魏振东的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任命魏永政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陈志俊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魏晋祯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刘建忠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王丽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接受魏万红辞



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9月29日县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免去魏代诚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职务、郁建文皋兰县水务局局长职务、赵玉林皋兰县自然资源局局长职务、魏振东皋兰县人民法院副院长职务；任命赵君昌为皋兰县水务局局长、杨重雄为皋兰县自然资源局局长、柳明旭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张立为皋兰县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副庭长、王琴为皋兰县人民法院执行庭（局）副庭（局）长、杨柳为皋兰县人民法院审判员、贾旭儒为皋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张珊珊为皋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赵霞为皋兰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12月24日县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接受魏润郡辞去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

【依法监督】 坚持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执行情况、财政预算及执行情况、审计工作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等报告，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落实“六稳”“六保”任务，助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紧盯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前移审查关口，深度介入预算编制工作，最大限度地发挥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政策引导作用。紧盯全县重大项目建设开展专题调研，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着眼薄弱环节，强化服务保障，着力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加强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健全报告机制，开展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依法推动政府强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

益，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听取审议全县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审计情况，提出要着力深化国企改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转变国资监管方式等建议，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管好用好国有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围绕“民之关切”，对全县化解历史遗留“登记难”工作开展调查考察，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全力推动解决“登记难”的问题。围绕“一老一小”，对全县照顾救助留守老人和关爱留守儿童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提出进一步加大财政补贴力度，提高工资待遇，提升服务水平等建议，推动破解“一老一小”服务难题。围绕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对全县义务教育“双减”工作落实情况开展专题调研，与教师、家长代表、教育部门负责人等进行了座谈交流，提出提高课后服务质量、优化作业设计、凝聚家校共育力量等意见，全力助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围绕全县乡村富民产业发展开展调查考察，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建议进一步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加快农村综合改革，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围绕天蓝地绿水清目标，对全县环境保护情况和督查反馈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并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甘肃省环境保护条例开展执法检查，针对存在的问题，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督促相关部门持续加强对重点领域、行业的环境监管和治理力度，助推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紧扣宪法法律有效实施，推动开展“12·4”宪法日宣

传活动。检查社区矫正法贯彻实施情况,提出积极探索异地监管方法,不断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建立健全社区矫正人员流动管理模式,着力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质量等建议。配合市人大对乡村振兴促进法开展执法检查,助推全县乡村振兴工作取得新成效。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依法审查《皋兰县特色农业产业奖补办法》《皋兰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和管理办法》等8项规范性文件。对全县依法行政工作开展调研考察并听取审议了专项工作报告,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听取审议法院、检察院半年工作报告,推动法检两院不断规范司法行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贯彻落实监察法相关要求,首次听取审议县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认真做好信访工作,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代表工作】 进一步研究制定《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联系“人大代表家(站)”、县人大代表实施方案》《关于开展人大代表“亮身份、访民情、解民忧”实践活动方案》,组织引导代表就近参加“代表家(站)”活动,听民声、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邀请16名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密切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不断加强和改进常委会工作;组织80多名代表参加常委会专题调研、调查考察、执法检查等工作,推荐230多名代表参与“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座谈、意见征询、听证庭审、调研评议、

政情通报等工作,使代表的知情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得到更好体现。按照“内容高质量、办理高标准”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常委会集体督办、主任副主任领衔督办、相关工委跟踪督办、人大代表参与督办、政府班子成员挂牌督办、部门联合督办和定责任部门、定分管领导,定办理人员、定保障措施、定完成期限的“六办”“五定”机制,代表建议的办结率和落实率不断提升。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5类55件意见建议已办结50件,办结率达到91%。对确定的10件为民兴办实事和部分代表意见建议进行重点督办,切实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

【自身建设】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党组工作条例,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一岗双责”,研究制定党组党建工作责任清单,细化任务、靠实责任。定期研究谋划和督促指导机关党建工作,不断巩固提升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成果,促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有机融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及时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推进会、警示教育会、约谈会,压紧压实责任链条,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深入开展清廉兰州建设,坚持线下与线上相结合,通过学习党章党规党纪、观看警示教育片、重温入党誓词等方式,切实强化机关党员

干部纪律规矩意识。一年来，召开党组和机关支部专题民主生活会各1次、召开党员大会4次、支委会12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健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机制，把学习党史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相结合，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坚定和高度自觉，切实把对党忠诚体现在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一年来，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12次，开展研讨交流4次，机关开展集中学习25次，撰写学习心得83篇。围绕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监督计划，加强人大机关干部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学习，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落实。巩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果，紧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完成单位帮办实事19项，班子成员帮办实事5项，机关党员干部帮办实事15项。加强人大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讲好法治故事，传播人大声音，向市人大报送理论文章5篇，新闻媒体宣传报道25次，市级媒体对县人大常委会“民之关切”作为“行之所向”的经验做法进行了宣传报道。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县委常委会实施办法，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改进工作方式，完善工作程序，推动常委会及机关各项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完善重点任务督查落实机制，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从严控制会议活动规格规模，优化会议服务，精简文件简报，改进会议报道，提高会议

质量。加强工作交流，学习借鉴兄弟县（区）好的经验做法。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指导，不断完善监督调研、代表履职的上下协同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增强整体实效。大力弘扬尊老敬老传统美德，以重阳节为契机，通过寄送贺卡、电话慰问、意见征询等方式，关心关爱退休老同志身心健康。

皋兰县人大常委会领导成员

主 任 何正春
副 主 任 李玉星
魏万玲（女）
魏军仪
金文余

（供稿：杨重磊 杨 辉）

人大办公室工作

【概况】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在县委和县人大常委会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及其常委会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认真履职尽责，积极发挥办公室参与政务、管理事务、协调服务、跟踪落实作用，为常委会各项工作高效运转提供了有力保障。

【会务保障】 坚持把人代会、常委会、党组会、主任会、例会“五会”服务

工作摆在机关工作的突出位置,坚持精简、效能、务实原则,组织召开会议时注重会前准备、会中组织、会后落实,在细节上确保“万无一失”。筹备人代会、常委会、主任会、党组会共25次。严把公文质量关、发文时间关、法规政策关,力争办文“零差错”,起草各类文件100多篇。

【协调服务】 认真做好协调服务保障工作,切实加强与人大的协调联系,就有关重大事项和重要活动及时通报情况,做好信息反馈。对重要活动事先介入、提早安排,做到会前部署周密细致,会中服务万无一失,会后工作注重落实。认真做好代表考察调研、列席会议的保障,全年组织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调查考察、执法检查等活动90多人次。有力保障市人大代表各项活动,市人代会期间,抽调业务骨干、精兵强将提前进驻会场,为代表参会提供了服务保障。闭会期间,主动加强与市人大的密切联系,认真做好各类调研、考察配合工作,保证了市人大在皋兰县开展的各项活动取得预期效果。

【业务统筹】 不断丰富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完成精神文明建设专题研究2次,开展志愿服务实践活动2次;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宗教事务条例》,专题研究4次,上报信息4篇;定期研究信访工作,认真落实领导接待群众来访、领导阅批制度,做好信访通报、网上信访、案件转办及信息报送等工作;认真学习中央、省市县委有关全面深化改

革工作会议精神,积极配合落实改革事项;开展保密工作分析研判1次,做好日常管理和检查落实工作;认真落实《档案法》《甘肃省档案条例》,将档案工作纳入机关重要议事日程,落实各类档案收集、管理任务。同时,全力配合团委、残联、工商联、科协等部门按照目标任务,完成了各项工作。

【党的建设】 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压紧压实机关党支部领导责任、党支部书记第一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紧扣中央、省、市、县委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全面从严治党各项部署要求,研究制定《2022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按照条块管理、明确责任、落实到人的思路,细化量化目标任务的完成标准、时间,对党建目标责任书层层分解,引导班子成员和党员干部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形成支部书记全面抓、支部委员分块抓、党员干部具体抓的工作格局,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制定《县人大机关2022年学习计划》,持续开设“机关党建讲堂”,积极推行“互联网+党建”模式,充分利用“甘肃党建”“学习强国”等网络平台,开展学习培训、研讨交流、观摩学习,推动学用结合。今年以来,开展研讨交流4次,机关开展集中学习25次,撰写学习心得83篇,安排机关干部参加市县专题培训30人次。

【作风建设】 树牢“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理念,从严从实抓作风、提效能、树形象。在巩固作风建设成果方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中共皋兰县委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

细则的实施办法》，研究制定了皋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中共皋兰县常委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的措施》，不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持续落实基层减负各项规定，紧盯学风文风，提高发文质量，做细会务服务，做实调研考察，大力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全力配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三重一大”等重要事项及时向派驻纪检监察组报备，主动接受监督。纵深推进廉洁文化和“清廉兰州”建设，持续开展廉政讲堂，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组织召开警

示教育大会2次，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2部。坚持以老带新、搞好传帮带，积极为青年干部健康成长引路搭桥、排忧解难、创造条件锻炼，切实增强工作本领、提高专业水平。

皋兰县人大办领导成员

主 任 魏代诚（9月免）

副主任 杨重磊

（供稿：杨重磊、杨 辉）





重要会议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2月14日，县政府全体会议在统办西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农村工作会议等有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常态化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经济运行等重点工作，县政府班子成员分别作了履职表态并就各自分管的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围绕“展现新面貌、展示新作风、实干抓落实”亮明决心表明态度，作了履职表态。

【常务会议】2022年，皋兰县人民政府召开常务会议30次，研究讨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要事务的议题有：研究全县经济运行、疫情防控、安全生产、乡村振兴、防汛抗旱、优化营商环境、自建房专项整治等工作。审议《皋兰县人民政府

2022年工作要点》《中共皋兰县委皋兰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皋兰县2021—2022年度采暖期集中供暖一类建筑（住宅）热价补贴方案》《皋兰县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皋兰县农业产业奖补办法（试行）》《皋兰县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健康皋兰行动实施方案》《皋兰县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办法》《皋兰县国资整合重组改革工作方案》《皋兰三川口工业园区发展规划（2020—2030年）》《皋兰县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皋兰县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皋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管理办法》《2022年全县稳定粮食生产行动方案》《皋兰县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皋兰县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流转农村土地经营权资格审查、项目审查和风险防范

实施细则》《皋兰县解决部分对越参战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养老问题方案》《皋兰县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力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具体措施》《皋兰县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和皋兰县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皋兰县巩固拓展生态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皋兰县重大项目团队服务方案》《皋兰县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皋兰县停车设施建设管理“一难两乱”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皋兰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皋兰县2022年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皋兰县2022年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皋兰县2022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皋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皋兰县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关于2022年上半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皋兰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皋兰县“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全县“营商环境整改攻坚”行动工作方案》《关于皋兰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等。

主要工作

【国民经济发展】 2022年,皋兰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89.53亿元,一产增加值

完成9.25亿元,二产增加值完成38.64亿元,三产增加值完成41.63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4.23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8788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4952元,地区性财政收入达到10.17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5.7亿元。全县经济发展总体稳定,增速保持在合理区间。

【乡村振兴】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持“六必访”“六必查”,全覆盖开展排查四轮次,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精准落实产业、就业、兜底保障等帮扶措施,切实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有效消除了返贫致贫风险。紧扣乡村振兴“二十字方针”,整合衔接资金2.25亿元,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3279万元,围绕粮食安全、产业发展、环境整治、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领域,实施各类项目151个,乡村振兴的基础支撑进一步筑牢夯实。创新采取灌溉水费补贴、种粮补贴等措施保障粮食种植,新建高标准农田6000亩,整治撂荒地2.66万亩,粮食产量达到2.97万吨。建成阳洼窑市级美丽乡村,创建什川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和6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接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村庄环境更加干净整洁。加快国家级数字乡村试点工作,建成皋兰县数字乡村平台。整合资金2862万元,在20个村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村均集体经济年收入达12.37万元。

【产业建设】 强化农业政策支持,制定《皋兰县特色产业奖补办法(试行)》,

发放奖补资金 5045 万元。以丝路寒旱特色优势产业三年倍增行动为抓手，加快石洞镇东西部协作共建产业园、黑石镇农牧复合型循环产业园、什川镇省级瓜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水阜镇设施农业产业园建设，改造钢架大棚 2000 座，新建千头奶牛养殖基地 2 个、10 万羽蛋鸡养殖基地 2 个、万头猪场 1 家，创建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4 家，“一镇一园”农业特色产业格局初具规模。创建省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5 家、市级家庭农场 2 家。打造“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 5 个，成功创建禾尚头、软儿梨 2 个“甘味”区域公用品牌。扎实推进“强科技”行动，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18 家，创建省级科技创新企业 4 家，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8 家。坚持把“强工业”作为“强县域”的龙头来抓，实施鸿丰电石中央集控楼等 25 个工业项目，成功培育杰林废钢等 6 家企业上规入库，泛植制药等 2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千方百计推动服务业扩面提质，丰恩现代物流园全面建成，投资 778 万元实施石洞镇商贸中心等 6 个商贸项目，成功培育新越建材等 4 家企业上限入库。孵化电商企业 5 家，成功培育 10 个电商子品牌，全年实现网上销售额 3000 万元，同比增长 30.4%。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旅游示范县，石洞寺游客服务中心建成投用，什川镇上车村入选“2022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项目建设】 大力优化提升县域营商环境，实行“一个项目、一名县级领导包抓、一个责任单位牵头、一个项目团队服务”

的项目推进机制，储备项目抓转化、新建项目抓开工、续建项目抓进度、竣工项目抓运营，全力解决项目建设“中梗阻”问题，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年内完成土地报批 591 亩，挂牌出让 89 宗 9642 亩，征收土地 3184 亩，实施重大项目 45 个，完成投资 23.15 亿元。践行“两真四有”招商理念，广泛开展招商推介，第 28 届兰洽会签约项目 18 个，总投资 135 亿元。积极开展项目谋划，县财政列支项目前期经费 1626 万元，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省市重点支持领域，谋划储备项目 162 个，总投资 680 亿元，为后续经济增长积蓄了强劲动力。

【城乡建设】 持续完善城乡规划体系，《皋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完成“三线”划定及初步成果，编制完成 8 个重点区域和 26 个村庄规划。聚焦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建成东湖公园人行天桥、魏家庄片区市政道路和排水工程，老旧小区改造三期项目有序推进。对标打造“精致皋兰”，清理城市“六乱”2712 处，整治店外经营 380 处，新建大型停车场 3 个；针对庄子坪片区脏乱差顽疾，想方设法拆除危旧房 596 间，征拆安置城中村农户 47 户 281 人，打通了名藩大道北连东兴路的通道，县城面貌明显改观。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力度，投资 1.1 亿元建成黑石工业园区十号路东段和黑石污水处理厂一期。扎实开展“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创建，投资 533 万元实施桥梁防护设施提升等 4 个农村公路项目。加快推进什

川城乡融合示范镇建设，投资 711 万元完成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投资 1.9 亿元的什川黄河大桥稳步推进，镇域基础设施条件持续改善。县城主城区 5G 网络实现全覆盖，全县行政村 5G 网络覆盖率提升至 80%。投资 356 万元建成城管数字化平台，推动城市管理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

【生态治理】 开展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警示片披露问题得到有效整改。积极落实“双碳”目标，推动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正大饲料有限公司纳入省级第三批绿色工厂名单。投资 6370 万元完成农村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 4900 户。强化古梨园保护，落实 340 万元管护资金，建成古梨园苗木试验基地。投资 362 万元实施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被确定为省级农作物秸秆产业化模式县。加强矿山修复治理，完成 2 家闭坑砂矿生态修复。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栽植各类苗木 217 万株，完成 25 个生态小康村巩固提升，实施封山育林 3000 亩，全年新增造林面积 4000 亩，为县域生态环境增添了更多绿色。

【民生福祉】 对标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加快推动“教育立县”步伐，深化教育教学领域综合改革，撤销学区 4 个、整合农村小规模中小学校 6 所、为皋兰一中选聘名优校长、择优调配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 42 名、跨级跨校调配教师 143 名，完成皋兰三中维修改造、三川口学校寄宿

制改造等项目，城乡教育资源进一步均衡优化，全县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认可。深入推进“健康皋兰”建设，建成县妇幼保健院综合楼、黑石社区医院业务综合楼。为 4 个镇卫生院招聘医务人员 26 名，各配备救护车 1 辆，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医疗基础。县人民医院与省人民医院等 8 家上级医院建立医联体学科联盟，实现了省市县三级医院互联互通。加大文化惠民力度，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200 余场次。软儿梨、禾尚头小麦成功入列省级非遗工坊，兰州鼓子登上央视戏曲频道，县域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东湖公园健身步道建成投用。持续强化就业创业服务，积极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建成中堡老街省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882 万元带动 297 人就业，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2.68 万人，年内新增城镇就业人口 1221 人，引导和安置高校毕业生就业 217 人。强化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发放各类优抚金 2277 万元，妥善安置转业士官。县财政列支 131 万元彻底解决对越参战退役军人养老保险断缴问题。加快推进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皋兰县被命名为“第八批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持续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障，落实医疗救助 2.9 万人次，为全县 23775 名 60 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了“金城·惠医保”。用心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发放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等救助资金 4794 万元，惠及群众近两万人。投资 898 万元建成石洞、黑石 2 个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豆家庄、

老鸛等 4 个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的构建完善，让群众的基本生活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社会稳定】 统筹大安全、大稳定，系统推进各领域风险隐患整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扎实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和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得到全面整治。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监管，投资 1038 万元建成智慧交通四期项目。全力做好食品、药品、物价等领域监管，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通过市级验收。持续加大金融机构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顺利实现“退高摘帽”。全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 6115 名农民工协调发放工资 1.1 亿元。着力化解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完成转移登记 2687 套，化解率达到 91.9%。全力推进“保交楼”稳民生工作。保持高压态势严打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化解矛盾纠纷，维护了安全稳定的社会大局。

【政府建设】 加快推进“法治皋兰”建设，持续完善依法治理体系，顺利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得到提升。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意见 55 件、政协委员提案 61 件。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全年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1042 条。采用“1+N”集团管控模式整合重组县属

国有企业及资产，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基本完成。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投资 460 万元建成数字政府指挥运行中心，依托“小兰帮办”平台打造“灵秀皋兰”特色模块，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达到 95%，行政效率和服务质量大幅提升。加快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依托“信用中国（兰州皋兰县）”网站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 3353 条，签订信用承诺书 1600 份。坚定不移转作风、提士气、抓落实、争一流，力求每项工作都做到严谨细致、高效快捷，政府系统作风呈现出新的气象。加强“清廉兰州”建设，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整治“四风”，廉洁政府、法治政府、效能政府、服务政府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为民兴办实事】

1. 实施 2022 年皋兰县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三期），全力推进 30 个小区 46 幢楼 1762 户老旧小区改造。

2. 对全县农业灌溉用水水费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进行补助。

3. 实施皋兰三中提升改造项目。

4. 实施“省门第一道”景观提升工程，完成水利设施维修 80 公里、陡坡面治理 7 万平方米、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3000 亩。

5. 新建高标准农田 5000 亩以上。

6. 完成 6 个镇 57 个村 6500 户农村冬季清洁取暖改造任务。

7. 完成产业渠道 10 公里以上、产业路及村道 10 公里以上，修建塘坝 3 个以上，

更换路灯 200 盏。

8. 完成县城部分人行道改造，建设港湾式停靠站。

9. 对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开展技能提升、创业培训等，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500 万元，新增城镇就业 1300 人。

10. 为全县 60 岁及以上户籍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

皋兰县人民政府领导成员

县 长 范仲阔
副县长 王立志
张敬亮（挂职）
张庆红（女，挂职）
赵志军
王文琼（女）
季凡雏
李金平

（供稿：高晓彤）

政府办公室工作

【概况】 2022 年，皋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充分发挥承上启下、协调左右、联系内外的纽带作用和传递信息、研究政策、辅助决策的参谋助手作用，不断提高“三办三服务”水平，推动各项工作争创新业绩、展现新作为。

【政务工作】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以文辅政”作用，高标准起草各类文稿。较好地完成了《政府工作报告》、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强县域”行动汇报等重要文稿材料，共撰写领导讲话、工作汇报、发言材料等综合材料 200 余篇。规范公文签发流程，严格公文审核校对流程，全年起草核发县政府文件 94 件，政府办公室文件 84 件，各类会议纪要 30 多期。规范会议方案模板，紧盯会前准备、会中服务、会后总结各个关口，严谨细致做好各个环节的服务工作，全年服务保障县政府党组会议、理论学习的中心组会议、全体会议、常务会议、专题会议等各类会议 90 余次，全年组织和参加省市视频会议 100 余次。全力服务保障国家和省市在皋兰县开展的各类督察、考核、检查、调研等活动，完成第二轮省级环保督察、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甘肃工作组调研、国家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等重大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

【政务信息】 围绕产业发展、城乡建设、招商引资、乡村振兴、社会稳定等重点工作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编写有情况、有分析、有建议的高质量政务信息，全年向市政府信息科报送信息 700 余篇，被市政府《兰州信息》采用 21 条。积极向省市新闻媒体就皋兰县经济社会发展典型经验做法投稿宣传，提升皋兰县对外形象。

【政务督查】 加强督查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要求。

加强对重要会议内容、领导批示指示贯彻落实情况的督查, 下发责任清单、督办通知, 明确工作任务、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 跟踪督查, 全年下发责任清单 40 余份、督办通知 30 余份。配合做好国务院大督查工作, 组织召开国务院大督查协调服务保障工作安排部署会议, 成立了皋兰县协调服务保障工作领导小组, 督促各镇各部门紧盯督查重点任务、本单位本行业存在的问题和群众多次反映的线索问题进行自查整改。做好省市县为民兴办实事、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督查工作, 及时分解交办, 逐项明确责任领导、主办单位、协办单位, 确保按进度高质量完成工作。

【值班值守】 认真落实《全国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规范(试行)》, 紧盯值班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 对标值班值守、信息报告、平台建设、督促指导、工作保障等方面的业务操作流程和量化标准, 全面规范政府系统值班工作。高效传达省市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 全年向各镇各部门下发《值班情况通报》22 期。强化信息报送时效, 按时高质量上报值班信息, 全年向市政府总值班室报送值班信息 30 余期。严格落实三级带班值班要求, 实行 24 小时在岗带班值班制度, 落实 2 人在岗值班要求, 及时妥善处置各类应急突发事件。

【政务公开】 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依法依规公开政府信息, 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开设县政府门户网站一级版块 8 个, 二级版块 19 个, 三级版块 32 个,

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相关政策举措进行集中公开、全面解读。全年累计发布政务动态信息 1042 条, 发布政策解读 14 条。切实做好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市政府门户网站领导留言板和县政府门户网站领导留言的网民留言信息转办、督办和答复工作。全年共收到网民留言 268 条, 答复率和办结率均达到 100%。

【疫情防控】 先后召开疫情防控专题会议 12 次, 研究部署办公室疫情防控工作。采取“包户建群”的方式, 将包抓小区(楼院)居民分配至每名党员干部包抓, 27 名党员干部全覆盖联系 2 个小区(楼院) 48 户居民。认真配合城中社区落实包抓小区来皋返皋人员报备、重点人员排查登记和居家监测、常态化核酸检测等防控措施, 及时解决居民就医用药、物资采购、安全取暖等基本民生问题, 切实做好小区服务保障工作。采取线上线下服务相结合的方式, 对独居老人、残疾人、孕产妇等特殊群体进行摸排和服务保障, 确保了疫情防控平稳转段。

皋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领导成员

主 任 魏世亮(1 月任)
副 主 任 马历佳(1 月免)
俞树河(9 月任)
张宝军(7 月免, 挂职期满)
康立业(8 月任, 挂职)
督查专员 俞树河(9 月免)

(供稿: 高晓彤)

机关事务管理

【概况】 2016年10月，皋兰县人民政府行政科更名为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科级建制，核定人员编制8名。承担县机关大院后勤保障、安全保卫、机关食堂运行、公车平台运行及全县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等工作职能。2022年，通过完善管理体制，转变服务理念，机关事务服务质量不断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公车运行】 以规范管理为重点，抓安全提效率，公务出行保障有力。修订完善公车平台管理制度7项，确保管得住、管得好。针对部分公务车辆维修成本高、油耗高、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实际，审批报废更新公务车辆10辆。深入开展公车平台公务车辆使用情况自查整治，重点整治公车私用、公车乱停、擅自关闭车辆定位系统等问题，公车平台管理人员每天查看所有公车运行轨迹，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治到位。深入开展驾驶员安全教育，对公车平台所有司勤人员集体约谈2次。针对公车平台公务用车少的实际，想方设法对公车进行调度，尽最大努力保障各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出行。

【办公用房管理】 结合全县开展的自建房隐患排查，成立4个专门工作组，将办公用房安全隐患排查与办公用房使用情况摸底相结合，全面开展调查摸底，建立了台账，做到了底子清、情况明。共拆除

危房560平方米。先后为县政府值班中心、宣传部值班中心、城投公司、金地公司、退役军人事务局、绿指部、统战部等单位进行了办公用房调剂，确保各单位正常开展办公。

【机关大院管理】 针对机关大院内停车难、停车乱问题，结合机关大院内的危房拆除，重新科学划定了停车位，新增加停车位38个，并安排保安人员全天候做好车辆停放引导，并对长期停放的私家“僵尸车”进行了清理，机关大院内车辆停放整齐有序。主动联系移动、电信、联通和广电局等通信公司，对机关大院内的电缆电线等“蜘蛛网”进行了清理整顿，消除了隐患，提升了对外形象。

【机关食堂运行】 大力开展食堂标准化建设，规范了食堂工作人员的着装，制定上墙了《机关食堂公务接待管理制度》。坚持厉行勤俭节约，有效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创新建立了就餐干部报餐制，建立就餐干部微信群，就餐干部通过接龙方式每天进行报餐，食堂根据报餐人数准备餐量，不仅保障了干部就餐，也有效杜绝了食堂浪费问题，还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餐厨垃圾处理难的问题，这一做法得到了广大干部职工和市垃圾分类办的好评，市垃圾分类办在全市进行推广。针对疫情防控期间很多干部闭环管理无法就餐的问题，想方设法提高饭菜质量，加大每天的供餐量，确保每个有需要的干部有饭吃、吃得舒心。

【疫情防控】 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要求，全面做



6月13日，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展“绿色低碳健步行·共建美好新生活”活动

好县机关大院人员出入管理、环境消杀等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调配公务车辆和公车平台司勤人员，配合县卫健局做好全县集中隔离点隔离人员以及核酸采样点样本等运送工作。选派4名干部到疫情隔离点搞好后勤保障工作。全体机关干部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分别到国道109卡口点、运管所家属院、聚氨酯小区开展核酸采样、重点人群管控、疫苗接种、值班值守等疫情防控任务。

【安全保卫】 狠抓“重点部位、重点人员、重点岗位”和节假日巡查力度，在死角新布设摄像头5个、红外线报警2处，实行保安人员夜间1小时巡逻制，确保机关大院内的治安安全。大力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对老旧线路进行了更换，对到期的灭火器等全部进行了更换。配合县信访局加强了信访人员的管理，有效维护了机关大院各单位的正常办公秩序。

【为民服务】 始终牢固树立为民服务

的宗旨意识，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多次深入联系黑石镇黑石村开展调查研究，为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出谋划策，帮助监测户稳定脱贫。单位联系的35户中，一年来共帮助3户4人到兰鑫钢铁公司务工，6户9人到就近的农业合作社务工，帮助2户发展高架大棚，帮助联系劳务输转9人，组织开展技能培训21人，为1户有慢性病家庭联系了就医医院，35户帮扶户全部实现稳定脱贫。

【公共机构节能】 6月13日，牵头在东湖公园举办了2022年皋兰县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发放节能宣传材料和环保购物袋2000多份，积极引导广大公共机构干部职工和广大群众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积极营造“落实‘双碳’行动，共建美丽家园”的良好氛围。组织全县各公共机构利用网上数据平台完成了2021年度能源消耗数据统计工作。认真做好节能示范单位申报和指导工作，全县共有14家公共机构被国管局评为“公共节能节约型机关”，全县节约型机关创建覆盖率达到90%。

皋兰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白永勋

副主任 瞿东华（女）

（供稿：童贤琚）

政务服务

【概况】 皋兰县政务服务中心成立于2012年8月，是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与县三维数字中心合署办公，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的运行体制，内设办公室、政务股、三维股。现有行政事业编制人员9名，临聘工作人员3名，公益性岗位人员5名，大中专毕业生见习3人，第三方劳务派遣1人。县政务服务中心围绕政府履职需求和服务人民群众的需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质提标，做好政务服务工作，2022年8月“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被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考核评估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合格项目，为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营造更好的政务服务环境。

【政务服务大厅】 政务中心始终以“让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以“便民、规范、高效、廉洁”为服务宗旨，充分发挥政务大厅服务职能，科学划分工程项目审批、不动产登记服务、企业开办，医疗保障服务、税务交通、便民服务等区域，通过相对集中、区域科学分流，逐步实现关联窗口整合，相关业务链办理。配备了休息座椅、自助饮水机、自助充电座、自助雨伞、政务服务指南、自助服务终端和报纸书刊架等便民服务设施，设置咨询服务区、后台审批区、自助服务区、信息公开区、休息等候区、免费复印区和自助填表区等受理专区，最大限度地为群众提供便利。对窗口工作人员的仪容仪表、服务

规范、文明用语进行进一步标准化、规范化，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同时，为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能力、优化营商环境，并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受理企业群众在办理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时，遇到符合条件提交申请材料后未能实现成功受理、成功审批、或多次跑腿未能解决的问题，以及在大厅办事过程中遇到的服务态度差、不作为、慢作为等情况。设置窗口59个，入驻税务局、市场监管局、住建局、医保局等37家单位，授权窗口负责人37人，进驻人员80人，备案进驻事项859项。制定“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等制度，按照“一网通办”“帮办代办”“容缺受理”“承诺办理”等模式执行，建立健全政务服务标准化体系，确保各类事项审批服务工作提质提标，规范办理，全力打造公开、透明、廉洁、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为人民满意政府建设推开一扇鲜亮的窗口。2022年累计办理行政审批类、公共服务类事项约16万余件。

【“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依托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县、镇村（社区）共计2461个事项进行了统一梳理编制实施清单，事项确认工作按期完成。在皋兰县政务服务网设置个人办事、法人办事、服务清单、高频事项、部门事项等模块，其中部门事项中加载37个部门、4个镇、42个村（社区）发布事项2480项，网上可办率达到97.14%。依托数字政府建设，皋兰县政务服务网全新上线，力促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全程在线”，不

断拓展网上办事广度和深度，依申请和公共服务全程网办 2480 个事项，全程网办率 95.16%，网上办事“一次注册、多点互认、全网通行”，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在政务大厅设置 1 个综合专窗和 7 个通办窗口，在政务服务网建设“跨省通办”服务专区。通过电子屏、皋兰县政务服务网等开展宣传。全县开通“跨省通办”事项 138 项，“省内通办”事项 73 项，“全市通办”事项 407 项。全县线上线下共办理“跨省通办”事项 132 件，“省内通办”事项 96 件，“全市通办”事项 4177 件。通过配备评价设备、业务系统对接、打通评价渠道以及数据资源共享等途径，逐步形成接受评价、反馈、整改、监督的全流程闭环式政务服务“好差评”管理工作机制。2022 年“好差评”评价数 7 万余条，好评率 99.99%。全面推行“小兰帮办”服务模式。县、镇、村（社区）政务服务中心均设立“小兰帮办”窗口，成立“小兰帮办”服务队伍，为群众和企业提供帮代办服务，构建形成了三级“小兰帮办”服务体系。各级代办员积极为群众提供低保申请、五保申请、城乡群众申请医疗救助、残疾人贫困户建房申请等各类代办服务，实现了政务服务“就近办、家门口办”。为办事群众提供帮代办服务事项 3 万件。

【互联网 + 政务服务】 建设完成政务外网双平面建设。根据省、市政务外网建设改造要求，完成县政务外网移动、电信网络双平面改造，实现政务网络无障碍联通。政务外网安全高效运行，不断加强政务外网安全及运维保障。督促电信和移动

公司向全县各政务外网接入单位提供运维保障服务超 300 次，解决终端网络故障超 500 次，有效保障政务外网高效运行。做好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网维护管理工作。定期对兰州市皋兰县政务服务网进行模块维护、数据加载和更新，及时进行数据纠错，确保网站的正常运行，在皋兰县政务服务网设置个人办事、法人办事、服务清单、高频事项、部门事项等模块，其中部门事项中加载部门 37 个，发布事项 2480 项。推进电子证照和电子印章归集共享。推动本县电子证照数据向省级平台归集电子证照 21368 个，有效证照 13559 个。其中自然资源局 12271 个，县医院 126，卫健局 46 个，市场监管局 1124 个，县住建局 26 个。切实做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推动本县政务事项数据资源挂接。全县挂接目录总数 1567 条，已挂载目录 1163 条。部分单位因涉密等原因无法挂接，可挂接资源挂接率超 98%。六是积极推动“甘快办”移动平台的应用。在移动端政务服务用户体验上，实现办理事项的“应上尽上”，尽可能满足群众和企业移动端办理业务的需求。

【“四办四清单”】 优化拓展服务承诺“四办四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压缩“四办四清单”事项办理时限，增加即收即办、当日办结类事项，拓展帮办代办服务范围。将县级、镇级政府部门及公用企业为市场主体和群众办理事项全部纳入“四办四清单”范畴，实现企业和个人事项“全覆盖”。2022 年，全县累计完成即收即办件 24.5 万件，当日办结 1.6 万件，限时办结 20 万件，

帮办代办件 1.2 万件，合计办结四办四清单事项 47.3 万件。

【畅通政务服务渠道】 为进一步畅通群众、企业对皋兰县发展提意见建议的渠道，在县政务大厅、各镇政务大厅和各社区便民服务中心设立“皋兰发展我来说”窗口 13 个。自“皋兰发展我来说”窗口开通以来，共接待群众 50 人次，收集群众和企业提出的意见建议 6 条。对于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已经分类提交转办各部门落实反馈。同时，企业和群众的诉求、咨询、建议还可通过小兰帮办平台——“我要报事”和“我有话说”栏目向主管部门反映。小兰帮办平台的办理皆可通过文字、图片等多种形式向诉求人反馈。自开通小兰帮办——“我要报事”和“我有话说”栏目以来，累计解决民生困难、环境卫生、矛盾纠纷等诉求超 2000 余件，满意度超 95%。

皋兰县政务服务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赵贵军

(供稿：董珍玲)

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

【概况】 兰州市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皋兰分中心于 2013 年 3 月成立运行，现有行政事业编制人员 9 名，临聘工作人员 3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 5 名。中心以建设具有皋兰特色的社会管理创新模式为目

标，以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系统为平台，畅通政府服务民生渠道，全力做好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工作；不断完善平台数据，有效提升全县数字化、智能化服务水平。

【三维平台数据维护更新】 开展三大数据库信息纠错及新增工作，完善人口、法人、地理三大数据库信息库，确保数据准确、实时更新、底数清晰、动态管理。2022 年对 157 条房屋数据进行纠错，对 375 条房态数据进行更新，确保了平台数据的准确、及时、全面。

【网格化管理】 按照“逐级负责、分级办理”的原则，指导、督促网格员第一时间发现矛盾纠纷、突发事件等，并通过网格化管理系统及时上报处理，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加强网格员队伍建设，2021 年，城南、城北、城中、三川口社区共有网格员 35 人，配备网格化管理手持终端 35 部。组织网格员开展网格化管理工作业务培训 2 次，召开网格化工作推进会议 2 次，统计分析上报案件，召开专题会议协调解决民情日志、城市事件两类上报较为集中的办件。全年受理网格化办件 7086 件，其中日常办件 6625 件、一般办件 461 件，均已办结、办结率 100%。

【“12345”政务服务热线】 中心始终坚持为民、利民、亲民的原则，将群众的事情放在心里、抓在手上，积极协调各镇、各部门及时处理市级平台转办件，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解决群众诉求。2022 年，全年召开 12345 政务热线工作推进会 2 次，组织各镇、各相关单位热线专干 60 余人

次开展培训,受理热线转办件 8479 件,已办理 8479 件,办结率 100%;其中突发件 1220 件,一般件 7256 件,二次办理 1882 件,即答件 478 件。其中投诉较多的事项类型有:劳资社保类 1145 件,占 13.50%;房产物业类 1286 件,占 15.16%;科教文卫(疫情)类 2182 件,占 25.73%。

【协同办公系统运行】皋兰县协同办公系统于 2021 年 12 月起建成并投入使用。一年来,协同办公系统平衡运行,全县共计 70 多个单位或部门 2022 年收发文累计超 30000 次。全县非涉密公文均已通过系统传输,已有 50 多家单位内部实现了文件流转审批。皋兰县协同办公系统构建了全县统一、高效、节能、安全的办公、办文方式,实现办公、办文无纸化、信息化、科学化,整体提升了全县行政效能和管理水平,有效改进了工作作风。

【数字乡村建设相关项目】2022 年,中心按照《关于开展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工作的通知》部署要求,结合工作职能,围绕数字化政务服务在建设数字乡村中的作用,使政务服务不断向镇村级延伸,打通了政务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建设镇政务中心及村级政务服务点,2022 年,根据省市相关要求,对镇村级政务服务点、服务站

实施标准化工作,使政务服务更加规范、有力支撑数字乡村建设。

【数字政府建设】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数字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在市大数据局的统一规划调度下,全县于 2022 年 5 月完成数字政府运营指挥中心建设。在县政府西六楼建成 3×8 米数字化大屏,并以管理软件作为数字政府支撑、统筹、管理的后台核心,实现涉及政务服务监测、服务效能评价、数据交换共享等功能,全面发挥数字政府对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治理的牵引作用。通过后台数据,建立统一的专题库、指标库,支撑领导驾驶舱数据分析及可视化呈现,辅助县级领导决策。依托全县政务服务中心和各部门资源,通过对海量数据的整合、关联、挖掘、分析,实现多维度分析政务服务总体运行态势,有效提升服务效能。

兰州市三维数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皋兰分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赵贵军
副主任 凌莹(女)

(供稿:杨勤铎)



重要会议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12月27日至29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期间，县委、县人大、县政府领导出席会议，听取大会报告、大会发言，与委员们共商国是、共谋改革发展大计。委员们认真听取和讨论中共皋兰县委书记康石在开幕大会上的讲话，审议批准彭斌嘉同志代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郁建文同志所作的十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关于政协皋兰县十届二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委员们列席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并讨论县人民政府县长范仲阔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等其他有



11月28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开幕

关报告，对上述报告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1月5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彭斌嘉主持会议，副主席俞显雄、张维智、杨慧云、郁建文出席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传达学习市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市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精神；传达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朱

天舒调研皋兰精神；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六中全会精神进行研讨交流。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4月20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彭斌嘉主持会议，副主席俞显雄、张维智、杨慧云、郁建文出席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海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全国“两会”和省“两会”精神；传达学习省政协主席欧阳坚在全省政协系统传达全国“两会”精神大会上的讲话精神；通报县政协党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情况；审议通过《政协皋兰县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政协皋兰县委员会第十届政协委员参加专委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台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9月1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彭斌嘉主持会议，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县政协党组副书记陈楠，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季凡维，县政协副

主席俞显雄、张维智、杨慧云、郁建文，县政府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魏世亮出席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统战工作会议暨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市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县委十五届五次全会精神；学习《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通报全县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提案办理情况。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2月23日，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彭斌嘉主持会议，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李金平，县政协副主席俞显雄、张维智、杨慧云、郁建文出席会议。征求对《政府工作报告》的意见建议；传达学习中共二十大精神；传达学习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精神；县政协常委任期述职；协商决定委员划拨事宜；讨论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协商决定两个报告的报告人名单；协商决定县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有关事宜。

主要工作

【政协党建】 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为引领，开展观看直播、辅导讲座、专题培训、研讨交流、领导讲党课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组织党组成员进机关、进村社开展主题宣讲，组织党员干部和政协委员参与专题采访、“快采快答”、线上答题等活动，在全县政协系统掀起了学习贯彻党

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贯彻，组织集中学习 16 场次，系统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持续开展以中共党史为重点的“四史”教育，组织观看中央党校党史党课专题讲座 16 期，邀请各民主党派主要负责人开展“民主党派历史分享”主题宣讲活动 6 次。组织《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和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相关部署的学习贯彻，开展“四个一”活动，筑牢政协事业发展的思想理论根基。贯彻县委对政协工作“坚定政治方向、服务发展大局、增进民主团结、提升履职水平”的要求，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履职尽责，确保政协工作始终与县委决策部署同向同行、同频共振。严格落实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先后 11 次就政协重要会议、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向县委作了请示汇报，年度工作要点、协商计划、调查考察课题都由县委常委会会议审定，年初向县委主要领导呈报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每半年向县委报告一次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and 政协履职工作情况，确保政协工作始终在党的领导下有效开展。坚持把政协工作纳入全县发展大局谋划落实，在县委常委会会议上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重要会议精神，提出贯彻落实意见，认真落实全面深化改革任务。积极做好意识形态舆情研判和网络评论，努力营造良好思想舆论氛围。坚持把党的建设作为政

协事业发展的根本保障，自觉把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与履职工作有机结合。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推进作风建设，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实施多级联动，党组会议先后 14 次研究安排学习贯彻



5 月 10 日，省政协副主席郭承录调研什川运动特色休闲小镇、生物及医药用塑料制品产业化项目、高标准农田项目

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集中制、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推动党的组织生活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坚持和完善政协党的组织建设，探索建立专委会党的工作小组，首次将全体委员编入以党员领导干部为组长的 20 个委员活动小组。落实政协全体会议、重要调查考察、集中学习培训等重要活动和重点时段设立临时党组织要求，推动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

【政治协商】 围绕县委县政府年度重

点工作、中心任务、重大项目和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开展全体会议集中协商、常委会议和主席会议重点协商、专题协商座谈会对口协商等决策前和决策执行过程中的协商活动。组织议政性主席会议4次、常委会会议2次、专题协商座谈会9场次、全体会议1次，20名委员提交了议政建言材料，6名委员作大会发言，提出意见建议80多条，报送农林水利、财政金融、城建交通、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重点意见建议31条，促进了县委县政府决策与社会各界真知灼见及群众利益诉求深度融合。制定《持续推进基层协商民主工作方案》，全面落实“三个下沉”，积极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主席、副主席包镇抓村指导基层协商议事机构、队伍、阵地建设，完善协商议事程序，推动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各基层协商议事会将协商议事与疫情防控、市域善治、基层治理、乡村振兴等工作有机结合，开展协商议事活动154次，解决群众关心的“大事小情”90件，有力推动了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

【民主监督】 坚持把民主协商贯穿提案的提、交、办、督、复各个环节，健全完善协商选题、审查、办理、成果转化机制，会同政府部门召开提案办理座谈会，开展提案双向评议，畅通“提”“办”双方协商渠道，增进办理工作共识，推动提案按期办复。十届一次会议以来，向县政府提交提案61件，开展主席督办重点提案活动

2次，组织多种形式的提案办理协商50余次，办复率100%，办结率96.7%。重视平时提案的收集、审查、交办和协商督办，促进委员提案由大会集中提交向平时提交转变，有效促进了政府关心、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一些热点问题的解决，提案协商的影响力和作用力显著提升。广泛收集各方面意见呼声，畅通民声传递直通车，制定《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方案》，完善提交、登记、审核、报送制度，推进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常态化。全年收集反映信息58篇，上报“委员建言”8篇，调查考察报告吸收24篇，上报市政协大会发言材料6篇、大会提案17件，“关于加快兰州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建议”在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上作大会发言。关于加强废旧农膜回收利用、规范电动车交通管理、科学合理设置交通红绿灯等一批建议被相关部门采纳落实。

【参政议政】 围绕强县域、持续深化改革等重大发展问题，精心选题，集中力量开展9个课题的调查考察，呈报专题报告9篇，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141条，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益参考。着眼加强与兰州新区对接，开展区域公路建设和产业发展有效衔接情况的调查，先后4次组织交通、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负责人和政协委员深入新区，实地走访、座谈协商，形成共识意见9条。着力强化三级联动，主动参与省市政协在皋调研活动，上报黄河文化资源保护利用、持续优化营

商环境、实施强县域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等综合汇报和调研报告5篇，大部分意见建议被省市政协调研报告采纳吸收，有效扩大了政协履职视野，提升了建言献策水平。围绕农业“一镇一园”布局、推进特色产业提质增效，组织开展全县龙头企业带动富民产业发展情况的专题调查，走访重点企业6家，召开座谈会7次，重点围绕加大培育力度、整合优势资源、完善联动机制、强化政策支持等方面提出建议21条。开展全县“农家乐”发展情况的考察，实地走访察看经营主体9家，针对规划布局不优、基础配套不足、经营理念滞后等问题，提出对策建议16条，有效促进了特色产业的发展。着眼完善构建多层次民生保障体系，组织开展全县“双减”政策落实情况专题调查，提出营造良好教育生态、强化学校阵地作用、规范校外培训管理、深化督导考评机制等方面的综合性对策建议18条。开展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情况专题调查，围绕促进参保扩面、提高保障标准、规范基金管理、加强能力建设等方面提出针对性建议16条。开展食品安全监管情况的专题调查，重点围绕营造共治氛围、提高执法水平、提升监管效能等方面提出可操作性意见建议16条，有效地推动了民生领域相关政策的落实。坚持问智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情况考察，重点针对思想认识、部门协作、工作力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

议11条。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情况考察，广泛听取业主和有关方面的呼声意见，报送工作建议15条。开展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情况考察，针对安全隐患多、管理难度大、维护资金缺等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12条。开展“林长制”工作落实情况考察，着眼压实压紧管理责任、加大日常管控力度、健全长效管理机制，提出改进建议9条，有效推动了社会治理能力的提升。

【凝聚共识】 精心打造城南社区、兰鑫公司等5个凝聚共识工作示范点，指导发挥优势、创新方式，开展政策宣讲、文化交流、联谊交友、公益慈善及协商建言等活动16场次。上车村陶园街“古梨树下说事情”、水阜镇委员工作站“感恩母亲节”书画展、迈绿达农业有限公司“智慧农业开新局”科技助农等特色活动在群众中反映良好。着眼政党关系和谐，加强与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的合作共事，积极搭建参政议政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界别活动。着眼阶层关系和谐，加强与无党派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联谊交往，广泛开展走访慰问、政情通报、征求意见等活动，使更多的人成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参与者、建设者、推动者。

【疫情防控】 坚持把助力疫情防控作为最大政治任务，先后两次发出倡议，营造各界人士同心抗疫的舆论氛围，组织引导广大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机关党员

干部立足工作实际，发挥界别优势，全方位参与疫情防控。主席、副主席带头落实包抓镇村疫情防控责任，定期开展督查指导。26名委员参与方舱医院、集中隔离点以及封控转运、流调消杀、核酸采样等一线工作，96名委员参与小区管理和卡口点值班。机关工作人员全员下沉“社工委”，圆满完成4个小区的24小时值班驻守和2次交通卡口点带班值守任务，5名党员干部参加集中隔离点工作。

【助农帮扶】 落实县级领导包抓帮扶责任，定期深入联系包抓镇村，加强跟踪指导，强化督促协调，帮助村“两委”谋划争取项目，协调落实帮扶措施。充分发挥界别优势，组织开展送文化科技下乡、医疗健康服务进村、送春联祝福及扶危济困、捐资助学等活动。组织机关干部深入河口村开展信息更新、收入监测、政策落实、结对帮扶等工作，完成农户防返贫监测第二轮排查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等重点任务。

【委员活动】 召开以“迈上新征程 谱写新篇章”——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会和政协委员履职方法与技巧为主要内容的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委员培训会，提升政协委员政治素养和履职水平。通过委员微信群发布6期专题培训视频讲座，推送培训学习资料36篇，提升委员履职能力。丰富委员履职载体，组织委员参加检察开放日、司法开放日、专题座谈会等活动，发表监督性意见，激发委员履职热情。启动了“书香政协·同心筑梦”

委员读书活动，委员互荐书目信息126条、读书心得122篇。

【委员管理】 坚持把增强委员履职能力、优化服务管理作为政协工作重要基础，制定落实委员年度培训学习计划，按照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为委员履职工作提供了遵循、明确了目标。规范委员履职管理，落实履职记载通报和述职评议制度，通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及提案办理情况，强化委员主体意识。完善委员大会发言和提案征集、社情民意信息反映等量化指标考核机制，推动委员建言献策实现了常态化。

【文史宣传】 重视挖掘历史文化资源在凝聚共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加强文史编撰工作，搜集整理文史资料7篇，编印《皋兰文史》4期，延续文脉、存史资政。坚持把对外宣传作为提升工作影响力、增强思想凝聚力、发挥政治引领力的重要举措，加大对协商建言成果、委员履职动态、疫情防控以及党的建设等重点工作的宣传力度，编发《政协通讯》28期，向有关部门报送信息66篇，今日头条发布32篇，县电视台播放履职新闻24次。向省市政协报送综合稿件35篇，《民主协商报》《诤友》等报纸杂志刊登29篇。

【自身建设】 坚持把优化工作制度机制作为压实责任、激发活力、增强实效的有力抓手，编制印发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细化量化工作目标，梳理5个方面的工作遵循，制定7个工作方案、9个工作计划，实现履职任务清单化。坚持把优化

提升机关服务保障能力建设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常抓不懈，全力打造学习型机关，7月份启动了“书香政协·同心筑梦”委员读书活动，倡导全员读书，推送优选书目信息108条。全力打造廉洁型机关，研究制定机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持之以恒整治“四风”。全力打造效能型机关，积极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认真开展内卷、躺平等问题自查整治，着力强化干部能力素质，改进机关工作作风，提高综合工作效能，机关服务保障能力不断提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甘肃省皋兰县委员会领导成员

- 党组书记、副主席

副主席

党组成员、副主席

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办公室副主任

经济和文教卫生体育委员会主任

法制文史宗教和提案委员会主任

农业和农村委员会主任

农业和农村委员会副主任

委员工作委员会主任
- 俞显雄

张维智

杨慧云

郝建文

杨言皋

王亮亮

杨言彪

郭威武

李清凌

魏春邦

郭文霞

《（供稿：王亮亮 许媛媛）》

党组书记、主席 彭斌嘉





重要会议



1月29日，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 1月29日，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康石对全县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出了明确要求。市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周鑫莅临指导。

大会由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张晓媚主持。全会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十三届省纪委六次全会、十四届市纪委二次全会部署要求，总结2021年工作，安排2022年任务。审议通过了张晓媚代表县纪委监委常委会所作的《监督保障执行 促进完善发展 为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皋兰新篇章提供坚强纪律保障》工作报告。

主要工作

【政治监督】 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把监督的着力点放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十四五”规划实施、全面深化改革开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决策部署上。对全县各级各部门落实“三新一高”、黄

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四强”行动、乡村振兴等省市县重点任务开展调研督导162次，主动发现问题线索46件，主动约谈2040人次，督促整改问题1720个，



1月11日，皋兰县纪检监察派驻机构宣布任职大会暨派驻机构动员部署会召开

确保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动态调整监督重点，督促整改问题866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61人，坚决纠治责任不落实、工作简单机械等问题。严格选人用人监督，启动重建630名科级干部廉政档案，回复党风廉政意见1428人次，提出否定和暂缓意见5人次。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党纪政务处分“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11人、组织处理54人，有力推动了各级党组织责任上肩、任务上心、措施上手。

【惩贪治腐】 始终把严的主基调坚持下去，一体推进“三不腐”体系建设。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102件，处置问题线索146件，立案37件46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1人，留置并移送司法机关2件2人。精准运用“四种形态”，

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285人次，其中，第一、二种形态占97.2%，及时为44名党员干部澄清正名。深化以案促改，对制发的29份纪检监察建议书跟踪问效，督促整改问题64个。编印《反腐倡廉警示录》《党风廉政视窗》《职务犯罪案件剖析》等警示教育材料，召开全县警示教育大会2场次，通报典型案例25起32人，促使广大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正风肃纪】 始终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铁规矩、硬杠杠，以钉钉子精神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协助县委修订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措施办法，推动完善精文减会、公务接待等制度规定。紧盯重要节点，开展明察暗访、督导检查52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54个。紧盯基层减负、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大力整治做决策不切实际、抓落实不求实效等突出问题，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57件，立案1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9人，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99人。紧盯违规接受宴请、办公用房超标等问题开展靶向纠治，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8件，立案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人，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0人。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17起19人。严肃整治“酒杯中的奢靡之风”，集中排查纠治干部“躺平”“内卷”行为，督促整改问题202个。

【专项治理】 严肃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61件，立案1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1人，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06人。持续开展粮食、供销、金融和“一

难两乱”等专项整治，受理问题线索 14 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4 人，督促整改问题 135 个、完善制度机制 22 项，监督催收公职人员不良贷款 766.07 万元，完成率达 102.14%。组织开展乡村振兴项目、春耕备耕、撂荒地整治、驻村帮扶等专项监督，查处问题线索 22 件 49 人，督促整改问题 48 个，约谈“一把手”29 人次。用活用好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乡村振兴监督信息平台，梳理小微权力清单 125 项，办理群众投诉 44 件，督促整改问题 23 个。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和“惩腐打伞”，跟进监督治理医疗卫生、金融放贷和非法运营等行业领域乱象，解决了一批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难心事，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

【政治巡察】 精准落实政治巡察要求，推进有形覆盖与有效覆盖相统一，不断推动巡察工作提质增效。建立完善巡察与纪检监察、组织、审计等部门密切配合的协调联动机制，制定出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被巡察党组织配合县委巡察工作规定》等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十五届县委第一、二轮常规巡察，巡察县直单位党组织 17 个，发现问题 195 个、问题线索 11 个。配合市委巡察组完成黑石、什川两镇的全覆盖巡察。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将巡察和审计发现的问题纳入领导干部任前廉政谈话问题清单，“一对一”约谈新任部门“一把手”32 名，层层传导压力，形成了整体合力和工作闭环。

【廉洁教育】 清廉文化建设是履行全



9 月 16 日，皋兰县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召开

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县委有效发挥清廉兰州建设的政治先导作用，把廉洁文化建设融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全过程，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县纪委监委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和督促引导作用，紧扣皋兰本土特色，创新载体、丰富内容，组织开展唱响廉洁文化、清廉家书致家长、廉洁书画艺术展等活动。制发廉洁提示卡、廉洁书信短信、宣传海报 12000 余份（条）。同时，积极唱响新时代清廉文化声音，全年在中央及省市县媒体刊发信息 407 篇，其中，中央纪委等国家级媒体 19 篇。分类打造机关、学校、企业、镇村廉洁文化示范点，在全社会营造崇廉尚廉的浓厚氛围。

【自身建设】 秉持打铁必须自身硬的政治要求，围绕“夯基础、严规范、总提升”目标，着力把队伍建强、让干部过硬。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确保纪检监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行稳致远。深化纪检

监察体制改革，规范设立 6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和 6 个派出镇监察室，实现派驻（出）监督全覆盖。加强对镇纪委业务指导，探索“室组”联动监督、“室组镇”联合办案机制，联合督查 46 次、交叉办案 17 件。完善《皋兰县纪委监委日常监督管理制度》，推行“积分制”月度考核，建立 16 项案件办理制度规定，修订 81 类审查调查措施文书，制定案件审核“负面清单”，组织开展案卷评比活动，切实提高案件质量。深入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办年轻干部夜校，组织 120 人次参加中央和省市纪检监察系统业务培训，切实提升业务能力。主动接受各方监督，县监委首次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县纪委监委向党外人士通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进机关廉政文化建设，建成机关读书室、活动室、档案室，着力打造昂扬向上、团结奋进的机关文化。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皋兰县监察委员会领导成员

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张晓媚（女）

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李尧祖（2 月免）

刘 全

纪委常委

李国翠（女）

纪委常委、监委委员、第五纪检

监察室主任

卢双汪

纪委常委、案件监督管理室主任

王克军

纪委常委、监委委员、案件审理室

主任

张席成

监委委员、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

王 军

监委委员、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

朱兴胜

（供稿：王 强）





民主党派

2022年，皋兰县始终把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组织召开人事协商座谈会、经济工作通报协商座谈会等政党协商会议5次，不断提高政党协商的制度效能。结合全县民主党派代表人士的特点和工作实际，印发《皋兰县民主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规划（2021—2027年）》，进一步提升民主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水平，夯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基础，推进新型政党制度健康发展。研究制定《民主党派县级基层组织直接向中共皋兰县委提出意见建议制度》《邀请民主党派县级基层组织负责人无党派代表人士参加中共皋兰县委领导同志有关活动制度》，推进民主党派基层组织直接向县委提出意见建议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对各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换届拟提名候

选人进行了酝酿讨论、民主推荐、征求意见、协商考察等工作，顺利完成民主党派基层组织换届工作。6个民主党派成员115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79人，占总成员69%；中高级职称43人，占总成员37.4%；科级干部8人；市人大代表2人；县人大代表1人；市政协委员2人；县政协委员19人，其中政协常委4人。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

【概况】“民革”皋兰总支，成立于1993年，2013年5月成立总支，下设两个支部，2021年7月换届完成，陈殿福当选民革皋兰总支主委，有党员23名，其中：男16人，女7人；本科及以上学历13人，占成员59%；中高级职称9人，占成员41%；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1人；科级干部2人，占成员9%；现已退休6人。

【思想建设】集中组织学习了《反分

裂国家法》增强国家安全意识，统一思想，深入学习《民革章程》夯实理论基础，强化自身建设，组织民革党员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的意见》。组织党员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会议精神，特别是深入学习领会中共二十大报告中关于统一战线的重要论述，紧密结合岗位工作实际，将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贯穿于思想建设、理论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社会服务全过程通过学习活动，坚定了广大党员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提高了党员履行职能的质量和水平，明确了今后工作奋斗目标。

【社情民意调研】 民革皋兰总支组织全体会员为贫困学生进行了捐资助学活动，指导高考毕业生填报志愿；深入阳洼窑村，调研蔬菜种植，帮助菜农积极开拓蔬菜销售渠道；调研什川旅游开发，为果农增收出谋划策；进入社区，积极宣传创建文明城市；多方征求意见，提出十多项与百姓息息相关的建议案；与县内其他民主党派积极互动交流，并以联谊活动为平台，探讨基层组织建设，共商民生大计。通过一系列的社会服务活动，密切了民革党员与民众的关系。

【参政议政】 民革皋兰总支部多次参加市县两级的政协、人大组织的各种例会和市、县人大、政协组织的“城乡一体化建设”“招商引资”“食品药品安全管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考察活动并提出良好

的意见建议。2022年提交个人提案3份，集体提案1份。其中《关于东湖公园铺设塑胶跑道的提案》《关于县属学校门口交通灯按时段间歇性控制的提案》得到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县交警大队的高度重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皋兰总支领导成员

主 委 陈殿福

副主委 瞿东华（女）

魏梅霞（女）

中国民主同盟会皋兰县支部

【概况】 “民盟”皋兰县支部，成立于2007年11月，2021年7月换届完成，有盟员18名。17人来自行政事业单位，1人来自信用社。其中：男10人，女8人；本科学历17人，占成员94.4%；中高级职称14人，占成员77.8%；市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2人；现已退休1人。

【社情民意调研】 2022年报送《关于兰州市人口增长的建议》《关于完善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建议》等社情民意建议，《推进老旧小区改造调研报告》1篇。2022年12月17日，在兰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民盟皋兰县支部主委杨媛参会，并提出了关于促进家政高质量发展助力民生就业、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基金征缴工作、提升社区服务等建议。

2022年12月27日—30日，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民盟皋兰县支部3名盟员以政协委员的身份，提交了《建设田园综合体，加快生态观光农业发展》的大会发言，盟员杨媛提交了《坚持“教育立县”推进教育改革》的大会发言，参会盟员提交了关于在皋兰县东湖公园增加亮化设施、加强县城外卖、快递从业人员安全检查、调整上下学高峰时段皋兰四中西桥头红绿灯时长等提案。

【志愿服务】 盟员周应忠义务志愿老年大学声乐课堂，利用周末节假日为皋兰县老年大学的音乐爱好者们开展声乐培训课，并指导参加各类文艺演出。盟员张建国、杨新萍、杨媛、李维祖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值班值守，在县城高速路口、小区门口等值班。2022年3月3日，民盟皋兰县支部招募爱心理发师，在石洞镇豆家庄村开展义剪活动，为留守老人理发，同时在现场为前来排队理发的老人宣讲皋兰好人故事，并发放皋兰好人故事台历。12月25日，民盟皋兰支部开展盟员迎新茶话会，参会盟员互相交流工作学习心得，盟员杨媛在会上分享了民盟在甘肃的发展情况相关史料。

【自身建设】 积极参加民盟兰州市委、皋兰县委统战部组织的各类学习及活动，先后召开工作会议、党的二十大学习教育专题会议、工作推进会等，及时传达全省、全市及全县相关会议精神，并对阶段性中心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定期召开民盟皋兰支部例会，研究部署支部年度工作计划，

支部建设的规范化、如何开展社会服务等问题。不定时小组探讨，关注社会发展热点，对盟务工作交流探究。借助新媒体工具，打造微信群、美篇等新媒体学习中介，用便捷及时的方式进行交流研究。

2022年，盟员张建国、李维祖被皋兰县教育局评为“最美抗疫志愿者”；李维祖被皋兰四中评为“年度优秀教师”，荣获皋兰四中“教学评估优秀奖”。

中国民主同盟会皋兰县支部领导成员

主 委 杨 媛 (女)

副主委 李维祖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支部

【概况】 “民建”皋兰支部，成立于2005年，现有会员16人，民营企业9人，行政事业单位7人，其中：男13人，女3人；本科学历9人，占成员56.25%；工程师7人，占成员53.8%；市人大代表1人；县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2人；科级干部2人，占成员15.4%；已退休2人。2022年9月17日，市委下发了《关于民建兰州市皋兰县第一届总支部委员会组织结构及人员组成的决定》，下设成立了企业、综合两个支部。

【参政议政】 2022年12月7日，民建皋兰县支部组织会员调研全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工作，先后实地考察了皋兰县

“青年之家”和皋兰县临时庇护客栈“避风港”的工作运行情况，并形成了《加快全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对策与建议》的调研报告，为全县推动青年与城市相融相促切实贡献民建力量。同时，按期撰写政协大会发言，征求政协提案，其中，《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的建议》作为我支部集体提案上报了县政协。在政协开幕大会上，县政协委员、民建皋兰县支部副主委基延祥作了题为《加快全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对策与建议》的大会发言，得到与会领导的肯定和赞扬。

【社会服务】 2022年1月4日，民建皋兰县支部在星湾村集中开展“爱车，护路，从我做起”宣传活动，为村民们讲解爱路护路常识，呼吁村民们注意铁路安全。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50余份，营造了爱车护路的良好社会氛围。1月13日，皋兰县在人民广场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集中宣传活动，民建皋兰县支部志愿者积极参加并开展相关活动。1月23日，民建皋兰县支部与共青团皋兰县委共同组织爱心企业，赴皋兰县黑石镇开展了“黄河少年——愿你一切都好”主题关爱活动，活动在黑石镇政府举行捐赠仪式，并赴各受资助学生家中进行走访慰问，民建会员企业甘肃昌正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参与支持活动。1月28日，春节前夕，民建皋兰县支部赴支部社情民意联系点——石洞镇三川口社区，向辖区派出所民、辅警致以亲切问候和新春祝福，送去由民建会

员企业——兰州圆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赠送的米、面、油等价值3000元的节日慰问品，表达了民建组织对节日奋战在工作一线的基层公安民、辅警的敬意和关心慰问。5月8日，支部组织会员走访了会员企业——兰州圆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会员企业创造合作交流机会，进一步凝聚企业发展合力。8月16日，民建皋兰县支部赴黑石镇红柳村开展了“乡村振兴同心绘·统一战线公益行”活动。皋兰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陈楠，县委统战部副部长王敬辉应邀出席活动，民建皋兰县支部部分会员、红柳村三委班子成员及驻村工作队员等共20余人参加活动，三家会员企业还为红柳村一次性捐赠了助力乡村振兴爱心款1.3万元，其中，甘肃东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捐赠1.1万元，甘肃昌正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捐赠1000元，兰州圆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捐赠1000元，充分彰显了民建皋兰县支部对红柳村的支持与关怀。

【疫情防控】 2022年为配合做好全县疫情防控工作，民建皋兰县支部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迅速行动，为全力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贡献民建力量。支部主委何玮、魏红娃、杨金虎、杨斌、刘云菲、陈文佳等按照责任分工，坚持小区值班值守，执行坚守隔离酒店，落实电话核查的流调任务，完成核酸采集。在疫情防控期间，帮助解决什川镇桃子出现滞销的问题，利用工作闲暇时间，支部动员会员购买地产蔬果，号召大家积极在微信

朋友圈和各类微信群、QQ 群转发消息，帮助果农卖鲜桃，以实际行动助力果农增收。7 月 24 日，支部携手县移动公司在皋兰县黑石镇开展了“爱心捐赠防疫卡”公益服务活动，助力家乡抗疫。会员根据自己的能力和时间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会员彭正斌、彭鑫就近选择卡口点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支部副主委、甘肃东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基延祥为安宁西路街道和九合镇曹家湾村分别捐赠 10000 元、2000 元的防疫物资，助力基层疫情防控，以实际行动彰显了民建会员的责任和担当。

中国民主建国会皋兰县支部领导成员

主 委 何 玮

副主委 魏辑仪

基延祥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

【概况】“民进”皋兰支部，成立于 2005 年。2010 年成立总支，下设两个支部：皋兰综合支部、皋兰教育支部。2016 年 6 月成立民进皋兰县委员会，2021 年 12 月换届完成。截至年底，基层委共有会员 30 人，其中教师会员 12 人，文化会员 1 人，社会保障会员 1 人，农业界会员 2 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 1 人，交通方面会员 1 人，企业 3 人，非公经济 6 人，律师 2 人，税务工作方面 1 人；有高级教师会员 2 人，

副高级职称 1 人，中级职称 1 人，科级干部 2 人；有县级政协委员 3 人，市政协委员 1 人。

【参政议政方面】2022 年，在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会议中提交了《传承非遗文化 助力乡村振兴》大会发言材料 1 篇，撰写提案 7 件，提交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县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关于加强特殊教育教师选聘培育的建议》《关于加强我县特色农产品地理标志建设的建议》等提案 3 件。同时，积极开展调研考察，撰写调研报告，副主委孙伶俐完成市级调研课题《兰州市普惠性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的调研报告》一项，并转换以提案的形式提交市政协大会。会员曹占凤撰写的社情民意信息《关于控制中小学生手机上网时间的建议》、孙伶俐撰写的社情民意信息《关于加强我市餐饮行业消毒柜规范使用的建议》被市政协采纳。

【社会服务】2022 年民进皋兰基层委员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主动捐款捐物，下沉社区、执勤点、隔离区进行积极参加疫情防控工作。主委朱延俊、副主委蒋兆同为兰州市城关区铁路西村街道牟家庄南社区捐赠了矿泉水、方便面等，价值 5000 元。副主委孙伶俐下沉县城源丰小区志愿服务，发挥界别优势作用，创作文艺作品《再次激战》，组织民间剪纸、刺绣艺人创作的非遗作品《绿码》《白衣天使》被《兰州晚报》等媒体报道；其他会员以志愿服务、上门登记、执勤服务、社区值班、后勤保

障、隔离点值守的方式，履行好本职工作，圆满完成疫情防控期间的各项任务。

【“双岗建功”履职】 2022年，支部会员曹占凤所做的“抗病高产新品种西芪1号选育及配套技术应用”项目，荣获甘肃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副主委孙伶俐专著《皋兰曲子戏》荣获第四届甘肃省“黄钟奖”提名奖。基层委积极组织会员开展会内各项活动，为社会履职尽责。元月，支部组织会员联合皋兰县文化馆赴石洞镇豆家庄村开展写村联、送春联服务活动。9月，支部组织会员参加民进市委开展的“政治交接·民进记忆”主题征文活动，会员孙娟撰写的《深化政治交接 确保星火赓续》，会员张文莲撰写的《我与民进的记忆》被入选刊登。为庆祝第38个教师节，根据民进兰州市委会的工作安排，民进皋兰基层委在县文化馆一楼演播厅组织会员开展了“培根铸魂展风采”——喜迎教师节线上展演活动，其中会员张玲作了题为《平凡中坚守·不忘教育初心》演讲，孙伶俐表演的独唱《长大后我就成了你》作品被市委会入选展播。

中国民主促进会皋兰县委员会领导成员

主 委 朱延俊
副主委 孙伶俐（女）
焦述红
蒋兆同
魏向阳

中国农工民主党兰州市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概况】 “农工党”皋兰支部，成立于2002年。2016年6月成立农工党皋兰县委员会，2021年7月完成换届，下辖两个支部委员会，现有党员22人，党员中：医疗卫生系统16人，事业单位4人，电力系统1人，非公企业1人。其中：男10人，女12人；本科及以上学历10人，占成员47.6%；中高级职称12人，占成员57%；市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3人，已退休3人。

【思想建设】 农工党皋兰县基层委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积极组织党员深入学习中共二十大会议精神。加强党员的理论学习，以理论滋养初心、以理论引领使命，不断增强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坚持以政治建党为统领，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中突出政治导向、主题引领、共识教育，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更加巩固。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党员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提高服务健康皋兰建设的能力。

【参政议政】 2022年，农工党皋兰县基层委围绕全县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中有关的重大问题及广大人民群众所关心的教育、卫生、科技创新等热点问题，多次组织骨干党员以会议形式学习和商讨如何提高

党员的参政议政能力,积极开展课题调研,走访相关部门,收集相关数据和资料。积极投入到抗击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中。在疫情初始最艰险的时刻,5名农工党员主动递交“参战书”、按下“红手印”,义无反顾,驰援城关区、七里河区和肺科医院。在全县医疗、疾控、社区、机关、企业、学校等各行各业,农工党员们主动扛起责任,在各自岗位上建功立业,担当奉献,为全县人民生命安全和健康做出积极贡献。

【社情民意】 充分发挥党派优势和特色,积极参与社会服务,县基层委联合榆中县基层委、市疾控支部开展“喜迎二十大,农工在行动”活动。组建中医专家团队,为居民进行血压、血糖测量,提供推拿按摩等中医特色理疗项目,并针对高血压、糖尿病、关节炎等慢性疾病的群众给予合理膳食、合理用药、适当运动、科学保健等方面的健康指导。推动群众转变健康理念,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联合县人民医院医疗专家共计50余人,在人民广场开展“关爱老人 你我同行”义诊宣传活动,把主题教育与我为群众办实事有机结合。

中国农工民主党兰州市皋兰县基层委员会 领导成员

主 委 张 燕 (女)
副主委 朱宗祯
芦琪凌 (女)
梁兴甲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

【概况】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成立于2003年,2015年9月换届完成。2021年6月完成换届。现有社员16人,15人来自行政事业单位,1人来自金融行业。其中:男11人,女5人;均为本科及以上学历;中高级职称9人,占成员56%;科级干部1人;县政协常委1人、委员2人;已退休1人。

【思想建设】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在九三学社兰州市委和中共皋兰县委、县委统战部的领导下,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在各项事业中的积极作用,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继承和发扬九三学社的优良传统,不断提高政治思想和道德认识水平,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各种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社市委的中心工作,就全县实际情况开展调查和研究,积极组织和开展各类社会服务活动,努力做好本职工作。紧紧围绕中共皋兰县委、县政府整体工作思路,积极接受县委统战部统一领导,以进一步提高社员素质为基础,通过全体社员的共同努力,全面推进社务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做中国共产党的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更好地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

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全年组织社员开展组织生活会4次，开展社会服务2次，组织社员参加社市委活动5次。

【参政议政】 根据社省委、社市委及市委统战部、县委统战部的安排，围绕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的工作目标和决策部署，积极开展参政议政的工作，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住房、医疗、就学、扶贫、污染治理民生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情况开展调研活动，积极反映社情民意，为皋兰县发展献计献策，为兰州市的经济社会建设贡献九三人的力量。皋兰县委统战部市域善治大讨论第二阶段交流发言会议，发表题为《民族团结与社会治理的深度融合》的发言。积极参加皋兰县政协党组（扩大）会议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十九届六中全会、皋兰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皋兰县委统战部省政府市政府相关工作视频会议、皋兰县委统战部关于全县各民主党派和新联会2021总结和2022年打算及疫情防控会议、皋兰县支持民主党派开展社情民意联系工作座谈会、皋兰县委统战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通报协商会议、皋兰县政协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积极建言献策。提交了《关于进一步完善盐池社区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议》和《皋兰县工农业用水情况调查报告》《九三学社皋兰支社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社工委”工作调研报告》。

【社会工作】 为了增强组织凝聚力、

充分发挥人才优势，努力提高整体思想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进一步加强对九三学社优良传统、高尚风范和社史社章的学习，提高对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参政党性质地位、作用和历史使命的认识，做“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合格社员，支社在社省委、社市委和中共皋兰县委县、县委统战部的领导下积极组织社员参加各项活动。会员何佩宇参加社省委组织九三学社中央青年骨干线上系列培训。皋兰支社完成“社工委”运行情况调研、皋兰县工农业用水情况调查工作、

在2022年全国高考中，部分社员所带班级取得了优异的高考成绩，得到学校和社会的高度评价；2022年在全面抗疫的背景下，组织学生进行线上教学，5位社员连续四年担任高三和补习班的教育教学任务并取得了比较理想的成绩；各位社员坚守初心战疫情，勇担使命做表率；在疫情面前，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坚决服从学校统一安排，做好学校防疫工作，对战胜疫情做出自己的贡献。

九三学社皋兰支社领导成员

主 委 王克忠

副主委 陈志燕

何佩宇（女）

（供稿：袁小花）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22 年，县工商联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非公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政府管理服务非公经济的助手作用，在促进全县非公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中做出了重要贡献。

【搭建平台】 主动申请举办市县工商联换届后的第一次商会进县区活动，于 6 月 28 日组织 20 家省级商（协）会会长、28 家市级商（协）会会长、市工商联常委企业家和各县区工商联主席共计 140 余人参加的兰州市商会进县区——皋兰行活动。为全县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牵线搭桥、搭建平台。同时，县政府还与甘肃省投资商会、甘肃省连锁经营协会、甘肃省企业创新发展研究院、甘肃省陕西商会、甘肃省福建商会、甘肃省浙江企业联合会等 6 家商会组织、民营经济发展研究机构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推动地方经济和商会组织的合作共赢，互促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联合兰州银行、工商银行等金融部门上门为企业分忧解难，量身打造金融产品，助力企业走出困境。在前后近三个月的对接活动中，先后到访对接了德安建材、鼎尊养老、泛植药业、复合胶凝等一批骨干企业和项目。达成意向性授信协议 3000 万元，有力地支持了企业发展。同时，为今后更好地服务企业积累了新经验，探

索了新模式，为助力地方经济做出了积极贡献。研究制定了《皋兰县万企兴万村行动实施方案》。联系东丽区工商联，投资 15 万元为燕儿坪村援建一座公共浴室，联合开展“手拉手、心连心”民营企业与贫困大学生结对帮扶活动，助力皋兰县贫困大学生圆梦青春，实现人生抱负。首期筛选了来自皋兰县黑石镇和平村、水阜镇燕儿坪村应届贫困大学生董世荣、王锡君等 5 名贫困学子作为受助对象，由东丽区工商联按照“一对一”“结对帮扶”的原则，筛选当地 5 名爱心企业（企业家）进行捐助。按照每名学子 10000 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在此基础上，还提供就业指导与服务等措施，助力结对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达到“既扶贫、更扶志”的效果。

【换届选举】 按照文件精神，在县委统战部的领导下，分阶段、分步骤、有条不紊地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经过近两个月的调查摸底、民主推荐、综合评价等各项工作，于 3 月 24 日召开了皋兰县工商联第九次会员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县工商联（总商会）领导班子，为工商联领导班子平稳有序交接和全县非公经济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提供了坚强保证。

【“千企调研纾困”活动】 会同县委统战部，组成联合调查组，深入兰鑫、鸿丰、泛植药业、德安建材等 40 多家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企业进行逐一调研，通过召开座谈会、现场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就新冠肺

炎疫情对全县民营企业造成的影响进行深入调研、评估和分析。经过前后2个月时间，共收到调查问卷50余份，汇总涉及水、电、路基础设施、融资贷款、税收减免等方面的具体问题36条，在客观分析、综合评判的基础上，形成了皋兰县2022年“千企调研纾困”专题调研报告，并上报相关部门，为县委、县政府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提供了第一手资料。

【维护民企权益】 继续深入开展“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活动，有效发挥工商联联系维护民营企业权益优势，会同县检察院相关人员走园区、入企业，深入一线调查摸排，对涉及企业权益纠纷的人和事及时了解，及时化解；对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案件，进行了依法依规处置，保证了企业的正常生产和经营，在全县进一步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营商环境。

【疫情防控】 研究制定《皋兰县工商

联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向各会员企业、行业商会发出《让我们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书，号召各商会组织和广大民营企业行动起来，听从指挥，争做疫情防控的担当者和社会责任的履行者，全县各非公企业和广大非公经济人士积极行动，以前所未有的“大无畏”精神和“严防死守”的非常规手段同疫情作斗争，同灾害作斗争，在大家空前的团结和不懈努力下，全县非公企业病毒感染率和疫情发生率均为零，为防止疫情和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皋兰县工商业联合会领导成员

主 席 刘明奇

副主席 曹惠玲

（供稿：李 琴）





群众团体

皋兰县总工会

【概况】2022年，皋兰县总工会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为核心，以夯实基层组织建设、激发工会活力为重点，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推动基层党的建设为保证，全面推动工会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年末，皋兰县总工会拥有基层工会组织143家（独立基层工会131家，联合基层工会12家），工会会员14956人，其中农民工会员9053人。

【建功立业】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组织引导劳模、工匠“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开展宣讲活动8场次，唱响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主旋律。选树兰鑫钢铁集团荣获

2022年“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状”“甘肃省模范职工之家”。选树县人社局职工陈建堂荣获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推选3名一线职工为兰州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推荐5名职工为甘肃省工会十三次代表大会代表。组织36家基层工会积极参加第十届“书香三八”读书征文活动，引领广大职工传播好家风，凝聚正能量。壮大工会组织建设。指导帮助30家企事业单位依法选举成立工会委员会，发展会员1450人。督促15家基层工会如期完成换届选举工作，24家基层工会规范建立健全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建立职代会等制度。以重点企业带动建、物流园区联合建、行业部门归类建的方式，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集中行动，建立新就业形态工会组织9家，发展货车司机、快递员会员3700余人。巩固100人企业建会行动成果的基础上，集中推动中小企业组建实现新突破，25人以上企业建会率动态保持

在 95% 以上。深入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全年开展实践活动和宣讲服务 70 场次，参与志愿者 776 人次，服务职工群众 6041 人次，县总工会“送温暖”志愿服务队荣获皋兰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先进集体”。年内，在兰州货运西站建成“省级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标准化驿站”1 家。在圆通速递皋兰营业点、甘肃安顺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建成市级“爱心服务站点”2 家。在中堡小学建成市级“工会爱心托管班”1 家。在兰鑫钢铁集团建成市级“职工书屋”1 家。建成孙金菊“省级劳模创新工作室”1 家，给予经费支持 2 万元。

【合法权益维护】 做实做优工会“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四大品牌工作。加强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举办女职工法律知识讲座 2 期，为 10 家企业发放女职工维权读本 500 余本。叫响做实“工会 12351·维权服务连心桥”服务热线，接受法律援助、法律咨询服务 126 人次。聚焦新业态组织，开展“聚焦体面劳动·引领舒心工作”暖心行动 12 次，提升新业态劳动者群体获得感幸福感。“春风行动”提供 3000 多条用工信息，帮助 278 名就业困难群体实现就业再就业。“两节”送温暖筹资 29.2 万元，为 203 名深度、相对困难职工群体送去温暖。六一儿童节为中堡小学 30 名困难女职工子女送去价值 4500 余元的节日礼物。“夏送清凉”筹资 7 万元，为 700 余名高温一线作业职工送去“清凉”。“金秋助学”联合兰鑫钢铁集团为 12 名家庭生活困难大学生发放 6 万元的助学金，

兰鑫钢铁集团累计投入助学金达 24 万元。

“农民丰收节”为 83 名困难农民工送上价值 2.5 万元的慰问品。推进困难职工解困脱困。规范建档，为 21 名困难职工建立动态帮扶档案。精准帮扶，筹资 14.16 万元，为 27 名深度困难职工、相对困难职工发放生活及助学救助。筹资 4.7 万元，为 14 名相对困难职工、大病困难职工发放生活救助。做实职工互助保障。为兰州康顺实业集团联合工会 100 名货车司机赠送 1.2 万元的“八大群体”综合互助保险。年内职工互助保险理赔单位 79 家 930 人次，理赔金额达 63 万元。累计参保单位达 90 家，参保职工达 9967 人次。

【和谐劳动关系】 维权机制逐步健全。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坚持政府与群团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实施工会系统“八五”普法规划，推进“法院+工会”线上线下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打造工会法治宣传教育品牌。会同人社部门推荐 4 家企业为兰州市劳动保障守法诚信 A 级企业。规范运行落实“五个坚决”要求 9 项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职工队伍稳定风险排查化解活动。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发展态势监测和分析研判机制，坚持每月向市总劳联部报告职工队伍稳定情况。促进集体协商提质增效，印发《“协商共享·体面上岗”2022 年集体协商“要约季”实施方案》，已建会企业签订集体合同、工资专项集体合同企业 85 家，覆盖职工 8082 人，签订率达 90% 以上。持续开展“公开解难题、民主促发展”主题活动和职工代表提

案征集活动 15 次, 企事业单位职代会、厂务公开建制率动态保持在 85% 以上。加强工会劳动保护。已建会企业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73 家, 签订率达 85%, 一线职工健康体检、健康档案覆盖面达 90% 以上。深入 4 家规模企业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 保障广大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将隐患排查治理纳入工会维权重要内容, 推动企业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双报告”制度。年内, 皋兰县总工会被评为“甘肃省推动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

【劳动技能竞赛】 发挥工会组织“大学校”的作用, 以“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为主题, 围绕“十四五”时期全县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 以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职工队伍为重点, 引领广大职工立足岗位、爱岗敬业, 在推进高质量发展中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的作用。组织兰鑫钢铁集团等 16 家企业 2500 名职工开展“安康杯”劳动竞赛, 企业和职工参赛率分别动态保持在 85% 以上。组织皋兰县西电管理局、皋兰县人民医院等 8 家基层工会组织的 660 名职工开展“水利岗位练兵”“急救护理大赛”等劳动竞赛。在 10 家规模企业中开展“创新型班组”建设, 激发广大产业工人在推进高质量发展中贡献智慧和力量。指导帮助 15 家基层工会, 以技能大赛为平台带动技能培训等活动广泛深入开展。深入持久开展多工种、多领域的劳动技能竞赛, 开展技术革新、岗位练兵、“五小”活动等群众性经济技术创

新活动 20 余次, 着力提升职工创新创造活力, 推动职工职业技能素质工程。丰富职工精神文化生活。组织各基层工会开展女职工培育好家风专题讲座 8 场次, 举办“4·23 世界读书日”阅读推广、职工摄影作品展、职工书画展等形式多样地文化活动 15 场次, 惠及职工群众达 5000 余人次。

【加强自身建设】 纵深推进工会改革。9 月份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张茂华一行深入县总工会调研工会工作, 充分肯定了县级工会建设等工作成效, 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建议。持续推动《皋兰县总工会改革方案》落实, 坚持问题导向, 在“建机制、强功能、增实效”上下功夫, 切实解决基层组织覆盖不到位、工作薄弱等问题。加大支持保障力度, 把更多的资源向基层倾斜, 保证基层工会有人办事、有经费办事、有物资保障办事、有规范制度办事。强化工会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工会干部教育培训, 提升工会干部政治素养、理论水平、专业能力、履职本领。线上组织开展工会干部素质提升培训班 2 期, 参训人员达 100 人次。组织学习宣传新修订的《工会法》2 次, 参训人员达 150 人次。注重调查研究。聚焦重要领域、工作短板, 深入 18 家基层工会、6 家新业态组织开展重点工作调研, 高质量完成调研报告 6 篇, 为工会工作创新发展提供对策与建议。推动经审工作规范化建设。年初对 14 家基层工会上年度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督导基层工会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工会经费收支, 提升经费审查监督质量效能。讲好工

会故事，传播好工会声音，县总工会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会信息 48 余条，网上访问量达 1800 余次。提升新时代职工之家建设水平。指导帮助 18 家企业规范建立健全会员评家等制度，增强基层工会组织吸引力凝聚力。县总工会机关工会与兰鑫钢铁集团工会、皋兰公交公司工会开展模范职工之家“结对共建”试点工作，围绕基层工会“双亮”“六有”“双争”等主题，“结对共建”取长补短、“联手兴家”互促共赢。年内，全国总工会启动“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皋兰县总工会被全国总工会确定为“对口联系县级工会”。县总工会坚持上级工会对口联系指导与发挥县级工会主体作用相结合，努力推动实现“政治引领强、组织功能强、服务阵地强、制度机制强、作用发挥强”的“五强”目标，把县级工会这个“桥头堡”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更加充满活力。

皋兰县总工会领导成员

主 席 朱克棣

副主席 巴怀恩

（供稿：顾 彩）

共青团皋兰县委员会

【概况】2022 年，共青团皋兰县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结合庆祝建团 100 周年，持续提升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不断强化大局贡献度，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从严治团，聚力打造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黄河少年”。

【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在喜迎二十大召开阶段，组织全县各级团组织、少先队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共 276 场次，引领团员青年点燃青春梦想，激发青春斗



4 月 29 日，团县委十七届五次全会召开

志。举办皋兰县主题微团课大赛，通过以赛促学，提高团干部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在学习二十大精神阶段，组织开展党团共建主题团日活动、皋兰青年暖心宣讲行动、线上红歌传唱大赛、青年讲师团主题宣讲等形式，采取“宣讲+”的形式，因地制宜开展宣讲活动。

【理想信念教育】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 6 场次，加强青少年对传统文化的自信，传承传统文化。组织团员青年参

与“青年大学习”主题微团课54期,累计107822人次学习,平均参学率达110.3%。邀请团市委青年讲师团在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甘肃警察职业学校围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进行宣讲。邀请县四大家领导前往三川口学校与少先队员共度六一儿童节,县委书记向全县广大少年儿童深情寄语。

【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

坚持典型引路,用身边的榜样带动影响青少年强健精神素养、增强道德品质。在市县防控疫情表彰工作中,县4名个人、8个集体获得表彰。皋兰县石洞消防救援站被授予“第20届兰州市青年文明号”。选报的“禾尚头的创新模式”项目,在甘肃省“乡村振兴·青春助农”青年创业创新项目大赛中获得二等奖。在全市青少年“知史爱党 知史爱国”书信绘画大赛中,全县39个组织及个人获得奖项。开展皋兰县“清廉兰州·奋斗吧黄河少年”明信片设计比赛,“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得到了市纪委监委的好评。

【共青团网络新媒体建设】持续推进团属新媒体平台“皋兰青年”微信公众号微信矩阵建设,坚持把网上工作作为联系服务青少年的重要平台,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强化力量配备。在《中国青年报》专题报送《兰州市皋兰县:打造青少年思想引领“新高地”》,陈柏年、周振军、基延祥、张世斌等一批皋兰优秀青年得到《兰州日报》“奋斗者·正青春”的专题报道,

在央媒看甘肃、《兰州日报》等主流媒体上刊发活动信息24条,发出了青年正面声音,传播了社会正能量。

【庆祝建团100周年】五四期间组织全县各中学团组织开展集体入团仪式,强化新团员的身份意识。邀请县委书记与全县广大团员青年、少先队员代表共同收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分层分类开展宣传教育,提请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开展专题学习,组织全县各县直团组织、中学领域团组织、少先队组织分别开展学习专题座谈会与观摩活动。

【“乡村振兴·青年建功”行动】实施希望工程1+1——幻方助学计划,为全县175名家庭困难女生发放每学期1000元的资助金。实施省委省政府为民实事学生资助项目,共有11名考取本科的学生获得每人1万元的资助金、7名考取专科的学生获得每人8千元的资助金。为28名文雅少年发放2022年度“文雅好少年成长计划”资助金。联合甘肃银宇通实业集团举办“青春助梦·爱在润沟”关爱活动,共捐赠7.2万元,资助12名贫困大学生,慰问13名困难党员、47户贫困家庭。开展直播带货,帮助农民朋友打通农产品销售渠道,累计直播20余场,达成销售额8.65万元。团县委结合自身职责,切实帮助“一老一小一团”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在新华社来皋调研时进行了专项汇报。在国务院对兰州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后评估考核中,被列为亮点工作进行专项汇报。

【“黄河少年”主题品牌】 连续三年携市青联委员开展“黄河少年——愿你一切都好”关爱活动，对受资助的青少年给予1000元的资助及慰问大礼包。打造“黄河少年读书吧”项目，搭建公益、共享的青少年阅读学习分享平台，项目开展以来共举办34期，覆盖青少年680人次。打造“皋兰县黄河少年体能加油站”公益项目，累计服务超千人次，该项目在兰州市第七届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中获优秀奖。打造皋兰县“黄河少年爱劳动”品牌，学校通过组织多元化劳动形成实践教育新模式。打造3个“黄河少年筑梦”公益自习室，提供120个自习座位，为各类考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开展成长有“阅”·黄河少年线上读书打卡活动，累计打卡40000余人次，引导青少年爱上阅读。

【社区青春行动】 围绕市域善治大讨论和社工委建设，构建共青团参与社会治理的人员、项目、阵地、资源“四位一体”工作模式，在城北社区、城南社区推进“社区青春行动”，配合城内社区开展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开展防灾减灾、“中医文化进社区·健康送到家门口”等主题活动，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归属感、获得感。实施“避风港”临时救助客栈建设，打造皋兰县临时庇护客栈，并入驻“小兰帮办”微信小程序，创新社会化维权工作方式，做好困难群体的庇护救助和权益维护工作。

【青年志愿服务行动】 围绕助力社会治理，推进皋兰县青年志愿者协会规范



5月20日，团县委举办第四季“团缘之恋”联谊活动

化运行。组织开展“弘扬雷锋精神 凝聚青春力量”学雷锋主题系列活动，弘扬雷锋精神。开展佳节尚文明“三送”志愿关爱活动，为困难群众送去生活物资。疫情防控期间，创新核酸扫描登记工作，使用“喵喵机”帮助儿童和老年人快速打印个人二维码，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打造信息、先锋、守护、后勤、服务五支队伍筑牢织密疫情防控网，参与疫情防控工作达7535人次，在皋兰县疫情防控工作中彰显青年担当。

【“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 坚持把联系和服务青年作为工作生命线。组织开展皋兰县第四季“团缘之恋”联谊活动，为单身青年搭建沟通平台。联合县残联组织开展“黄河少年 为爱发声”关爱听障青少年活动，为9名青少年赠送了助听器及励志书籍。联合团市委、市心理咨询志愿服务队、雷诺律所走进皋兰四中，开展中考心理减压、法律知识讲座，助力

广大中考学生轻松备战考场。开展暑期大学生“返家乡”“扬帆计划”实践活动，200余名皋兰籍大学生得到锻炼。向县委呈报《皋兰籍2022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调研报告》，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作了批示，协同县人大、发改、工信等部门共同做好大学生就业工作，引导和安置高校毕业生就业217人。

【维护青少年发展权益】 加强校园火灾防控工作，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3场次，提升青少年消防安全素质。采取线上宣传反校园暴力+线下创建平安校园形式，开展“安全进校园”系列活动10场次。开展“微笑反光贴”行动，为全县5000余名小学生配发了微笑反光贴，据县交警部门统计，活动开展以来小学生交通事故率下降50%。开展2022年姚基金希望小学篮球季皋兰联赛启动仪式，为10所项目学校各捐赠价值1万元篮球硬件及装备，进行为期2个月的篮球支教。

【共青团改革】 根据县域共青团改革相关要求，建机制、强功能、增实效，不断深化皋兰县域共青团改革，常委会专题审议了团县委县域共青团改革方案，并以县委名义下发《皋兰县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工作方案》，形成机制顺畅、运转高效、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皋兰共青团工作新体系。全县所有乡镇均建成实体化“青年之家”，全部入驻青年之家“云平台”，常态化开展青年活动。今年新发展团员160名，收缴团费3590元，接转团组织关系



8月17日，为民兴办实事资助项目签约仪式

227个。规范推动推优入党工作，全年推优入党5人。

【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运行】 召开皋兰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推进会，系统部署全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工作，推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向纵深推进。将重点工作任务写入年度政府工作报告，持续强化服务青年工作。在县政协会议上以《加快全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对策与建议》为题进行大会发言，并通过县政协提交市政协提案。打造“学在皋兰”“住在皋兰”“干在皋兰”品牌，实现青年发展与城市发展的有机融合、良性互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皋兰县委员会 领导成员

书 记 陈玉秀（女，东乡族）

（供稿：石 博）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22 年，皋兰县妇联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按照年初的目标任务，精心谋划，注重落实，谋求工作思路、新举措，团结带领广大妇女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为推动皋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巾帼力量。

【思想引领】 扎实开展“巾帼大宣讲”活动线上宣讲 4 场次，受众人数达 3000 人；线下宣讲 6 场次，受众人数达 800 人。用走访服务凝聚妇女，先后举办心理健康、孕产期护理、法律讲堂等女性公益讲座 8 场次，受益群众达 600 多人；落实办实事、进村社、进学校、进家庭、进企业大走访活动，常态化为妇女群众提供各种形式的贴心服务。积极做好宣传和信息化建设，在皋兰妇女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工作和学习信息 199 篇，今日头条（皋兰发布）选登 35 篇，全国基层党建网、央媒看甘肃、兰州日报、兰州晚报等省市媒体摘优选登 12 篇。

【组织建设】 把妇女干部队伍建设尤其是基层妇女组织建设作为党建带妇联的关键环节来抓，先后组织基层妇联执委、妇联干部参加维权、业务能力、矛盾调处能力提升培训班 3 场次，参训妇女达 100 多人。县妇联获得 2021 年度全市妇女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延伸妇联工作手臂，继续深化妇女之家、妇

女微家建设，鼓励开展特色性活动，石洞镇阳洼窑村妇女之家被选树为省级示范“妇女之家”。选树新就业群体中的优秀女性进妇联执委，为新业态企业及新就业群体搭建自我发展、展现风采、服务社会的平台，在广场舞大妈、自由职业女性等群体中开展关爱服务。石洞镇庄子坪村妇联主席获得全省百名优秀村（社区）妇联执委荣誉称号。成功召开皋兰县妇联十五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选举县妇联副主席 1 人、增补了第十五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常委 1 人。

【科学发展】 组织开展全县各级单位、妇联组织及妇女干部“立足岗位做贡献，助力发展争先锋，树立先进典型，争创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标兵”活动，推荐获得甘肃省三八红旗手 1 名，评选 2021 年县级最美巾帼奋斗者 54 名，巾帼文明岗 3 个，巾帼示范基地 4 个。积极向农业农村部门争取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新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同时对原有超市的物品进行采购补充，召开“巾帼家美积分超市”观摩推进会，进一步推进全县积分超市管理运行规范化，激发贫困群众的“脱贫志”，汇聚乡村振兴的“正能量”。做实做优“妇”字号新兴产业品牌，全面完成 300 人的劳务品牌项目培训任务，帮助农村妇女转变创业观念、提升创业能力、掌握创业技能。积极培育女性创业基地，推荐上报“全国巾帼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1 家、“全省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1 家、“全省巾帼乡村

就业工厂”2家，甘肃省就业创业领域专家库人选5人，进一步发挥巾帼示范基地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大局中的引领带动作用。经过政府常务会议通过颁布实施《皋兰县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年）》和《皋兰县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为指导全县进一步做好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依据。

【家庭建设】 充分发挥妇联组织在家庭教育中的独特优势，弘扬传承优良家风，线上开展“弘扬家风传美德 涵养家教伴成长”家庭系列讲座“云讲堂”8场次，引导、帮助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理念和方法；线下举办“弘扬清廉家风 坚守清廉底线”专题讲座，以良好的家风影响党风政风，滋养社风民风。完善常态化寻找最美家庭、最美母亲、孝老爱亲模范等机制，“三八”活动期间，通过层层推荐评选，揭晓县级最美母亲17名、最美家庭17户，孝老爱亲模范15名；推荐上报市级最美家庭6户、最美母亲4人；推荐获得省级最美家庭4户，家庭工作先进个人1人；推荐获得全国五好家庭1户。开展“最美家庭”“最美母亲”优秀家风传承故事分享活动，在皋兰电视台、今日头条上发布弘扬好家风、传承好家教、建设好家庭、引领新风尚展播6期，不断传递正能量，推动形成社会主义文明新风尚。以新时代文明实践家风传习志愿服务分队为依

托，组织20多个巾帼文明志愿服务清洁队，开展“巾帼净美”清洁志愿服务行动近50场次，参加服务巾帼志愿者达到200余人，通过积极美化人居环境，提升村容村貌，争创“美丽庭院”，破陋习、承美德、树新风、扬正气，共推荐上报美丽庭院示范村1个，示范户10户。

【合法权益】 开展“八五”普法宣传，开展反家暴、防艾、禁毒、禁赌、防拐卖、反邪教、安全防范、民族团结进步等一系列宣传活动10余场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3000多份。开展百场法律讲座三进（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法治我践行遵法我先行”“学法守法 健康成长”等服务活动，引导妇女儿童学会使用法律武器保护合法权益。认真落实皋兰县破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难题、坚决遏制命案高发势头协调会议要求，积极构建县、镇、村（社区）妇联三级联动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模式，加强与公安、检察、法院、司法、民政等部门沟通协作，及时调处、化解有关矛盾，有效地维护社会稳定；成立皋兰县妇联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组织召开全县妇联系统预防化解家庭矛盾纠纷工作部署会，要求各镇妇联深入细致地排查分析当前涉及社会稳定的各类问题，逐一排摸，建立台账，跟踪随访，疏导化解，争取做到早发现、早化解、早稳控、早处置，以家庭的“小平安”促进社会的“大平安、大稳

定”。积极发挥“12338”维权热线作用，扎实推进完善信访受理、普法咨询、法律援助、心理疏导、帮扶救助为一体的维权服务模式，全年共接待处理妇女信访案件12件，结案率达100%。

【关心关爱】 与皋兰县民政局、共青团皋兰县委联合成立了避风港——皋兰县临时庇护客栈，自成立以来，全年共接待入住4位女性人员。大力开展“两癌”免费检查及医疗救助等政策培训宣讲10场次，发放妇女两癌防治知识手册、宣传彩页等宣传品2000余份；严格落实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牵头抓总、组织协调，联合县妇幼保健院做好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全面完成了1000人的检查任务；同时为符合救助条件的2021年度12名和2022年度6名“两癌”患病母亲每人发放1万元救助金，总计发放18万元。举行“春蕾计划”女童助学金发放仪式，为28名困境女童发放助学金2.36万元，为5名受助小学生发放资助金6000元。立足民生需求，先后开展了春节走访慰问、庆三八巧手培训、“青春关爱，‘鹤’护母亲”、“小候鸟”读书角、关爱留守儿童、关爱环卫女工、走访慰问烈士母亲、关心关爱少年儿童公益爱心捐赠、洗衣液捐赠、“把爱带回家——送法到家，让孩子健康成长”、“清风明月迎中秋 廉洁文化进社区”、向疫情一线捐赠热波炉等一系列巾帼志愿服务活动20多场次，对困难人群进行

走访慰问，给她们送去慰问品，慰问金额达到5万多元，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以及妇联“娘家人”的温暖送到她们身边，不断提升她们的获得感、幸福感。

【疫情防控】 向全县各级妇联组织、社会各界妇女发出招募巾帼志愿者的倡议书，共招募了315名巾帼志愿者主动承担起社区、村社、小区的疫情防控任务，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巾帼力量。在微信公众平台和微信群中发布信息，宣传抗击疫情新闻常识、相关政策措施及典型人物事迹，倡议广大居民做到不信谣、不传谣。继续下沉社区值班值守，扎实做好出入人员的扫码测温、防疫宣传、维持秩序、消毒消杀等具体工作，最大限度阻断疫情输入风险。在克服单位工作人员力量单薄的情况下，抽调干部职工圆满完成集中隔离点、交通卡口点及全员核酸扫码登记等疫情防控任务。同时，积极发动60岁以上老人群体接种新冠疫苗，为筑牢全县免疫屏障贡献巾帼力量。

皋兰县妇女联合会领导成员

主 席 邵云香（女）

副主席 闫 敏（女，5月免）

王 瑜（女，5月任）

（供稿：王 瑜）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皋兰县残联于1989年10月成立，科级建制。现有干部职工5名，其中工勤1名。2022年末，村（社区）残协42个，专职委员42名，全县持证残疾人4525人。

【疫情防控】 县残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的重大政治任务。积极响应县委组织部机关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协助开展疫情防控工作的号召，安排4名党员干部参加109国道的卡口点值班，全体干部职工轮流对两个小区常态化值守；对值守小区孕产妇、困难人群、留守老人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建立台账，上门服务，为值守小区1名残疾人送去护理床和生活物资。积极动员60岁以上居民及时接种疫苗，县残联60岁以上人群疫苗接种率任务完成县上下达任务的100%。

【换届选举】 2022年按时完成42个村（社区）、4个镇残联和皋兰县残联换届工作。皋兰县残联第七次代表大会于2022年12月30日在县委西六楼会议室召开圆满完成。大会选举17名皋兰县残联第七届主席团委员、皋兰县出席兰州市残疾人联合会第八次代表大会9名代表、肢残人协会、盲人协会、聋人协会、智力残疾人及亲友协会、精神残疾人及亲友协会及兰州市残

联第八届主席团皋兰县委员4名。

【康复服务】 县残联积极落实省市县政府为民办实事，摸底选送29名肢体、智力、精神、孤独症等0~17岁残疾儿童赴兰州市有关医疗机构定点康复；适时为有需求的残疾人配发辅助器具，围绕“爱耳日”为16名17岁以下残疾儿童开展“关爱听力健康，聆听精彩未来”听力筛查活动，发放儿童助听器9台；发放视力残疾人辅助器具48套，下肢功率车55辆，轮椅42辆，手动护理床7张；免费为102名精神残疾人发放价值4.5万元的控制药品。2022年度精准康复服务率达到100%。

【惠残政策】 积极配合民政部门对享受“两项补贴”对象进行审核把关。紧密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惠残政策，为171名70岁以上贫困老年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20.52万元，为61名村残协专职委员发放误工补助21.96万元，为6名符合条件残疾人发放创业补助3万元，为240名听力、言语、视力残疾人发放信息补贴2.88万元，为87名残疾学生和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非义务教育学生发放助学补助23.8万元，为23名义务教育、成人教育学生发放助学补助14.1万元。为86名困难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评定补贴1.29万元。实施购买社会服务居家托养服务。对1495名申报特困残疾人生活补贴和1946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资料审核把关；协调县人事局为1176名重度残疾人每人代缴100元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金 11.76 万元。选送 5 名残疾人参加市残疾人就业中心举办的相关培训。皋兰福利包装厂作为全市安置残疾人就业代表，在全市残疾人网上专场招聘会启动仪式上发言交流。选送 8 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免费学考驾照。投资 47 万元建成皋兰县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中心，为 50 名一二级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看护、护理、就餐、社会适应能力辅导等服务。皋兰县福利厂、兰州绿洲贤居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被列入 2022 年残疾人就业帮扶省级示范基地扶持计划，扶持资金 23 万元。

【东西部帮扶】 2022 年争取天津东丽区援助资金 20 万元，购买 55 台下肢功率车，分别为 55 名（其中 25 名建档立卡户，其他 30 户）有需求且肢体残疾持第二代残疾人证的残疾人配发下肢功率车，通过适配辅助器具，极大地提高肢体残疾人的康复水平，提升了他们融入社会和与人交往的便利，进一步增加了他们的就业机会，提高家庭收入，有效增强兜底保障能力，促进乡村振兴步伐。

【志愿服务】 围绕春节、疫情常态化防控、第 32 次全国助残日、意外伤害作保险宣传、未成年儿童保护宣传等开展系列扶残助残活动。全年开展“引领清廉风尚·情暖中秋佳节”“诵读红色经典·弘扬敬廉崇洁新风”“引领清廉风尚·翰墨倡抒正气”“银发关爱·陪伴有我”“喜迎二十大·志愿我先行”惠民政策宣讲等 29 场次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全社会助残形式蔚然成风，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

皋兰县残疾人联合会领导成员

理 事 长 刘仲文 《9 月免》

魏立峰 《9 月任》

副理事长 闫 敏 《5 月任》

《供稿：彭艳萍》

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22 年，县科协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科技三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科普法》《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 年）》，立足全县科协工作实际，认真履行“四服务”职责，科协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科普宣传】 印发《皋兰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2—2025 年）》，调整皋兰县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协助举办皋兰县 2022 年“科技活动周”，展示科技展品 24 件，科普展板 10 块，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余份；开展以“喜迎二十大，科普向未来”为主题的 2022 年皋兰县“全国科普日”系列大型宣传活动，以“主场活动+重点特色活动+各部门联

合行动”为主架构,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科普活动10余场次,制作发放宣传彩页6000份,制作展板20块,发放宣传品3000个,更新科普画廊内容32幅,发放各类科普图书宣传册5000余册,受益群众8000余人;利用“4·15”国家安全教育日、“5·12”全国防灾减灾日等宣传节点,开展主题科普宣传活动6场次,发放科普图书1000余册,各类宣传资料2000余份,受益群众2000余人;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6场次,展出车载科普展品30余种,发放科学生活常识、种植养殖读本等科普图书2000余册;积极推进科普工作信息化建设,大力推广“科普中国”应用,在“新皋兰”APP设置“科普皋兰”专栏,发布信息30余条。

【青少年科技教育】 邀请“金城首席科普专家”、兰州市教科所化学教研员、特级教师苏永平走进皋兰四中开展专题讲座,兰州化学学会5名骨干教师开展送教活动1次;争取资金4万元实施2022年“中国流动科技馆”皋兰县(石洞小学站)巡展活动项目,展示主题科技互动展品50余件,参观人员3000人次;组织全县师生积极收看“天宫课堂”和“金城科普云讲堂”等线上自然科学知识专题科普讲座10场次。开展科学家精神进校园活动1次,邀请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五院510所科技委秘书长、高级工程师、金城首席科普专家雷占许以《传承航天文化·弘扬航天精神——天空中最闪亮的星》为主题,为什川中学全体

师生讲授航天科普知识,传播弘扬航天精神。组织中堡小学30名学生参加“畅游知识殿堂,探索科学奥秘”为主题的“科普一日游”活动;开展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5场次。

【科技创新竞赛】 组织参加第36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获青少年科技创新成果项目三等奖1个、科技辅导员科技教育创新成果竞赛项目二等奖1个;组织师生参加兰州市第37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推荐上报参赛作品33个,获奖28个,其中优秀辅导员2人,县科协获得优秀组织奖;参加兰州市第38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上报参赛作品36件,获奖29件,优秀辅导员2人,县教育局和皋兰三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完成第四届皋兰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选工作,评选奖项七大类212个,启动第五届皋兰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织参加“共筑科技梦、喜迎二十大”第二届兰州市科普基地科普绘画大赛,上报参赛作品173件,荣获22幅,优秀指导老师奖2人,县科协和皋兰四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开展全县“共筑科技梦、喜迎二十大”主题科普绘画大赛,评选各类奖项211个。

【科普基地建设】 皋兰县消防救援大队、皋兰县博物馆、兰州迈绿达蔬菜公司和皋兰丰苗白兰瓜合作社4家单位或协会成功申报兰州市级科普基地。完成皋兰四中、石洞小学、水阜中学、皋兰县古梨树保护中心、皋兰县气象局5家

市级科普基地年度运行评估工作，石洞小学评为市级优秀，获得奖补资金3万元。深入开展科普（教育）基地联合行动主题活动5场次。

【科技助力乡村振兴】 举办“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农业技术培训讲座2期，有效提高农民群众实用技能水平。争取省级基层农技协品牌建设项目资金5万元，实施皋兰县丰苗白兰瓜品牌改造升级建设项目1个，积极助力乡村产业发展。联系对接省农科院促进产学研结合，在皋兰丰苗白兰瓜专业合作社挂牌成立甘肃省农业科学院“甘甜系列”甜瓜新品种技术中试孵化基地。开展科普大篷车进农村科普活动14次，发放科普宣传品8000个，展示展板20块，发放图书读本1500余册。

【服务科技工作者】 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开展“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系列活动，召开调研座谈会1次，走访慰问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10人。组织全县优秀科技工作者4人赴兰州地区眼科专家人才工作站（兰州普瑞眼视光医院）进行眼科免费体检。通过线上线下多方位宣传优秀科技工作者事迹，推荐1名科技工作者荣获2022年兰州市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进一步增强科技工作者的认同感、归属感、获得感。推荐魏家庄小学1名教师荣获中国流动科技馆“筑梦·流动十年”宣传活动“优秀志愿者”荣誉称号。推荐石洞镇、什川镇科协和2名基层科协负责同

志为“基层科协组织建设年”活动先进单位和优秀个人。

【基层科协组织建设】 召开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出席代表91人，选举产生新一届委员会，召开皋兰县科学技术协会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主席1人、兼职副主席3人、常务委员会委员9人。召开县科协四届二次全体会议，推荐15名代表参加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第六次代表大会。开展基层科协组织建设年活动，建立企业科协组织3个、园区科协组织1个，各镇科协全部完成换届工作。建立完善皋兰县科协工作规则和职责7项，修订完善镇、农村、社区、园区、企业科协和农技协工作职责6项。统一制作各镇、农村、社区、园区、企业科协组织标识牌50块、制度牌50块，进一步促进科协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新建科普画廊3处，建成消防主题科普公园1处，消防演示平台1处，建成皋兰丰苗白兰瓜历史展厅1个，科普基础设施进一步更新完善。

皋兰县科学技术学会领导成员

主 席 张 玮
副主席 刘德兴（兼）
魏 斌（兼）
魏立慧（女，兼）

（供稿：张小花）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2022 年，县文联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和中国作协第十次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准确把握中央部署和省市县委的要求，树立文化艺术为人民服务、为社会服务、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的理念，以客观记录、真实反映、大力宣传皋兰的各项事业发展为己任，立足实际，宣传皋兰，为全县的文化繁荣和发展做出了积极努力。年内县文联所属 10 个协会（作家协会、书画协会、摄影家协会、兰州鼓子协会、太平鼓协会、戏剧协会、综艺曲艺协会、振皆书法研究协会、电影电视协会、铁芯子传承协会）和皋兰画院，共 11 个团体会员，有会员 1180 名，其中省级会员 24 人、市级会员 62 名。

【理论学习】 县文联组织各协会深入开展理论学习，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通读《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

《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等书籍，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第十一次代表大会和中国作协第十次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甘肃省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实施意见》，及时学习县委、县政府召开的有关会议精神，通过学习、动员和鼓

励广大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中进行无愧于时代的文艺创作，引导会员坚定不移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活动开展】 2022 年，各协会在县文联的指导下，积极参加县上组织的各类活动，推动群众文化活动不断向基层延伸。1 月份，在县文化馆举办魏振皆先生诞辰 133 周年书画回顾展。9 月份，县文联举办了“建功新时代·喜迎二十大”中国梦·劳动美为主题的全县摄影展，精选百余幅摄影家作品参展。摄影家协会组织会员去黑石工业园区、甘肃腾达冶金、正大饲料、南庄村、大横村等地开展采风活动，记录了一线工人、农民辛勤劳作的生动场景。铁芯子传承协会利用重点节日，为百姓表演及举办展览，9 月在什川桥头参加“第十六省运动会皋兰站火炬传递”，并在现场表演非物质文化遗产铁芯子二座。秦腔协会全年开展戏曲进乡村活动 40 多场次，坚持把党的惠民政策和戏曲艺术送到老百姓戏



12 月，皋兰县文联组织书画协会艺术家开展下乡送春联活动

台，送到村头田间。利用重大节假日，秦腔协会在皋兰人民广场、文化馆等举办演出活动 20 多次，特别是春节期间在人民广场连续演出 4 天，深得观众好评。秦腔协会常态化开展“剧场周末大家唱”活动，每周六在文化馆一楼百姓舞台举行演出活动，提高了秦腔协会的凝聚力和影响力。9 月，皋兰画院举办了题为“礼赞新时代·奋进新时代·喜迎二十大”美术作品展，选展 86 幅作品反映皋兰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就。书画协会坚持文化为群众服务、为基层服务的原则，组织会员参加各类“三下乡”活动，春节前为黑石村、豆家庄村及各社区送春联 600 多幅。综艺曲艺协会以各类文艺晚会、秧歌社火表演、花灯展览为主要载体，利用春节、元宵节等重点节假日，活跃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营造节庆文化氛围。

【文艺创作】 兰州鼓子协会充分利用农闲时间演练和研究，通过挖掘非遗文化和地域文化的现代价值，排演了《喜迎



皋兰县部分作协会员在“清廉兰州——扬清风正气·写时代新篇”有奖征文活动中获奖

二十大，歌颂新皋兰》《南湖的灯光》《万代功勋》《精准扶贫暖人心》等极富时代感的新曲目，用群众听得懂、听得清、听得进的语言，讲述有力量、有温度、有味道的百姓故事。出版《兰花》杂志，作家协会会员颜国鲁、陈希荣、俞海云等人在该杂志上发表《夏日梨园》《又见槐花飘香》等作品；作家协会会员魏梅霞出版诗集《一个人的江湖》；俞海云等人在省内外报纸、刊物上发表作品 60 多篇。在兰州市文联举办的“清廉兰州——扬清风正气·写时代新篇”有奖征文活动中，作家协会会员颜国鲁、陈希荣、俞海云分别荣获三等奖。

【队伍建设】 县文联按照“爱国、为民、崇德、尚艺”的核心价值观和德艺双馨、以德为先的文艺人才标准，全面实施文艺人才“培优育强”工程，大力加强文艺领军和拔尖人才培养。选派具有一定艺术造诣的会员外出参加各种业务培训，提高全县文艺创作水平。各协会制定明确的人才队伍发展目标，培养优秀中青年文艺人才，不断吸收新鲜力量，建设门类齐全、实力雄厚、结构合理的文艺骨干队伍。2022 年，县作协推荐 2 名会员加入兰州市作协，1 名会员加入甘肃省作协。

【培训交流】 秦腔协会聘请县戏曲艺术家闫金环、王君义、魏怀旺三位老师对协会会员进行艺术指导，采取集中培训和小组指导的形式，给广大秦腔爱好者提供学习交流的平台。秦腔协会组织骨干会员



7月，皋兰县部分作协会员参加兰州市文联举办的“激扬活力，守正创新”首届兰州市骨干文艺工作者培训班

赴兰州、白银、景泰、榆中等地进行交流演出，拓展了会员视野，提升了戏曲艺术水平。作家协会组织优秀会员赴兰州参加首届兰州市“激扬活力，守正创新”文艺工作者培训班，通过学习理论知识、文学作品交流等方式，开拓了眼界，提升了创

作水平。

皋兰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领导成员

主 席	王久忠
副主席	颜国鲁(兼)
	魏周延(兼)
	魏永宏
	陈增三
	王云义
	魏怀旺
	李智鹏
	彭振东
	魏怀堂
秘书长	颜国鲁(兼)

《供稿：颜国鲁》





政法工作

【概况】2022年，全县政法系统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全县刑事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30.27%，行政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17.17%，持续巩固了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良好局面。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共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政法工作8次，以两办名义下发文件2份。召开了平安皋兰建设领导小组会议暨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推进会等会议，对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信访、平安皋兰建设、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扫黑除恶、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工作进行了系统安排部署。落实政治轮训、督查巡查、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政法委员述职、派员参加政法单位民主生

活会等制度，切实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政法工作各方面。

【平安皋兰建设】对全县重点单位和广场、车站、市场，坚持四位一体街面巡逻防控机制，严格落实“1、3、5分钟”快速反应处置机制，下半年共出动警力4500余人次，出动车辆1500余辆次。狠抓电信诈骗治理，深入推进“云剑2022”“断卡”“断流”行动，全年电诈案件、损失金额同比分别下降51.3%、42.18%。破获案件63起，其中现案4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9名，追赃挽损28.7万元。全县42个村（社区）中有25个为“无诈村社”，2022年度未发生电诈案件。积极推广“古梨树下说事情”“老书记讲话”“枫桥式派出所”等经验做法，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481件，化解469件，化解率97.5%。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切实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制作发放围裙、

纸巾等宣传品 1 万余份，共排摸涉养老诈骗问题线索 3 件，核查办结 2 件，提级办理 1 件，破获养老诈骗案件 2 起，追赃挽损 5 万元。

【服务发展大局】 对 58 项重大事项进行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了矛盾纠纷。严厉打击高利放贷、



学生放学时段，公安局民警开展护学工作

暴力讨债等违法犯罪活动，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多元化服务，累计破获涉金融、涉税、涉合同诈骗类案件 12 起，追赃挽损 1567.72 万元。严厉打击破坏农业生产、危害农村稳定、侵害农民权益等涉农刑事犯罪，起诉涉农刑事犯罪 46 件 70 人，办理涉农公益诉讼案件 21 件。推进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平台建设，实现六类刑事案件全程网上办理。全面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2022 年审查受理法律援助申请 103 件，接待来访群众 153 人次，电话咨询 72 人次。

【市域社会治理】 建成规范化综治中心实战平台，全面全力做好平安甘肃信息化支撑管理平台基础信息数据集中采录工作，督促各镇完成实有人口、标准地址、

楼宇房屋、单位场所等各项数据录入。高标准建成小兰指挥中心，打造权责明晰、高效联动、上下贯通的市域社会治理指挥体系，对群众在微信小程序“小兰帮办”里“我要报事、我有话说”模块中提交的疑难愁盼问题及咨询建议类事件，即收即办、闭环处理，让群众的合理诉求在第一时间得到满足、困难诉求在第一时间得到反映、矛盾纠纷在第一时间得到解决，全面提升网格服务效能，“小兰帮办”全年录入事件 1194 起，已办理 1192 件，办结率 99.8%。

【疫情防控】 2022 年，全县累计使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 8 个共 689 间隔离房间，每个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均规范化管理、制度化运行，确保全流程闭环管理。自隔离点启用运行以来，全县没有发生一起隔离点医疗事件、公共安全事件，最大限度地保护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夯实了疫情要防住、发展要安全的基础。

【政法队伍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训词精神和党中央、省市县委关于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会议精神。一年来，政法系统共组织全体政法干警开展学习教育、召开专题学习会 60 余场次，专题主题党日 70 余场次，政法各单位及基层庭室、所队室集中学习 300 余次，组织观看红色教育影片 3 部。多层次、多角度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政法系统政治

生态进一步优化、纪律作风进一步好转、素质能力进一步增强、执法司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中共皋兰县委政法委员会领导成员

书 记 颜维祥
常务副书记 朱永祖 (1月免)
副 书 记 王军民 (1月任)
李 炫 (女)

公 安

【概 况】 2022 年以来，皋兰县公安局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疫情防控和公安主责主业“两手抓、两不误、双促进”，听令而行、尽锐出战，主动担当、忠诚履职，慎终如始防风险，全力以赴护稳定，全年刑事案件、行政案件立案数和刑事查处数实现“两降一升”，全县社会政治稳定，治安形势总体平稳。县局荣获全市公安机关重点工作综合绩效考评银牌单位，大部制改革得到省公安厅高度认可，先后在全省全面深化公安改革推进会暨全省推进派出所工作标准化建设动员部署和全市公安局长会上作经验交流。

【安保维稳】 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强化风险意识，突出源头防范，落实维稳管控，把握敏感时间节点，有针对性地开展反恐演练，确保“三个不发生”



县公安局被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授予“节约型机关”荣誉称号，成为全国首批节约型机关建成单位

落到实处。坚决守住暴恐案事件“零发生”底线、坚决遏制冒用宗教名义开展邪教非法组织活动，严厉查处网上造谣传谣。强化社会面动态管控，全面提升社会面巡防勤务等级，先后开展了夏季治安打击整治“兰剑·突击”和“百日行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治安清查统一行动 6 次，切实发挥联防联控作用，压减行业场所内部发案数，及时消除潜在风险隐患，全局 110 接处警数同比下降 40.79%，全力守护群众“烟火气”，拧紧社会“安全阀”。突出“以巡促防、以防促稳”，按照白天见警察，夜间见警车、警灯的要求，常态化开展街面巡逻防控工作，最大限度提升见警率、管事率、震慑力。不断健全完善扁平化指挥调度、研判预警和快速反应处置机制，坚决落实“巡指一体化”“警力跟着警情走”措施。组织开展警情模拟处置 5 次，大规模拉

练4次,配合特警支队跨区域拉练2次,锻炼了应急队伍的协同配合能力,持续提高了反恐处突处置水平和实战效能。

【新冠疫情防控】 全警动员、共克时艰。抽调50名民辅警部署在全县各疫情卡口点、集中隔离点、方舱医院,24小时在岗在位。县局流调专班坚决扛起“三公(工)”联动政治责任,全链条做好信息核查、轨迹追踪、溯源研判工作。街面巡逻警力加大对县医院、核酸采样点、集中隔离点等重点部位守护,及时化解处置涉疫矛盾纠纷,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疫情防控期间,处置各类涉疫矛盾纠纷59起,处理涉疫警情144起,批评教育56人,对1家不按规定如实登记住宿人员信息的招待所依法责令停业整改。

【法治公安建设】 建立两项管理制度,提质增效执法办案管理中心;选聘9名民警作为法制监督员,派驻到12个办案单位,实现法制监督员在基层所队全覆盖。



6月15日,皋兰县开展了以“全民同心反有组织犯罪·携手共建平安幸福家园”为主题的大型集中宣传活动

强化日常法制监督审核,所有案件实现闭环管理,均通过政法协同平台推送,每月开展案件评查,评选劣质案件各11起。2022年办理的行政案件无提起行政复议、诉讼的清收;办理刑事复议案件2起,均作出维持决定。

【惩治违法犯罪】 常态推进扫黑除恶。强力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共收集各类线索2条,办结2条。针对行业乱象和监管漏洞,发出公安提示函2份,强化跟踪问效,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生态打击电诈犯罪。适时召开反诈联席会议部署全年工作,推进“云剑2022”“断卡”“断流”行动,督促各成员单位做好本行业本系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深挖彻查全链条打击,提升了整体打击质效,超额完成市局下达的电诈案件现案破案率、全案破案率、立案升幅控制等各项指标。严厉打击经济犯罪,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破获涉金融类案件3起,抓获嫌疑人4名,追赃挽损5200万元,协助清收4306万元;破获涉税案件5起,抓获嫌疑人5名,追赃挽损121.65万元,协助追缴税款509.33万元;破获合同诈骗案件4起,抓获嫌疑人4名,追赃挽损106.07万元;破获养老诈骗案件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追赃挽损5万元。重拳打击民生犯罪。组织开展打击侵权假冒、危害食品安全、危害环境资源安全、危害药品安全和涉黄涉赌犯罪专项行动,取得丰硕战果。

【道路交通安全】 以“减量控大”为牵引,紧盯重点车辆、重点驾驶员、

隐患路段，通过多警联动、延伸勤务等方式，严查酒醉驾、无牌无证车辆、“三超一疲劳”等交通违法行为，交通事故发生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财产损失等四项指标全面下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有序，全县没有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积案攻坚】

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组织社区民警从基础工作入手，积极会同镇村（社区）工作人员、治安户长、社会综治力量对辖区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开展无死角、全覆盖、滚动式排查。借助“社工委”、综治中心聚合作用，联动网格员、法律明白人、乡贤等各方力量全力把矛盾化解在初始、问题解决在当地，确保矛盾纠纷早预防、早发现、早调处，严防“民转刑”“刑转命”案件、重大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案事件发生。全年排摸各类矛盾纠纷 92 起，化解 71 起，化解率 77.17%。

【深化“大部制”改革】 将原来“3+2+3+N（5 个派出所）”的机构格局优化为“3+2+2+N”的机构设置格局，即三中心（指挥研判中心、政工监督中心、警务保障中心），两分局（分别为：刑事侦查分局——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网安大队，治安管理局——国保大队、治安管理局和森林派出所），两大队（交警大队、反恐特警大队），派出所（石洞派出所、什川派出所、水阜派出所、黑石川派出所、三川口派出所）。打

破警种壁垒，解决忙闲不均，提升集约化用警、集群化打击能力。在县委的大力支持下，调整提拔正科级干部 15 名，副科级干部 16 名，履职干部 43 名，持续激发队伍潜力。强化典型选树，先后有 71 人被省委政法委、省、市、县公安机关记个人三等功、嘉奖或评为先进个人、通报表扬，9 个单位（集体）被省公安厅、市公安局授予集体三等功、先进集体或通报表扬。



6 月 6 日，皋兰县公安文学艺术联合会成立

【基层基础和信息化建设】 新聘任 19 名“义警”，进一步充实基层工作力量；投资 1230 万元，新建 3 个派出所综合指挥室、1 个电子数据综合实验室和电子物证室，全面建成投入使用智慧交通（四期），完善了一体化实战化警务机制，持续提升实战效能。

【区划调整】 按照市委、市政府行政区划调整的工作要求，县公安局原忠和派出所、盐池派出所、九合派出所、北龙口治安派出所整体划转至兰州市安宁区人民

政府、城关区人民政府。

皋兰县公安局领导成员

局 长 赵志军
政治委员 魏孔泉
副 局 长 李世汪
张明军

《供稿：杨培斌 魏念高》

检 察

【概况】 2022 年，县检察院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及省委《实施意见》，强化政治引领，服务中心大局，深耕主责主业，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刑事检察】 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受理提请批捕案件 35 件 71 人，经审查批准 18 件逮捕 33 人，不批捕 17 件 38 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 158 件 244 人，经审查提起公诉 94 件 135 人，决定不起诉 54 件 83 人。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监督公安机关撤案 1 件、监督立案 1 件，向公安机关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4 件，提出刑事审判活动监督案件 1 件。注重提升认罪认罚案件质效，审结案件 128 件 195 人（存疑不起诉 2 件 7 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审结案件数 124 件 179 人，适用率 95.21%。确定量刑刑建议提出率 92.22%，

法院采纳率 100%。扎实推进落实认罪认罚案件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规定，认罪认罚案件实现全覆盖。抓实“少捕慎诉慎押”工作。全年不批捕 34 人，不捕率 53.12%；加大提前介入力度，提前介入 19 件；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行动，对电信网络诈骗等涉众型犯罪积极推动非羁押强制措施适用，进一步降低审前羁押率，变更强制措施 2 件 7 人，诉前羁押率 32.5%；有效发挥审前把关和分流作用，对轻微刑事案件积极适用不起诉 74 人，不起诉率 38.78%。

【民事检察】 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14 件。其中办理民事裁判监督案件 1 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1 件；办理审判违法监督案件 1 件，提出检察建议 1 件；办理执行监督案件 4 件，提出检察建议 3 件，法院全部采纳。办理支持起诉案件 8 件，公开听证案件 1 件。

【行政检察】 践行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围绕全省开展的“全面深化行政检察监督，依法护航民生民利”专项活动，加大办案力度，办理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 12 件，发出检察建议 12 份。办理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 1 件，发出检察建议 1 份，法院回复并采纳。开展“农民工讨薪”行政检察专项行动，办理行政争议化解 6 件。

【公益诉讼】 积极作为全面推动公益诉讼工作，办理各类公益诉讼案件 31 件，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 30 份，其中生态环保领域 22 件，食品药品领域 2 件，国有财产保护领域 1 件，国有土地保护领域 1 件，公共安全领域 4 件。提起刑事附



5月13日，县检察院、公安局、人社局参与农民工讨薪行政争议化解座谈会

带民事公益诉讼1件，法院判决支持全部诉讼请求。办理的督促整治废旧农膜污染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正义网千案展示，督促整治农作物秸秆焚烧污染完善长效治理机制行政公益诉讼案被评为市级典型案例。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全面推行未成年人检察业务集中统一办理工作，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8件，附条件不起诉3人，提前介入引导侦查率100%；发出涉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1件，开展社会调查75人次。聘请心理咨询师对被害人心理疏导1人次，对被害人的家长进行亲职教育1次。

【刑事执行监督】 全年监督监外执行罪犯84人次，其中社区矫正正在教34人，剥夺政治权利8人，监督解除监外执行45人。完成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提出监外执行书面监督意见2份，采纳率100%。

【维护全县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犯罪，依

法对李某某等5人非法制造爆炸物批准逮捕，对魏某某非法持有枪支案提起公诉。依法严惩故意伤害等暴力犯罪和盗抢骗、黄赌毒等危害群众安全犯罪，逮捕24人，起诉31人。积极参与金融领域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从严追诉金融诈骗、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起诉3人。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及其衍生犯罪，努力维护人民群众“钱袋子”安全，检察长列席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审委会2次，起诉7人。

【巩固脱贫成果】 严厉打击破坏农业生产、危害农村稳定、侵害农民权益等涉农刑事犯罪，涉农刑事犯罪起诉70余人，其中涉农职务犯罪起诉2人。积极开展“废旧农膜污染环境”和“露天焚烧秸秆污染环境”检察公益诉讼专项行动。督促有关单位回收废旧农膜93吨，争取项目资金



3月31日，县检察院举行公益诉讼案件公开听证会

120万元，推广应用0.015毫米加厚高强度地膜4万亩；联合行政机关推进秸秆饲料化、燃料化等资源化利用项目的落实，农业企

业、农民合作社共收储秸秆约 1.6 万吨，争取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8 万元。持续开展打击欠薪专项行动，对省院挂牌督办的 1 件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实时跟踪、保障办案进度。

【推进生态环境保护】 持续推进“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行动，以清理整治非法排污等乱象为重点，对黄河什川段流域管理范围内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问题持续开展整治；针对河道周边堆放有大量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行洪障碍物等环境问题，向相关单位发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 7 份。



5 月 26 日，县检察院组织干警在县人民广场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活动

【优化营商环境法治环境】 积极开展“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拓展年”工作，扎实推行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工作机制，稳步推进企业合规案件办理。持续落实服务民营经济 11 项检察政策，对涉民企案件不起诉 1 人；依法惩治侵犯民企权益犯罪，起诉 16 人；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依法对 3 件侵犯企业知识产权犯罪案件提起公诉。

【办好检察为民实事】 全面深化检务

公开，邀请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及各界代表视察评议检察工作、参加案件公开审查等办案活动 49 次。积极推行检察听证，对疑难复杂、重大争议或影响性案件，举行检察公开听证 45 次，在中国检察听证网直播公开听证 40 件，检察长（一把手）主持 22 件。完善监检衔接机制，起诉监委移送职务犯罪 3 人。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做好检察环节释法说理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对 10 件 17 人刑事案件组织刑事和解。深化法治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等活动，发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 4 份，助推社会治理水平提质增效。

【疫情防控】 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院干警下沉村社 3 个执勤点 24 小时轮流值守，分批次派驻集中隔离点，56 人次参与交通检疫点值班值守工作；协助医护人员进行全员核酸采样扫码 2 万余人次。

【智慧检务建设】 优化档案数字化建设，对库存档案全面整理扫描、上挂系统；升级视频会议系统，深度融合运用检察机关业务应用系统 2.0 版、检察工作“云桌面”、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政务专网和检察业务办案等平台；不断提升日常办公数字化、信息化水平，引入钉钉软件规范考勤、食堂管理等工作；疫情防控期间召开钉钉、腾讯会议，借助远程提讯系统，实现零接触远程办案、办公。

【检察队伍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坚决纠正“四风”问题,持续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检向纵深发展,努力建设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检察队伍。

皋兰县检察院领导成员及检察 委员会专职委员

检 察 长	姜成龙
副检察长	魏立臣
副检察长	陈永忠
检委会专职委员	刘保平
政治部主任	魏 霞
检委会专职委员	杨言刚

(供稿:钟英涛 王 晶)

法 院

【概况】 2022年,县法院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以高质量司法护航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受理各类案件3691件,审执结3116件,员额法官人均结案183件。

【刑事审判】 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22件,审结103件。依法严惩严重暴力和侵财犯罪,审结抢劫、强奸、盗窃、故意伤害、危险驾驶等案件62件,增强人民群众安全

感。积极参与全民反诈专项行动,审结开设赌场、涉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18件,判处罚金62万余元,追缴没收违法所得133万余元,坚决遏制网络犯罪多发势头。严厉打击制售假酒犯罪行为,审结胡某某3人假冒注册商标案并依法支持公诉机关一并提起的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保护公众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坚持释法明理、调判结合,稳妥处理刑事附带民事案件8件,尽力修复社会关系。

【民事审判】 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1903件,审结1560件。审结买卖、借款、租赁等合同纠纷1105件,维护稳定的市场秩序。审结物权确认、返还原物、用益物权等物权纠纷28件,保护民事主体财产权益。审结婚姻家庭、继承类纠纷144件,发挥好诊断、修复、治疗功能。扎实推进“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用心用力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开展农民工讨薪维权行动,审结劳动争议、劳务合同纠纷191件,帮助农民工讨回“血汗钱”406.28万元,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依法审理涉及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等各类涉民生案件123件,增强群众司法获得感。开展“法护青春”系列活动,妥善审理涉及未成年人案件81件,筑牢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安全防线”。为当事人依法缓减免诉讼费16.38万元,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执行工作】 受理各类执行案件1666件,执结1453件,执行到位金额9.74亿元,力争将老百姓的纸面权益兑换为“真金白银”。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通过“总



7月1日，皋兰县法院举行了升国旗、重温入党誓词集体宣誓活动

对总”网络查控系统及时对被执行人的财产进行查控，将239名被执行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617名被执行人采取了限制高消费措施，对拒不履行的“老赖”形成了有力的震慑。始终把涉金融不良资产案件专项清理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开展“陇原执行之百日清收攻坚行动”，受理移交案件94件，申请执行标的6.77亿元，执结48件，执行到位金额2.69亿元，有效化解金融风险。

【服务保障中心大局】 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持续保持对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的高压严打态势，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释放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司法强音，全力守护好老百姓“养老钱”。坚持“法院无小案”，杜绝“小案大舆情”，常态化深入排查梳理矛盾纠纷，严防民转刑、刑转命案件发生。严格执行领导带班接访及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落实落细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任务。审慎稳妥出具法律意见，助力全县危险房屋拆除排险。坚决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全力配合

历史遗留住宅房屋“登记难”工作，为问题解决注入司法力量；组织干警下沉社区，全力落实包抓三个居民小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圆满完成交通卡口点两轮次疫情防控任务，宣传动员58名老年人接种疫苗，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牢固树立“人人、案案、事事”关乎营商环境的理念，找准落实“四强”行动的司法发力点，全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开展“送法进企业”“法院开放日”“支部党建联盟”等活动，搭建司法服务企业“连心桥”。开设涉企案件“绿色通道”，集约办理企业诉讼服务，审执结涉民营企业纠纷851件，审结侵犯企业利益刑事案件9件，以司法力量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紧扣企业“疫”后重振司法需求，



1月，皋兰县法院快速化解涉企买卖合同案件

按下执法办案“快进键”，短期内赴外省追回兰鑫公司4000万元货款，妥善调处总标的达1.37亿元的10件工程欠款系列案并执行到位近7000万元，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司法服务。

【助力乡村振兴】 找准司法审判服务

保障乡村振兴的着力点，审理涉“三农”案件 369 件。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多次深入帮扶联系村开展专题党课宣讲，选派 1 名干警驻村蹲点，组织 40 余名干警多轮次结对帮扶。筹措资金近万元为贫困户添置生活用品解决其实际困难，调运防疫物资支持村社疫情防控。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弘扬“马锡五审判方式”，有效发挥人民法庭前沿阵地作用，全力推进“立调审执”一体化办案模式，采用“群众说理、法官说法”方式，助推乡村治理更趋完善，乡村文明有效提升。

【司法为民】 升级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立体化、全方位诉讼服务。坚持科技赋能，用足用好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依托科技法庭、云上庭审、网上执行等平台，高效审执民商事案件 3116 件；广泛应用在线统一送达平台，电子送达 2344 次，实现审判执行上“云端”，司法服务“不掉线”。持续深化司法公开，公开审判执行流程信息 3145 条，直播庭审 119 场次，网上公开裁判文书 490 份，让公平正义看得见、能感受。强化部门联动，建立“诉调对接中心”，有效对接“县矛盾纠纷多元解纷中心”，形成以“诉前调解为主导、简案速裁为中流、繁案精审做后盾”的调判模式，诉前化解纠纷 455 件，从源头减少诉讼增量。

【队伍建设】 扎实开展“两个确立”主题教育，教育引导干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深入开展“岗位大练兵、质效大提升”活动，组织进行综合业务素质培训、书记员业务技能竞赛，搭建法官讲坛，实现智慧共享，举办“面对面·法官讲坛”11 期，在比学



5 月 26 日，皋兰县法院开展“少年审判·守护未来”“六一”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赶超中提升审判执行业务水平。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拓展提升“固魂铸剑”行动成效，集中整治队伍司法作风，专项整治执行领域突出问题，发现并整改三类十四条具体问题，切实树牢纪律规矩意识。严格落实“三个规定”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规定，抓实抓细抓好党性教育、警示教育和纪律教育，坚决杜绝办“三案”问题，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皋兰县人民法院领导成员及 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院 长 李慧玲
副书记 魏振东
副院长 魏振东（9 月免）
边泽三

柳明旭《9月任》

纪检组组长、监察室主任

王毓荣《10月退休》

综合审判庭庭长 柳明旭《9月免》

综合办公室主任 强云《女, 8月免》

政治部主任 强云《女, 8月任》

执行庭(局)庭(局)长 魏永政

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郭德友

魏政荣

《供稿: 魏明明》

司法行政

【概况】 皋兰县司法局负责全县司法行政工作, 中共皋兰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司法局。县司法局内设7个股室, 原有办公室、法制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律公股和基层股6个股室, 本年度增设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秘书股。1个直属事业单位, 即法律援助中心; 4个派出机构, 即在县域内4个建制镇设立的司法所; 管理行业单位5个, 即1个公证处、3个律师事务所、1个法律服务所。2022年, 皋兰县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主线, 立足法治建设职能, 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部署要求, 忠诚履行司法为民宗旨, 主动担当作为, 营造安全和谐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不断开创全县司法行政

政工作新局面。

【全面依法治县】 围绕依法治县工作中心,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积极履行县委依法治县办工作职责。坚持学法用法制度,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纳入学习计划, 列为会议、学习、宣讲、研讨、座谈的必学内容, 开展常态化学习, 增强干部法治意识。紧密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法律“八进”活动, 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向面上拓展、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贴近。印发《法治皋兰建设规划(2021—2025年)》

《皋兰县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皋兰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2022年皋兰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2022年皋兰县依法治县工作要点》等法治建设指导性文件, 确定法治建设五年行动方案及年度工作方向, 突出全面依法治县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保障性地位, 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学谋划、法治导向。

【重大行政法治审查制度】 健全公职律师、政府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制度机制, 起草完善皋兰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登记、备案工作通知及工作流程图, 制定印发《皋兰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登记及备案工作实施办法》《皋兰县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法律顾问工作考核办法》, 规范对县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法律顾问的考核, 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制审核、涉法事务中的作用。

加大内部监督力度。全面执行《皋兰县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明确重大行政决策至少由2名法律顾问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确保审查合法合理有效，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行政不作为、乱作为现象发生，推动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进程，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法治保障。2022年，审查县政府各部门提交政府常务会拟定议题45项，出具法律意见书45份，提出法律意见50条。



5月27日，县司法局组织召开全县法律顾问座谈会

向县政府各部门反馈征求意见13份，提出修改意见3条。组织652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综合法律知识网络培训及考试，为行政执法单位及人员换发全国统一执法主体资格证书及执法证件。抽取全县主要执法部门2021年办结的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案件，实行互相评查和集中评查，及时发现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工作建议，推动行政执法部门自觉提升依法行政水平。结合县委政治巡察，组织公安、市场监管、城市综合执法、农业农村等24

个政府职能部门开展法治督查检查，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各部门开展法治建设工作情况，发挥法治监督效能，逐步推动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开展物业市场秩序专项执法检查活动，进一步整顿和规范物业服务市场秩序，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

【基层法律服务】 推进基层法律服务平台规范化、智能化、信息化建设。投资12万元为各司法所购置社区矫正智能查询机，发挥“互联网+”优势，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投资60万元改造提升黑石川司法所办公环境。整合资源，优化配备，为各司法所充实与其工作任务相适应的人员力量，确保各司法所工作队不少于3人，彻底解决1人所问题，全面落实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建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和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依托县、镇、村三级实体平台，为广大群众及企业提供专业均等、公益便民的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纠纷调解等公共法律服务。

突出抓好便民服务窗口，发挥法律援助保障作用。依照公共法律服务建设要求，整合辖区律师资源，建立法律援助律师库。在法律援助服务大厅窗口设立律师值班岗位，选派优秀律师进驻法院、检察院和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值班，规范法律援助律师值班制度。在法律政策规定范围内，严格执行标准化审批流程，做到能援则援，应援尽援。2022年，审查受理法律援助申请



皋兰县法治便民综合服务大厅

103 件，接待来访群众 153 人次。其中，受理民事法律援助案件 51 件，指派刑事法律援助案件 52 件。

全面落实“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为全县 62 个村（社区）聘请法律顾问，专职律师担任法律顾问覆盖面达到 100%。村（居）法律顾问依托村（居）委会、人民调解委员会及社区服务中心，发挥专业优势，利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互动模式，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统一制作法律顾问公示牌，注明村（居）法律顾问的专业特长、联系电话等事项，方便群众即时享受法律服务。通过指派律师参与信访接待，解答群众法律咨询，引导群众依法表达利益诉求。为县政府处置信访案件、疑难案件、群体事件等提供法律意见建议，在推动依法行政进程中，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积极作用。围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根据市场主体法律服务需求，拓展服务外延，主动走进企业举办《宪法》《劳动合同法》专题讲座，有针对性地开展“法治体检”活动，满足企业法律服务需求。全县村（居）

法律顾问建立微信工作群 62 个，开展法律宣传 130 余次，举办法治讲座 5 场次，参与调解民间矛盾纠纷 91 次，提供法律意见 283 次。

【普法宣传】 深入开展“法律八进”活动。结合“3·8”妇女维权周、“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6·25”全国土地日、“6·26”国际禁毒日、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国家安全法》《法律援助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禁毒法》《信访工作条例》及反电信诈骗、防养老诈骗等法治宣传活动。组织“乡村振兴·法治同行”活动，开展“三农”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和法律服务实践活动，为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组织举办线上网络视频皋兰专场法治报告会暨“八五”普法骨干培训。2022 年，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80 多场（次），展出宣传展板 16 块，悬挂横幅 50 多条，发放宣传资料 2.3 万余份，现场解答法律咨询 120 多人次，编发法治皋兰动态 21 期。

落实“民主法治示范村”八有要求，按照创建标准指导各村（社区）修订完善村规民约，修护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墙、法治宣传栏等宣传设施，丰富法律图书角和法治宣传栏内容，拓展群众学法深度与广度。推进“一地一品”建设，创建水阜村、长川村 2 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推进 1 个头雁式（豆家庄）和 3 个市级（燕

儿坪、上车、新地)“民主法治示范村”的申报工作。实施法治教育工程,加强乡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和“法律明白人”培养力度,依托甘肃省“法律明白人”网校,对38个行政村4个社区129名“法律明白人”开展线上培训考试。

【行政复议与应诉】 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贯彻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方案》,落实“五有”要求,提高行政复议“硬件”设施保障水平,强化行政复议吸纳和化解行政争议的“软件”配置处理能力。坚持复议为民,提高行政复议公信力,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自觉维护司法权威,认真落实行政机关出庭应诉,支持法院受理行政案件。2022年,收到行政复议申请2件,已办结1件。收到行政应诉案件9件,其中一审案件6件,二审案件3件,已审结3件。

【律师公证】 强化对法律服务机构的监管。与监管对象签订《信用承诺书》,完善法律服务机构诚信档案,开展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工作,强化法律服务机构自律和社会监督,提高监管效能,激发法律服务活力。通过甘肃省执法信息公示采集系统,对2021年法律服务机构的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进行公示,主动做好“双公示”工作。对照司法行政机关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全面梳理本单位监管事项,完善“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律师执业范围、基层法律服务内容进行行业分类,完善执法检查人员和检查对

象名录库,健全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的“双随机”抽查机制。严格规范律师事务所、律师执业人员、基层法律服务所、公证机构等监管对象的信息归集,组织开展年检审查,确保其公示的信用信息真实有效。组织全县3家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公证处在“信易贷”平台注册账号,推进司法行政领域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年内,公证处办理继承业务、声明业务分别占公证案件总量的38%、42%,为群众提供高效的公证法律服务。面向无法亲自办理公证的老弱病残等弱势群体,广泛开展上门服务,兼顾社会效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为满足社会需求,适应社会发展和房地产领域交易的新要求,拓展公证业务领域,促进公证事业发展。严格按照申请、受理、审查、出证、归档的程序,审查办证主体资格和客体内容,加大调查核实力度,确保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自接受申请之日起,把牢办证关口,从根源上杜绝错证、假证流出,降低公证执业风险,提高公证质量。

【平安建设】 坚持抓早抓小、应调尽调、情理法相结合的调解原则,健全完善人民调解委员会53个,依法推选聘任人民调解员171人。深入开展“人民调解为人民,全力护航二十大”专项活动,通过“大走访”“大排查”“大调解”“大提升”四大行动,密切掌握矛盾纠纷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进行分析归

类分级处理, 及时掌握预警信息和重大突发性事件, 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维护社会稳定。2022 年, 全县各级调解组织调处矛盾纠纷 180 件, 调解成功 180 件, 未发生“民转刑”“刑转命”案件。年内, 回归刑释解教人员 65 名, 全部落实帮教措施, 无重新违法犯罪人员。其中刑满释放 40 名, 社区矫正转入 25 名。接回人员 40 名, 接送率 100%。

皋兰县司法局领导成员

局 长 任延霞 ((女, 2 月免))

朱永祖 ((2 月任))

副局长 魏怀国

魏永红 ((11 月退休))

((供稿: 杨汝兰))





农业农村

【概况】2022年，全县农业农村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定落实“强省会”“强县域”行动战略，牢牢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坚定不移发展现代富民产业，坚定不移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坚定不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坚定不移维护乡村和谐稳定，全面推进共同富裕，扎实有序做好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千方百计降低疫情影响，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农业农村经济】2022年，全县4镇确权耕地面积31.57万亩，高标准农田面积12.52万亩（其中高效节水1.5万亩），

粮食生产基地主要在皋兰北部、中部地区，涉及黑石镇、石洞镇和水阜镇，主要种植小麦、玉米、马铃薯和小杂粮，经济作物主要在皋兰南部地区，涉及什川镇、水阜镇、石洞镇，主要种植高原夏菜、甜瓜、优质林果为主；畜牧业主要布局在黑石镇、石洞镇，主要以生猪、羊、禽类为主。2022年全县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28.36万亩，其中：粮食作物13.77万亩（禾尚头小麦1.2万亩），产量2.76万吨；蔬菜9.92万亩，产量26.7万吨；瓜类3.51万亩（西瓜2.39万亩、甜瓜1.12万亩），产量8.6万吨；油料1.16万亩，产量0.22万吨。畜禽饲养量达到93.72万头只，其中：出栏47.99万头只（生猪8.1万头、羊6.56万只、禽33.2万只、牛1310头）；存栏45.73万头只（生猪6万头、羊10.8万只、禽28.5万只（其中蛋鸡15万只）、牛0.43万头（其中肉牛0.24万头））。肉蛋奶总产量1.426万吨，其中其中肉0.85万吨、蛋0.16万吨、

奶 0.41 万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县共有监测人口全县脱贫人口 4435 户 15235 人，共有监测人口 87 户 266 人（脱贫不稳定户 50 户 156 人，边缘易致贫户 31 户 87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6 户 23 人），已消除风险的监测户 65 户 195 人，全覆盖制定落实“一户一策”帮扶计划。2022 年脱贫人口



黑石镇肉牛养殖场

人均可支配收入 11198 元（其中工资性收入 7030 元，占比 63%；经营性收入 12 元，占比 20%；财产性收入 372 元，占比 3%；转移性收入 2402 元，占比 22%），同比增长 13.7%。建立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紧紧围绕“两个高于”目标，坚持“六必访”“六必查”，按照“农户主动申请、基层干部定期走访、行业部门筛查预警”的风险筛查机制，组织镇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员、帮扶干部开展排查摸底 4 轮次，新识别纳入监测的 7 户 28 人。组织民政、就业、卫健、医保、住建等相关行业部门及镇村干部逐户上门分析返贫致贫风险，全覆盖制定落实“一户一策”帮扶计划，

切实做到及时发现、及时监测、及时帮扶、动态清零。优化帮扶力量，新增省文明办帮扶砂岗村，全县共 3 个省级帮扶单位、36 家市级帮扶单位、71 家县级帮扶单位结对帮扶全县 4 个镇 38 个村。调整驻村工作队成员 43 名，及时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关心关爱干部，确保驻村干部下得去、待得住、干得好。全县共有驻村工作队 17 支，队员 58 名。强化基层干部能力素质提升，深入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指导各镇开展村内练、镇内比 468 场次，组织开展演讲比赛、知识竞赛县内赛 2 场次。深入开展农村特殊群体关爱服务行动，组织镇村干部定期巡访帮扶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体 768 户，帮办实事 236 件。

【乡村振兴】 县委、县政府紧紧围绕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坚持不懈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领导，以责任落实为抓手，加强部门联动，优化帮扶体系，深化农村改革，着力健全抓“三农”工作制度机制。先后召开县委常委会会议 12 次、县政府常务会议 16 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 5 次，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时学习党中央和省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认真研究全县贯彻落实措施。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建立了跨部门工作会商和信息互通机制，通过数据分析、逻辑关系、行业部门信息比对发现问题漏洞，并通过召开会议对接、线上会

商交流、定期推送数据、同步对比分析等方式，持续形成部门共建共商共享合力。12个专责组组长单位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积极协调成员单位先行做好动态监测、资金争取、项目谋划、产业布局、政策落实、兜底保障等方面的共商共享、共谋共推、共促共进、共振共济，为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奠定坚实基础。全力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2年共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246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237万元、省级资金9210万元、市级资金2952万元、县级衔接资金7062万元（比2021年配套资金高162万元），实施项目151个。

【保障粮食安全】 坚决扛起粮食安全党政同责重大政治责任，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将保障粮食安全纳入各镇、各部门乡村振兴和政府重点工作目标考核，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将产量指标任务及时分解落实到镇村。加大撂荒地整治，及时将国土遥感未耕种土地“图斑”反馈分解落实到镇村，逐村、逐户、逐块开展精准化、系统化整治，推动撂荒地复耕复种2.66万亩，粮食生产潜力显著提升，实现县域耕地应种尽种。制定出台《皋兰县特色农业产业奖补办法（试行）》，整合资金5045万元支持农业产业发展，重点对粮食作物给予每亩100元至350元的补贴，切实提升农民种粮的积极性。通过政策引导，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种植抗旱秋粮2万亩，建立水阜川3000亩小麦种植基地1个，千亩以上粮食种植基地4个，500亩以上粮食

种植基地5个。实施“藏粮于技”战略，投资812万元为村集体经济组织购买各类农机具92台，开展“一镇一社”农机合作社示范社创建，示范推广马铃薯、玉米全程机械化作业面积2000亩，农业机械化率达到68.53%，较上年增长1.5%。研究制定春小麦和禾尚头小麦2种主要粮食作物栽培技术规程，积极推广双垄沟播、测土配方、生地熟化等新技术6项，切实推动种粮农户、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由“多种粮”向“种好粮”转变。实施“藏粮于地”战略，坚持把提升耕地质量作为保障粮食生产能力的重点，新建上水管道26.18公里、渠道33.86公里、塘坝14万方，完成2021-2022年度高标准农田1.6万亩（其中高效节水面积0.7万亩），通过兴修水利实施“旱变水”改造农田1.15万亩，积极打造“高标准农田+制种基地”“高标准农田+禾尚头小麦”等连片标准化生产基地，农田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提升。

【农业产业培育】 紧盯精致农业新技术新业态，实行集聚化发展模式，促进特



水阜10万羽标准化蛋鸡生产基地

色产业集约发展、规模发展、特色发展。持续加强富民产业支撑保障，抢抓省市“四强”行动战略部署和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有利契机，通过抓政策惠农民、抓项



什川白凤桃

目带产业、抓投入强基础，积极推进富民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大对特色富民产业的扶持力度，安排衔接资金13192.5万元，占到县衔接资金的58.7%，实施产业发展类项目52个。制定特色产业奖补政策，对新建日光温室的农户每座给予65000元的奖补，对按要求新建钢架塑料大棚的农户每座给予6000元的奖补，对畜禽养殖设施按照养殖规模分别给予5万元至50万元奖补。开展“富民贷”农户小额信贷产品试点，执行优惠利率、免抵押、免担保政策，累计投放“富民贷”54笔、504万元，着力提高群众自主发展产业的积极性。强化入股分红，督促25家农业经营主体完成分红436.52万元，分红收益达到7%以上。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实施21个保险产品[其中：中央品种8个，省级品种9个，

一县一（多）品特色品种4个]，支付赔款965.88万元。推动产业集群集约发展，按照北部粮油畜牧集群区、中部种养加一体产业集群区、南部休闲生态农业集群区的总体布局，把园区作为农业产业培育发展的重要承载地，持续推进现代丝路寒旱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建设石洞镇东西部共建乡村振兴产业园、黑石镇农牧复合型肉牛养殖循环产业园、什川镇省级瓜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水阜镇设施农业产业园等4个产业园区，改造提升钢架大棚1977座，建成集中连片无籽西瓜产业基地2199亩。加快以养殖业为牵引加速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新建千头奶牛基地2个、10万羽蛋鸡基地2个、万头生猪养殖场1家，创建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4家。落实种业振兴行动，发展玉米制种基地3070亩、脱毒马铃薯繁育基地400亩，引进种牛2383头、种羊1595只、种猪785头。积极推进东西部产业协作，新引导2家企业投资落地2个产业项目，投资到位额超过1000万元。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以农产品精深加工和食品工业为牵引带动特色产业价值链提升，争取禾尚头小麦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资金200万元，通过建设核心生产加工基地、培育区域特色品种、开展品牌宣传等措施，提高禾尚头小麦的生产效益和品牌效应。创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3家、市县家庭农场各1家、县级示范社10家。创建禾尚头和软儿梨“甘味”区域共用品牌2个，“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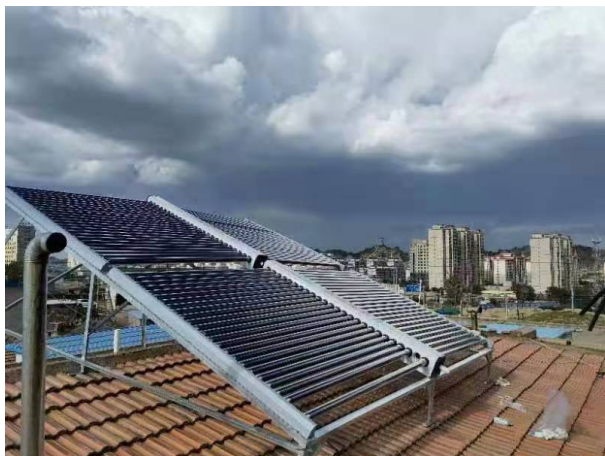
和尚头面条

个，在兰州市建立皋兰县农特产展销中心2家，皋兰禾尚头小麦、兰州白兰瓜被连续3次中央电视台关注报道，全县农产品加工量25.5万吨，龙头企业销售收入达到31.49亿元。积极发展循环农业，被确定为省级农作物秸秆产业化模式县，建设秸秆收储运中心六处、秸秆综合加工利用示范点2个，回收秸秆3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3%。积极推进农旅融合发展，成功申报什川镇上车村为农业农村部“2022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乡村建设】 统筹推进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着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围绕乡村建设示范行动23项指标建立全县乡村建设项目库，制定了《皋兰县乡村建设行动工作方案》，持续加大对乡村建设行动的资金投入，整合财政衔接资金4732万元，安排各类项目28个，改造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创建什川镇省级乡村建设示范镇和上车村、下泥湾村、文山村、豆家庄村、砂岗村、三和村等6

个省级乡村建设示范村。打造乡村环境新面貌，按照每人每年20元的标准将农村环境整治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探索推行农村生活垃圾付费机制，健全完善农村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完善“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和社会化运营相结合的垃圾收运模式。投资200万元建设阳洼窑市级美丽乡村。全面完成农村卫生厕所信息采集，实施农村卫生厕所改造428座，配套100万元支持开展卫生厕所粪污处理，积极提升农村卫生厕所使用率。实施国家农村清洁取暖改造试点项目，农村清洁取暖改造4900户。加快推动绿色新发展，全县按照“一控两减三基本”的工作要求，深入落实《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行动计划》，编制完成《皋兰县“十四五”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提升改造4家养殖场，全县所有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80%，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年均畜禽废弃物利用率达到81.49%，畜禽养殖生产环境得到有效改善。防治各类农作物病虫害67.8万亩次，县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44%，绿色防控技术覆盖率达45%。全县建成废旧农膜回收点5个，回收废旧地膜846吨，回收率达到80%。采取集中堆沤、田间堆沤、直接还田、晾晒作为饲草等技术处理尾菜1.81万吨，处理利用率达到50%。

【农业农村改革】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制定出台《皋兰县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流转农村土地经营权资格审查、项目



农村冬季“太阳能+电辅助”清洁取暖改造

审核和风险防范实施细则》，引导农村土地有序适度规模经营，新增农村土地流转面积 10412 亩，累计达到 10.4 万亩，流转率达到 23%。深入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顺利完成全国农村产权管理系统数据汇交，核实删减成员身份界定重复人员 960 人，全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度健全、规范运营。大力推进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整合资金 2862 万元，撬动贷款 1300 万元，在燕儿坪、大横等 20 个村推广“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探索“肉牛集体集中养殖+农户分散养殖”、蛋鸡标准化养殖等发展模式，全县 4 镇 38 个行政村都建立了股份经济合作社，成立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的村 20 个，村均收入达 2 万元以上，总收入达到 467.8 万元，其中 10 万元以上的村 12 个，5—10 万元的村 19 个，2—5 万元的 7 个村。加强农村“三资”监管，完成 57 个村的村级财务审计。

【东西部协作】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

和省市关于深化东西部协作的部署要求，持续深化项目建设、产业合作、人才交流、稳岗就业、劳务培训等方面协作关系。2022 年东丽区援助皋兰县东西部协作资金 3200 万元，共确定实施项目 23 个。加强产业合作，推进阳洼窑村“一县一园”共建，新建高效节能日光温室 16 座、钢架大棚 113 座，辐射带动阳洼窑 1700 亩草莓西红柿、羊角蜜、无籽西瓜、奶油草莓以及高原夏菜等高品质果蔬产业发展。新引导 2 家企业投资落地 2 个产业项目，投资到位额超过 1000 万元，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 66 人。援建帮扶车间 3 个，吸纳农村劳动力 28 人，其中脱贫劳动力 18 人。2022 年选派 62 名党政干部和 96 名教育、医疗、农业、科技、文化等专业技术人员赴东丽区交流学习培训，选派 3 名科级干部赴东丽区挂职交流一年。东丽区向皋兰县援派 29 名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帮扶工作，其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6 名、教育专业技术人员 8 名、园区专业技术人员 1 名、企业专业技术人员 2 名、科技专业技术人员 1 名、驻村党务工作人员 1 名。深化劳务协作，依托天津驻皋兰县劳务工作站，持续深入开展以“进企业、进乡镇、进培训班”“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为主的“三进三送”活动 13 次，推介务工岗位 4000 余个。依托“春风行动”等就业服务活动，举办现场招聘会 4 场、网络招聘会 4 场、“直播带岗”2 场，推送发布用工岗位 1.6 万个，1400 余人与用人单位达成意向性协议。深化协作帮扶，2022 年接收东丽区社会力量捐款捐

物共计 382 万元。强化消费帮扶，落实奖补资金 60 万元，扶持农业龙头企业到东部省市开展产品展销活动，累计完成消费帮扶金额 6010 万元，同比增长 23.9%。

皋兰县农业农村局领导成员

局 长 甘怀喜 (2 月任)
县纪委监委驻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杨 军
副 局 长 许万亨
施本贵
陈永浩 (挂职)
县动物疫控中心主任 李树仁
县农机监理站站长 杨国鹏
县农业综合执法队副队长 刘德兴

(供稿: 刘德兴)

水利水务

【概况】 2022 年，完成小流域治理面积 7 平方公里；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0 平方公里；完成夏灌面积 27.09 万亩，完成冬灌面积 11.48 万亩；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9.8%，完成下降 10%。

【重点项目】 争取资金 4358 万元，共实施项目 19 个，已全面完工。瞿家川淤地坝除险加固、黑石镇红柳沟排洪沟治理、李麻沙沟皋兰段排洪渠生态治理、库区移民后期扶持等项目全面建成并正常运

行。

【防汛工作】 按照“分级管理、属地管理”的原则，完成全县河洪道、水库、淤地坝汛前大排查，及时下发整改通知书，并责令整改。完成全县 5 座水库和 13 座中型淤地坝防汛“三个责任人”县政府网站公示。严格落实汛期主要领导负责制、24 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任务明确，责任到位。不断加强山洪灾害防治，完成预警平台和 190 个监测预警设备检查维修，确保了预警平台正常运行。

【水政监察执法】 继续加大执法力度，重点对泵站、重要水源地、河洪道等进行了多次巡查，全年开展水政执法检查 72 人次，巡查河洪道 1560 公里。深入开展水法律法规宣传，制定了《皋兰县 2022 年“世界水日”暨“中国水周”宣传方案》，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余份。

【水土保持】 不断强化水资源监管力度，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守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全县用水量控制在目标范围之内，2022 年审批涉水项目取水许可 2 个。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2022 年全县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0 平方公里，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达到 480.9 平方公里。开展水土保持执法检查 23 余次，下发监督检查意见 15 份，组织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议 8 次，审查项目 13 个，审批水土保持方案 25 个，依法征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825.6 万元。

【农村供水】 制定完善了《供水运

行管理制度》《维修资金管理制度》等供水运行、维修管护工作制度，健全完善了“14342”供水措施。不断加大水源巡查及检测力度，严格对水源水、出厂水和管网末梢水的水质进行定期不定期检验、监测，确保了安全优质供水。

【河湖长制工作】 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开展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下发督办通知12份，督查发现问题25处，完成整改25处。完成巡河5238人次，更换破损公示牌40块。开展部门联合执法行动，县检察院下发检查建议2份，公益监督发现问题2处，完成整改2处。配合县生态环境局对黄河（什川段）、蔡家河等沿线排水口进行全面排查，发现雨污混流6处，完成整改6处，封堵排污口12处。

【安全生产与质量监督】 年内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5次，集体约谈1次，开展水利行业安全生产检查32次，下发整改通知25份，未发现安全隐患，无安全事故发生。

【放管服改革】 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完成行政审批事项47项，梳理行政许可15项、公共服务10项和其他行政权力1项，实现了“一网申请、一网受理、一网审批、一网查询”服务模式。及时成立了本部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有效落实了中央、省、市、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实现了效率最优、流程最简、服务最佳。完成12345民情通转办件50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到100%。

皋兰县水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郝建文（9月免）

赵君昌（9月任）

副局长 杨国成

瞿林业

（供稿：张彩琴）

西岔电力提灌

【概况】 2022年，完成总提水量3537.37万立方米，总配水量3047.52万立方米，提水量、配水量较上年度分别增加10%、9.4%，灌溉面积29.42万亩次，较2021年增加灌溉面积3.59万亩次。工程设备完好率95%以上，安全生产率达到100%。

【项目建设】 认真谋划了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支渠渠道节水改造工程等五个重大项目，项目预计投资7.61亿元，其中中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可行性报告已完成专家评审和县发改局立项批复，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支渠渠道节水改造工程两个项目已完成可研评审。其中中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已列入省发改委计划，上报国家发改委争取中央资金，项目投资1.18亿元。加快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验收工作，完善项目资料，加强与市主管部门协调，完成2009年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验收，2010年—2014

年项目资料整理等完成准备工作，上报市水务局等待验收。投资 290 多万元，完成了皋兰县黑石镇东干四级部分渠道险段改造工程，改建钢筋砼矩型矮墩渡槽 390 米，改建钢筋砼矩型渠 223.5 米，拆除重建 1#隧洞 70 米，内衬防渗加固渠道钢筋砼 162 米。

【经费收支】 2022 年共争取到市县两级财政西电管理局“两费”差额补贴资金总额 2049.86 万元，新区两费贴 179.82 万元，县级各类奖金补贴 405.82 万元，提水灌溉的各类水费收入 1508.3 万元，电价补贴 265.92 万元，其他收入 159.48 万元，专项收入 240 万元，财务总收入 4809.2 万元，总支出 5039.8 万元，财务亏损 230.6 万元。

【工程管理】 始终坚持集中检查维修和日常运行维护相结合。对 3 条干渠 86 公里、29 条支渠 186 公里，52 座干泵支泵进行了全面隐患排查，集中开展了春秋两季维修养护；同时对运行期间出现的 19 项问题隐患及时进行了抢修，完成投资 312.77 万元；投资 130 万元，完成了各类机电设备的维护检修，保证了工程的安全运行。认真落实上水期间局班子成员轮流值班带班制度和一线职工 24 小时全天候巡护值守制度，做到了泵站有人守、渠道有人巡、所里有人管。在稳定农业灌溉的基础上，加强了工业用水、特色农业用水、生态用水的服务，针对 2022 年上半年皋兰遇到水文记录以来最干旱的实际，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量，自春灌开始，

连续供水 193 天，创工程年度运行时间之最，确保了灌区的各项用水需求。按照用水需求，狠抓调度、水费、计量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科学合理制定配水计划和额度，加大配水流量监控工作，最大限度减少浪费，不断提高配水率，使灌区群众用水更明白、更放心。

【安全生产】 2022 年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 4 次，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安全生产月集中宣教活动 2 次；建立安全检查记录 138 份，安全隐患清单和整改结果台账 76 份，发放宣传资料 500 余份；微信工作群推送安全信息 96 次，每月按时上报水利部水利安全信息报表，上报安全生产进展情况 12 次；组织管理局人参加安全生产法培训、考试 235 人次。

【中心工作】 在努力做好管理局各项工作的同时，圆满完成 2022 年度乡村振兴和巩固精准扶贫成果各项任务、疫情防控、党报党刊征订任务、政协提案的答复办理工作等中心工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工作，并取得良好成绩。

皋兰县西岔电灌工程水利管理局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张德庆

副局长 王锡荣

魏世元

李继芳

（供稿：杨沁悟）



工业和信息化

【概况】2022年，皋兰县工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重大决策部署，研究制定了“强工业”方案，建立了强工业项目库，理清了工业发展思路，完善规上工业企业联络员、工作专班机制，推动国务院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及中小企业减税降费等措施落实，统筹疫情防控、工业经济发展和安全生产工作，聚力“强工业”行动，着力构建绿色制造产业新体系，多措并举保煤源、保电力、保油气、保运输、保用工，千方百计优化企业生产经营环境。通过加强23户重点企业服务保障、挖潜25个项目发挥效益、抓4户上规入库企业育增量等举措，推动工业经济稳定运行。

【重点指标】2022年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138.17亿元，同比下降13.67%，规

上工业增加值增速-6.6%。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3.75亿元；规模工业企业完成能耗138万吨标准煤，同比下降5.07%，增加值同比下降6.5%，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2%；规模工业企业年取水量480.92万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22.19立方米，同比下降2%。

【重点工业项目】围绕宏鼎磨料、腾达冶金等用能企业，在技术改造、绿色环保等方面拓展项目，紧盯泛植制药、长征机械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技术创新方面发展新项目，紧盯宏鼎年产30万吨新能源负极材料前驱体粉体材料、腾达冶金节能降碳循环经济改造升级、铸造园区等项目，为重点产业延链补链提供保姆式服务，保障项目尽快投建。2022年，成功引进年产120万吨焦化、甘肃绿舟外墙环保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以及年产3万吨桥梁钢模板生产线等8个工业项目，投资总额30.84亿元，目前到位资金3.39亿元。2022年，重点推

进年产 120 万吨焦化项目、三川口工业园区产业孵化基地建设项目以及时产 500 吨砂石料生产线等 25 个工业项目，其中新建 17 个，续建 8 个，总投资 67.1 亿元。



6 月 16 日，县工信局组织通信运营商参加 2022 年皋兰县“安全宣传咨询日”暨应急能力展示活动

【绿色发展】 加快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推广绿色制造技术应用，推动传统产业“三化”改造促进转型升级，兰州正大是皋兰县唯一一家入选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并获得两化融合扶持专项资金；皋兰杰林废钢集散有限公司纳入工信部第七批符合废钢铁行业准入企业。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纳入国家第四批绿色工厂，鸿丰电石公司纳入省级第二批绿色工厂；兰州正大纳入省级第三批绿色工厂。

【招商引资】 进一步加强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引进年产 120 万吨焦化项目、甘肃绿舟外墙环保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桥梁钢模板生产线项目等 8 个工业项目，投资总额 30.84 亿元，其

中绿舟外墙环保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年产 120 万吨焦化等 5 个项目已开工建设，开工率 65%，新签约项目到位资金 3.39 亿元。

【争取资金】 2022 年，共争取省市各类资金 325.87 万元。其中上规入库奖励资金合计 215.87 万元。（甘肃铁建商砼有限公司、甘肃陇塬峰药业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申报兰州市工业企业倍增计划“支持企业升归纳统”奖励资金共计 33.85 万元。甘肃重交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甘肃润秉建材有限公司、兰州百灵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 家企业申报兰州市倍增计划“支持小微企业做大做强”奖励资金共计 24.92 万元。甘肃嘉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申报 2021 年省级“规下转规上”奖励资金 156 万元）甘肃鸿丰电石有限公司认定为甘肃省第二批绿色工厂奖励资金 50 万元；甘肃裕润工程重科有限公司、兰州康顺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 家企业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资金共计 60 万元。

【清欠账款】 根据省、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要求，对拖欠全县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情况开展全面排查，摸排建立全县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台账，严格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畅通民营企业投诉渠道，制定全县还款方案和还款计划，推进分类清欠，积极协调督促欠款主体落实清欠责任，化解存量，做到应付尽付，共为 28 家企业清偿账款 2537.9 万元，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

【上规入库】 落实工业企业倍增计划，加大现有中小微工业企业培育，对主营业务收入在 1500 万元到 2000 万元的临近规模的成长型、市场前景好的企业进行仔细摸排、认真分析、准确研判，通过开展入库培训、申报奖励政策、加大融资协



5 月 30 日，县工信局组织黑石园企业开展“一起益企”行动暨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

调等方式，跟踪培育杰林废钢、吉宸工业、兴泰水泥和乾元丰等 4 户企业成功上规入库纳统，县域规上工业企业达到 26 家，有效夯实了工业经济发展基础。

【信息基础建设】 为全面贯彻国家网络强国战略，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5G 规模部署和规模化商用，推动数字经济快速发展，进一步深入推进 5G 建设，着力提升基础网络设施能力，2022 年新建 5G 基站 59 座，累计建设达 255 座，在实现县城主城区 5G 网络全覆盖基础上，行政村 5G 网络覆盖率提升至 80%。逐步实现高速公路沿线、镇政府所在地、产业园区全覆盖。

【创新驱动】 支持企业开展清洁生产领域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积极推荐宏鼎磨料、欣雨防水等 3 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甘肃华清新能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甘肃鸿安钢结构制品有限公司等 20 家中小企业入库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甘肃裕润工程重科有限公司、兰州康顺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 家被认定为 2022 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节能降耗】 全面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抓好重点用能企业基础管理、能耗限额执行、淘汰落后机电、绿色制造等工作。加强节能降耗管理，制定《皋兰县 2022 年工业节能监察工作要点》，下发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综合能源消费情况月度通报等。配合省节能监察中心对兰鑫钢铁落实阶梯电价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专项监察。组织 2021 年度年综合能源消耗量 5000 吨标准煤以上的 10 户重点用能企业，开展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执行淘汰制度情况专项监察，市县节能监察中心配合联动完成对恒利新材料等部分重点企业的现场监察。

皋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魏小琴（女）

副局长 魏兴文

魏立勤（9 月免）

杨彩霞（女）

（供稿：杨彩霞）

电 力

【概况】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是公司改革发展具有变革意义的一年，也是公司领导班子履职担当，团结带领广大干部员工奋力推进“一体四翼”发展布局、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国际领先的能源互联网企业的一年。一年来，在皋兰县委县政府的亲切关怀和国网白银供电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公司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多、困难问题多、不可预计多”等复杂形势，勇于闯难关、敢于过险滩、善于度危机，团结一心、拼搏奋斗，全力以赴保供电、保安全、保稳定、促发展，在大战大考中顶住了巨大压力、交出了优异答卷，如期实现了“目标不变、标准不降、成效不减”，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2022 年，公司连续 2 次荣获国网公司同期线损管理“百强县公司”，忠和供电所荣获国网公司同期线损管理“百强供电所”。忠和供电所荣获省公司“工人先锋号”称号。3 名同志获市公司 2022 年度先进工作者称号。第五届职工技能运动会中，1 名同志获配电自动化优秀选手。变电运检班《缩短 35 千伏电压互感器一次保险故障抢修时长》QC 成果获市公司二等奖。3 个集体、2 个班组，26 名同志得到了县公司表彰奖励。

【经营指标】 全年完成电网建设总投

资 5322.31 万元。售电量 4.25 亿千瓦时。综合线损率 3.84%，同比下降 0.41%。营业收入 2.01 亿元，同比增长 1.62%。

【安全生产】 始终把安全放在首位，坚持不懈除隐患、强基础，多措并举保障电力安全可靠供应。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全面落实“四个管住”要求，建立反违章通报、警示约谈机制，扎实开展“严管理、守规矩、治违章、提能力”人身安全防护专项整治，常态开展“四不两直”“双随机”现场、视频安全督查，员工违章处罚 3.78 万元。专项整治圆满收官。完成三年行动 34 项“两个清单”问题整改。分专业、分类别编制安全提醒卡 180 份，未发生省市公司督查公司严重违章。率先完成跨铁路线路改造。电网运行安全可靠。安全高质量完成年度春（秋）检任务，各级电网迎峰度汛和重要保电时段运行平稳。全年配网故障跳闸率、95598 每百户报修件数同比压降 40%、28%，达到了全年双压降目标。电网结构不断强化，铁路“三跨点”等隐患彻底消除。应急管理不断加强。组织参加皋兰县 2022 年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综合应急实战演练，配网紧急供电恢复演练科目得到县政府领导及专家组的一致好评。应对暴洪灾害，2 条受损配网线路快速恢复。战疫情、保供电，守牢光明防线。历时 5 天完成了方舱医院工程建设的供电任务，主动服务 12 处临时监测点电力接入，10 个重要场所疫情保供“零故障”。警企合作有效推进。与县公安局、刑警队分别联合开展“反窃电”宣传、重要输配电通道巡护。

协助公安机关破获忠和供电所变压器盗窃案件一起。

【电网建设】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实际行动当好电力“先行官”，补短板、强弱项，公司在发展进程中取得新进展。构建坚强智能电网。科学谋划电网中远期战略布局，高质量编制“十四五”电网和公司规划，着力解决配电网突出问题。公司6—10千伏线路配网自动化开关覆盖率80%、终端在线率95%，配网智能化水平大幅度提高。项目建设加速完成。2021—2022年10千伏及以下配农网（含生产技改大修）工程建设任务提前完成并转资投运。1项工程入围国网“百佳工程”评选。网架结构显著提升。近三年，通过实施农配网工程建设，解决了“卡脖子”、低电压、设备重过载等问题。既提高了供电可靠性，又加快了农村经济发展，企业形象也得到了提升。产业发展不断加快。大力开拓市场，通过优质服务、质量保证等多项措施，提升市场竞争力，全年完成合同签订3580万元，超额完成银珠下达指标102%。数字应用成效显著。紧抓数字转型机遇，大力推进数字化建设，县域5200配电自动化系统建成投运，“1+N”数字化指挥平台有力支撑运检业务全景管控和协同指挥。

【经营管理】 落实“提质增效”工作要求，优化经营策略，狠抓增收节支，公司经营呈现良好态势。市场开拓成效显著。优化业扩报装流程，力促皋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等重点项目提前投运，新增

用户售电量增加826万千瓦时。开展不停电作业235次，同比增加35%，增售电量5万千瓦时。挖潜增效成效显著。营销稽查、反窃查违增收40.97万元。加大线损精益化管理，分级线损合格率98.84%，台区累计线损率2.64%，压降电量约32.29万千瓦时，增效约15.23万元。完成稽查问题整改69个，追补电量11.35万千瓦时。完成高压新装（增容）44户，增加收入549万元。2022年累计增收605.2万元。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全面压减办电时长，加快客户办电速度，截至12月底，报装总容量6.68万千伏安，接电时长同比压减1天。全面治理业扩报装“体外循环”，累计查处问题42件，整改率100%。加大配套电网投资力度，下达业扩配套电网投资636.4万元，为8户农业客户及63户高压客户解决用电问题。政策争取成绩突出。稳岗补贴14.49万元、留工补助8.15万元。盘活房产、再利用退库物资实现收入343.66万元，处置废旧物资11.87万元。基层基础持续夯实。完成一县四所达标创优巩固基础及忠和供电所达标创优提升管理阶段申报。开展班组建设三年行动，建成全业务核心班组7个。2022年省公司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对标结果中忠和供电所连续11个月综合排名A段，石洞供电所连续8个月综合排名A段。完成哈密—重庆±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路径方案政府部门征求意见函3份。750千伏输电工程路径、站址政府部门协议函17份。

【改革创新】 全面落实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要求，扎实推进公司改革创新。内部

改革持续深化。为有效提升营销班组管理水平和业务支撑能力，将营销部下设用电检查班、市场班整合为客户服务班。围绕“平时业务中心、战时指挥中心”的定位，实现4+2功能模式，将信息通信职能划转至生产技术部，把相关支撑业务全部纳入指挥中心，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诉求响应和生产指挥的快速反应提供支撑。进一步优化配农网工程建设体系，将物资管理职能和人员调配至生技部，成立配改办工程管理柔性团队，集工程物资于一体，提升工程系统管理成效。电力改革有序推进。全面开展政策宣传培训，建立4181户工商业客户台账清单，签订代理购电合同4176份，电价市场化改革平稳落地。企业管理有效推进。按照三维三级关键指标管控体系工作要求，圆满完成卓越绩效试点任务。分专业研讨确定4个重点改进提升项目，

总结提炼4个卓越典型案例。积极组织人员参加省公司首席质量官培训班，2人获得甘肃省首席质量官资格认证，3人获得企业自评审资格认证。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皋兰县供电公司 领导成员

经 理 李宜周
副经理 韦 渊
杨道润
蔺金强
贾黎亮
于 超
代 军（6月任）

（供稿：赵 雨）





人民银行皋兰县支行

【概况】 2022年，中国人民银行皋兰县支行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兰州中心支行和皋兰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引导辖内金融机构切实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2022年末辖内金融机构存款余额179.29亿元，较年初增加15.15亿元；各项贷款余额300.75亿元，较年初增加43.84亿元；涉农贷款余额217.78亿元，较年初增加64.91亿元；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年内，辖区金融运行平稳，信贷结构不断优化，金融支持经济发展能力不断增强，风险防控力度持续加大，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货币政策】 2022年人民银行皋兰县支行认真贯彻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

发挥基层货币政策快速传导作用，形成金融业和地方经济的横向沟通机制。通过货币政策的日常传导，把握地方经济金融运行状态，瞄准皋兰县经济中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增强了金融的供给适应性，及时引导各金融机构调整信贷投向，确保辖内经济金融良性发展，积极落实国务院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和信用贷款支持计划，用好专项再贷款货币政策工具，2022年发放支农再贷款1617万元，支小再贷款2496万元，审核发放皋兰新华村镇银行享受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奖励资金36.14万元。积极支持金融机构对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合理让利，缓解小微企业付息压力。落实阶段性定向支持政策安排，审核落实皋兰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享受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共计2293笔，利率互换本金达25.41亿元，减息金额为211.74万元；兰州皋兰新华村镇银行受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共计862

笔，利率互换本金达 3.88 亿元，减息金额为 32.38 万元。保持了货币政策的弹性，有效地应对了“新冠肺炎”疫情对辖内经济发展的冲击。

【金融服务】 全面落实金融支持疫情防控 and 复工复产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出贡献的要求，主动与地方政府、金融机构沟通联系，找准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履行基层央行职能与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结合点、契合点，通过联合举办银企对接座谈会，切实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3 月 5 日，中国人民银行皋兰县支行组织开展“学雷锋情暖三月·志愿行爱老敬老”活动

进一步强化国库服务职能，2022 年支行办理县级国库预算收入 10.4 万笔，金额 19.29 亿元，国库拨款 1470 笔，金额 29.5128.91 亿元，退税 1.2 万笔，金额 3.8 亿元，有力发挥了经理国库对县域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

【金融监管】 全力防范银行风险。压紧压实银行保险机构风险防控和案件治理

的主体责任，继续加大案件防控力度，加强对重点机构、重点风险和重点业务的现场督查。加强政策引导，积极做好有关方案落实跟踪监督，围绕化险目标，厘清职责，明确法律规定，加强汇报沟通，求真务实做好地方政府牵头制定的化险及改革方案审核建议工作落实跟踪监督检查，支持配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开展风险化解处置工作。加强监测评估，及时掌握化险真实进展，紧盯任务清单，指定专人负责，加强与清收专班、金融办及高风险机构的沟通协调，建立长效机制，畅通信息共享，夯实监测评估基础，持续对化险方案推进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测，切实做到底子清、情况明。监督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建立工作台账，区分自主清收和协助清收、区分存量化解和新增反弹、区分现金清收和重组盘活、区分本金清收和清息销号，加强数据审核把关，对“一行一策”化险方案推进落实情况开展了评估，及时对皋兰县农村信用联社进行了约谈，并及时向兰州中心支行作了汇报，上级行及时对县联社主要责任人进行了约谈，督促县联社强化清收，坚决遏制不良贷款反弹现象，巩固确保机构稳健真实退出。2022 年 12 月末皋兰联社不良贷款余额为 63721.72 万元，比年初减少 34185.61.99 万元，不良贷款率下降 5.03 个百分点。最新央行评级为 7 级，已退出问题投保机构名单。

【征信管理】 切实做好征信管理和征信服务工作，推动县域信用体系建设，2022 年累计查询个人信用报告 3262 份；累

计查询企业信用报告 172 份,有效满足了辖内民众对自身信用了解的需求,严格执行各项工作程序,确保个人信用信息的安全,通过“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开展了现场宣传活动,向社会公众普及了征信业及相关金融知识,辖区人民诚信意识、维权意识不断增强。

【消费者权益保护】 持续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建设水平,加大金融广告治理力度,对消费者的投诉,热情受理,认真对待,及时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对辖内两家法人金融机构开展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评估工作,利用“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金融知识普及月”等宣传平台,组织辖内 9 家银行机构广泛开展打击银行卡犯罪、反洗钱、反假货币、防范金融诈骗、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金融法律知识,着力引导社会公众依法合规参与金融活动,增强了金融消费者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中国人民银行皋兰县支行领导成员

行 长 韩悌仁
副行长 张 睿
杨 伟

《供稿:史索全》

农业银行皋兰县支行

【概况】 2022 年,农行皋兰县支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县委县政府和省市行坚强领导,不断强化“三农”和实体经济金融服务,加大“两户”建设,狠抓合规案防基础管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行,稳步推进县支行高质量发展。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12.3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5.58 亿元。现有员工 73 人,其中正式员工 68 人,市场化用工 5 人。

【乡村振兴】 深化“三农”金融服务,紧盯县域发展方案,深化服务乡村振兴。围绕什川古梨园农家乐、高原夏菜、白兰瓜、软儿梨、禾尚头等特色农产品,坚持建档放贷两手抓,实行三农团队包挂乡镇名单制营销,支行班子成员分片包干,带领客户经理走村入户,逐个乡镇、逐村逐户开展建档调查和综合营销。截至年末,完成农户建档立卡 1891 户,累计投放农户贷款 4224.53 万元。借助省政府大力推广“富民贷”的有利时机,成功与县乡村振兴局签订《“富民贷”合作协议》,顺利实现业务开办,全年投放“富民贷”504 万元。

【服务实体】 围绕实体经济发展,认真落实政府部门、总行关于企业纾困、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多途径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提供贷款支持,持续做好普惠金融服务和消费民生金融服务。全年累计投放各项贷款 12.51 亿元,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贷款 10 亿元,普惠金融领域贷款 8115 万元,创业担保贷 837 万元,个人住房贷款 5662 万元,投放微捷贷、金穗快农贷、网捷贷等线上贷款 4446 万元。

【客户建设】 坚持强化“两户”建设，把客户维护与拓展业务发展一体推进，紧盯重点客群抓营销，将零售业务、公司业务、机构业务实现协同联动，推进重点客群综合营销，着力推进全行客户扩面上量，打牢发展基础。2022年成功上线“住房维修资金软件系统”和魏家庄小学智慧校园项目，全年开立对公账户104个，新增个人有效客户4399户、个人贵宾客户243户，办理“陇明公”卡2689张，“优待证”1912张。

【风险防控】 坚持底线思维，把风险防控和合规管理放在突出位置，强化风险管理能力建设、持续加固内控案防堤坝、着力稳住信贷资产质量、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全面加强风控案防。通过把业务营销活动与“合规教育年”活动同部署同安排，落实政府部门“七不准”和减费让利要求，引导全行树立正确业绩观，在业务发展中严守合规底线。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皋兰支行领导成员

行 长 白宗恒
纪检委员 杨顺汪
副 行 长 耿振江
魏 静（女）
罗文浩（8月免）
贾 贇（女，8月任）

《供稿：宋子文》

建设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2022年，中国建设银行皋兰支行在县委、县政府及上级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全行始终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数字化经营为抓手，对标同业市场，认真贯彻总行“三大战略”和分支行的工作部署，不断践行新金融理念，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参与当地经济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年末，全行一般性存款余额8.84亿元，全县国有银行存款占比35%；各项贷款余额5.9亿元，全县国有银行贷款占比18%。

【服务实体】 积极服务实体经济、积极参与地方经济建设，持续跟进与对接县域内大中型项目13个，全年累计为100多户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投放信用贷款2000多万元，疫情防控期间解决了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同时我行积极利用“建行生活”平台为广大的客户及社会团体提供线上智能化的服务。2022年9月成功为皋兰县执法局搭建环卫工人智慧用餐项目，有效解决其对账繁、监管难、成本高的工作痛点，得到了客户和群众的好评。

【乡村振兴】 成立了由党员与业务骨干组成的乡村振兴团队，并在55个行政村建立了裕农通服务点，解决农村客户的金融需求。团队成员不定期走进乡村宣传我行的产品及金融安全知识，认真服务涉农小微企业及农村客户，有效解决了农村客户的金融需求。累计向涉农小微企业投放贷款700万元，疫情延期涉农贷款420万元，累计发放乡村

振兴卡 600 多张，累计签约农户 300 多户。

【社会责任】 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积极参与社区疫情防控，每天 24 小时轮班值守建行家属院，协助社区开展核酸、扫码及统计疫情信息等工作。同时按照政府要求，积极联系与对接文山村帮扶户 24 户，定期开展上门慰问，了解帮扶户的生产与生活情况，并协助社区整理与完善帮扶户的入户资料。针对因疫情出现资金周转困难的小微企业，主动对接、积极协调，累计为 60 余名贷款到期客户延期贷款 1300 万元，有效解决了客户的难题。

【内控管理】 2022 年，中国建设银行皋兰支行坚持“一手抓发展，一手抓合规”总体思路，将“依规立行、从严治行”贯穿经营管理全过程。全行员工坚守“一高一低”两条线，即不破底线、不越红线，推动合规安全管理提质增效上水平。强化监管遵循，夯实合规基础，做好案件防控、问题整改、反洗钱、员工行为、违规问责、操作风险等重点工作，激发合规融入业务、促进发展的管理效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皋兰支行领导成员

行 长 魏永平 (1 月免)
师希亮 (1 月任)
副行长 杨旭礼
王锡慧 (1 月免)
营运主管 王晓华 (女)

(供稿: 种盾立)

工商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内设 1 个部门，辖属 1 个营业网点，现有员工 14 人。支行成立党支部，在职党员共计 4 人。近年来，支行坚持党建引领，依法合规经营，努力推动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积极为县域经济发展服务，年年取得新成效，实现了精神文明建设与经营相互促进和协调发展。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2.9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0.8 亿元。

【普惠金融】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积极营销普惠贷款，充分利用线上贷款办理高效、利率低等优势，普惠广大县域客户，营造良好普惠业务发展氛围，确保贷款业务稳中求进。年末，共发放普惠贷款 2917 万元。同时，工行皋兰支行持续加大对经营快贷及线下小微企业贷款的推广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做大线上、做优线下、做宽渠道”的普惠业务发展思路，把经营快贷作为争揽优质小微客户、推动普惠业务发展的“利器”和重要抓手，推动普惠金融业务实现进一步发展。

【乡村振兴】 持续加大县域乡村振兴支持力度，把发挥行业优势、做好金融扶贫作为帮扶工作的重头戏。为进一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县域内优势种养殖产业发展，做实乡村振兴工作，工行皋兰支行积极推广“种植 e 贷”产品，有效解决县域普通农户、土地承包户的资金需求

难题，以普惠金融力量助力乡村振兴。在定点帮扶村日常走访过程中，切实把工商银行的关心关怀送到群众当中，为困难群众送去生活慰问品，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鼓励他们坚定信心，努力克服困难，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创造幸福生活。受到了当地镇党委、政府、村委及村民的高度赞扬，进一步提升了工行皋兰支行的社会公众形象。

【内控管理】 2022年，工行皋兰支行在总、省、市行的领导下，始终坚持正面有引导、反面有禁止、违规有惩罚的内控案防工作机制，强化员工案防警示教育，全面落实规章制度，认真规范操作规程，有效预防违规违纪事件发生，确保支行持续稳健经营的健康态势。支行为全面动员、有效组织、整体推动内控合规“价值提升年”主题活动，根据兰州分行制定的《兰州分行2022年内控合规“价值提升年”主题活动实施方案》及考核评价方案，结合实际，认真组织，扎实推进，取得了实效。同时，支行以案为鉴实现防控风险全覆盖，持续强化组织领导，履行党支部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虚心接受上级行党委及纪检部门的监督检查，把常态化推进巡视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全面从严治党，结合警示教育的开展正反面典型案例剖析，加强对全行员工的监督提醒，听取员工的心声，引导全员自觉加强行为管理，从严从实抓好各项政策的推进落实与各项制度的贯彻执行，确保全程落地，让“严管”成为对员工最大的“厚爱”。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皋兰支行领导成员

行 长 雒建俊（女，4月任）

副行长 李建军（8月免）

白 帆（8月任）

（供稿：张正萍）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概况】 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在省农信联社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人民银行和银保监局的科学监管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皋兰县联社”）广大干部员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农信联社党委“强党建、促发展、化风险、严整改、抓合规、增效益、真关爱”21字工作总要求，锚定目标任务，保持战略定力，抓住重点突破，努力克服诸多困难，全力应对各种挑战，党的建设、业务发展、内控管理、风险化解、盈利能力、监管指标等重点工作呈现出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生动局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现设置12个职能部门，拥有30个营业网点、24个三农终端便民金融服务点、22个惠民终端便民金融服务点、279名员工，是皋兰县网点最多、从业人员最多、服务辐射面最广、下沉服务重心最低、业务规模最大

的一家金融机构。2022 年先后荣获省农信联社首季“开门红”存贷款营销先进单位、甘肃省“模范职工之家”、兰州市公安局“治安保卫先进单位”等集体荣誉称号。领导班子 1 人荣获“甘肃省五一巾帼奖”，多名员工在践行合规管理、参与新一代信息工程建设、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方面表现突出，获得省农信联社表彰奖励。

【业务经营】 坚守“回归服务三农本源、专注支农助农主业”的市场定位，始



5 月 28 日，厚植陇原沃土，服务地方经济——甘肃农信兴陇 e 贷线上贷款启动仪式在县人民医院广场举行

终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聚焦“首贷户”拓展、小额信贷扩面、优质客户培育、信用工程创建、金融服务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金融、乡村振兴等重点，常态化做好与政府部门、重点项目、重点企业的日常对接。注重市场调研，直面客户需求，创新金融产品，满足不同市场主体金融需求。积极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建立领导班子“坐班”制度，促服务、抓对接，促创新、抓营销，协助、指导网点开展业务。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89.48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72.55 亿

元，分别位居全县银行业金融机构第一位、第二位。

【惠农兴企】 牢牢抓住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一战略机遇和最大抓手，深刻把握“三农”新变化新需求，不断优化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效、加强金融供给，全方位支持乡村振兴和强县域行动。充分对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共同研究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新举措，引导经营主体紧紧围绕农业产业链开展生产。结合县域养殖业特色，制定《“兴陇畜禽贷”业务管理办法》，拟定了《粮食生产供应链金融信贷业务管理办法》，创新推出“信用社+养殖企业+第三方担保存货管理公司+人民银行中征网”四位一体的奶牛活体质押贷款。以“网格管理、精准营销、主动送贷”为抓手，扎实推进整村授信，挂牌涧沟村、大横村、星湾村三个信用村，评级授信 1143 户。促成皋兰县农业农村局、黑石镇人民政府与养殖龙头企业全面链接，形成“饲草+繁育+养殖+技术服务+收购+商品生产销售”的肉牛全产业链，牢牢抓住农业生产产业链要害环节，积极构建链式金融服务支持惠农兴企新模式。至 2022 年末，涉农贷款余额 29.37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 7.77 亿元。

【助企纾困】 坚决扛起金融支持稳经济基本盘的政治责任，主动减费让利，持续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从保障困难行业信贷供给、改进完善考核机制、培植首贷客户群体等方面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和小微企业纾困发展。特别是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旅游、住宿餐饮、批发零售、交通运输、

物流仓储、文化娱乐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 340 笔 18.71 亿元贷款，采取降低贷款利率、调整结息方式、延长贷款期限等措施帮助企业共渡难关、恢复发展，合计减免利息 751.48 万元。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疫情防控期间为医疗、防疫及民生保障类贷款开辟绿色通道，快速发放贷款 14 笔 9165 万元，解决了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的燃眉之急。

【改革发展】 始终把改革创新作为第一动力，深入实施机构、人事和绩效薪酬改革，为业务经营构建比较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新增设运营管理部、授信审批部、零售业务部，推动职能部门转向科学化、精细化，全面提升工作效率。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将全辖营业场所划分为 5 个营销型、7 个综合型、10 个“三农型”、7 个服务型网点，发挥特色优势，提升经营能力。制定《“三定”工作实施方案》《中层干部竞聘实施方案》，打通员工多重晋升通道，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员工队伍。重新修订《绩效薪酬考核方案》，实施绩效工资按照业务绩效、挂价绩效和岗位绩效分配制，全面激发了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工作热情。

【内控管理】 始终把内控合规作为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保障，从召开专题会议、成立领导小组、制定整改方案和整改时限要求等方面入手，认真做好内外部反馈问题整改。对照内外部检查结果，坚持“立改废”三管齐下，修订、完善资金营运、会计财务、支付结算、统计信息、机要保密、征信和反洗钱及后勤服务等内控制度 22 项，



7 月 8 日，组织党员干部赴腊子口战役纪念馆，开展“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系列主题教育

不断规范全社业务经营工作，通过制度优化、过程管理，不断推进精细化管理进程，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要求全辖营业网点周夕会组织学习《皋兰县联社内控管理错题本》，真正将审计成果和整改成效贯穿消除风险隐患、堵塞制度漏洞、规范业务经营、培育合规文化等具体实践中。

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领导成员

理 事 长 梁亚军（10 月任）
主 任 王忠亮（7 月免）
王 芹（女，7 月任）
监 事 长 张学瑞（5 月任）
工会主席 杨瑞霞
副 主 任 卓铁英
苏延斌
李 成（5 月免）
风险总监 张 莉（女，7 月任）

（供稿：任 凯）

兰州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2022 年，兰州银行皋兰支行以克服经济下行和疫情叠加带来的双重冲击，凝心聚力，踔厉奋发，较好地完成了总行下达的各项任务。2022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18.32 亿，各项贷款余额 7.86 亿。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2022 年兰州银行皋兰支行为改善县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建设，累计为皋兰县供暖企业提供融资 1000 万元。同时加大对县新兴产业及绿色产业的信贷投放力度，积极支持“专精特新”企业融资，全年累计授信 6500 万元。积极扶持初创小微企业，推动全县创业、就业工作。同时对受疫情影响的企业不断做好纾困减负工作，通过延期还本付息、调整还款计划等多种方式给予一定的延期政策。全年支持普惠型小微企业融资纾困资金 4375 万元。适时推出了多个线上农户小额贷款产品，主要通过个人授信大数据平台，依托大数据综合评级、人脸识别等先进技术，从根本上解决贷款被冒用、替用的问题，真正在农户客群中做到了“好借好还、再借不难”的新突破。已与皋兰县域 5 行政村进行农户授信约 1000 万元，对县农民农业生产提供了有力的金融支持。

【疫情防控】 兰州银行皋兰支行始终以创建文明单位为载体，持续提升“精致兰行”品牌形象。2022 年度，皋兰支行在

精神文明建设方面成效显著，6 月 15 日荣获“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同时先后通过了省级文明单位和市级青年文明号的初审。在本轮疫情防控工作中，皋兰支行全体职工在坚守工作岗位的同时，积极支援县域疫情防控。分别为皋兰县疫情防控卡口点、防疫检测点、社会公益组织捐赠物资，同时安排党员志愿者前往防疫监测点开展常态化志愿服务活动和值班，为皋兰县疫情防控工作贡献力量。

【经营管理】 支行对辖内各项规章制度做了全面梳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完善制定了《皋兰支行对公客户授信业务贷前、贷中、贷后管理办法》《皋兰支行客户经理营销管理办法》《皋兰支行 2022 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皋兰支行考勤管理办法》等 6 项管理办法。突出考核指挥棒作用，适当加大核心指标、重点时段以及超额完成任务的绩效比重，有效发挥激励性作用，



6 月 15 日，皋兰县妇联十五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上，兰州银行皋兰支行荣获“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6月7日，兰州银行皋兰支行党支部开展“爱心助力高考”主题党日活动

同时实施工作督办机制，推动各项指标高效完成。制定年度会计条线规章制度培训学习计划及检查计划，使实际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同时强化内部管理，突出重点，狠抓落实，定期、不定期对业务操作真实性、合规性、准确性进行专项检查和全面检查。

【参加活动】 积极发挥青年干部力量，本年度皋兰支行团支部积极参与总行团委、皋兰县团县委组织的各项活动，共获得集体奖3项，个人奖3项。同时支行冠名举办了由皋兰县委宣传部、皋兰县团县委组织的“学习二十大精神，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兰州银行杯首届红歌传唱大赛。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领导成员

行 长 王翠芳

《供稿：李相功》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

【概况】 甘肃银行皋兰支行成立于2014年11月3日。2022年，甘肃银行皋兰支行紧紧围绕总行“强党建、补短板、夯基础、调结构、防风险、增效益、促发展”21字工作方针总要求，主动应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风险化解“稳”中提质、储蓄存款“稳”中向好、结构调整“稳”中优化、经营效益“稳”中提升、党建工作“稳”中有进，交出了实属不易的“赶考”答卷。

按照总行组织架构优化方案，支行内设“两部一室”，综合管理部、市场拓展部和营业室，布设附行式自助设备2台（支行营业室2台），离行式自助设备1台（位于皋兰县中医医院一楼大厅内1台）。2022年末，全行正式在编人员14人（男员工6人、女员工8人），平均年龄35岁；本科以上学历占比96%；取得各类专业技术资格或职业职称人员占比94.7%。

【业务经营】 2022年，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聚焦高质量发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发展和化险为主线，继续做好强党建、补短板、夯基础、调结构、防风险、增效益、促发展各项工作，促进经营管理稳中向好、稳步提质。年末，各项存款余额6.6928亿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5.5179亿元，对公存款1.1749亿元）；各类贷款余额3701万元，公积金业务全年投放1045.7万元；对公账户开立130户；财政类代发单位54家，财

政代发人数 1005 人。

【疫情防控】 利用各类节日，先后举办了多次党建共联活动、慰问活动、社会公益活动、爱心捐助活动、客户回馈活动等。与皋兰杰林废钢集散有限公司开展的党建共建，7 月以来，积极配合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住宅小区值班值守工作。为一线医护人员及后勤保障人员送上抗疫物资及爱心物资，践行社会责任，为群众办实事，获得了县人民医院、贷款企业及县委县政府的一致好评。年末，共有正式党员 4 人。

【服务小微企业】 甘肃银行持续深化零售业务创新，始终坚持“安全性、效益性、流动性”的信贷原则，进行客户分类，针对购房客户、电子商务客户、代发工资客户、小微客户、个人客户等推出了“税 E 融”“公务快贷”“陇盈快贷”“小微 E 贷”“房快贷”“政采贷”等一系列信贷产品。开发上线智慧社区、“我惠”平台、直销银行等为客户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现代生活服务。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加快建成农村地区多层次、全覆盖的金融服务网络，让广大农村客户也能体验到安全、便捷、绿色的金融服务。

【新兴业务】 紧跟科技创新，向互联网金融转型发展，完成微信银行、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平台建设，电子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迅速增长。搭建的“陇银商城”电子商务平台、“陇盈快贷”小程序为用户提供便利、快捷的生活金融服务工具，开设景区票务、本地特产和陇

银有折三大板块，用丰富的内容和优质的服务连接着千万人的金融、生活和消费。

【合规管理】 始终坚持“尊重制度，合规经营”的风险理念，始终把资产质量视为经营发展的生命线，积极推进“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在内的风险管理体系，严格落实统一授权、考核评价、违规问责、风控监测等全面风险管理目标，有效提升风险管理约束力。坚持开展“员工行为排查”“一人一周讲谈合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案件警示教育”等活动，通过定期不定期的谈心谈话、电话家访，强化职工风险合规意识。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皋兰支行领导成员

行 长 雷 雯
副行长 俞宏伟
任向科

（供稿：刁 琨）

人寿保险皋兰县支公司

【概况】 2022 年，围绕公司高质量发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集团、总、省公司年度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重价值、强队伍、稳增长、兴科技、优服务、防风险”经营方针，坚持“五个第一”工

作重心，以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统领，以“两稳两控五提高”“三抓三强三稳”“四个聚焦发力”为指引，锐意进取、顽强拼搏、真抓实干，推动预算目标全面达成，奋力谱写全面高质量发展新篇章。2022年末公司实现总保费6777.4万元，其中首年期交保费998.68万元、十年期保费434.85万元；处理各类理赔案件902件，累计赔款支出515.73万。

【业务经营】 明确渠道发展重点。大个险坚持业务、队伍、基础管理三位一体。业务上聚焦标保，持续推动四精准一训练落地；强化首周举绩前置的月度经营节奏，细化周621工作模式，保持月平台稳中有升，做好精准客养；队伍上坚持52462常态增员模式，以主管做优、晋升拉动和新人育成为核心，确保主管数量不降、持证人力稳定、新人育成突破、七留十三留达标；基础管理上，落实一查到底，强化小早管练。大短险坚持板块化经营，其中团短险锁定法人业务新拓、学平险业务上量、政保业务回收三个重点，个短险紧盯日平台追踪、综举人力提升、制度经营三个抓手；确保年度综合成本率不超过115%。银保渠道对外深化渠道合作，发挥渠道资源整合优势，打造同频共振的大营销格局，公司进一步加大渠道资源整合力度，强化“融合驱动”能力建设，加大各销售渠道之间、销售与运营之间的互动，在阶段业务推动活动、大短险销售、客户资源共享、科技应用融合、品牌宣传等方面协同发声，形成合力。同时加大与财险公司的互动，变传统的寿代产为寿、产互代。

【运营服务】 做实基础服务工作，加大高净值客户增值服务力度，细化客户分类分级服务标准，丰富VIP客户服务项目，提升获得感和体验感；紧密联动销售渠道，履行“星级认证”服务承诺，推进客户资源管理平台和客户分级管理系统的使用和挖潜，为销售开拓、客户经营和续期管理做好铺垫、打好基础。同时借助星级柜面评选提升服务质量。从疫情防控、员工管理、服务态度、现场管理四个方面开展服务大练兵活动，服务意识和服务技能有了明显的提升。在理赔方面，线上理赔的开展对于加快理赔速度、提升服务质量、服务效率。2022年共处理理赔案件902笔，支付理赔款515.73万元，其中为皋兰县和兰州新区105名低保户支付大病及身故保险金32.54万元，积极发挥了保险业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在契约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全面推广无纸化出单方式，加快出单速度，从出单到保单进入打印系统只需10分钟。在保全方面，积极推广中国人寿寿险APP，让大家足不出户就可以办理业务，对于APP无法办理的业务，还可连接空中客服办理，开通10万元以下快捷支付功能，最快10秒钟就可到账。9月底公司开通免息复效政策，对于2020年1月1日起新冠疫情暴发以来新产生的失效保单，全额免除复效利息，让客户享受到公司的惠民政策红利。

【风险管控】 扎实开展重点风险专项治理，细分专项治理问题清单，认真开展“回头看”及重点风险排查整治；突出重

点领域风险治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落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风险常态化排查,推进反洗钱、销售风险专项治理;运用职场风控平台系统,将职场风控、投诉处理工作纳入职场经理月度考评体系中,将风险防控工作落实到职场生产单元。全面推广风险文化核心价值观,中国人寿以“风险即生命,合规创价值”作为风险文化的核心价值观,不断强化销售人员诚信文化建设。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工作的日常化、规范化,着力在销售队伍中营造“立诚·守信·感恩·致成”的诚信文化,有效开展柜面、职场等场景的诚信文化宣导,促进诚信文化与品牌增值、风险管控、团队发展、业绩提升的有机统一,持续提升销售人员的诚信合规品质。持续开展反洗钱、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强化源头治理,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皋兰县支公司领导成员

经 理 梁 国

副经理 李长太 (2月免)

(供稿:张金霞)

人保财险皋兰支公司

【概况】 人保财险成立于1949年10月20日,是目前业务规模最大、综合实力最强的中央直属财产保险公司,人保财险

皋兰支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直属下辖机构,为县域内最大的财产保险公司。公司设有经理室、综合部、直营销团队、修理厂团队、互动业务部、商团业务团队、农险部、理赔部8个部门。现有员工26人,其中内勤机关人员9人,外勤展业人员13人,理赔分部4人。2022年,支公司全险种保费收入2154.57万元,赔款支出1408.03万元。

【业务领域】 公司开办机动车辆险、企业(家庭)财产险、综治保险、学生平安保险、驾意险、借款人意外险、建工意外险、旅行意外险、安全生产责任险、雇主责任险、校园方责任险暨附加无过失责任险、自然灾害公众责任险暨附加见义勇为救助责任险、全县贫困人口商业补充保险(富民保)、60周岁老年人商业补充保险、承运人责任险、医疗责任险、校车责任险、货运险、出口信用险、政策性农业保险等业务。通过农业保险的承办,在保险产品、风险技术、机构人员、服务能力等各个方面日臻成熟。政策性“三农”保险业务扩大到包括能繁母猪、育肥猪、奶牛、肉牛、蔬菜大棚、果树等领域。

【服务地方】 2022年,皋兰县县委县政府为全县60岁以上老人购买由公司主承保的“金城惠医保”普惠型补充医疗保险。承保人数23775人,保费164万元,为2022年为民兴办十件事其中之一。公司在2022年赔付人数85人,赔款金额51万。全面助力精准脱贫,推进产业脱贫、健康扶贫、民生扶贫,创新“保险+产业”“保

险+健康”“保险+民生”“保险+融资”等扶贫模式,利用保险机制补齐短板,实现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充分发挥保险在损失补偿中的积极作用,有效减轻财政压力,为受灾群众和企业提供经济补偿,有力支持了皋兰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农业保险】 紧紧围绕特色产业发展、聚焦保障贫困户种养产业收入稳定,开办温室大棚、能繁母猪、奶牛、玉米、森林、马铃薯等多个中央补贴性保险,2022年末,累计保费收入555.29万元,支付赔款622.35万元,同比增长-9.68%。体现了人保财险作为在皋央企助推乡村振兴的责任感、使命感,为皋兰县经济发展、农业农村发展筑牢保险保障壁垒。

【优化服务】 为更好提升公司客户服务标准化品质,规范服务流程,提高柜面人员的服务综合技能,皋兰支公司实行每月学习客户标准服务,要把标准做到常态化,随时保持厅面整洁卫生,每天早上拍照的同时互相检查,仪容仪表,促进公司柜面人员标准化水平的提升与标准,努力达到上级公司各项指标考核,真正做到“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宗旨。

落实集团公司党委提出的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做有温度的人民保险,皋兰支公司开展“温暖驿站”、“三暖”服务等系列活动。线上线下“温暖驿站”7×24小时不间断,理赔铁军坚持春节留守,一线岗位打造“温暖驿站”,线上线下不停歇,温暖每一个客户。“暖心守护,归途

无忧”——客户异地出险没烦恼为异地出险客户设立专项理赔服务,提供异地出险拖车施救服务,并设专项服务经理。“春节不打烊,服务不停歇”——市民保24小时贴心理赔服务。

【合规经营】 对照风险点,各负其责,落实好自查责任。加大基层服务力度,包括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三重一大”制度执行、财务、印章、单证、销售、理赔管控等12方面内容,全面细致部署自查整改工作。结合自查情况,完善顶层设计,解决机制、流程问题,强化源头治理,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皋兰支公司领导成员

副经理 邢悟炳《主持工作》

经理助理 杨云礼

姜皓泉《挂职》

(供稿:杨原清)



商贸流通

商务与经济合作

【概况】皋兰县商务局是在2019年机构改革中在原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的商务工作职责基础上新组建的单位，下辖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县商务服务中心2个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及市场管理服务中心1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主要承担着商务经济运行（第三产业增加值、社零额）、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电子商务、商贸流通等多项政府职能。同时，管理皋兰县同泰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原县百货大楼、糖酒公司、蔬菜公司三家企业合并成立）、亨泰物业、煤炭公司等3家国有企业。目前，机关共有干部职工21人，其中，科级领导3人。

【经济运行】第三产业增加值。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8.4亿元，同比增长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9.4亿元，

同比下降4.5%。2022年全县新引进项目23个，总投资134.96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34.96%。2022年度省外项目到位资金47.02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81.07%。

【商务体系】积极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千方百计推动服务业扩面提质，丰恩现代物流园全面建成。努力抓好企业培育，积极与税务、市场监管、文旅、科技等相关部门对接，排查摸底商贸行业发展经营较好的企业，成功培育新越建材等4家企业上限入库。争取中央资金389万元，实施皋兰县邮政物流配送中心、皋兰县同城配送、石洞镇商贸中心等6个县域商业体系项目。稳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顺利完成百货大楼、蔬菜公司、糖酒副食公司3家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改革，新成立1家国有独资企业。努力提升电商产业发展。做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后半篇”文章，吸纳甘肃增泉农产品供应链有限公司等5家电商企业入驻孵化，

培育优源禾尚头、膳品杰慕等 10 个电子商务品牌，2022 年全县特色农产品网上销售额实现 3000 万元，同比增长 30.4 %。紧抓直播电商发展趋势，培育新农人主播，依托县级电商服务中心，组织开展各类电商直播 178 场次，拓宽特色产品网络销售渠道。培育建成兰州圆和通物流有限公司、皋兰县邮政物流配送中心等 4 家物流配送企业，开展快递上下行和同城配送业务，日快递量或配送量达 1500 单。组织开展电商考察培训，学习杭州市电商产业的先进经验和运营模式，进一步提升电商从业人员业务能力，带动培养更多本土电商人才。全力挖掘消费市场潜力。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稳经济 33 条措施和省政府 53 条措施，研究制定《皋兰县 2022 年消费促进活动方案》，组织开展“皋兰县 618 电商购物节”等各类促销活动，累计带动销售额 3905 万元，同比增长 5.3%。深化东西部消费帮扶，组织参与“消费帮扶新春行动”等活动，全县实现消费帮扶 6010 万元。疫情防控期间，协调五泉菜市场、张掖路菜市场等 13 家企业，设立销售摊位 26 个，推动农特产品直销，引导 7 家电商企业、5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以及 20 名村民开展电商销售活动，开展直播活动 42 场次，累计销售鲜桃等农产品 144 万公斤，带动消费约 1440 万元，受惠企业、合作社、农户 850 余家次。稳定外经外贸基本盘。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级各项稳外贸政策，新增培育 1 家外贸企业。组织泛植制药、广兴农副产品、丰恩仓储等企业积

极申报外经贸和外资专项资金，落实到位扶持资金 217.9 万元，引导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等外贸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出口产品的附加值和技术含量，推动甘草等出口产品产业升级，助力企业挖潜力、拓市场、稳预期。

【招商引资】 制定《2022 年皋兰县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招商责任，加快推进招商引资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严格落实招商引资会审机制，召开招商引资项目审定会 4 次，对 6 个拟引进招商引资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不断规范项目合同起草、法律审查和签订程序，共审查签订各类协议 31 份。广泛开展宣传推介。坚持把招商引资宣传工作作为“打头阵”工作，编印《皋兰县 2022 年招商引资投资指南》、制作《活力皋兰·诚迎天下》H5 宣传页，依托县域现有产业基础，凝练储备重点招商引资推介项目 27 项，总投资额 381.2 亿元。主动借力兰洽会、投洽会、进博会等节会平台，全面宣传区位优势、投资环境、发展思路、政策保障等，进一步扩大皋兰县对外影响力。积极开展“兰洽会看项目”等专题宣传采访活动，为投资企业增强信心，将县域优势转化为招商优势。加快推进项目对接。面对疫情带来的多重压力与挑战，积极克服困难，坚持招商工作不停摆，助推招商引资工作积聚新动能，先后邀请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淮海集团、渤海轻工集团有限公司等 50 余家企业来皋考察，组织举办“兰州市商会进县区”等活动，建立招商引资

线索项目动态管理库，跟踪洽谈生物医药材料产业、龙江元盛和牛等线索项目 40 个，总投资 235.82 亿元。聚焦聚力招强引优，第 28 届兰洽会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18 个，总投资 134.88 亿元，成功引进皋兰县黑石镇 300MW 光伏发电、年产 120 万吨焦化 2 个 10 亿元以上项目。充分发挥商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与甘肃省福建商会、甘肃省浙江企业联合会等 6 家商协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优化项目跟踪服务。强化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先后为绿舟新材料、桥梁钢模板生产线等 15 个项目提供跟踪帮办服务，有效解决了丰树、兰生血浆等项目落地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全年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50 个，总投资 326.99 亿元，开工建设 45 个，开工率 90%，新增到位资金 47.17 亿元。

【重大活动】 7 月 6 日，第二十八届兰洽会皋兰县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推介暨签约仪式在兰州凯悦酒店隆重举行。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潘喆，市人大常委会方书英，市政府副市长、市工商联主席、市总商会会长杨德智，市政协副主席杨衍佑等市领导应邀出席并共同见证签约。省内外 100 多家知名企业和部分商会协会负责人，人民网、新华社、中新社、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等多家新闻媒体记者参加签约仪式。皋兰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范仲阔主持签约仪式，县政府副县长李金平进行了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推介。此次兰洽会是皋兰县“新阶段再出发”的一次实际行动，也是一次与企业家很好的沟通交

流，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18 个，总投资 134.88 亿元，其中，当天签约仪式现场签约兰州氢能产业园配套 1000MW 新能源项目、皋兰县兰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等 12 个合作项目，投资总额 93 亿元；黑石 300MW 光伏发电、绿舟外墙环保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年产 60 万条绿色新材料农用车午线轮胎改扩建等 6 个项目参加兰州市重大项目集中签约仪式，投资总额 41.88 亿元。会议期间，皋兰县还举行了以“产经形势研究分析”为主题的主旨讲座，进一步提升贯彻“三新一高”战略部署的能力，拓展融入“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的思维。

【安全生产】 严格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完成全县 12 家加油站资质年检初审工作，累计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活动 56 次，出动执法人员 202 人次，整治规范 3 家再生资源回收站点，检查商贸企业 487 家次，整改各类隐患 18 处。扎实推进餐饮行业燃气安全排查整治，督促全县 201 家餐饮企业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安装率 100%。大力开展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排查自建房屋 238 间，拆除县同泰盛公司、煤炭公司危旧房 2500 平方米。

【疫情防控】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四方责任”，成立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全体机关干部下沉一线，联系全县大型商超、农贸市场等关键点位，持续开展疫情防控督促检查，协调办理免费核酸采样证 366 件，督促检查企业 327 家次。与 17 家企业签订保供协议，落实应急保供超市 3 家、

菜市场 2 家、社区保供点位 154 个，坚持日监测日调度，争取市级保供资金 15 万元，全力保障生活物资供应。疫情防控期间向兰州市主城区调运蔬菜 2062 吨、蔬菜包 27300 份，为全市生活物资保供做出了积极贡献。准确把握当前疫情防控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加快推进市场主体复商复市，持续做好生活物资保供稳价工作，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调整转段平稳有序。

【行业整治】 定期组织开展成品油、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备案等执法检查。全力推进商贸流通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开展重要产品追溯执法检查，督促皋兰屠宰场、城北社区大肉店等 13 家重要产品追溯节点企业按时录入溯源信息，皋兰屠宰场、国芳综超皋兰店、吉买隆超市等 3 家企业先后荣登兰州市重要产品追溯红榜。引导扬帆起航、五谷萃、渔人码头等 11 家企业申请注册甘肃信易贷，泓毅酒店、杰林废钢、兴隆宾馆等企业签订公示型信用承诺书、审批型信用承诺书 191 份。

皋兰县商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张 涛（女，1 月任）

副局长 魏玉林

方彩英（女，1 月免）

县经济合作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 瑾（女）

《供稿：王 瑾》

供销合作

【概况】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属于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下设皋兰县农副日用杂品公司、皋兰县供销大楼、甘肃麦之源禾尚头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3 个社属企业，新源日用品、农产品 2 个配送中心，西岔、黑石、石洞、什川、水阜、忠和、九合 7 个基层供销社，行业协会联合会专业协会 1 个。2022 年，完成商品销售总额 13494 万元；农产品代购总值 27070.7 万元；供应化肥 1.1 万标吨；电子商务销售额 640.2 万元；再生资源回收额 931.6 万元。

【综合改革】 始终践行为农服务宗旨，持续推进供销综合改革，不断提高服务“三农”的能力。顺利召开“八代会”，完善“三会”制度，完成现有班子向理事会班子转换和监事机构的设置，制定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各项制度，构建县社机关主导的行业指导体系和社有企业支撑的经营服务体系。以“基层社+公司+村两委+农户”的组织架构建立基层供销合作社，形成“利益互补”的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格局。盘活闲置资产 1 处，申请县政府解决政策性挂账 84.8 万元，逐步夯实发展基础。

【防疫稳物价】 积极应对疫情不利影响，充实库存，确保春耕供应。储备调运各类化肥 1.1 万吨，农药 25 吨、农膜 45 吨，小麦种子 15 吨。开展“零利润送肥下乡”活动，送肥到村、到田间地头 56 车（次）495 吨。积极开展冬春应急蔬菜储备工作，

储备白菜 60 吨、芹菜 40 吨、洋葱 5 吨、洋芋 30 吨、绿甘蓝 25 吨。充分发挥供销社网络体系功能和为农服务“国家队”作用，全力保障城乡生活物资供应。持续巩固和强化城乡流通的主渠道作用，全面提升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

【综合合作】 积极探索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投资 200 万元，实施禾尚头小麦保护工程项目，在黑石镇建立皋兰禾尚头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程核心示范区 5000 亩，已取得有机认证转换证书。投资 50 万元，建成皋兰特色农产品体验馆。开展农产品购销对接，全年收购各种蔬菜、水果玉米 7231 吨、收购金额 3056.5 万元，外销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尼等国际市场和成都、重庆、贵阳等国内市场。坚持开放办社，引进皋兰富绿源生态文旅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兰沟村级综合服务社运营，采取“党建+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大力发展精品瓜果采摘、精细蔬菜培育等特色产业，逐步形成了集休闲民宿、采摘游乐等多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实体。大力开展日用消费品集采集配业务，皋兰新源日用品配送中心为 44 家村级综合服务社配送康师傅系列等商品，配送达 1200 多万元。加强与县邮政局合作，探索“互联网+第四方物流”新模式，建成邮政快递分拣中心，突破农村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瓶颈。

【服务网络】 按照强化合作、农民参与、为农服务的要求，以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为核心，以农民为主体，充分吸纳各

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基层社提升改造建设。投资 130 万元，翻建三和、上泥湾 2 处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新增客货邮服务点 6 个、三级放心粮油供应站 11 家。启动建设空白村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 3 家，行政村覆盖率达 67%。采取同民营企业合资联建、入股和加盟等多种形式规范建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开展农业废弃物和城乡废旧品等回收利用，建成县级分拣中心 1 个、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点 33 个，年回收额 931.6 万元。

【专项整治】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供销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盯“决策部署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作风建设、问题整改落实”四个方面，坚持问题导向，精准聚焦，靶向施治。巡察反馈 8 个方面 21 问题、近年审计反馈 6 个方面 23 个问题、专项督查反馈 4 个方面 5 个问题、自查自纠梳理排查 16 个问题、专项审计反馈 14 个问题、省纪检委调研督导反馈 5 个问题，全部完成整改。全面加强制度建设，修订完善了《皋兰县供销社“三重一大”决策机制》等 22 项规章制度，实现了以制度管人管事的目标。定期开展供销系统财经纪律和财务管理培训，不断提升财务工作人员的纪律意识和业务能力。

【安全防护】 牢固树立“三管三必须”责任意识，把安全生产纳入重要工作议事日程，做到同安排、同检查、同考评。定期开展日常安全生产教育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安全生产消防应急演练活动 2 次、安全生产大检查 6 次，不断推进安全生产

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坚决防控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认真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排查44处，拆除存在安全隐患危旧房屋3处、完成整改1处，宣传引导搬离留住人员1处。

【第八次社员代表大会】8月31日，皋兰县供销合作社第八次代表大会召开，正式代表36人，涵盖联合社代表、基层社代表、村级供销综合服务社代表、社属企业代表、农民专业合作社代表、行业协会联合会代表、村支部书记代表、职工代表、特邀代表23人。会议听取并审议了皋兰县供销合作社第八次代表大会工作报告，全面确立了今后五年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奋斗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审议并通过了《皋兰县供销合作社章程（草案）》，选举产生了县供销合作社第八届理事会、监事会。

皋兰县供销合作社领导成员

主任 韩悌盛（9月任）
副主任 李 宁（9月任）
监事会主任 张海平（9月任）

（供稿：颜朝鲁）

烟草销售

【概况】2022年，皋兰县烟草专卖局（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公司皋兰营销部）在市局（公司）党组以及地方党委政

府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市局（公司）年初工作会议精神及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党建、业务相融合，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开展党建、营销、专卖、基础管理等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目标。

【专项整治】开展“强作风、严监督、提形象”纪律和作风建设专项整治工作，设立举报信箱，向不同业态类型的零售客户代表发放《致零售户的一封信》100余份，收集“六查六看”员工个人问题清单23份，签订承诺书16份，分线路、分片区走访管理服务对象65户。开展巡视整改自查整改工作，共计查找整改问题5项。加强意识形态宣传教育，积极开展非党员职工教育管理工作，累计开展“一课、一言、一交流、一主题、一讲堂”活动13次。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共计开展道德讲堂12次、“我们的节日”活动3次、文明交通劝导6次、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12次，疫情防控期间志愿服务时间累计长达150多天。

【卷烟营销】坚持提高服务意识，网建工作质量持续提升。明确重点目标任务，扎实开展“春风拂金城、终端焕新颜”百日攻坚专项活动，进一步夯实市场服务基础。紧盯薄弱环节，精耕细作市场基础。创新陈列展示样式，引导客户逐步转变经营理念。持续推动“党建+业务”深度融合，

采用“一名党员+一名客户经理”的小组划分模式，协助客户做好卷烟陈列、整理非烟商品、清洁店铺卫生、亮化门头等工作，全力提升店铺形象。不断提高新商通系统运行质量，梳理短板，剖析原因，分类归纳，因户施策，进一步保障终端系统运行质量。积极开展主动支付业务，加盟终端建设完成12户，现代终端建设完成24户，主动支付成功率高达93.38%，加盟终端全面达到高质量“三全”要求，一般现代终端按照“三全”模式进行升级。扎实推进诚信互助小组建设，做好诚信互助小组线上“微课堂”，录制了“尕张带我用系统”“我的店铺我陈列”等主题系列视频。全年开展线上诚信互助小组活动811场，线下专题活动1次。开展困难客户帮扶工作，帮助做好卷烟陈列、非烟商品整理、店铺环境清洁、设施维修等工作，不断提高客户的自身盈利能力和经营水平。

【专卖管理】 坚持卷烟打假打私，卷烟市场环境持续净化。始终保持打假破网高压态势，在网络案件线索、情报收集和侦破上发力，强化与公安部门的协同配合。2022年全年共查处各类违法案件30起，查扣违法卷烟共36.07万支。其中，查获真烟案件21起，数量34.21万支；假私烟案件9起，数量1.86万支。持续加强电子烟治理。持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重点打击“假私非”卷烟。开展罚没卷烟清理工作。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广泛宣传网上办理途径，完善办事公开和对

外公示，落实“好差评”制度。严格开展许可证办理以及后续监管工作，制定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后续监督管理办法。2022年全年共受理行政许可新办申请166户，办理变更5户、延续74户、主动停业76户、恢复营业24户，补办2户、歇业27户。

【基础管理】 建立健全县局（营销部）工作业绩评价制度，坚持以业绩评价中发现问题为导向，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持续强化规范管理工作，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工作规范，不断推进采购项目业务流程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年内顺利完成了网络采购项目和办公场所及老库区维修改造项目。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做到采购实施与办事公开各环节紧密衔接，规范与效率并重。积极推进管理融合创新工作，积极打造“六有”创新工作室，为广大员工提供了开拓思维、学习提升的良好环境，全年共申报创新课题1个、合作创新课题1个、QC项目10个，其中4个QC项目参加市局（公司）年终评审并获奖。全年共上报政研论文6篇、学术论文3篇、安全论文2篇、“我与兰烟共成长”征文13篇、纪念总公司成立40周年征文1篇、《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共青团成立100周年庆祝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交流心得3篇。强化基层安全建设，持续深化隐患排查治理，聚焦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特殊时段，坚持综合安全检查与专项安全检查相结合，及时发现隐患并治理，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加强车辆检

查及驾驶员管理工作，举办了5期“安全大讲堂”活动。2022年度县局（营销部）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

【队伍建设】 在全市系统安全知识竞赛中，县局（营销部）喜获团体一等奖；一名同志在全市系统安全论文交流活动中，荣获个人二等奖；一名同志顺利取得烟草专卖管理师二级证书；两名客户经理获得市局（公司）“开口营销”大赛三等奖；两位同志获得“我与兰烟共成长”学术论文交流优秀奖；2个QC项目获得市局（公司）二等奖、2个QC项目获得市局（公司）三等奖。

甘肃省烟草公司兰州市公司皋兰营销部 皋兰县烟草专卖局领导成员

局 长（主任）	司龙龙
副局长	张 青
副主任	金晓院
副书记	周 璐（9月任）

（供稿：王靖元）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2022年，皋兰分中心在市中心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以“强省会”行

动战略为指引，持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立足进场见证服务职责，不断提升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全流程电子化水平，扎实推进公共资源智慧化交易、规范化运行、优质化服务，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新成效、迈出了新步伐，有力助推了皋兰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2022年，分中心共完成各类政府投资进场交易项目168项，交易金额15.67亿元，收取进场交易服务费及场地费36.19万元，服务县域经济发展成效显著。

【营商环境】 成立分中心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制定2022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及时传达上级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决策部署，组织参加市、县专题培训推进会，安排填报人员前往城关分中心学习指标填报经验，召开招标投标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加强与相关行业部门协调对接，对2022年度第一次指标填报进行梳理总结，提升指标填报规范性和准确度。严格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市中心各项业务制度，制定皋兰县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职责分工，出台全县招标投标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协同监管推进机制等制度，规范营商环境线索征集机制，进一步畅通招投标异议投诉线上渠道，广泛运行电子化监督平台，提高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对服务流程进行梳理优化，实现与市中心的“六统一”运行机制，强化对评标专家、代理机构

现场行为评价，维护良好的交易市场秩序。助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通过预留份额、评审优惠等措施，扩大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份额。取消政府采购项目中向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将企业参与投标活动前出具的“工资无拖欠证明”改为出具“工资无拖欠承诺书”，帮助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四是强化宣传引导，研究制定《皋兰县招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宣传方案》，通过“金城营商 app”、流程展板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努力营造良好招投标营商环境宣传氛围。

【服务效能】 立足服务见证的职能定位，充分发挥“不见面开标”平台优势，全力以赴支持和保障各类进场项目顺利开展。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对重大项目、民生项目等提供全流程“保姆式”“店小二”服务，在合法依规前提下，开辟绿色通道，做到交易进场“零门槛”、交易过程“零拖延”、交易环节“零障碍”、交易服务“零距离”。建立完善交易信息主动公开机制，严格执行《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息公开标准》等制度，优化项目进场受理方式，实现招投标活动无纸化、零跑动，主动公开交易信息，交易全过程全方位阳光透明，市场主体随时在线查阅，有效提升交易效率，实现公共资源阳光交易。严格执行市中心业务档案管理规定，项目结束后，督

促甲方和代理机构及时完整提交档案资料，实时完成档案移交工作，提升档案管理规范化水平。

【信息化建设】 通过市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实现进场项目全类别、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积极推广不见面开标、加速推进远程异地评标提质扩面，实现“线下不见面”和“线上面对面”，为投标企业特别是外地企业参与投标提供便利，全年完成远程异地评标项目 1 个。依托“金城 E 交易”区块链平台，对投标文件哈希值、解密过程操作记录等关键交易数据上链备份，配合市中心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数据资源大数据比对、云计算分析、区块链溯源，协调各行政监督部门广泛运行电子化监督平台，进一步破除对外地企业设置的隐形门槛壁垒，推动公共资源交易“用数监管，赋智交易”。在已对接使用市中心开发的具有开放型数据接口的公共资源保函服务系统，实现保函申办业务线上“秒办”的基础上，积极宣传、鼓励引导招标人推广保函特别是电子保函替代保证金，进场房建市政项目已全部实现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进一步提升电子保函替代率，节省现金占用，助力投标企业纾困解难。

【诚信体系建设】 及时传达信用建设精神，组织参加市中心“信易+应用”培训，提升干部职工用信能力。推进诚信机关建设，实现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透明化，利用业务帮办岗、业务展板等方式向社会

公布交易流程、收费标准,保障群众对公共资源交易流程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强化交易流程见证评价与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联合惩戒,通过“信用中国”“信用随手查”对参与公共资源交易的相关市场主体进行信用查询,对有失信记录的投标供应商,拒绝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并记入信用档案,在市中心门户网站发布失信“黑名单”,构建公平诚信交易环境。广泛开展诚信宣传,通过“3·15”诚信宣传、信用建设进机关等多种方式大力普及诚信知识,

引导进场交易主体增强对诚信建设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做到不愿失信、不敢失信,营造良好诚信建设氛围。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皋兰分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张荣山

副主任 张彩娥(女)

(供稿:牛 亮)





交通运输

【概况】县交通运输局下属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县道路运输和公路水运服务中心、县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皋兰公共交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县启航出租车行3个事业单位和2个企业。局系统现有在编在岗干部49人，设党总支1个，党支部4个，中共党员54名。主要负责全县公路、水路等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路政管理、路产路权保护、养护管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管理，物流业交通领域的发展规划监督实施等工作。

【疫情防控】面对疫情多地频发，持续时间长，防控压力不断加大的情况，举全局之力，历时9个月，全面做好全县交通查验点疫情防控用餐、用水、用电等后勤保障工作。因时因势，不断优化调整疫情防控政策，开展疫情防控专项培训48次，

落实行业“白名单”管理427人（其中：邮政快递133人、县公交公司234人、出租公司60人），全力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公共交通安全畅通，高效统筹做好生产生活保通保畅各项工作。每天安排3名干部进驻皋兰火车站，负责做好旅客进出站口健康码查验工作，保证健康码查验工作无遗漏。组建疫情应急运输保障车队，24小时值守，往返于车站、医院和隔离点之间，转运医护人员、志愿者及密接人员，为全县防疫工作作出积极贡献。

【公路建设】经多方争取，积极对接，县脱贫攻坚农村公路PPP项目投资合作协议、项目合同均已签订，并成立项目公司。于2022年9月启动什川黄河大桥建设，已实施桩基、路基工程，并同步开展蔬菜大棚、土地征收工作。投资410万元，建成东湾村道维修、阳洼窑道路改建、黑石村五社至G341连接线改建3项5.68公里。投资186.19万元，完成蔡河桥、豆家庄桥



5月20日，皋兰县脱贫攻坚农村公路PPP项目什川黄河大桥工程举行开工仪式

等10座桥梁进行安全防护能力提升工程。主动对接项目单位做好G312线傅苦公路、G312线清傅公路、G30清忠扩容改造项目等3项省市重点过境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征地拆迁等协调服务及供地工作。

【公路养护】 着力创新农村公路管理体制，建立落实“路长制”，通过推进公司化养护模式，全力破解“无人管、难长效”等难题，全县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投资244.29万元完成水阜至罗圈湾公路养护维修工程。积极巩固建制村“两通”成果，重点做好“三普一改”工作，即危桥普查全覆盖、路网病害普查全覆盖、路域安全风险隐患普查全覆盖、形成专题整改方案，共计排查皋什、甘土、黑巴等公路破损等病害共计19352.75平方米。协助兰西工务段对全县涉及的16处“铁跨公”立交桥涵进行现场核查，并对1处农村公路限高防护进行检查维护。

【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 根据县城客流实际，延伸1路线至兰州长征集团有限公司门口，增加2路公交车2辆，优化调整3路公交运营线路，投营车辆由2辆增

加至4辆；变更城际公交505路（兰州—什川）兰州首末站至上川嘉园南门，实现与兰州城市公交零距离换乘；对涧沟、黑石、彬草、红柳等客源较少村，采取交叉运营方式，提升线路服务水平；延伸串连509路（皋兰至石青）线路至大庄子、寺上、小沟三个自然村；将513路皋兰至白崖公交线路延伸至兰鑫厂，并将该线路运营车辆由29座调整为44座，适应线路客运实际。制定《皋兰县自然村通公交工作实施方案》，通过推行“微公交”及“区域内预约响应”模式，将车辆上座率长期不足20%的507路（皋兰至黑石）、512路（皋兰至河口）518路（皋兰至红柳）三条城乡公交线和522路（高山至刘家堡）城际公交线，以“大变小”方式投放8座微公交车实行承包运营，解决了自然村居民出行问题，完成自然村通车覆盖率达100%任务。按照“统一综合服务站点基本功能、统一标志标识、统一服务标准”的“三统一”原则，先期确定了水阜、黑石两个镇级示范站和豆家庄、和平、石青三个村级示范点进行装饰装修，配备货架、椅子等专用设备，并作为样板在“三县一区”推广。

【“客货邮”融合发展】 建立“城乡客运+农村物流+邮政快递”客货邮融合发展新模式，积极与中国邮政集团兰州分公司签订“交邮合作”协议，开通邮路专线，代运报刊、快递，盘活客车运力资源。经过3年的努力，县公交公司客货运调度中心，豆家庄村、大横村、河口村、石青村综合服务站入选“甘肃省2021年农村

客货邮融合发展交通运输综合服务站示范点”，城乡公交 504 路、509 路入选“甘肃省 2021 年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线路”，并顺利通过验收。



在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的带动下，皋兰驶上了发展的“快车道”

【道路运输】 积极开展“交通 + 交警”执法模式，着力在货运企业、路政管理、治超治限等方面下功夫，强化科技运用，加强实时监控、数据采集、安全监管，通力协作、合力攻坚，及时制止和查处超限超载违法行为。全年共计出动执法人员 1669 人次，执法车辆 1051 车次，检查普货企业 46 家次，危货企业 120 家次，客运企业 30 家次，邮政快递公司 70 家次，维修企业 826 家次，驾校 20 家次，巡查路段 16800 余公里，发现安全隐患 39 条，现场整改 31 条，限期整改 8 条，查扣“黑车”6 辆，上缴罚没收入 19.08 万元。

【安全生产】 继续推进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抓好生态环境治理、农村公路和道路水路运输等重点领域监管。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加大“两客一危”

车辆、城市公交、出租车等治理力度，紧抓从业人员、运载工具关键，开展从业人员素质提升工程，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坚决遏制重特事故发生，确保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货车司机群体党建试点】 积极探索创新，认真调查摸底，及时组建货车司机流动党支部 4 个，接纳货车司机流动党员 57 名，择优配强支部书记，宣传最新助企纾困政策，提供党员互动平台。2022 年 6 月 23 日，组织举行了由交通运输部工作专班、省市交通运输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全县“货运党建 + 行政管理 + 安全生产 + 助企纾困”一体化工作暨“大卡车司机爱心卡”、卫星定位主动防御设备免费安装启动仪式，积极与联通公司、中石油甘肃分公司、甘肃省公航旅集团中油能源有限公司和甘肃智安三方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沟通协调，联合推出“货车司机爱心卡”“特定加油站优惠卡”，为货运车辆安装具备流量和语音功能的 4G 卫星定位设备，对平台监管车辆保费进行精准测算等专项服务，精准施策为货运企业纾困解难，相关信息在甘肃省交通运输厅“陇原红运”进行了刊登，并推送至中组部、交通运输部，得到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和好评。

皋兰县交通局领导成员

局 长 张康桢 《1 月免》

杨乐涛 《1 月任》

副局长 魏晋忠 《6月免》

李光成 《1月免》

魏公定

《供稿：王 杨》

邮 政

【概况】 皋兰邮政主要负责全县邮政通信网的建设、运行、经营与管理，受政府委托承担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义务。皋兰邮政以普遍服务、快递物流、金融业务、农村电商“四梁”为主业，实行多元化经营，支撑服务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皋兰邮政下辖7个邮政网点（3个金融网点，4个纯务网点），1个揽投部，现有职工76人。网点覆盖全县、运行快速、信息畅通、安全可靠的实物传递网络和遍布城乡的营投服务网络，形成了邮务类、速递物流类和金融类三大业务板块，皋兰邮政按照省市公司部署，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突出效益、加快发展、着眼长远、打好基础”的工作思路，克服各种困难、团结一心、求真务实、因地制宜、强化经营、各个业务板块取得了长足进步，企业运营水平稳步提高，加快网点转型发展、不断完善运营机制、努力打造皋兰邮政新形象。

【服务社会】 成立党员先锋队和团员突击队，挂靠网点，开展帮扶、结对子工作，根据“大走访、大宣传”的思路，确定重点客户群，重点村社，高频次走访宣

传。严格按照“领题破题”清单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清单，强化基层党建工作，积极推动党建工作和生产经营工作深度融合，开展助农惠农，加强农村电商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打造“邮政农产品”品牌，拓展皋兰生鲜特色产品寄递市场。及时掌握职工思想动态，准确把握真实情况，及时采取引导教育措施。在疫情发生和防控期间，及时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充分认清疫情形势和防控措施，及时部署疫情防控工作，稳定职工情绪、增强信心，引导职工群众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科学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邮政网运建设】 皋兰邮政立足社会用邮需求，加强营业和投递网络建设，着力完善基础设施、优化服务环境，提升网络综合能力，实现营业网点电子化和网络信息化服务。加大营投网络信息化建设，内部处理和投递服务能力逐年增强，在全县商业街、住宅小区、学校建立邮政驿站系统已注册驿站43个，已使用驿站28个，使用率65.11%。已实现段道化驿站23个，使用率100%，代投率88.45%。2022年新增县域邮件投递段道4条，段道周期提升为周五班一条，提升周六三条，周日班一条，实现了邮件投递汽车化，缩短邮件时限，达到作业流程标准化、投递服务规范化要求，满足全县人民用邮需求。

【三级物流网建设】 三级物流体系是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核心基础，按照省市公司“两中心，一站点”建设要求及皋兰

县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工作，皋兰县邮政分公司积极探索三级物流体系建设路径，合理规划功能区域，改造建设县级物流配送中心，以“交通运输+邮政快递融合”服务模式提升基础服务能力，增强农村市场服务优势。

皋兰县有一个处理中心，该处理中心也作为县级寄递共配中心，负责向4个乡镇转运进口、出口邮件。现有场地面积310平方，2022年日均进口量约为2466件，峰值可达4400件，该区域位于幼儿园附近，人员密集，车辆较多，邮车进入接卸邮件时容易造成交通堵塞，且掉头困难，再加之场地面积较小，已不能满足邮件处理要求。根据揽投部标准化建设需求及三级物流体系标准化建设要求，现需对皋兰县营业部重新租赁新场地。新建邮件处理场地557 m²，其中邮件处理场地459 m²，农产品批销仓98 m²，并打造了邮快合作区域，新增爬坡机、安检机等硬件设施，为加深邮快合作做好准备工作，更好地实现县域快递统一分拣、统一运输、统一投递。有效助力“邮快合作”“快递进村”的有序推进。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皋兰县分公司

领导成员

总 经 理 何小军

副总经理 任小花

金成强 《6月任》

《供稿：肖振民》

电 信

【概况】 2022年，皋兰电信分公司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部署及省市公司工作要求，坚守“人民邮电为人民”的初心，全力保障网信安全，助力政府、企业及经济社会信息化建设、网络强国建设、应急服务保障等。皋兰电信分公司现有员工130人，其中中层领导三人，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2人，合同制员工28人，外包员工37人，自聘员工65人。设有主营厅店1个，数字化综合网格9个，合作代理点11个。

【市场运营】 皋兰电信分公司致力于5G、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心、通信与信息项目建设，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疫情防控期间为疫情核酸采集点建设50路摄像头云直播平台，并对居家监测人员提供门磁监测服务，打造人脸识别门禁标杆小区，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提供信息化技术支撑。梨花节建设和开通5G+VR直播平台，建设城市管理数字平台项目及皋兰县网络舆情应急指挥中心项目，为打造“智慧皋兰”贡献“数字”力量。

【网络建设】 在网络建设中，全县4G网络行政村覆盖100%、自然村覆盖96%，有线光纤网络行政村覆盖100%、自然村覆盖95%。千兆网络实现67%的用户覆盖。截至12月底，5G站点共建设开通340个，其中县城开通218个，其余乡镇开通122个，基本实现全县5G网络信号的覆盖。完成建德家园等11处FTTH新建工程，完成卫生院家属楼等7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优化调整无线基站6个。完成光缆障碍抢修122次，线路

迁改工程（含整治）施工 143 次，线路隐患整治 176 处，有力保障网络安全正常运行。

【服务提升】 始终以“用户至上，用心服务”为宗旨，聚焦客户需求，转变服务定位，巩固与提升基础服务，积极推进创新服务。通过用户满意度回访及质差用户整改，强化一线服务培训、增强员工的服务意识，助力客户服务能力和客户服务感知双提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机制创新】 全面落实机制体制创新，优化划小承包工作，进一步调优考核，在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的同时，凝聚团队士气，实现企业价值与员工个人价值的双提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皋兰分公司

领导成员

总 经 理 豆文茂（4 月免）

肖清荣（4 月任）

副总经理 刘世奎

孙健龙（5 月任）

（供稿：魏文娟）

移 动

【概况】 2022 年，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皋兰县分公司在省、市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改革发展，紧紧围绕市公司“以思维逻辑的清晰、发展模式的更新，带动行动路径的坚实，坚定理想信念、坚定战略定力、坚定必胜信心、走实赶超之路，奋力谱写

全面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工作精神，着力推动“两个优势”“四项变革”“四个增效”取得新成效。公司共有职工 44 人，设总经理、副总经理各 1 人，班组长 1 人，党员 19 人，县公司下设 3 个融合支撑团队、8 个属地化区域综合网格、1 个营业厅委托加盟店及 9 家服务网点。

【运营发展】 2022 年，在省市公司的正确带领下，紧密聚焦“高质量发展规划”，深化改革创新，加强实践探索，皋兰公司坚持 CHBN 四轮驱动协同发展，转型升级展现新成效，通过建立自下而上、自前而后的考核评价体系，完善自上而下的倒三角服务支撑体系，不断推动流程的优化、再造，着力打造高效、协同型组织，通过组织层面的融合，不断深化市场、产品、渠道等多方面的融合。

【网络建设】 加强移动通信网络建设，享受信息代高质量网络速率，提高用户感知。持续开展 5G 深度覆盖工作，2022 年共建设 5G 基站 46 余处，其中建设 5G 700M 基站 34 处。乡镇核心街道区域完成 5G 网络全覆盖，农村区域 700M 信号进行全面补强，重点倾向中央公园、万福城、黄河新城等工地市场，做到 5G 网络优先覆盖；开展县城区域千兆全覆盖宽带网络升级改造，年末总计完成皋兰县移动 OLT 设备总计 320 个 PON 口割接升级，县城区域可满足上万用户使用千兆网络；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投资 130 万元为万福城、中央公园、北龙口专业市场、G30 清忠高速等多个重点工程项目提前完成网络覆盖建设和

杆路迁移。

【服务体系】 全面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员“三全”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服务纵横向综合评价体系，严厉打击不知情



3月5日，移动皋兰县分公司走进人民广场开展以“弘扬雷锋精神·凝聚青春力量·推动文明创建”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

定制、违规外呼、服务态度等不规范营销行为，快速响应和综合服务支撑保障能力不断加强，切实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理念，站在客户角度，建立场景化营销服务机制和便捷高效的客户响应机制，扎实抓好网络质量、触点质量和产品质量，坚决杜绝一切违规的、不合理的营销服务行为。在营业厅设立“文明志愿服务岗”，在厅内营造浓厚的遵德守礼氛围，文明礼貌待人，规范标准服务，引导干部员工从身边小事做起，积极主动、向善向上。

【社会服务】 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走进名藩广场开展以“弘扬雷锋精神 凝聚青春力量 推动文明创建”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为人民群众手机贴

膜、网络排障、反电诈宣传、基站辐射宣传等志愿服务。组织党员参与第四组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联合组织的义务植树活动。联合皋兰县文化馆在北辰网格营业厅门口开展主题为“勤俭节约 爱惜粮食”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宣传活动，倡导爱粮节粮、勤俭节约的良好风气。参加县政府在皋兰县石洞镇南源小区东侧开展“皋兰县2022年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综合应急实战演练”活动。联合石洞派出所开展“金钟罩”注册反诈宣传活动。联合皋兰县工信局、县公安局在人民广场组织开展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的主题电信日宣传活动。开展八一建军节送清凉慰问活动。联合工信局给坚守在防疫一线人员送上防疫物资。组织党员开展街道清扫、文明交通劝导、道路铲雪、疫情值勤等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履行责任】 公司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疫情防控要求，迅速组建党员先锋岗、志愿服务岗、青年突击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严格落实防疫“一扫三查”政策，提醒居民做好防控措施，为防疫工作做好第一道防线。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皋兰县分公司领导成员

总 经 理 张治国

副总经理 韩 亮

总经理助理 何莉莉（女，6月任）

（供稿：魏 芸）

联 通

【概况】 2022 年，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皋兰县分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成果转化为落实集团公司“1+9+3”新战略的基层一线实践成果。县分公司下设 2 个综合网格，1 个网络网格，4 个营业厅，年收入达 1230 余万元，宽带业务发展持续向好。

【市场运营】 2022 年，深入贯彻落实执行集团公司新战略，聚焦市分公司营服体系建设，以多种形式向全员宣贯“国家队、主力军、排头兵”的新战略定位，统一思想、攻坚克难，五大主责主业与具体生产实践深度融合，推进了县分公司在专业化运营、定点超越行动、营服体系建设的有效落实。

【网络运营】 2022 年，移动网新建 L900 基站 37 个，搬迁和优化调整基站 14 个，累计建设 5G 基站 177 个；宽带接入网完成交付小区 38 个，建设端口 2206 个，覆盖 2.6 万用户，开通 2 台 10G OLT 设备，县城基本实现千兆宽带接入；传输网完成光缆新建 100 公里，完成迁改整治 54 公里，有效提升了网络安全。

【服务用户】 全面构建服务一体化运营，以高品质服务助力高质量发展，守住服务底线、夯实服务标线、打造服务高线。深入贯彻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围绕“百倍用心深解读”“服务升级优感

知”“银龄服务广开展”“服务之星高标准”“客户倾听全参与”5 项宣传内容，持续讲好联通故事，不断打造差异化服务口碑。

【履行责任】 深入落实公司战略规划体系，稳扎稳打“6 个深化”重点任务，纵深推进“高品质服务专项行动”，常学常练、常悟常进，以咬定目标不放松的执着奋力实现既定目标，助力皋兰县经济发展。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皋兰县分公司领导成员

总 经 理 张大为（9 月免）

魏 巍（9 月任）

副总经理 弓小清

（供稿：弓小清）



经济管理监督

发展与改革

【概况】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加挂皋兰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下属重大项目服务中心、粮食市场稽查大队、价格认证中心等3个事业单位。

【综合经济管理】积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及时加强经济运行调度，每季度对主要经济指标进行分解，按月开展经济运行分析，着力解决影响目标任务完成的短板、瓶颈。起草制定《全县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草案》《2022年上半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并通过人大常委会审议。充分发挥综合目标管理考核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导向作用，全面完成2021年度全县综合目标考核工作。编制完成各镇各部门2022年经济工作目标责任书，为推动县域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了抓手。全面贯彻国务院稳经

济33条、省上53条、市上93条措施。强化助企纾困，扎实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疫情期间34家规上工业企业全部正常生产。组织全局中层干部赴新区开展强县域行动对接，配合县委办完成《皋兰县强县域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为推进县域经济发展绘制了蓝图。坚持高起点谋划，起草《黄河流域兰西城市群（皋兰县）生态建设实施方案》、《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大力实施强县域行动的若干措施》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项目谋划储备】坚持项目为王理念，更好发挥项目建设对经济社会压仓顶梁作用。一是坚持高位推进。实行“一个项目、一名县级包抓领导、一个责任单位牵头”的包抓机制，全县88个县级领导包抓项目中年度计划完成投资的39个项目已开工建设26个，完成投资5.12亿元。二是注重超前谋划。积极开展项目谋划工作，

围绕冷链物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双碳”、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等国家省市支持领域，谋划储备项目196个，总投资1240亿元，较去年增加114项。三是做好项目申报。对筛选申报的项目，县政府拿出1000万元前期费用，用于项目申报前期准备工作。

【重点项目建设】 紧紧围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的总体工作思路，全力以赴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对谋划的191个项目进行多轮次筛选论证，确定156个项目于2022—2025年实施，总投资达661.56亿元，初步选定25个项目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31个项目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为明年全县项目建设工作打下坚实基础。认真落实重点项目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和“一企一策一团队”推进模式，制定《关于分解落实2022年县级领导包抓重点项目的通知》和《2022年皋兰县重点项目清单》，采用“保姆式”“跟踪式”服务模式，切实解决手续办理过程中的难点、堵点和卡点问题。组织开展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仪式，自我加压促进投资增长。45个重点项目已开工26个，开工率57.8%，完成投资15.79亿元。

【资金争取】 持续拓宽投融资渠道，加大资金争取力度。重大项目办建立工作专班，由各行业股室专门对接相关领域项目申报工作。截至年底争取2022年第二批专项债券1200万元；申报2022年第三批专项债券项目13项，总投资37.1亿元，拟申报专项债券资金28.2亿元，通过国家发

改委审核8项；申报2023年省预算内投资项目2项；争取市级前期经费150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三期）等3个项目前期工作。

【生态产业】 大力发展绿色制造、生态农业、健康养老、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生态+”产业，谋划储备十大生态产业项目51个，总投资159.7亿元，累计完成投资55.78亿。做好钢铁、电石、水泥、碳化硅等重点耗能行业节能管理，严格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认真开展“两高”项目排查。积极对接落实央企与地方合作项目，协调中国节能集团、中广核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等央企，谋划储备生态能源项目5个。牵头做好塑料污染治理工作，规范生产使用塑料制品和回收处置塑料废弃物，建立健全塑料制品长效监管机制。

【物价监管】 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价格及收费政策，加强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等相关领域价格管理工作，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行为。扎实开展供暖价格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成本监审工作，为进一步调控供暖及农业水价提供数据支撑，正在进行合法性审查。强化民生保障，紧盯主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变动，疫情防控期间对35种主要民生商品及防疫用品持续实行“一日一监测一调查一报告”，确保全县物价水平涨幅保持在合理区间。认真开展农本调查，对33户种植业调查户开展化肥、农膜、农药、种子和柴油等农资购买调查，为政府调控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强化房

地产价格调控,累计备案新建普通住宅 436 套,确保“一房一价”政策执行到位,县城商品房现行均价 4300 元/平方。有序推进价格认定综合平台应用工作,平台应用率 100%、涉刑事案件上网率 100% 的双百目标。认真做好涉案物品价格认证,受理县公安局涉案物品价格鉴定 17 起,认定标的金额 253.02 万元。

【粮食能源安全】认真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坚决扛起粮食安全责任,强化应急物资储备,切实提高应急处突能力。全力夯实粮食保供基础。加强储备粮监管,督促承储企业加强粮情监测,确保储存安全。认真开展涉粮领域反馈问题整改,主动认领省委第一专项巡视组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反馈问题 27 项,已完成整改 25 项,2 项正在整改。主动认领市委第二专项巡察组巡察反馈问题 10 项(第一批),已完成整改 9 项,正在整改 1 项。主动认领市委第二专项巡察组巡察发现问题 21 项(第二批),已全部整改。自查自纠问题 13 个,已全部整改。加快推进仓储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投资 3608 万元的保障粮库开工建设。扎实开展粮食企业“专项整治”活动,规范企业运行。常态化抓好粮油市场粮情监测,确保价格平稳供应充足。全力以赴排查消除安全隐患,示范带头拆除利民巷危旧平房 41 院,得到了县委县政府一致肯定。有序推进三级放心粮油应急供应网络建设,建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 1+6+24+N 的三级放心粮油应急供应保障体系。全力增强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强化应

急物资管理,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物资调拨,安排专人负责物资管理,建立物资调拨台账,定时查验物资数量及运行状况,确保应急物资能够闻令而动、及时调拨、保障到位。强化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储备帐篷(60 顶、4 人标准)、棉被(250 套)、棉衣(250 件)等应急物资,可安置 250 名受灾群众。加强资金争取,争取资金 500 万元(已列入县财政计划)购置各类应急物资,安置受灾群众人数达 2250 人以上,切实有效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放管服”改革】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先后多次组织召开优化营商环境专题推进会,明确任务、制定目标、全面推进。制定出台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商、评价评测、补短板强落实等一系列指导性文件。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补短板强落实专项行动、“营商环境整改攻坚”行动等一系列的活动。企业开办便利度、建筑许可办理流程、政府采购流程、用电用水等民生关注的焦点问题实现了流程简化和效率提升,群众生产生活的便利度、获得感、幸福感得到了大幅提升。同时,在今年兰州市举办的优化营商环境应知应会知识竞赛中获得全市团体第三名的好成绩。

【信用体系建设】全面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依托“信用中国(兰州皋兰县)”网站,累计发布动态信用信息 1000 条,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 3353 条,发布信用典型案例 10 篇,公开信用建设文件 98 个、信用承诺书 1600 个,为进一步打造以

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打下了坚实基础。

皋兰县发改局领导成员

局 长 张康楨《1 月任》

副局长 辛世湖

柴宗鑫《5 月任》

重大项目服务中心主任 陈大会

《供稿：魏孔明》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2 月挂牌成立，正科级建制，加挂县知识产权局牌子；设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质量领导小组办公室。内设机构 17 个：办公室、党建办、财务股、综合督察办公室、食品药品综合协调办公室、食品安全监管股、药械化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股、法规股、知识产权与广告监管股、信用监管股、行政登记中心、质量安全监管股、消费维权与投诉举报受理股、石洞市场监管所、什川市场监管所、黑石市场监管所；所属局属事业单位 3 个：质量认证与检验检测中心、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市场主体登记】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降低企业成本，全面贯彻落实“不来即享”、一网通办、“跨省通办”，提供便捷服务窗口及渠道，注册登记简化手

续环节、减少审批程序，按照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施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改革要求，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推广电子营业执照登记注册使用率，营造良好的市场投资环境。2022 年，新登记市场主体 2173 户（企业 1335 户，个体工商户 838 户），市场主体变更 / 注销 / 迁移登记 1115 件（其中企业 753 户，个体工商户 362 户）；核发食品生产许可证 108 家；核发药品经营许可证 9 家；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558 台次。截至年底，全县有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1568 家（其中食品生产企业 23 家，小作坊 11 家、流通 1050 家、餐饮 484 家），药械经营使用单位 137 家（医疗机构 91 家，药械零售企业 46 家）；检验检测机构 8 家，特种设备数量 1918 台 / 套；获得各类认证认可证书 393 件；商标累计有效注册量 1865 件（其中马德里国际商标 2 件，高价值发明专利 4 件，有效发明专利 19 件），专利每万人口发明拥有 1.52 件，皋兰县石洞初级中学被确定为兰州市 2022 年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和兰州丰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两件专利被确定为兰州市 2022 知识产权专利高价值专利发展项目。

【信用监管】 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针对不同监管风险类别的企业，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将高风险市场主体，列入监管重点，增加抽查频次，加大抽查比例，着力提高监管执法的有效性、精准性，发挥风险预警在监管中的导向作用。2022 年完成“双随机”抽查任务 102

项 453 户，全县 17 个成员单位共完成双随机抽查任务 81 项 453 户，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了公示。推进“互联网 + 监管”工作。建立功能完善、资源共享、监督便捷的“互联网 + 监管”平台，利用互联网技术与信息化监管措施，完善信息共享，整合资源力量，优化资源配置，避免重复监管，强化部门协同，提升监管效能，推进营商环境建设，畅通群众共同监管平台，以公开促进监督，以监督促进规范，提升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累计录入“监管信息”28869 条、行政许可 419 条、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 条、小微企业扶持信息 6 条；今年发布监管动态信息 658 条，认领监管事项 863 条，添加检查实施清单 740 条，建立市场主体信用监管体系，签订信用承诺书 2015 份，签订“信易贷”平台授权协议书 404 份，注册“信易贷”平台 404 户。录入“双公示”信息 11014 条。推行远程智慧监管。大力推广使用特种设备预警系统、“明厨亮灶”、“透明车间”、“阳光仓储”、农村集体聚餐 APP 智慧平台监管应用，采取电子追溯、积分管理、网上巡查等监管措施，采取网上和日常巡查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的方式，实现日常监管“全程留痕，随时查控”，将记分管理与停产整改、人员培训、案件查处以及风险风级监管相结合，发挥群众监督共同参与，提高监管效率，规范执法行为，减轻企业负担，改善营商环境。2022 年，推行运用“互联网 + 明厨亮灶”379 家、“透明车间”32 家、“阳光仓储”51 家，

推广农村集体聚餐 APP 应用，备案流动厨师 44 人、信息员 / 协管员 41 人，农村集体聚餐备案 104 户 1544 桌 15105 万人次。加入电子追溯监管系统管理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1387 家。四是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机制，认真落实信用信息公示制度，促进市场主体诚信自律，完成企业年报 5008 户，年报率 93.59%；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 457 户，年报率 91.77%；个体工商户年报 5524 户，年报率 85.08%；及时将补报年报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296 户。将未按照规定时间参加年报的 892 户市场主体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全覆盖开展食品药品经营企业信誉等级评定管理，根据信誉等级管理评分标准，依次评定为 A、B、C、D 级。

【食品安全监管】 结合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严格按照“四个最严”“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的总要求，紧盯食品销售、生产加工、餐饮服务、贮存使用等环节关，开展食品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开展乳制品、生鲜肉、肉制品、水产品、校园食品、农村市场食品及其他食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开展节令食品、校园及周边食品、“3·15”晚会曝光问题食品、养老诈骗“保健食品”、酒类、豆芽、植物油、食醋等专项整治 18 次；严格督促落实索证索票、餐饮具消毒、分类合理贮存等管理制度，检查经营企业 4120 家次，提升改造小作坊 5 家，整治不符合许可条

件的批发企业2家、未按规定备案的配送车辆4台、未按要求对仓储进行色标化管理2家，责令整改146家次，停业整顿5家，查扣收缴不合格食品440余公斤；开展餐饮具清洗消毒保洁专项整治，检查食品经营单位441家次，责令整改102家次，警告221家次；开展农村食品市场监管，检查各类食品经营户627次，责令整改45家次；取缔无证无照经营企业5家；统一收集并集中销毁自查存放的过期及不合格食品300余公斤；举办保健食品、餐饮加工操作安全规范、集体聚餐等食品安全培训班4次1050人次。全面落实“包保责任制”。开展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底数摸排，完成数据采集工作，其中，A级主体1家（甘肃警察职业学院），由兰州市党政领导干部包保；B级企业5家，将原C级的幼儿园食堂、用餐人数100人以上3000人以下的学校食堂上调一个等级划入B级范围内，现按照B级企业管理28家，由党政领导干部包保；C级企业459家，由各乡镇党政领导干部包保；D级企业633家，由村（组、社区）干部包保，并签订包保责任“承诺书”，照单履职，挂图作战，每季度对包保主体至少开展1次督导，重点节假日、重点时段要增加频次，将分层分级工作机制落实情况纳入年终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

【疫情防控】 强化巡查管控措施。为堵死各市场主体疫情防控漏洞，实行以主要领导抓总、分管领导包片、科级领导包抓负责、全体干部职工参与、人员密集

场所派驻专人驻守监管的扁平化防控工作机制，细化防控工作职责，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靠实监管责任，切实做到包抓包干，加班加点，不分昼夜，出动执法人员5000余人次，执法车辆480余台次，监督检查市场主体3.2万余家次，反复督促牛肉面馆、茶楼、商超等生产经营场所，严格落实“一扫三查”、“一米线”、科学佩戴口罩、通风消毒，持续推行“文明餐桌”、一客一筷一夹等防控措施。同时，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抓好工商局家属院、正大卡口点值班值守工作。强化价格监管监测。每日对市场内商品价格随机检查，做好粮食、肉类、蔬菜等群众生活必需品和消毒产品、防护用品、医疗药品等防控物资的日常价格信息采集，随时关注重点商品价格走势，要求商户明码标价，诚信经营，透明消费，严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的违法行为，保障群众生活物资充足、物价平稳。强化宣传引导力度。借助微信、QQ等新媒介平台，发布宣传信息3500余条；在集贸市场、商场（超市）、零售药店等各类经营场所，组织启用移动电视、LED显示屏、宣传喇叭向经营者和广大群众宣传科学防控信息780余条，悬挂宣传条幅280条，发放疫情防控宣传资料1.4万余份，多种渠道和手段，快捷普及预防知识，消除恐惧心理，引导大家积极配合、科学参与疫情防控。发挥药店“哨点”作用。紧盯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和药械化产品质量安全，深入开展零售药店疫情防控检查指导工作，不断压

实企业主体责任，夯实疫情防控“一扫四查”“四类药”实名登记等各项防控措施，建立健全“外防输入”管理制度，引导从业人员及时接种疫苗、核酸检测；严格执行“四类药”实名销售登记制度，确定专职人员24小时落实“四类药”销售实时监测审核工作。截至年底，出动执法人员358人次，检查零售药店122家次，停业整顿5家，审核“四类药”39.6万盒，共享购买“四类药”品有关信息4.7万余条。强化防疫物资保障。在疫情管控期间，始终以人民为中心，服务各市场主体，为生活必需物资保障企业进行备案追踪管理，严防死守，阻断疫情传播，多方协同，保障物资供应通畅，保障了群众生活必需物资充足。在12月9日解除管控时，出现了疫情感染高峰，治疗药物、防疫物资因群众心理恐慌，短时间内出现供不应求现象，积极引导群众，理性购药，合理用药，并加强防疫药械监管，快速维护了市场秩序稳定运行，确保了群众用药安全，为治疗、防疫提供了坚强有力的保障。

【风险监管】 依法检测，预防食药安全风险。针对购进、销售的蔬菜、水果、畜禽肉、水产品等重点品种抽检224批次，针对辖区内重点食品生产企业、2021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生产企业及食品小作坊生产销售的产品、儿童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监管过程发现的高风险性食品、酒类、盐和节令食品开展抽检189批次；开展粮食加工品、卤肉制品、瓜子、茶叶等专项抽检65批次；针对全县范围内销

售量大的粽子进行专项抽检5批次，月饼进行专项抽检7批次。结合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开展食用农产品（餐饮具）快速检测，完成食用农产品（餐饮具）快速检测501批次，均合格。同时，指导国芳、世纪华联、吉买隆3家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室做好日常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完成快速检测4861批次，其中12批次不合格；完成药品流通领域监督抽检29批次、医疗器械质量抽查7批次；检查集贸市场、大型超市、商店、餐饮等单位87家在用衡器262台件，加油站（气）13家加油枪205把，燃气企业、燃气使用单位11家压力表315块、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148台件、加气机11台件；强检各类计量器具2453台件（其中衡器789台件、血压计40台件、压力表1206块、天平56台、加油枪362把），溯源标准器26台件，没收“鬼秤”3台件，超差计量器具3台件。强化整治，确保百姓用药安全。检查药品经营企业212家次、医疗机构（诊所）71家次、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45家次、疫苗接种单位18家次、核酸检测试剂经营使用单位7家次，开展零售药店GSP符合性飞检13家，并对11家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从事药品经营活动的零售药店，下发了责改通知书，并给予警告；完成药品流通领域监督抽检29批次、医疗器械质量抽查7批次。积极举办监管人员及从业人员法律法规培训1场、集中宣传4场，培训人员170人次，悬挂横幅4条、制作宣传展板4个、发放药械化各类宣传

册 2000 余份, 受理咨询群众 250 人次。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129 例,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37 例, 化妆品不良反应 17 例。强化监管, 提升产品安全质量。开展危险化学品、钢筋、水泥、电线电缆、燃气具及相关产品、“清风行动”、农资打假、非法改装机动车、消防产品等专项行动 11 次, 对无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生产日期、产品批准文号、3C 认证、质量合格证及未标示生产厂名等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对辖区内认证活动涉及认证机构开展监督检查, 辖区上报认证活动 167 次, 涉及认证机构 49 家, 涉及组织数 72 个, 获得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生产企业 12 家(次), 检查获得全国工业产品许可证企业 14 家(次)、一般工业产品生产企业 16 家(次), 流通领域工业产品经营户 13 家(次)。对流通领域燃气具及相关产品经营户、餐饮单位使用的液化石油气瓶及软管进行了排查, 收缴报废液化石油气瓶 12 台、超期未检液化石油气瓶 24 台、黑气瓶 4 台, 进行集中销毁; 督促各餐饮单位安装燃气报警器 238 个; 对内 600 余家食品、药械化经营单位自建房进行排查, 排查出生产经营单位 8 家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 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督促企业邀请第三方进行鉴定。坚守底线, 狠抓特设安全监管。督促特种设备生产安装使用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自查自纠, 及时维保, 提升改造, 遏制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筑牢人民群众生命防护网, 全面排查特种设备安全隐患, 建立完善特设安全应急机制, 组织实施电

梯、观览车、加气站泄气、高空坠落等特种设应急演练 4 场, 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09 家(次), 抽查特种设备 202 台(次), 下达特种设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记录 109 份, 下达监察指令书 40 份, 隐患设备排查整改 1125 台次, 补充完善特种设备电子档案信息 1465 台次。对特种设备主体责任不落实导致一般事故立案 1 起, 罚没款 20 万元。

【执法维权】 开展食品安全、药品安全、产品质量、消费维权、计量等宣传活动, 发放宣传资料, 提升群众消费辨别能力及维权意识, 引导消费者树立品质消费、安全理性消费理念, 督促企业诚信经营, 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受理办结消费者投诉举报 512 件, 挽回经济损失 30 万余元。统筹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 集中开展价格虚高、短斤少两等问题整治行动, 重点对校外培训机构、物业公司、停车服务企业、生活必需品销售单位进行全面排查整治, 督促规范市场落实明码标价, 严厉查处哄抬物价、囤积居奇、欺诈消费等违法犯罪行为; 开展扫黄打非、非法集资专项检查, 重点对投资理财类企业、打字复印店、书店等进行排查整治, 未发现涉黄涉非、非法集资等违法线索。结合各类专项检查、检验检测、投诉举报等市场监管违法线索, 对屡不整改、拒不整改等违法行为进行立案处罚。今年以来, 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14 起, 其中立案查处 13 起, 当场处罚 1 起, 案值

合计 98764 元, 罚款合计 546296 元, 没收违法所得合计 5016.2 元。

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朱富家
副局长 田荣泽 (1 月免职)
付万才 (1 月免职)
颜学鲁
曹惠玲 (女)

县非公有制企业党委领导成员

书 记 朱富家

(供稿: 彭雪)

税收征管

【概况】 2022 年, 面对多重困难叠加、多重风险交织、多重压力凸显、多轮疫情延宕的严峻复杂形势, 皋兰县税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领, 在县委、县政府和省、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和悉心指导下, 始终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进中求效, 把“防风险、提质效、抓落实、争一流”贯穿税收工作全过程, 实现了组织收入有力有序、征纳关系更加融洽、税收监管愈加严密、精诚共治稳步推进、改革任务圆满完成、干部队伍作风建设持续加强, 交出了一份实事求是、社会认可的

优异答卷。

全局在职干部职工共 136 人, 其中, 正式干部 98 人 (男性 54 人, 女性 44 人; 公务员编制 92 人, 事业编制 6 人), 派遣制人员 38 人 (男性 10 人, 女性 28 人), 退休干部共 36 人。共有党员 84 人, 其中, 在职党员 66 人 (含派遣制人员 1 人), 退休党员 18 人, 预备党员 1 人。

共有 17 个部门。其中, 内设股室 11 个 (党委办公室、法制股、税政一股、税政二股、社保非税股、收入核算股、征收管理股、组织人事股、党建工作股、党委纪检组和财务管理股); 税务分局 5 个 (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石洞税务分局、忠和税务分局和什川税务分局); 事业单位 1 个 (信息中心)。

现服务纳税人共 5548 户, 按照课征主体登记类型划分: 单位纳税人 3173 户, 个体纳税人 2375 户; 按照经营规模划分: 一般纳税人 697 户, 小规模纳税人 4851 户。

【组织收入】 全年共组织税费收入 21180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368 万元, 县级收入 48849 万元; 社保基金收入 32626 万元; 职业年金收入 1586 万元; 工会经费收入 1412 万元;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181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 税收收入 108228 万元; 非税收入 6687 万元。

【减税降费】 始终从政治高度抓好税费优惠政策落实, 认真总结好的经验做法, 全面落实落细税费优惠政策, 充分释放“退、免、减、缓、降”政策叠加效应, 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 为企业送上及时雨、雪

中炭，为各类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精准推送应享政策“幸福菜单”和已享政策“幸福账单”，不断优化“陇税雷锋”全员帮办服务机制、税收优惠“不来即享”等服务举措，通过及时推送优惠政策、税企直联互动交流、纳税人学堂在线辅导等务实措施，确保政策宣传辅导全覆盖。2022年全县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共52160万



皋兰县税务局积极开展“一把手走流程”活动，现场解答纳税人问题

元。

【依法治税】持续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建设，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积极谋划“八五”普法规划，大力开展宣传和法律知识有奖答题、民法典诵读等系列活动，把普法贯穿于执法、服务的全过程。同时，结合县局法治工作建设实际，持续推动三项制度落实，公示非正常户认定、欠税等信息共1000余条。

【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为中心，主动融入营商环境建设整体格

局，紧扣纳税人缴费人的“急难愁盼”问题，分级分类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精准服务，一体改进提升服务意识、服务载体、服务机制、服务能力，助力打造一流税收营商环境新高地。稳步推进税收征管改革，抓紧抓实抓细《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及《实施方案》落实，将任务分工细化，对标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协同推进“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税收优惠“不来即享”和“全程网上办”，借助“纳税人学堂”、“陇税雷锋”开展政策宣传辅导答疑，为纳税人缴费人线上办理涉税（费）业务，享受税费优惠。持续推进“陇税雷锋”全员帮办服务机制，已邀请纳税人缴费人共计5300余户次，利用“陇税雷锋”全员帮办服务机制回复咨询解答共计500余次，帮办业务近400项，政策推送600余次。积极落实“便民办税春风行动”5大类20项121条服务举措，让“春风”吹暖纳税人缴费人。积极开展“一把手走流程”活动，把脉问诊解难题，持续优化办税流程，切实提升办税服务质效。

【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在破难题、暖人心、聚合力上下功夫，增强工作的公开透明度，努力为干部办好实事，积聚干事创业正能量。持续加强干部能力培养，完善分层分类培养机制，大力推进人才培养实施方案，着力加强青年干部培养，大力开展青年干部“骨干学堂”，确保知识及时更新，干部能够熟练掌握，全面提升队伍整体能力素质。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布局调整，常态化实现岗位“活血换血”、有

序流动。持续推进严管厚爱举措，加强人文关怀，及时关注干部职工的思想状况，完善干部职工的诉求表达机制和快速反应机制。教育引导干部职工牢固树立安全意识与底线思维，统筹抓好信访维稳、舆情



皋兰县税务局在涧沟村开展春节慰问送温暖活动

管理等工作。

【疫情防控】 始终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疫情防控安排部署和要求，及时成立志愿服务队，充分发挥陇税雷锋精神，配合社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策宣传、值班值守、人员动态管理、核酸检测等工作。随着疫情防控政策因时因势不断优化调整，我们坚持新形势下疫情防控、税费服务“两手抓”“两手硬”，用好、用精“陇税雷锋”全员帮办服务机制，全心、全力、全方位推进“非接触式”办税缴费常态化。同时，不断增强舆情和风险防范意识，时刻保持政治敏锐性，解决好纳税人缴费人“急难愁盼”问题，及时化解各类舆情风险，坚决杜绝群体性事件发生，切实维护社会团结稳定。

国家税务总局皋兰县税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苏国锋

纪检组长 闫 鹏

副 局 长 苏 峻

王治国

高承坤 (2月止)

刘 菲

吕大鹏 (8月任)

《供稿：刘 菲》

财政预算与管理

【概况】 皋兰县财政局是皋兰县政府综合管理全县财政收支、财税工作、国有资产管理、实施财政监管等工作的职能部门。局机关内设局、股、室 18 个，其中二级科级建制单位 4 个。将县财政监督检查局更名为皋兰县金融工作站，单位性质、经费来源、隶属关系、机构建制、领导职数等均不变。现有干部职工 51 名，中共党员 38 名。

【财政收入】 全县地区性财政收入完成 101744 万元；县本级财政收入完成 57147 万元。

【财政支出】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90477 万元。

【财政管理】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财税改革总体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充分发挥财政监督的职能作用，加强资金安排、资金拨付等关键环节的约束。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系统，切实发挥政

府采购、业务股室、绩效的审核职能作用，规范各业务岗位的操作流程。持续开展内部监督检查，及时查找和堵塞管理漏洞，切实防范财政业务风险。认真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并加强对绩效目标的监控，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切实将绩效结果应用到预算安排上，确保将有限的财力发挥最大的效益。

【国资监管】 2022 年，严格按照资产处置申报审批程序，批准调拨及核销各单位资产 943.86 万元。落实《皋兰县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规划》，本着同质合并的原则，构建完成了由监管层、产权层、经营层（不含下属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统一由主体公司作为经营层）三个层次组成的国资新体系，基本形成了“ 财政局——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国有企业 ”的三级国资监管架构。

【政府采购】 加大政府采购监管力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印发了《关于皋兰县政府采购助力中小企业纾困解难促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转发了《兰州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强省会战略持续优化兰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各项政策的通知》，要求政府采购项目从提交采购计划到合同签订整个周期不超过 30 天。进一步督促落实采购意向公开及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将政府采购项目中中小企业采购市场份额预留比例由 44% 提高至 60%，小微企业中标的货物和服务类项目预付款比例由 30% 提高至 50%。2022 年，全县政府采购金额达 18363.24 万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金额达 22523.99 万元。全年实施

政府采购项目 69 个，其中中小企业预留项目 41 个，预留比例为 59.42%；非预留项目共 28 个，价格评审优惠政策落实率为 100%。完成合同签订中小微企业中标的货物和服务类项目 29 个，预付款比例均达到 50%。

【政府金融】 强化服务意识，积极协调各金融机构对到期贷款不断贷、不压贷、不抽贷。延期还本付息，努力做到应延尽延。对支农支小贷款加大支持力度，给予一定利率优惠。2022 年，县新华村镇银行累计发放支小再贷款 40 笔 22406 万元，支农再贷款 43 笔 1617 万元；延期还本付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贷款 58 笔 1040.22 万元。两家公司法人银行个体货车司机贷款 96 笔 2440.18 万元。对在疫情防控期间造成临时还款困难的企业和个人，根据实际情况及时给予展期或无还本续贷。两家公司法人银行今年增加信贷投放 1.5 亿元，银行存款利率平均降幅 0.15 个百分点，贷款利率平均降幅 0.5 个百分点。发放创业担保贷款累计 2317 笔 24267 万元，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了资金保障。

【疫情防控】 县财政把保障疫情防控资金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建立健全疫情防控财政资金保障机制，积极筹措拨付疫情资金，保障了疫情防控工作正常开展。2022 年，县财政共统筹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2633 万元（含健康驿站建设工程前期拨付资金 500 万元），用于常态化疫情防控、医用应急物资储备、核酸检测重点实验室建设，集中隔离点租赁及运转保障经费、配备中药制剂、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物资储

备及疫情防控后勤保障等相关支出，为做好疫情防控提供了资金保障。

【乡村振兴】 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任务，综合全县衔接任务和财力状况，统筹安排衔接资金投入规模，全面助力乡村振兴。2022年，中央及省市县共安排衔接资金22461万元（其中：中央3237万元，省级9210万元，市级2952万元，县级7062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奖励扶持政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厕所革命、人居环境改善、村级公益事业共管共享、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及小型水利工程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农业保险，产业路及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贫困村整体提升等方面。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农村改革不断深化，农村社会和谐稳定，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富民产业格局加快形成。安排天津对口帮扶资金3279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示范村集体经济项目、脱贫劳动力培训项目、贫困户外出务工奖补，扶持打造返乡创业示范基地项目、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建设项目、健康扶贫及各类交流培训等方面。

皋兰县财政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李善忠
副局长 魏栋仪
何 霞（女）

（供稿：陈 庭）

审计监督

【概况】 皋兰县审计局现有人员编制17人，实有18人，领导职数5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皋兰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1名；局下设“三农”资金审计中心，副科级建制，设主任1名。局机关内设有办公室、法规社保审计室、财政行政事业审计室、经济责任审计室、政府投资审计室。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皋兰县审计局，接受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承担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具体工作。

【重点工作】 2022年，皋兰县审计局紧扣全县经济工作中心，聚焦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落地、规范权力运行、财政资金和民生资金使用等情况，共完成重点审计项目45个，其中：财政审计6个、经济责任审计15个、专项审计7个、跟踪审计13个、上年结转项目4个。审计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15717.08万元、违规资金128.20万元，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56条，向纪委监委移送问题线索5件8个，向主管部门移送问题2个，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作用，有力保障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财政审计】 开展预算执行审计。重点关注预算执行、决算草案编制、政策落实、专项资金管理等情况，开展了2021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同时对县本级63个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数据分析全覆盖，并对县商务局、县住建局、什川镇等5家部门和单

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审计。审计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 6328.37 万元、违规资金 128.20 万元，审计发现问题 18 个，提出针对性建议 15 条。

【经济责任审计】 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关注重大政策及决策部署、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和遵守廉洁从政规定等情况。组织实施了经济责任离任审计 7 个，任中审计 1 个，交接审计 7 个。完成上年结转的经济责任审计 4 个，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 6838.21 万元，提出审计建议 16 条。审计中严格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审事评人、精准评价，高质量做好领导干部常态化“经济体检”，真正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

【政府投资审计】 开展政府投资审计。持续对皋兰县东湖公园人行天桥工程、皋兰县城南部魏家庄片区道路工程施工等 12 个项目进行了跟踪审计（2022 年已完工 4 个），并对 55 个项目进行了竣工结算审计，共计送审金额 20050.71 万元，审减金额 731 万元，审减率 3.66%。通过揭示部分项目管理不到位、实施进度缓慢、监督考核不严格等共性问题，有力保障政府投资项目做到投资节约、有效推进，促进政府重点投资项目规范管理。

【专项审计】 开展专项审计及调查。开展供销系统资产清查及运行管理情况、粮食领域负债损益及财务收支情况、国有企业负债损益及政策落实情况等专项审计 7 个。审计发现内控制度不完善、财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 31 个，审计查出管理不规范资金 2550.50 万元。通过审计着力揭示了国

有企业管理中存在的潜在风险，促进企业规范运营、健康发展，促进国有资产增值保值。

【审计质量提升】 强化审计质量管控。强化审计项目全过程管理，切实提升审计监督整体效能。不断增强审前调查的针对性、编制审计方案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注重审计现场管理，以审计实施方案为抓手，加强过程控制，定期召开审计业务会，跟踪监督项目的进度，研究解决遇到的难题，增强审计组织实施的整体性、协同性和联动性。2022 年推荐全省审计系统审计能手 1 名，在全国基层党建信息网发表高质量信息 1 篇。

【审计整改落实】 狠抓审计整改成效。不断健全和完善审计整改监督制度，制定印发《皋兰县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切实将审计成果转化为促进政策落实、规范权力运行的有力抓手。充分发挥审计整改协调领导小组作用，县政府领导对整改缓慢的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了集体约谈。2022 年，紧盯上年度审计发现问题，建立台账，对账销号，督促整改问题 33 个，制定和完善规章制度 6 项，并向县人大汇报了 2020 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共召开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1 次。2022 年 6 月 2 日，中共皋兰县委书记、县委审计委员会主任康石同志主持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李克强总理听取审计署

工作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学习省委、市委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和全国、全省、全市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学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研究审定《2022 年全县重点审计项目计划》和《皋兰县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

皋兰县审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李善忠 (1 月免)
李尧祖 (4 月任)
县纪委监委驻县审计局纪检监察组
组长 王志辉 (1 月任)
副 局 长 张玉科 (9 月免)
王锡乐 (9 月任)
俞晓静 (女)
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主任 王锡乐 (9 月免)

(供稿: 樊永建)

统计与调查

【概况】 皋兰县统计局成立于 1986 年 8 月, 属县政府组成部门, 其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工业、能源、农业、商贸、劳资、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等统计工作, 组织开展农产量调查、城乡住户调查、规模以上工业调查、工业品价格调查、劳动力抽样调查、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等专业调查及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 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统计服

务。局机关人员编制 8 名 (含工勤人员编制 1 名), 实有 8 人, 设局长 1 名, 副局长 2 名; 局内设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皋兰县农村经济调查队, 人员编制 1 名, 实有 1 人, 设队长 1 名; 局内设皋兰县普查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股级建制, 人员编制 5 名, 实有 8 人, 其中 3 人为政策性安置人员。

2022 年, 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线, 以提高数据质量为中心, 以依法管统统治统为抓手, 强化预警监测分析, 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效的统计服务和坚实的数据支撑。

【国民经济统计核算】 严格执行国家统计制度, 积极完善部门资料收集渠道和各专业间资料共享渠道, 强化落实以 GDP 等主要指标为核心的数据质量审核上报制度, 积极跟进国家制度改革, 规范季度 GDP 核算方法和公布方式, 认真研究各行业发展变化趋势, 牢牢把握指标变动部分, 推动 GDP 统一核算, 切实按照《皋兰县统计数据质量控制流程》的要求, 突出抓好统计数据的源头采集、审核、汇总、会审和最终上报关, 实行全程质量控制, 确保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统计法治建设】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和《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

作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重要文件精神，严格履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责任，积极组织开展全面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文件和做法工作以及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自查工作，认真建立《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台账》，仔细研究制定落实《皋兰县统计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计划（2021—2025年）》和2022年度“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计划，坚持统计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实地核查与“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有机结合，及时发现和纠正统计工作中的不规范行为，切实将依法统计贯穿于整个统计工作流程中。

【统计报表和专项调查】 积极改进统计工作方式方法，形成了“每月四阶段、月月轮番干”的统计工作模式，每月按照网报核对、研判预警、分析预测、指导准备四个阶段有序推进，圆满完成各专业定期月报、季报、年报的数据搜集、审核、汇总、整理和上报工作，高质量组织开展各项统计抽样专项调查工作，扎实完成城乡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新轮换的12个抽样调查点、120户调查户已于11月正式开展记账调查。同时，根据省、市行政区划调整的通知精神，及时完成统计用区划和城乡划分工作，并对全县三大类主要统计指标及9大类43项核算统计数据进行了初步核算划分，2023年将积极对接兰州市统计局和城关区、安宁区统计局，衔接协调完成行政区划调整后数据划分相关工作。

【统计服务】 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

念，充分发挥统计职能作用，以优质的统计服务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扎实开展月度和季度经济运行预测分析，坚持做好开网前摸底调研、开网后跟踪监测、关网后分析评估三项重点工作，对行业发展情况早分析、早研判、早预警，形成预警监测信息、分析研究报告等文字材料，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呈送以供决策参考。定期报送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按时印发月度《工业快报》和季度《主要经济指标提要》，及时发布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累计印发《工业快报》11期、《主要经济指标提要》4期，撰写形成各类统计分析、信息40余篇。同时，热情接待各级各部门、规划建设机构、社会来访等人员共50余人次，并依法依规提供各类统计咨询服务。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认真组织开展统计年报培训、常规业务培训，强化对相关部门、行业、企业统计人员的业务和技能培训，全年累计举办线下培训班1期38人次、线上“一对一”指导培训500多人次。深入乡镇、企业认真指导基层统计员严格执行统计报表制度，完善统计台账建设，确保源头数据质量。加强与市场监管、税务、编办、民政等部门的联系，及时更新维护基本单位名录库，确保基础资料库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组织指导“四上”企业和其他有5000万元及以上在建项目的法人单位做好上规入库工作。截至2022年底，县联网直报单位达118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法人单位34家、有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14家、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

人单位 27 家、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 4 家、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 14 家、规模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 4 家、其他有 5000 万元及以上在建项目法人单位 21 家

【信息化建设】 持续做好统计联网直报系统管理和维护工作，加强信息安全管理，落实各项管理规范，做好信息系统等级保护，严格执行数据保密和备份制度，确保统计信息网络、网站运行顺畅，杜绝安全责任事故发生。积极推进电脑正版化改进，达到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正版化率 100%。积极为全县联网直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加大信息化建设投入，做到数据处理、网络安全等工作分工明确，人员配备齐全，技术培训有效。

皋兰县统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魏孔安
副局长 魏政茂
杨重国

《供稿：王小茗》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兰园区

【概况】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兰园区位于皋兰县九合镇九合村，南至安宁区沙井驿街道，北至永登县树屏镇，东以山体为界，西至兰海高速公路。2014 年按照兰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空间布局及管理体制调整方案》（兰

发〔2014〕32 号）文件，皋兰九合园区设立为兰州经开区皋兰园区，是兰州经开区的二级园区之一，经开区对二级园区实行规划引导、业务指导、监督考核，以县委、县政府管理为主。兰州经开区皋兰园区管理办公室设置五个工作部，分别是：综合管理部、招商引资部、规划国土环保部、经济发展服务部、开发建设部，副县级建制，事业性质。公务员编制人员有 3 名，事业编制人员有 7 名。园区主要依托西北交通廊道的辐射带动作用，有针对性地重点发展仓储、货运、批发、冷链等商贸物流和特色农产品深加工，是兰州市物流企业转型升级的核心区，也是甘肃省物流集散中心。园区地处“兰州主城区”“兰州新区”及“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区交汇处，是“三区”的经济发展要素融合区、产业集聚区和交通关联区。园区位于兰州西高速公路出入口，京藏高速及连霍高速在此衔接，省道 S101 及中通道贯通园区北部工业物流区。园区距离铁路兰州北编组站 5 千米，兰州港务区 10 千米，中川机场 35 千米。2011 年被纳入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增容扩区和兰州四版规划中心城区“一河两岸，三心六组团”之沙九组团的核心区。园区规划结构为“一带、两轴、两心、四片区”。“一带”指南北向的呢嘛沙沟及两侧绿化带所形成的滨水生态景观带，是园区发展的主要空间。“两轴”指分别沿 S101 线和园区一号路所形成的园区产业发展主轴。“两心”指为园区提供商业、居住、文体、教育、医疗等综合服务的北部瞿家尖公共服务中心和南部综

合服务中心。“四片区”分别为北部工业物流区、西部工业物流区、南部综合服务区和中部商贸物流区。园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28.09 平方公里，规划期末园区人口规模为 4.5 万人。其中，规划居住用地面积 37.4 公顷，公共服务设施（包括行政办公、文化、教育科研、体育、医疗卫生等）总用地面积 18.42 公顷。商业服务业设施（包括商业、公用设施营业网点）总用地面积 217.92 公顷。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199.17 公顷。工业、物流仓储总用地面积 746.51 公顷。公用设施（包括供应设施用地、环境设施用地）总用地面积 78.44 公顷，规划绿地与广场用地 196.69 公顷。园区已平整土地 1.2 万亩，园区内省道 S101 线、李九公路等道路穿区而过，京藏高速、连霍高速在此交汇，建成桥梁 6 座，110KV 变电所 1 座，供水管道基本覆盖园区，电信、邮政、浦发银行、信合在园区设立分支机构，基本形成了通水、通电、通气、通讯畅通、路通、场地平整等“五通一平”的良好发展环境。园区入驻企业以汽车配件批发、商贸物流、冷链物流为主。据统计，截至年底，园区入驻企业 676 家，其中，限上企业 26 家，高新技术企业 4 家，从业人员 0.99 万人，初步形成了以仓储、货运、批发、生产服务为主的现代商贸物流园区。

【各项经济目标】 2022 年，由于受疫情影响，皋兰园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2.17 亿元，占全年计划 4.8 亿元的 45.2%；完成工业增加值 0.47 亿元，占全年计划 0.7 亿元的 67%；完成建筑业增加值 0.5 亿元，占

全年计划 3.1 亿元的 16.13%；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 1.1 亿元，占全年计划 1.4 亿元的 78.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2.54 亿元，占全年计划 3.8 亿元的 66.8%；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57 亿元，占全年计划 7.2 亿元的



公铁物流园铁路站场

21.8%。

【招商引资】 始终牢固树立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园区发展，支持企业就是支持自己的理念，做到保姆式服务、精准服务、领办帮办代办手续，积极主动深入企业，倾听企业意见和需求，向主管部门和上级领导反应项目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强化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树立园区良好投资营商形象。2022 年，引进重大项目 4 个，分别是西部车城项目投资 1 亿元，安士达农机装备物流园项目投资 8000 万元，甘肃鑫正丰再生资源利用项目投资 5000 万元，兰州亿昊钢结构网架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吨钢结构项目投资 2500 万，共计完成招商引资任务 2.55 亿元。

【重大项目建设】 园区一班人高度重视重点项目建设工作，通过“保姆式服务”、精准服务、领导协调、干部帮办代办前期

手续，积极主动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问题，保障重大项目顺利推进。2022 年，园区开工建设重大项目 11 个，其中续建项目 4 个，新建项目 7 个。续建项目中：兰州久和国际农副商贸城项目，总投资 5.18 亿元，2022 年完成投资 0.08 亿元，主要进行 5#、6# 楼的内饰工程；九合石材城产业园项目，总投资 3.6 亿元，2022 年完成投资 0.28 亿元，主要进行已建成彩钢的配套工程；兰州亿昊钢结构网架有限公司年加工 2 万吨钢结构项目，2022 年完成投资 0.24 亿元；兰州西部物流集散中心项目，2022 年计划投资 0.08 亿元，因疫情影响未开工。新建项目：兰州铁邦物流仓储配送中心二期项目，2022 年投资 1.5 亿元，因疫情影响未开工；



德安建材公司厂房

兰州西部车城项目，2022 年投资 0.7 亿元，完成 2 家汽车销售店的主体建设 1 家汽车服务站的建设，2000 平方的主体建设；甘肃振宝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2022 年投资 0.08 亿元，完成土地平整；兰州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项目，2022 年投资 0.06 亿元，正在办理相关手续；甘肃涛河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建筑用石加工项目，2022 年投资

0.07 亿元，完成土地平整及办公场所建设；甘肃鑫正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建筑垃圾再生利用项目，2022 年投资 0.06 亿元，完成场地整平。

【园区生态环境】 完成园区出让土地、以租代征土地亩数等的摸底工作。完成皋兰园区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报告编制评审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评审及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环评报告评审批复工作。完成涉及“一区六园”实际控制面积，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相关数据，甘肃省开发区考核指标汇总表、基本情况年报表，“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的摸底表汇总上报工作。联系园区 55 家企业召开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推进会。分析当前园区及各企业生态环境面临的问题及应对措施，要求各企业以更高的站位，更高的举措，更大的力度，狠抓整改落实。集中整治河道沿线垃圾。对康顺桥头以东场地建筑垃圾进行清运填埋。督促久和汽配城、糖酒市场、康顺等重点企业做好整体环境卫生，严禁在城际铁路沿线乱堆乱放，与 50 家企业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排查整治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督促康顺、糖酒、汽配、建材 4 个污水处理站加强管理，强化监测，健全污水处理台账；配合九合镇对呢嘛沙沟九合段 25 处雨排口进行标识，截断堵封 5 处，其余 20 处等待统一设计雨水管网后拆除，杜绝企业雨污混排、偷排。督促园区 55 家企业完善污染治理设施。督促企业建设化粪池等配套设施，园区企业全部通过第三方购买服务的方式对企业污水垃圾及时清运。严格按照园区管理办公

室安全生产、大气污染防治、全域无垃圾、防汛及疫情防控值班表安排，做好 24 小时值班值守工作，完成 49 处航拍点位整改及上传销号。

【安全生产】 严格落实省、市、县、园区有关的安全生产会议精神，按照三管三必须（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完善各类安全生产资料，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范各企业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配合经开区安委办、九合镇政府应急管理所开展专项安全检查、宣传教育活动 10 余次，督促 8 家企业整改排查出的 11 条隐患和问题，并开展“回头看”确保园区企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疫情防控】 园区内物流企业多、人员流动性大，疫情防控工作难度大，园区党员干部冲在前、干在先，下沉企业、驻守企业，与企业员工齐心协力，抗击疫情，织密织牢园区监管“五张网”。织牢防控责任网，构建高效防控体系。包企干部积极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网格员职责，从严从实从紧从细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严格落实戴口罩、扫码、测温、消杀等防控措施，有效防止和阻断隐匿传播，和企业、商户签订常态化疫情防控责任清单 910 份。织牢信息排查网，防止疫情输入扩散。包企干部分片区积极主动全面排查园区从业人员、黄码人员，进行信息登记，通过“敲门行动”进企业 60 余家、商户 850 余户，了解园区内

人员核酸次数并按要求督促核酸检测。统计上报来兰返兰返园区人员信息，及时完成区域协查任务 4050 条，完成小兰帮办信息流调 3100 人次。织牢道路防控网，发动群众共同战“疫”。为落实落细“外防输入”措施，在园区出入口设置疫情防控检查点，强化交通卡口疫情防控查验机制，派出所、镇政府、园区、企业人员联合守好“入口关”，严格落实“一扫四查”，确保“一车不漏、一人不落”。织牢核酸检测网，保障检测不缺不漏。园区严格按照规定的频次组织开展好核酸检测 80 余次，配足专业化采样检测人员，加强检测物资准备，坚决做到应检尽检。同时，加强重点人群“上门核酸检测”，强化对冷链物流、邮政快递从业人员、重点场所从业人员等重点人群的核酸检测。织牢复工安全网，坚持监督管理到位。积极推动企业及商户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坚决落实复工复产措施，督促 60 家企业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并督促落实，实地调研成峰、金翔、裕润、汽配城等 8 家企业复工复产情况，坚持以政策让企业暖心、以服务让企业贴心、以行动提振企业信心。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兰园区管理办公室 领导成员

主 任 周福兴
副主任 王朝海

《（供稿：虎维明）》



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

【概况】皋兰县应急管理局于2019年2月20日挂牌成立，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指导全县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局内设5个股室（党政办公室、综合督查安全监管股、综合执法法规宣教股、应急综合减灾股、防汛抗旱火灾管理股）。经机构改革人员划转，应急管理局现有33人，局机关现有6人（1人借调至机关工委），行政编制6个，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皋兰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现有23人（1人借调至县人大办），编制20个。局属二级部门1个：地震监测服务中心现有4人，编制4个。县应急局党委直管党支部1个，正式党员24名，含退休党员2名；



应急管理大讲堂

预备党员1名。应急管理局共监管全县企业105家，其中危险化学品13家（生产经营单位4家，加油站8家，加气站1家）；工贸（冶金）54家；建材26家（其中砖厂7家）；非煤矿山7家；碳化硅5家。

【安全生产指标控制】2022年全县总体呈现三降一升。共发生各类事故10起，同比减少1起，下降9.09%；死亡7人，同比减少4人，下降36.36%；受伤23人，同比增加12人，上升109.9%；经济损失

500.32 万元，同比减少 207.38 万元，下降 29.30%。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责任】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 15 条硬措施和省委省政府 35 条实施意见、市委市政府 20 条具体措施，研究制定了《皋兰县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全力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具体措施》《皋兰县常委会及其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皋兰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县政府 2022 年度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细化量化了县常委会及其成员和县政府领导安全生产职责任务。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2022 年共召开县安委会会议 5 次，专题会议 2 次，对全县重点领域、重点时段和重要节会期间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消防工作全面安排部署，周密调度，强化督导，扎实推进。

【安全生产大检查】认真开展安全隐患问题整改工作，紧盯省、市督导检查反馈问题整改，统筹抓好全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以及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冶金）、自建房、城镇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工作，按照隐患整改“五定”要求，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和具体整改负责人，县安委办、县应急局不断跟进，确保隐患整改闭环管理。5 月，省安委办“四不两直”诊断式督导检查县 13 家企业，反馈问题隐患 185 条，已全部整改完成。自 8 月 16 日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控风险除隐

患”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整治行动以来，省安委办第十驻点包抓工作组和市安委办第八驻点督导检查组入驻，截至 2022 年底，省安委办工作组共检查县 6 家生产经营单位，反馈问题隐患 52 条，其中重大隐患 1 条，已整改完成 51 条（含 1 条重大隐患），剩余 1 条正在督促整改；市安委办检查组共检查 30 家生产经营单位，反馈问题 373 条（没有重大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毕。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组织研究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措施，明确重点行业年内需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清单，动态更新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严格落实治理措施。县安委办成立 3 个督查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督导检查各镇、各部门、各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运用督导、检查、提醒等有效措施。县消防委会办公室重点对生产经营单位、村民自建房、物流仓储、人员密集场所、消防车通道开展检查，下发《消防安全工作提示函》122 份，清理占用消防通道的障碍物 60 处，处罚违停车辆 33 台、交警拖离 12 台，县融媒体中心跟进曝光 3 次，县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1 家，已销案。2022 年全县各行业领域共排查安全隐患 1886 条，完成整改 1885 条，整改率达 99.94%，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事故调查处理】针对安全事故，县政府及时成立事故调查组，由县应急管理局牵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规定，严格遵循“四不放过”

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按照程序依法对事故进行调查。县应急管理局依法对事故企业进行处罚，对企业和监管单位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并在全县范围内通报，要求各镇、各部门、各企业引以为戒，举一反三，开展警示教育。

【宣传与培训】 以组织开展“5·12”防灾减灾日、6月“安全生产月”等活动为契机，围绕“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主题，通过各类媒体媒介平台，大力宣传《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安全应急知识。组织举办“安全宣传咨询日”暨应急能力展示活动，各重点行业代表进行了安全生产信用承诺，通过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展示应急救援能力、宣传展板和横幅、发放宣传品等方式，面向全社会广泛开展了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共悬挂横幅30余条，发放宣传品6000余份。在县城东湖公园打造了兰州市首个消防科普主题公园，组织“开学第一课”等活动10余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3000余份，培训群众5000余人次，发送消防安全提示短信20000余条。有效提升了公众的安全防范和消防安全意识，2022年，县消防救援大队科普教育基地获评“市级科普教育基地”。

【重点领域治理】 紧紧围绕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减存量、遏增量的总目标，深入开展全县“控风险除隐患”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整治行动，重点推进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城镇燃气、自建房、工贸（冶金）、消防、文旅、



5月12日，皋兰县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特种设备共10个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实现现有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有效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全力控稳全县安全生产形势。2022年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698家（次），发现隐患884条，已整改883条。行政处罚43家（次），罚款50.8091万元，责令停产整顿15家。

【问题隐患整改】 紧盯省、市督导组反馈问题，认真开展安全隐患整改工作，按照隐患整改“五定”要求，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和具体整改负责人，县安委办不断跟进，确保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到位。2022年省安委办“四不两直”诊断式督导检查县13家生产经营单位，反馈问题隐患185条，已全部整改完成；省安委办第十驻点包抓工作组共检查县6家生产经营单位，反馈问题隐患52条，已整改51条。市安委办第八驻点督导组共检查全县30家生产经营单位，反馈问题373条（未发现重大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成。

【防灾减灾救灾体系构建】 及时理顺协调机制，提请县政府调整县减灾委员会组成单位和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抗震救灾、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细化涉灾部门的职责分工，健全“防”和“救”的责任体系。加强县减灾委其办公室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能力建设，及时组织会商研判4次，发挥各行业部门业务优势，促进各部门灾情信息共享，及时部署自然灾害防御应对工作。健全应急预案体系，牵头对全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体系框架和应急处置流程示意图进行修订，督促各相关部门对专项预案进行评估，补充修订专项应急预案6个。

【防灾减灾救灾基础工作】 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体系建设，完成了127人气象应急预警队伍和107人自然灾害信息员队伍更新工作。强化信息化建设，落实资金442万元，建设皋兰县370M应急指挥无线通信网，配备KU卫星便携站1套、卫星电话5部、多模终端196台、视频会议移动终端1套、手持式宽带自组网设备4套、背负式窄带语音自组网基站3套、应急通信车1辆、其他专业通信设备10套。加强救灾装备物资保障，整合各类资金90万元，购置静音发电机、储备型救援装备、个人安全防护装备等救灾装备，确保应急救援物资装备保障。

【森林草原防灭火】 多次组织召开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县森防指办及时下发了《皋兰县今冬明春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工作方案》《皋兰县2022年春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方案》和《关于开展



370M 无线通信设备发放

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专项督查的通知》等文件，对2022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进行了详细的安排部署。开展多层次防火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品和宣传资料10000余份，网络推送防火知识300余条，张贴通告300余份，防火令500余张，印发防火手册120册。县森防指办成立检查组，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对全县森林草原防火工作进行督导巡查，对各镇设置的卡口点及南北两山、东山公园、公墓区等重点部位进行全方位检查，共计检查12余次，发现问题4处，已当面进行指导改正。对重点地段、重点区域开设隔离带120千米，清理易燃地带4100余亩、枯枝杂草1000余吨，有效减少了农林交错地的可燃物。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按照“有火必报、扑报同步、归口上报”的要求，及时上报信息，做好防火物资的维护保养、应急队伍的应急演练。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全面完成所有行业调查任务，完成率100%，数据进行县级自检后进行了汇交，并通过了国家

和省市核查,对反馈的问题进行及时修改。积极争取中央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补助资金16万元,并向各牵头部门进行了分配。组建了县普查办风险普查评估与区划技术组,配合省市开展评估与区划工作,已完成皋兰县历史年度自然灾害评估,形成了评估报告。

【防汛抗旱】 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成立了汛前检查组,先后对各镇、各相关单位的汛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检查主要围绕水库、塘坝、淤地坝、河洪道险工险段、山洪灾害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抗洪抢险物资队伍储备情况、城市内涝、非工程措施运行情况开展,共排查整治各类问题隐患60项,均已整改完成。针对全县自然灾害形势,召开了2022年夏季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研判会议和全县防汛抗旱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会议,安排部署“七下八上”防汛抗旱重点工作。县气象、应急、水务、农业农村、自然资源等部门加强极端天气会商研判和信息发布,联合发布干旱气象风险Ⅳ级预警1期、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8期,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预警4期。2022年,累计发布各类灾害预警信号100余期,累计发送服务短信77万余条,各镇及时将预警信息传递到村到户,有效降低了灾害损失。开展了全县防汛抗洪应急联动桌面演练、皋兰县2022年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综合应急实战演练,累计开展了6次防汛抗旱应急演练。

【建立应急通信系统】 基于370MHz的应急指挥窄带无线通信网是应急指挥系

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自然灾害和公共安全等突发事件中的应急救援和指挥调度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主要满足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公共活动事件等应急无线通信需求,积极筹划建设,落实资金467.7万元,用于建设皋兰县370M应急指挥无线通信网,配备KU卫星便携站1套、卫星电话5部、多模终端196台、视频会议移动终端1套、手持式宽带自组网设备4套、背负式窄带语音自组网基站3套、应急通信车1辆、其他专业通信设备10套。

【火灾救援】 2022年,全县消防救援队伍共接警出动128起,其中火灾86起,抢险救援34起,社会救助及公务执勤8起,共出动消防车240台次,出动指战员1456人次,直接财产损失133.6万元。火灾“四项指数”同比呈现“两升两平”态势。其中,火灾起数上升62.26%,直接财产损失上升368.14%,火灾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无人员伤亡。

【灾害救治】 2022年,全县共发生自然灾害4起(旱灾1起、洪涝冰雹灾害1起、冰雹灾害1起、洪涝灾害1起)。灾害共造成5876人受灾,合作社16户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2057.85公顷,直接经济损失6262.15万元。2022年度,县应急管理局共争取中央冬春救助资金49万元,中央抗旱资金60万元,争取兰州市自然灾害保险理赔8万元,全部落实到位。

【地震灾害预防】 大力推进农居地震安全工程建设。采集完成了2021年加固和新建、改建、扩建的十大类206条房屋设



施抗震设防信息。县属各相关部门建立融合机制，将抗震设防监管纳入安居项目的全过程，大力加强农村民居建设抗震设防指导与技术服务。增强全县居民的防灾减灾能力，确保紧急事件突发时居民能按指定的疏散路线，迅速、有序地撤离到指定安全应急避险场所。对全县无标识牌的5处地震应急避险场所制作安装了10块地震应急避险场所标识牌。完成兰州市地震高烈度区重大基础设施地震灾害风险摸排工作。积极参加全市地震系统应急联动演练，并完善了县地震应急演练方案。积极申报3个村创建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村）工作。

皋兰县应急管理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颜菊东（女）

副局长 马小英（女）

牛成栋

（供稿：杨 俊）

气 象

【概况】 皋兰县气象局位于皋兰县石洞镇新兴路20号，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制作与发布气象预报，管理人工影响局部天气工作；指导气候资源开发和保护，开展气象行政执法。下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应急减灾科3个内设机构和皋兰县气象台、气象服务中心2个直属事业单位，核定编制10人。2022年在编8人，

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2人，业务人员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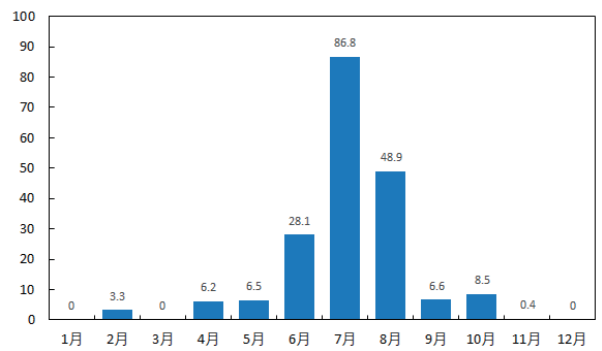
【气候概况】 2022年平均气温为8.7℃，比历年平均值偏高1.0℃，其中3月、6月、8月特高，1月、4月、5月、7月、9月、10月、11月偏高，12月偏低，2月特低，极端最高气温为37.4℃，出现在7月6日，极端最低气温-22.5℃，出现在12月18日。年降水量为195.1mm，比历年平均值偏少约25%，其中2月特多，7月偏多，8月正常，4月、6月、10月偏少，1月、3月、5月、9月、11月、12月特少。6月25日出现第一场透雨，日降水量为19.9mm。晚霜冻5月16日结束，初霜冻10月10日开始，无霜期146天。8月21～25日出现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降水量为15.5毫米。7月24日15时40分左右，黑石镇白坡村、石青村、大横村出现短时强降水并伴有冰雹，引发洪涝冰雹灾害，导致小麦、玉米、蔬菜、胡麻等农作物受灾，总受灾面积953.87公顷，总绝收面积494.67公顷，供水管网不同程度冲坏10公里，渠道损坏5.78公里，村道受损1.5公里，机耕道损坏10公里，本次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807.33万元。7月30日18时30分左右，什川镇突降暴雨并夹杂冰雹，致使上车村、南庄村、北庄村、长坡村桃子、苹果、梨、葡萄等农作物受灾，总受灾面积2239亩，绝收面积1159亩，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3707.7万元。年内出现春旱、春末初夏旱、伏旱，6-8月32℃以上高温天气达34天，干旱异常严重，极不利于工农业生产。

总体上，2022年气温偏高，降水偏少，有效降水过程少，旱情严重，局地灾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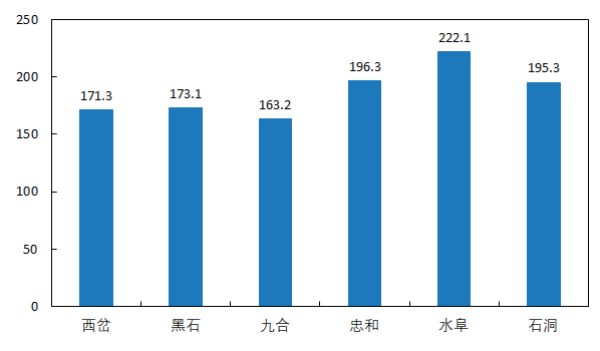
天气使农作物受灾比较严重，对县工农业生产有很大的影响。

【气象探测】 观测业务稳定运行。开展业务人员综合观测、维护维修能力培训，

高质量完成依指令、自启动应急观测任务。县域内1套国家站和19套区域站运行稳健，国家站业务质量超99.98%，区域站稳定运行率超99%。升级改造2套六要素自动气



皋兰县 2022 年度各月降水量统计图（单位：毫米）



皋兰县 2022 年度各乡镇降水量统计图(单位: 毫米)

气压（hPa）				气温（℃）				天气现象 日数统计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现象	日数
气压	851.4	818.6	832.7	气温	37.4	-22.5	8.7	雨	94
日期	12月17日	6月20日		日期	7月6日	12月18日		雪	13
降水量（mm）				最长连续降水日数				冰雹	1
	日最大	月最大	年总量	日数		5		雾	1
降水量	30.1	86.8	195.1	降水量（mm）		15.5		轻雾	71
日期	7月15日	7月		起止日期		8月21日~8月25日		大风	3
雪深（cm）		冻土深度（cm）		最长连续无降水日数				霜	74
最大雪深	3	最大深度	85	日数		108		积雪	7
日期	3天/2个月	日期	3天/2个月	起止日期		2021年10月20日~2022年2月4日		结冰	147
风速（m/s）					地面温度（℃）			扬沙	4
平均	最大风速	121	极大风速	19.1		最高	最低	浮尘	22
1.7	对应风向	NW	对应风向	NW	温度	70.3	-22.7	冻土	111
	日期	7月4日	日期	7月4日	日期	6月15日	12月18日	无霜期	
日照时数（h）		2496.8		日照百分率		56%		日数	146



象站，2022年“补短板”项目已完成2个站点建站选址和设备购置工作，拟于2023年适时安装调试。新增垂直观测设备，落地风云卫星天地一体化实验验证平台项目首期试验站，新建1套毫米波测云仪和全天空成像仪，与兰州资源环境大学合作建成一套高精度智能化闪电定位监测仪。

【应急减灾】 全年共制作发布《气象信息服务专题》41期，《领导参阅》10期，《重大气象信息专报》11期，以及节假日专题、高考专题、中考专题等服务材料。各类决策气象服务材料通过面呈、协同公文、短信平台、微信工作群转发等多种方式，向各级决策领导送达，确保服务及时到位，累计发送512525条服务短信息。提升以预警为先导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深化“递进式”气象服务，落实分级防御和“叫应”机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113期，预警产品落区精细化到乡镇，预警同步向党政领导发布短信，并在钉钉应急响应群组、县安委会工作群、县防汛预警监测群及县委、县政府工作群同步转发。年内启动应急响应4次，累计叫应党政领导干部、重点企业、乡镇领导30余次。深化“六个一”建设，形成多部门联合会商新业态，与应急、水务、自然资源、农业农村、交通运管、融媒体等多个部门签订气象防灾减灾合作协议，多次向地方党政领导请示汇报，与各防汛牵头单位沟通交流，形成重大天气过程前减灾委六大牵头单位参加天气会商，并对过程作具体协调安排的联动机制。

【人工影响天气】 完成人工影响天气

作业高炮和火箭年检，确保人工影响天气增（消）雨、防雹工作顺利开展。组织全县人影作业人员参加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培训班。制定年度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计划，完成地面作业资质更新，全年共实施人工增雨（雪）作业8次，发射增雨火箭弹60枚，高炮作业9点（次），发射炮弹182发。

【科普宣传】 全方位开展气象知识科普宣传，充分利用“3·23”“5·12”及县科普宣传周活动开展有针对性、形式多样的气象科普宣传，提高公众防灾减灾能力。依托基地开展科普宣传活动7次，科普讲座1次，在中国气象报发表报道2篇，天气网和甘肃气象微博10篇，省气象局门户网站23篇，皋兰发布14篇，皋兰新闻2篇。

【科研成果】 参与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尘卷风的大气边界层综合观测及其起沙参数化方案的优化研究》。主持完成《兰州地区测温式冻土传感器数据分析及数据校准方法探究》项目。参与编写《输电线路覆冰灾害成因分析及预报预警技术一书》。

皋兰县气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魏代栋

副局长 谭天燕

朱金国（7月任）

（供稿：魏安邦）



资源管理 城乡建设 城市管理 环境保护

资源管理

【概况】皋兰县自然资源局承担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业、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下设皋兰县国土资源监察大队、皋兰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皋兰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皋兰县生态中心、皋兰县林业技术推广站、皋兰县土地储备中心、皋兰县测绘所7个二级单位。内设办公室、法制股、规划股、矿产资源管理股、林业草原股、审批股、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地质灾害防治股、耕地保护与地籍股、土地征收征用管理股10个股室。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积极对接省厅、市局以及兰州新区自然资源局，全面完成“三线”成果划定。确定皋兰县城市开发边界为34.69平方公里，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为596.148平方公里（包括7镇，其中自来水公司水库水源地面积

约1.49公顷，天斧沙宫地质自然公园面积约595.87平方公里，石门沟水库面积为2.59公顷，山子墩水库：23.74公顷），确定耕地保有量为200.15平方公里，永久基本农田163.53平方公里，均完成了市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完成《皋兰县黑石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组织开展皋兰县国土空间规划过渡期“两规”一致性处理，完成《什川片区33#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和《石洞片区11#、43#、47#、60#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并经县政府批复实施。按要求皋兰县需编制村庄规划涉及26个，年末已编制完成并批复实施6个，13个已完成编制，其余7个由各镇负责编制的村庄规划，均已完成编制。

【规划调整】完成《皋兰县西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05-01地块中已出让甘肃昌源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用地局部用地性质调整论证报告及动态维护》《〈皋兰县三川口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C-05地

块局部用地性质调整论证报告及控规更新维护》《皋兰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B16、D8街坊局部地块规划调整论证及方案》编制工作，并经县政府批复。正在开展《皋兰县旧城区火车站东侧区域城市设计》《兰州市九合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JHC-02、JHA-13地块用地属性调整论证等工作。

【土地资源利用】 以保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建设为重点，切实加快土地征收征用，全年已累计完成什川黄河大桥、黑石太平山2#水库、皋兰客运站（蔡河一体化）、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兰生态修复与产业发展示范区、G312线傅家窑至苦水公路、G30清水驿至忠和段扩容改造等27个项目的土地征收工作，共征收集体土地2958亩，涉及征收补偿款1.6582亿元（已拨付到位1.6559亿元）。全力加大要素供给力度，充分发掘土地储备资源潜力，提前介入、主动服务，保障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已完成2个批次590.6亩的建设用地审批，重点涉及什川黄河大桥、什川滨河路拓宽改造工程、城镇燃气接入工程（调压站）、体育公园一期、老年大学、公共医疗卫生中心、中国生物皋兰单采血浆站新建项目、兰鑫钢铁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焦化项目、宏鼎磨料年产5万吨石墨生产线、甘肃绿舟外墙环保新材料科技产业基地、甘肃中世佳宏年产3万吨桥梁钢模板生产线、兰州金淇顿年产5000吨水性环保防火材料生产线、倚创东湖华府小区、水秦路加油加气站充电桩场14个拟建项目。百灵生物医药材料产业化生产项目和太平山水库项目用地已协调市局按照容缺受理的方式上报市局审

核，体育公园（二期）、三川口调蓄水池、名藩大道北延段、赛马矿业用地正在按照批次建设用地组件。G30连霍高速清忠段及G312傅苦公路正在按单独选址进行组件。坚持土地要素供给跟着项目走，落实工业用地供应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有关意见，持续开展新上工业类项目“标准地”出让，促进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完成土地供应89宗9641.627亩，总成交价款11.6473亿元，已收缴到账61140.11275万元，为年初确定目标任务3亿元的2倍多。其中：通过挂牌方式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59宗2557.676亩，总成交价款112676.8万元，已收缴到账59059.43万元；通过协议方式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16宗986.735亩，总成交价款3740.77万元，已收缴土地出让价款2025.26万元；通过划拨方式为兰州更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兰州市厨余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建设项目、皋兰县民政局皋兰县救灾物资储备库以及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代征道路、绿地建设项目供应国有建设用地、朱中铁路、中兰客专、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什川黄河大桥等11个项目划拨6097.217亩，收缴土地划拨价款55.42275万元（耕地占用税53.02275万元，耕地占补平衡指标2.4万元）。加快推进批而未供国有建设用地处置工作，经梳理，全县2009年—2018年涉及批而未供土地496.2公顷（合7743亩），已处置66.72公顷（合1001亩），处置率为13.45%；自然资源局多次讨论研判，并对黑石镇、石洞镇、水阜镇等需要供应土地现场进行实地踏勘，提出拟处置用地约107.9公顷（其中划拨拟60.2公顷，拟出让4.1公顷，拟撤销批

文 43.6 公顷)，剩余约 321.56 公顷暂时无法处置(其中明发中科及大陆桥 130.45 公顷，其他约 191 公顷)，正在积极沟通协调。

【耕地保护】 落实最严耕地保护制度，持续强化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完成皋兰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并发布，“三调”成果在自然资源管理、国土空间规划、行政界线调整等领域得到有效利用。积极开展重大项目基本农田补划，为 G341 三期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77.6448 公顷。组织开展《皋兰县 2022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的编制工作，同时完成了 2021 年耕地流向其他农用地的进出平衡方案编制工作，为各镇设施农业用地备案提供了基础。

【土地整治】 共组织实施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共 10 个，其中续建项目 4 个，总投资约 9898 万元，总规模约 3595 亩。已完成石洞镇阳洼窑土地开发项目和黑石镇大横村甜水井 2 号地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的验收工作，率先在全省实现了省级、市级立项项目清零。谋划实施新建项目 6 个，总投资约 11497 万元，总规模约 6516 亩。积极配合完成皋兰县黑石镇白崖片区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的前期勘察及地形图测绘，并配合新金城公司完成该项目设计方案的编制及审查工作。

【不动产登记】 持续推进不动产登记管理提质增效。稳步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工作，持续在精简要件材料、简化登记流程、压缩审核层级上深度发力，全年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产登记 20673 件，土地抵押 76 宗。充分运用“证缴分离”“证改分离”“证审分离”等举措，综合施策加

快“登记难”问题化解进度，成立工作专班，对确定为化解目标的 11 个小区，已售且入住住宅 3118 套完成首次登记 2915 套，首次登记率 93.49%，转移登记 2687 套，转移登记率 86.2%，化解率 91.9%，居全市前列。深入开展“上门服务”，完成群众上门服务 76 件，组织集中面签 120 余次 42560 户。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 10151 件，土地抵押 568 宗，办理房屋抵押 15155 件。

【地质灾害防治】 全方位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切实强化地质灾害巡查防范工作，组织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排查、地质灾害预警演练、防灾减灾宣传等工作，累计派出 70 余人次，巡查隐患点 130 余处。积极推进皋兰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确定了什川镇上、下泥湾村受地质灾害威胁的 199 户的搬迁计划，并会同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对什川镇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范围及搬迁对象进行了认定。

【矿产资源管理】 着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完成《皋兰县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 年）》编制，拟设采矿权 33 宗，具备出让条件 4 宗，涉及 2 宗建筑用砂矿和 2 宗建筑用石料矿，总储量约为 1680 万立方。完成甘肃展宏物资贸易公司和兰州金砂建材公司 2 家建筑用砂矿闭坑生态修复验收，并依法办理了注销登记。对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历史遗留矿山图斑进行了核查，建立了历史遗留无主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库。认真开展了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对全县“洗洞”盗采金矿进行了拉网式的排查，编制了整治方案，并进行了整治，排除了隐患。

【林业生态建设】 积极开展春季造

林，完成县城东西山及蔡河东西山重点区域整地、栽植各类乔灌木 217 万株，完成全民义务植树 22 万株，对全县 25 个生态小康村进行补植补造和抚育管护栽植各类苗木 1.8 万余株。持续推进 17.31 万亩天然林资源保护二期工程和 26.1362 万亩国家级重点公益林管护项目实施。全力抓好生态项目建设，新增造林面积 5000 亩，争取 2021 年国家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400 万元，实施退化草原修复治理 2.5 万亩。

【林草资源管理利用】 全面开展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对接融合和国家级公益林优化工作，有效防范和妥善处置火灾、有害生物等自然灾害。深入开展全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和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切实加强野生动物管理，完成兰州市野生动物园人工繁育许可 2 件，上报国家 1、2 级保护动物准入许可 3 件，救治野生动物 2 起。认真落实草原监测管理职责，开展 2022 年草原变化图斑监测工作，完成国家下发 558 个图斑外业调查和内业数据上报工作。全面推进林长制，制定了《皋兰县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则》《皋兰县林长制督察制度》《皋兰县林长制工作部门协作制度》《皋兰县林长制会议制度》和《皋兰县林长制信息报送和公开制度》等 5 项制度。对县级林长进行调整，起草完成了《关于调整县级林长职责的通知》，根据省市林长制工作要求，在全县范围内设置林长公示牌 70 块。强化林地、草原资源管理，对报批的 4 起征占用林地手续进行审核，办理临时使用林地手续 4 宗，收缴森林植被恢复费 128.9 万元。

【国家储备林项目】 谋划并争取启动实施了皋兰县国家储备林项目，编制完成《皋兰县国家储备林项目(一期)》可研报告，并取得批复。按照设计该项目总规模 16.6 万亩，项目总投资 26.8 亿元，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实施面积 8.3 万亩，二期 8.3 万亩。已完成储备林项目 ppp“两评一案”编制，并经县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待县上审核通过后上报省财政厅报备入库并组织实施。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积极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对杨树腐烂病、黄斑星天牛等 16 种病虫害以及苹果毒蛾、松材线虫等进行了监测和调查，设立固定标准地或路段，进行定点、定株、定时观察、登记，并对全县的经济林、未成林造林地的有害生物进行了全面的监测调查。利用信息素诱捕法对梨小食心虫虫情进行了监测，悬挂梨小食心虫性诱捕器，每半月进行一次定期调查。在全县公路沿线的经济林区悬挂性诱捕器，准确把握苹果蠹蛾发生动态，加强苹果蠹蛾监测。全县应施监测面积 43.7 万亩，监测代表面积 43.7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无公害防治率 100%。认真做好检疫工作，全县产地检疫面积 1201.1 亩，产地检疫苗木 216.2 万株，下发产地检疫合格证 18 份，苗木产地检疫率达 100%；对调入皋兰县的苗木、花卉、板材及时进行复检，共办理检疫证书 3 份（其中省内 1 份，出省 2 份），回签要求书 58 份，复检苗木、花卉 259.3 万株，板材 591 立方米，苗木复检率达 100%。认真开展了松材线虫病普查工作，对全县范围内的所有松林进行了调查，普查面积 600 亩（包括松树纯林、混交林及疏林等

折合面积)。

【林业技术推广】 加强林木种苗和基层林技站管理,完成春季造林苗木抽查工作,抽查10个苗批、37万株苗木,全部符合设计要求;完成林木种苗质量专项抽查工作,对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苗木生产经营档案资料、购进卖出手续等情况进行了检查。

【执法监察】 通过土地例行督察、日常巡查、卫片执法、部门联动等方式,严肃查处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全年共开展日间巡查93次,夜间巡查7次,制止各类违法行为80起,下发《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79份,《国土资源违法后果预先告知书》37份,立案查处违法案件13宗,收缴罚款1373.387万元。认真开展“增存挂钩”闲置土地处置工作,对33宗涉嫌土地闲置问题进行了甄别处置,已完成24宗闲置土地整改任务,剩余1宗正在督促整改,(另外2个项目8宗土地因行政区划调整已划归安宁区)。完成2021年度卫片及2022年季度卫片外业核查、合法性判定及系统上报等工作,共涉及监测图片1500余个。同时,持续开展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排查处置工作,配合开展了全县“一难两乱”整治、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等工作,形成了有力震慑。

【信访化解】 加强信访案件办理,先后受理“12345”民情热线、“12336”举报电话、人民网留言、省市县转办等信访案件45余件,全部进行了妥善答复。

【依法行政】 坚持依法行政,先后开

展了金岛轿马、巨丰农业等案件应诉工作,完成诉讼代理12件,行政复议1件,非诉讼法律事务11件,审核出具法制审核意见书5份。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特别是对规划事项及时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广泛征求社会意见,增强法治政府建设能力。在县政府网站发布规划批前公示45项、批后公布26项,发布不动产首次登记、遗失、作废等公告36项,发布采矿权抵押备案公示1项。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突出行业优势,想方设法争取项目,多方筹措落实资金,确保生态扶贫各项政策落到实处。2022年共落实生态护林员154人,争取资金132.2万元,每人每年按照8000元标准发放劳务补助;落实公益林护林员24名,争取资金14.4万元,每人每年发放劳务报酬6000元;落实草管员92名,争取资金18.4万元,每人每年发放劳务报酬2000元。开展常态化帮扶工作,对帮扶的黑石镇大横村177户建档立卡户基本做到每月一联系,选派的2名驻村干部能够实时掌握村情、民情,及时传达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及时了解群众日常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及时向帮扶户传达帮扶政策和信息,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普法宣传】 加强普法力度。将《土地法》《矿产资源法》《城乡规划法》《不动产登记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列入年度学习计划,制定了《皋兰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普法方案》,通过日常学习着力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的综合业务素质。2022年,

结合“3·12”植树节、“4·15”国家安全日、“4·22”地球日、“5·12”防灾减灾日、“6·25”全国土地日等节点，开展普法教育集中宣传活动6次，发放森林草原防火、生态建设、矿产资源管理、地质灾害防治等各类宣传资料8000余份。

【荣誉表彰】 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登记财产指标各项任务，在全市优化营商环境第一次模拟填报测评中，自然资源局牵头的登记财产一级指标模拟成绩在各县区排名最优，选派干部积极参加优化营商环境知识竞赛，自然资源局荣获集体三等奖，参赛人员刘桂英、张敏荣获个人二等奖。全面推行钉钉无纸化办公，被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四部委评为“节约型机关”。

皋兰县自然资源局领导成员

局 长 赵玉林 (3月免)
杨重雄 (9月任)
副局长 杨重雄 (3-9月主持工作)
韩 科
马历鹏

《供稿：苏文亮》

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

【概况】 2022年，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突出抓好重点工程、民生保障、建筑市场管理等重点工作，依法行政，凝心聚力，真抓实干，聚焦主业，突出重点，各项工作扎实推进，成效明显。局系统下设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3个，即：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房地产服务中心、市政园林所；股级单位2个，即：村镇建设服务站、皋兰县消防技术服务中心。

【农村住房安全保障】 稳步推进农房抗震改造工作。严格按照“任务到户、公示到户、资金到户、建档到户、指导到户、验收到户”的要求，协调部门认真履行职责，推进农房抗震改造工程建设。2022年，共实施20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进一步保障重点对象住房安全和不断改善群众居住环境，补助资金30.4万元已发至农户一卡通。开展全国村庄建设统计调查工作。全面了解和掌握全国村庄建设情况，组织各镇于4月份对所有行政村完成了村庄信息调查及系统录入工作。

【项目建设】 狠抓项目建设，全面推进项目谋划与实施新高潮。皋兰县城区老旧二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投资352.6万元，实施了皋兰县城区老旧二级供热管网改造工程。项目已开工建设，已完成东环路管网敷设170米。皋兰县东湖路改造提升工程。投资1630万元，实施了皋兰县东湖路提升改造工程。已办理完成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发改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施工图设计审查等前期手续，正在进行招标控制价编制和施工招标工作。皋兰县石

洞镇小火烧沟、中岔沟综合治理工程。投资 1040 万元，实施了皋兰县石洞镇小火烧沟、中岔沟综合治理工程。目前已办理完成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社会风险稳定评估、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施工图设计等前期手续，正在进行招标控制价编制和施工招标工作。皋兰县新兴路绿舟支路道路工程。投资 500 万元，实施皋兰县新兴路绿舟支路道路工程，新建市政道路 480 米，同步配套建设供水、供气、供热、排水等市政管线，完善三川口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条件，改善园区招商引资环境，带动县域经济快速发展。已编制完成方案设计和可研报告，正在进行可研报告评审工作。皋兰县北辰路（民政局至东兴路段）市政道路扩建工程。投资 400 万元，实施皋兰县北辰路（民政局至东兴路段）市政道路扩建工程，将北辰路（民政局至东兴路段）长约 380 米的市政道路由双向 4 车道拓宽为双向 6 车道，完善路网结构，缓解交通压力，改善县城面貌。已编制完成方案设计和可研报告，正在进行可研报告评审工作。

【住房建设】 2022 年共保障公租房补贴家庭 65 户，已完成全年补贴资金的发放，发放资金 23.4 万元。按计划继续推进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住建局将以县政府为建设主体的保障性住房三个小区（南源小区、安庆小区、惠安小区）全部列入办理清单，安庆小区转移登记化解率 96%，南源小区转移登记化解率 96%，惠安小区转移登记化解率 92%，全面完成化解任务。

【建筑管理】 全县受监工程 54 项，建筑面积 128.77 万平方米，工程总造价 245303.98 万元。其中：2022 年新建工程 9 项，房建工程 8 项，建筑面积 29.58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53610.47 万元；市政工程 1 项，长 1.4 千米，宽 26 米，工程造价 3647.95 万元。转接往年在建工程 23 项，建筑面积 64.82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143577.04 万元。待验工程 22 项，建筑面积 34.37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44468.52 万元。已竣工验收工程 11 项，建筑面积 28.01 万，工程造价 54635.64 万元。

【行政审批】 不断规范建筑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工作，对县域内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的规模及标准依法实施了招标备案监管，累计办理政府投资项目招投标备案 10 项，其中设计招标 3 项、监理招标 1 项、施工招标 6 项；办理非国有投资建设工程备案 20 项，其中：监理备案 2 项，设计备案 2 项、施工备案 16 项。加强建筑市场行政执法，强化巡查，依法对 1 项建设工程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共处罚金 22.26 万元；办理建设工程消防备案 2 项，消防验收 2 项，提供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前技术指导服务 2 次；联合县消防救援大队，现场核查消防设施，完善消防手续，及时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 2 项。由住建局牵头组织联合验收，各部门上传验收结果材料，住建局统一出具竣工验收联合意见书，统一使用联合验收专用印章，在工改相关成员部门的配合下，工改审批系统在线并联审批工作有序进行，联合验

收一窗受理，完成联合验收项目 11 项，档案验收 11 项，并联审批率达 100%。开展行政审批提质增效。审核同步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和质量监督备案 23 项；办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 10 项；严格审核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范围和免征范围，审核核算征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建设项目 22 项，收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 2041.56 万元；政策范围内免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00.54 万元；做好县域内房屋建筑（党政机关办公楼项目、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设施项目、无归口主管部门房屋建筑项目、党群政法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审批。累计完成初步设计审批项目 7 项，整理归档资料 7 卷；完成人防工程异地建设审批 9 项，征缴人防易地建设费 49 万元；人防同步建设审批 6 项，人防建筑面积为 4.57 万平方米；正在验收的人防工程 2 项；办理起重机械设备安装告知 80 项，拆除告知 43 项；发放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证 89 个；组织完成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项目 11 项，正在验收的县 5 项；受理办结建设工程项目档案验收 11 项；完成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 2 项；在兰州市“多规合一”平台对 32 个项目进行合规性审查，正在策划项目 29 个。

【市政园林】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维修市政道路约 13000 平方米，人行道 720 平方米。结合年度城市照明更新计划，分段开展名藩大道中华灯罩更新工作。更换人民广场草坪灯 52 盏，中心圆景观投光灯 8 盏，在东、西两侧喷泉新装七

彩投光灯 12 盏，对东、西两侧高杆灯内 30 盏投光灯进行维修更新，对园路内 34 盏景观灯内灯体进行更新；在东湖公园绿地新装草坪灯 70 盏，敷设供电线缆 850 米，更换公园西侧景观灯 20 盏；在体育公园北广场安装庭院灯 8 盏，敷设供电线缆 150 米；完成梨花路 386 盏路灯灯头更新工作；做好绿化苗木补植补栽，全年共种植各类树木 207707 株，按照精致皋兰工作要求，联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通信、电力、邮政、监控监管部门，对影响电力线路、通信、监控的通道树木进行集中修剪，累计完成约 6000 棵树枝修剪工作，整治私搭乱架通信线缆 3 处，进一步改善了城市面貌。

【房管物业】 规范产权产籍管理，办理商品房、经适房办证资料审核转件 4552 套（件），建筑面积 43.58 万平方米，其中“登记难”化解转件 1130 件；完成存量房网签 338 套（件），建筑面积 3.24 万平方米；配合开发商修改商品房买卖合同 137 件、撤销备案合同 118 件；配合税务、民政、公积金等部门及个人出具无房产证明 1300 余份；完成房屋测绘成果备案共 100 幢，建筑面积 44.14 万平方米，其中：实测绘成果备案 130 幢，建筑面积 76 万平方米；变更测绘成果备案 3 幢，建筑面积 7 万平方米；完成商品房抵押贷款房屋关联 430 余件；产籍测绘堪丈 4890 件；完成商品房网签备案 2004 套（件），建筑面积 24.26 万平方米；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208 幢，总计监管金额 86.27 亿元，按照节点解除监管 82.66 亿元，实现系统化、规范化、全覆盖监管；

抵押合同备案 3280 件；协助法院查封、解封共计 82 件，解答群众投诉案件 304 余件，切实保护了购房人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大住宅维修资金归集力度，现归集住宅维修资金 934.48 万元。积极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为进一步完成好全县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任务，2022 年衔接县公安局，将智慧安防建设工作与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有效衔接，同步设计、同步施工。

【人防事业】 结合“5·12”防灾减灾宣传日、“9·18”防空警报试鸣日开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同时，在魏家庄小学开展了人民防空疏散演练并全面完成了 5 个社区（城中社区、城南社区、城北社区、三川口社区及石洞镇）人防工作站建设任务，分别配备了站牌、制度牌、人字形展架、宣传资料、手摇警报器等物资，成立了人防志愿者队伍，广泛普及人防法规政策和知识，增强国防观念及人防意识，使人防工作和社区的其他工作互为依托、互相融合、相互促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防灾减灾自救常识和国防观念。加快完善指挥场所建设。加快推进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项目，该项目已购置建德大厦 16 楼用于业务用房，与北京盈想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皋兰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服务合同，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总体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的报批工作，进入招投标程序。

【供热燃气】 开展供热“零点督查”“访民问暖”“专项检查”活动，对供热企业不定期进行检查，对供热质量

差、用户投诉多的供热单位进行约谈、曝光，督促限期整改，确保达标供暖。督促两家燃气公司主要对公共场所燃气进行全面排查，重点对管道占压、穿越密闭空间、擅自改造等问题的检查。自“百日行动”开展以来昆仑燃气公司共排查燃气管线 53.271 千米；其中次高压管道 12.323 千米、中压管道 10.693 千米、庭院中压管道 2.401 千米、低压管道 27.854 千米，调压箱柜共 40 台，阀井 90 座。发现较大隐患一处（南源小区幼儿园内调压柜基础沉降），使用 16 万元已整改该处隐患。共先后排查出一般隐患 268 个，已整改 125 个，未整改 143 个，未整改的隐患已督促燃气公司采取多种措施，加强与用户的协调督促整改。什川镇林隐天下燃气站共排查 17.6 千米，其中中压管道 2.5 千米、小区低压管道 15.1 千米。未发现管道占压、穿越密闭空间、擅自改造问题。“百日行动”开展以来，我单位督促燃气公司对非居民用户 18 家 59 户进行全面排查，重点落实燃气餐饮用户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安装工作，县城共有运行中的 13 家 21 户燃气餐饮用户，均已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

【信访化解】 将群众信访当作了解社情民意的“晴雨表”，将处理信访问题当作干部作风的“试金石”，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当作工作的“度量衡”。2022 年，商品房交易、工程质量、物业管理、城镇燃气、集中供热等行业领域的信访矛盾依然突出，全年共受理 12345 民情通服务热线群众投诉 1305 余条，人民网地方领导留

言板网民留言 116 条，政府网站省、市领导板留言 33 条，省信访系统信访件 15 件，全部进行妥善答复。

皋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杨重霖《1 月免》

魏建军《1 月任》

县纪委监委驻县住建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 陆 军

副局长 李 汧

高小军

赵君昌《10 月免》

《供稿：魏 玲》

城市管理与执法监督

【概况】 皋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于 2019 年 6 月经皋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是皋兰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局内设两个中队一个环卫所：第一执法队、第二执法队、环卫所。共有机关行政编制 6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共有干部职工 263 人，其中正式职工 26 人，临时工 236 人、公益性岗位 1 人。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组织开展全县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市容环境卫生监督、考核、指导工作，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项目建设】 总投资 9952.09 万元的皋兰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及填埋处置场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批复、国债资金的申报和土地报批等手续。计划于 2023 年完成初步设计项目招投标等工作。2024 年 6 月完工。总投资 757.09 万元的皋兰县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场封场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开工建设，主要包含垃圾堆体整形、封场覆盖与防渗、渗滤液导排和处理、填埋气体导排与处理、雨洪水导排、绿化与植被恢复等工程，于 2023 年 6 月完成项目建设内容。投资 355.5 万元的皋兰县城市管理数字平台项目，于年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试运行，主要包括安装集视频、图片、摄像跟踪等视频显示系统，构建集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管“五位一体”的城管信息化综合应用平台。

【依法行政】 贯彻落实《甘肃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健全了执法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始终坚持周一学习和工作推进例会制度，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系统地学习了《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兰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办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法定职责、法定程序、法定权限，严格掌握执法步骤、执法程序、执法时限、执法形式等程序性要素，严格落实“721”工作法、执法过程全纪录和城市管理人员“十不准”“十禁止”管理要求。进一步深化“放管服”要求，将工作职责、审批条件、依据、程序在皋兰县政务中心向全社会公布，并就具体业务进行公开承诺。

【队伍建设】 围绕“内强素质、外树形象、团结进取、争创一流”目标，始终把加强队伍建设作为推动城市管理工作的有力抓手，通过强转树专项行动、法律培训、作风整顿，不断提升城管执法队伍素质。共组织城市管理法律知识学习培训2次，开展执法中队、环卫所安全培训4次。加大执法管理力度，从作风纪律、行为规范、工作效能等方面对各中队、环卫所、各科室进行严格考核。通过加强执法队伍管理，城管系统工作作风进一步好转，执法效能进一步提高，队伍形象进一步提升。

【落实制度】 加强执法人员和环卫工的管理，对部分岗位职责、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制定党支部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确保领导班子在思想、行动上与县委、县政府保持一致。贯彻民主集中制，局内人事任免、财务开支、工作部署等需要班子研究的事项全部提交局班子会研究决定，形成了民主和谐的班子议事风气。实行领导分工负责制和马路办公工作制度，在深入调研、集思广益的基础上，局领导班子科学合理制定了本年度岗位责任制，明确班子分工，调整机构设置，厘清干部岗位职责，落实班子成员对各执法中队的行政执法监管责任，形成班子齐抓共管的合力。

【办理建议提案】 积极办理意见建议和提案、及时上门对接答复等方式，代表、委员满意率达100%。共办理政协提案5件、人大建议意见2件，受理群众投诉、来电来访126件，受理县委、县政府、县信访局、县民情通转办件115起，办理12345市民

投诉案件29件，受理智信以及12319城管通案件600起，承办市局交办、督办件6起，按时回复率100%。通过分解办理、确定责任、限时办理、及时反馈等方法，做到了事事有登记、件件有回复。

【市容整治】 采取“局部整治、以点带面、辐射街巷、整体推进”的方式，对县城主干道两侧及所有街巷开展整治，集中清理城市“七乱”。开展了农贸市场通讯线缆、线箱及违规广告牌整治工作；开展了“两难一乱”“养老诈骗”“门前三包”专项整治工作。采取“局部整治、以点带面、辐射街巷、整体推进”的方式，对县城主干道两侧及所有街巷开展整治，集中清理城市“七乱”。重点加强了主干道、校园周边占道经营、流动摊点的清理整治，对县城重点区域、居民小区、公园、广场周边等人群密集地流浪犬开展捕捉工作。通过推进市容环境专项整治活动和一系列专项整治措施，有效提升了城市品质和形象。共清理城市“七乱”2712处，清理流动摊点425起，整治店外经营380处（次），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1655份，督促落实“门前三包”责任199处，抓捕流浪犬55只。

【清扫保洁】 严格按照《县城环卫精细化作业实施细则》规定和标准，对照环卫重点工作安排及全年目标任务，积极推行局领导包片、督察员包段、环卫工包点的工作模式和重点区域加强洗扫和全天候保洁的作业模式，县城机械化清扫率达90%以上。加强县城生活垃圾处置管理，每天对县城生活垃圾、餐厨清运情况进行

检查，确保县城垃圾日产日清、随产随清。进一步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对城区主次干道两侧的垃圾桶、果皮箱等环卫设施按照路段划分及时进行擦洗、保养和维修。及时对环卫公厕设施进行维修，每天擦洗、定期消毒，保持公厕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坚持问题导向，研究制定了《蔡家河环境卫生清理保洁工作制度》《县城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夜间巡查清理制度》《常态化清扫保洁和洒水吸尘工作制度》，延长了作业时间、扩大了范围，提升了精细化治理成效。上半年，共收集清运生活垃圾 3600 多吨、厨余垃圾 1000 多吨，清理无主垃圾 900 多吨，县城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开展了垃圾处理费征收核定工作，摸排商铺 1437 家，核定垃圾处理费 50 万元。依据《兰州市公厕免费开放办法》规定，严格落实“五净六无两好”质量标准，落实公厕开放时间和管理要求。

【垃圾治理】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全域无垃圾推进会议精神，研究制定了《皋兰县 2022 年全域无垃圾治理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细化责任分工、整治内容、整治标准，整治时限，初步建立了“户收集、社转运、村填埋”的生活垃圾处置模式。通过新闻媒体宣传、印发宣传标语、设立宣传牌、悬挂横幅、召开专题会、现场会等方式，全方位、多层次的动员广大群众参与全域无垃圾专项整治工作。围绕 109 国道、201 省道、兰白公路、皋什公路、甘土公路等乡村道路，县镇村周边，加大力度、聚焦突破，综合运用整理、清理、改造、迁

移、绿化等办法，集中开展全域无垃圾治理工作，把公路沿线打造成美丽乡村建设示范线。集中开展了道路沿线、铁路沿线、河洪道、城乡接合部、村庄周边、房前屋后、田间地头等重点区域整治，规范处理新增垃圾。同时，全面落实属地管理和河长制，以样板示范路为带动，集中整治“三边一部”努力改善城乡容貌。共召开动员推进会 2 场次，发放宣传彩页 1350 份，印发村规民约 1200 张，印发倡议书 2500 张，悬挂横幅 51 余条，发布宣传报道 23 篇。共清理乱堆乱放（垃圾堆、草堆、粪堆等）点位 980 余处，清理整治河洪道 58 公里，整改航拍系统垃圾点位 1225 处。督促九合镇与呢嘛沙沟沿线 50 家企业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对 4 处坑塘水面进行抽水处理，完成 3 处坑塘填埋工作，拆除彩钢棚 2 处，违法建筑 1 处。通过治理，城乡面貌得到了大幅提升。

【垃圾分类】 制定《皋兰县 2022 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计划》《皋兰县桶边督导考核办法》，成立皋兰县垃圾分类“双组长”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按时召开工作推进会，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及时分析研究工作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按照责任划分督促落实，细化、深化全县垃圾分类工作任务，紧密部署，倒排时序，推动垃圾分类工作高效、有序开展。积极开展垃圾分类“进机关、进社区、进楼院、进企业、进学校”的“五进”活动，落实推行垃圾分类“1353 工作法”，采取培训、巡查、督导等措施，强化社区垃圾分类网格化管理工作。制定了《皋兰县生活垃圾分类考核细则》和《皋兰县生活垃

圾桶边督导考核办法》，确定 40 名桶边督导员，在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开展垃圾分类桶边督导，引导群众参与垃圾分类监督和分类投放工作。累计开展小区垃圾分类入户宣传 7 次，悬挂横幅 120 余条，滚动播放宣传标语 158 条。

【环保监管】 加强道路日常清扫保洁，对重点区域及重点道路进行不间断的洒水压尘、洗扫清尘、清扫除尘环卫作业，有效降低路面和低空的积尘负荷。开展了道路遗撒查处工作，对全县建筑施工工地进行检查验收，开展了露天烧烤集中整治行动，开展了省级环保督查反馈意见整改销号工作。

【违建治理】 开展违法建设治理工作宣传，悬挂横幅 5 条，出动宣传车 2 辆，印发宣传彩页 3000 张。组织开展了县城现存违法建设、违法彩钢房的摸排和拆除工作。对县城违法建设实施 24 小时监控，建立了违法建设日报、周汇总和挂账销号制度，将日常巡查工作常态化，确保及时发现、制止和上报违法建设。开展了老旧小区改造违建治理工作，配合县工信局、发改局、邮政集体兰州公司皋兰分公司对违法自建房、危房进行了拆除，拆除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对未影响规划尚可采取改正措施的兰州高科悦创金谷食品产业园项目等 4 家违法建设进行行政处罚，共收缴罚款 50.4 万元。做到了新增违建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疫情防控】 根据全县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全面安排部署城市管理疫情防控工作。抽调 52 名干部职工，组织开展了 4 个

交通检疫监测点、5 个小区疫情管控监测点的疫情防控和正大交通检疫检测点科级领导 24 小时值守工作，党组成员对各自分管领域的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一线督查检查，实行马路办公。加大对市场周边非法占道售卖宠物、家禽、海鲜、野味等行为的巡查力度。对县城主次干道进行了精细化清扫保洁，保持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紧密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和兰州战“疫”防控中城市管理作用发挥实际，围绕“社会安全维稳、基层社会治理、公共卫生服务、智慧社区建设”等方面查问题、溯根源、找对策，深入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广泛开展调查研究，不断开创全县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新局面。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时购置储备防控物资，及时为环卫工及一线执法人员及时配发口罩、消毒液等必要的防疫用品。

【宣传引导】 在重要节日、宣传日充分利用网络、电视、报纸等媒体或组织执法人员、环卫职工以开展现场宣讲、印发资料等方式对皋兰县的城市管理工作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积极争取广大市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累计在市城管委微信平台、今日头条、抖音、皋兰发布等媒介发布信息 27 条。

皋兰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领导成员

局 长 王克宏 (1 月任)

副局长 焦世忠

俞春梅 (女)

(供稿：火熠昌)

生态环境保护

【概况】 2022 年，皋兰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为目标，全力推进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环境问题，在各镇、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县域环境质量稳定向好。

【蓝天保卫战】 印发《皋兰县 2022 年度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方案》，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巡查工作，向各镇、各相关部门下发大气污染防治问题转办单 12 份并督促整改落实。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摸登记工作，累计编码登记 1084 台，监督抽测 616 台。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作，对涉及挥发性有机物的 1 家印刷厂、1 家润滑油分装厂、15 家加油（气）站、11 家汽修店、9 家 4S 店进行两轮排查。加快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制定超低排放改造项目计划，三川口二车间高线厂炼钢车间加设三次收尘除尘设施，原无组织排放技改升级为有组织排放，三车间完成物料货运铁路建设。加大对工业企业污染源在线监控的检查力度，及时掌握了企业污染物的排放状况，及时解决了自动监控数据异常、数据缺失等问题，无工业企业偷排等违法

行为。加强对 4 家碳化硅企业监管力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燃煤锅炉监管，对全县 20 蒸吨以上锅炉供暖企业进行检查，供暖过程中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碧水保卫战】 全面开展水污染防治各项工作，加强对县城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管理，各项指标均稳定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对黄河什川段、蔡家河等流域环境进行综合管理，流域水质安全稳定。开展水生态环境巡查督办机制和枯水期黄河干支流环境监管，完成市级转办皋兰县 359 处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的整改工作。争取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9281 万元，实施皋兰县蔡家河流域（三川口—蔡家河入黄口）水污染治理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计划 2023 年 3 月开工建设。

【净土保卫战】 更新发布辖区内疑似污染地块、污染地块名单及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单，完成对重点单位的核对工作。开展疑似污染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污染地块风险管控或修复工作，对兰州臣大焦化有限公司地块疑似污染地块开展土壤状况调查工作。编制完成《皋兰县“十四五”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投入资金 12 万元，编制完成《皋兰县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医疗废物监管工作，全县共规范处置医疗废物约 480 吨，防止疾病传播，保护生态环境，保障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 出动执法

人员 230 多人次，检查企业 110 多家次，对 10 家企业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等问题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督促企业完成整改，受理办结各类环境信访投诉 132 件，无环境信访积案，对 179 家企业开展“双随机”检查。对 3 起环境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全年未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及因环境问题而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生态环境监测】 切实加强环境监测工作，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准确、有效，为环境管理和监察提供科学依据。对县城空气环境质量进行监测，2022 年，皋兰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21 天，同比增加 4 天，达标率为 96%（剔除沙尘天气），未发生人为因素导致的中度及以上污染天气。积极做好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工作，每季度对全县 2 个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进行监测，达标率 100%。

【“放管服”改革及行政审批】 严格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规范办事程序，完善办事流程，年内共审批建设项目 6 项。对重大项目提前介入，开辟环评审批绿色通道，积极帮助业主与上级部门沟通联系协助办理。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对固定污染源实施全过程管理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完成登记管理 9 家，简化管理 15 家，完成 110 家排污许可证发证企业执行报告提交审核。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全面配合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开展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20 件信访转办件全部办结，制定印发《皋兰县贯彻落实省

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20 项反馈问题整改完成 19 项。

【信息公开和宣传教育】 针对群众普遍关注的环境质量信息、环评审批信息、污染源监管信息等加大公开力度，主动做好政策解读，接受社会监督。共向社会公开各类环境信息 46 条。紧紧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面向社会，面向企业，面向学校多渠道，多方位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县委宣传部和城南社区等多部门联合开展了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活动，提高了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参与度和群众的满意度。

【危险废物专项整治】 印发《皋兰县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百日攻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和要求，集中时间和人力，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百日攻坚专项整治工作，重点对甘肃鸿丰电石有限公司、甘肃海鑫电石有限公司、兰州兰丰气体有限公司和兰州盈德气体有限公司等危险化学品生产和使用单位、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工业园区进行排查整治，加大对环境敏感区域巡查力度，不断增强对污染事故的防范意识和能力，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未发生危险废物环境事件，完成 20 家企业应急预案备案工作。投入资金 15 万元，编制完成《皋兰县“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

【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 印发《皋兰县 2022 年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实

施方案》，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要求，重点围绕河湖整治、生态保护、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污染防治、高质量发展、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回头看”6个方面24类问题，对全县生态环境问题集中开展排查整治，共排查出107个问题并完成整改。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领导成员

局 长 王锡奎
副局长 宋福科

兰州市皋兰生态环境监测站
站 长 颜仁林

皋兰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队 长 王锡奎（兼）
副队长 曾朝辉
曾明涛

《供稿：曾明涛》

南北两山环境绿化

【概况】 皋兰县南北两山环境绿化工程是兰州市南北两山环境绿化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工程建设区南起皋兰县忠和镇忠和村骆驼岷，北至皋兰县九合镇高山村青土岷，南北长约33公里，东西宽1.5～5

公里，涉及忠和、九合、水阜3个镇9个村。指挥部成立于2000年2月，编制20名。现有人员20名，其中干部16人、职工4人。辖区设林业管理站10个，有承包人39名，承包面积5.67万亩；有绿化承包单位21家，管护面积1.52万亩。

【环境绿化】 狠抓补植造林及林地清淤复整工作。加强林木管护抚育和复整清淤工作，共完成14万亩的抚育管护任务。林木保存率灌水区达到85.0%，三水区达到72.5%。复整清淤2500亩，补植栽植各类苗木24万株。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采取喷洒农药和物理防治方法，喷施农药1000亩。加强天然林保护工作，完成7.004万亩天保林封育管护。

【水利设施】 加强水利设施改造维修和绿化灌溉工作，在对绿化灌溉区域所有管道全面排查摸底的基础上，筹资49万元，维修水利管道1.2万米，购置安装配件2076个。完成林地灌溉3.85万亩，灌溉水量达552万方，占目标任务544万方的101.47%，灌溉合格率达到90%以上。坚持每日及时向相关处室拍摄报送喷灌降尘影像资料，为净化城市空气质量，使兰州的天更蓝做出了积极努力。

【项目建设】 加快推进陡坡面治理项目，完成5.74万平方米的坡面整形和绿化任务。实施森林植被恢复项目，完成绿化造林3700亩。加快推进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水利维修项目，全面完成7万米的管道安装任务。加快推进陈家沟水利改

造维修项目，完成 2700 米压力钢管的安装任务，完成山顶蓄水池的建设和 3 台机组的安装。

【护林防火】 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领导干部带班制和“一岗双责”，加强防火督查巡查。落实各项防火措施，稳定 160 人左右的防火队伍；加强森林防火宣传，购置 13 套音响、警用喊话器等宣传设备，严防绿化区域发生火灾事故。

【林地资源管理】 做好承包单位的管理工作，目标责任书签订率达到了 100%，年中、年末考核率达到了 100%；规范林地审批制度，加强林政执法，严防乱挖乱建、强占偷占毁林事件，制止挖山毁林事件发生。

皋兰县南北两山环境绿化指挥部领导成员

指 挥 魏盛邦

副指挥 杨汝文（9 月任）

（供稿：范志强）

城市创业投资

【概况】 2022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城投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全县总体发展思路，凝心聚力、主动作为，切实履行了对县城投公司的监管

职责。

【国资企业重组】 县城投中心所属国有企业有 3 个，分别是皋兰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皋兰隆兴物业有限公司和皋兰县新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积极推进 3 个企业的重组工作。用心梳理企业重组工作思路。为实现企业重组，召开专门座谈会议进行深入研讨，集思广益，破解难题，借鉴其他县区成熟经验，形成共识。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县政府国资整合重组改革工作会议上，建议将皋兰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县城投公司合并，列入基建板块，建议将皋兰隆兴物业有限公司与亨泰物业公司合并，划归民生板块，建议将皋兰县新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注销。

【履行监管职责】 认真履行对县城投公司的监管职责。着力抓好皋兰县城南部魏家庄片区道路工程、皋兰县东湖公园人行天桥工程、皋兰县城南部雨水排水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的监管，保证项目建设保质保量顺利推进。做好停车场运营监管，保证停车场收费合理、运营有序。加大项目资金监管力度，严格审查项目资金是否按照资金拨付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支付，项目资金是否做到了专款专用。

【疫情防控】 县城投中心第一时间成立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领导小组，全面开展各项防控工作。对办公场所和值勤点进行科学消毒，及时配备口罩、消毒液、酒精等防疫物资，储备方便面、饮用水等生活

必需品和采暖设备，为疫情防控提供保障。成立疫情防控志愿先锋队，让党旗在疫情一线高高飘扬。下沉三川口社区，驻守交通值勤点、集中隔离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每天由3名党员干部认真做好供电局小区出入人员排查登记、配合做好核酸检测、测温消毒、温馨提示等工作，严格落实“外防输入”。

【驻村帮扶】 按照县委统一部署要求，在乡村振兴上下功夫，切实为困难群众办实事、解难题。针对不同的帮扶户，因户施策，在产业发展、转移富余劳动力、子女上学等方面给予帮助，努力提高农户家庭收入。选派1名优秀党员任帮扶村第一书记，帮助村党支部建设。组织党员干部到什川镇南庄村开展尊老、敬老、爱老活动1次，为他们送去了慰问品。邀请2名爱心理发师为5名南庄村五保老人理发。积极参与什川镇南庄村村庄环境整治，与南庄村村社干部一起清理了村内道路上的垃圾，为村民们创造了干净、整洁的出行环境。责任领导带头走访入户3轮次，对排查出群众的困难，及时进行解决。

皋兰县城投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徐谋廷
副主任 郭仪君

《供稿：王锡有》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皋兰管理部（简称兰州公积金中心皋兰管理部）是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下属的办事机构之一，非独立法人。原为皋兰县住房资金管理中心，1993年10月成立，隶属于皋兰县城建局，与县房改办合署办公。2004年8月移交至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更名为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皋兰管理部。管理部主任为机构负责人，对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任负责。现设正科级管理部主任1名，党员4名，共有工作人员6名。

根据法人内部授权管理制度，皋兰管理部主要有以下几项职责：负责皋兰县行政区域内各单位住房公积金制度的建立和住房公积金汇缴审核、信息变更工作；负责办理辖区内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提取、转移业务；负责辖区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的受理、审批、发放和贷款本息回收工作；负责本辖区内住房公积金业务的咨询解答和信访接待工作；负责已办理各类业务档案的整理、保管等工作。

【公积金业务】 全年新增缴存单位12户，新增正常缴存职工605人；当年完成住房公积金归集1.098亿元，归集余额达3.79亿元。受疫情及房地产市场低迷影响，全年发放贷款48笔，贷款金额1820.60万元，

贷款余额达 3.01 亿元。

【放管服】 依托中心网厅、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自主办理业务功能的完善和丰富，管理部推行缴存单位和缴存职工业务自办，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提高了中心的声誉。公积金归集业务正常缴存单位网厅开通率已达 100%，全年共办理有效汇补缴业务 3204 笔、其中通过网厅办理缴存业务 3192 笔，占比 99.6%，缴存单位委托扣款业务签约率已达 98.2%，通过委托扣款办理业务 3007 笔，占全部汇补缴业务的 94%；缴存职工通过中心网厅、手机 APP、微信公众号自主办理提取业务 2647 笔，占提取业务总量 3835 笔的 75.9%；自主办理贷后业务共 2014 笔，占全部贷后业务 2096 笔的 96%。

【风险防控】 皋兰管理部持续加强和规范逾期贷款催收工作，严格落实中心对逾期贷款催收工作安排部署，加强了逾期贷款的防范和催收力度。全年开展电话催收 425 人次、上门催收 23 人次，本年无新增诉讼贷款。

【文明创建】 2022 年，皋兰管理部组织党员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入社区志愿服务、节能减排、垃圾分类、文明市民志愿者服务及机关党支部党员进社区志愿服务共建等活动共 43 人次。积极落实中心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工作要求和任务，制作文明行为宣传栏，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文明城市创建视频持续一个半月。

根据市委组织部对下沉干部的要求，支部书记积极参加张掖路街道大众巷社区疫情防控工作。自 10 月 6 日至 12 月 10 日，参与社区对阳性病例居住楼栋的居民入户登记、卡口点值守、劝导巡视、方舱回来人员健康监测等工作。7 月下旬至 12 月 23 日，按照皋兰县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设立党员先锋岗，组织干部职工及合作单位工作人员协助县邮电局开展对石洞农机厂家属院、混合楼的 24 小时疫情防控工作。

【平安皋兰建设】 皋兰管理部始终将平安皋兰建设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紧紧围绕建设目标，认真排查和消除内部安全生产隐患，明确责任人员，深入开展平安建设。提高服务意识和能力，为公积金缴存者提供优质服务，积极维护缴存职工权益，积极参加县信访局召集多部门参与的信访问题联席会议，全年实现“零投诉”“零信访”。

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皋兰管理部 领导成员

管理部主任 王玉龙

(供稿: 魏 娇)



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

【概况】 2022 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共 57 所，其中幼儿园 26 所，小学 20 所，初级中学 5 所，九年制学校 2 所，高级中学 2 所，职教中心 1 所，教师进修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13724 人，其中幼儿园 3129 人，小学 5798 人，初中 2649 人，高中 2148 人。教职工 1466 人，其中专任教师 1451 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 174 人、小学 611 人、初中 339 人、普通高中 307 人、职教中心 14 人、进修学校 6 人。

【学前教育】 皋兰县蔡河幼儿园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增学位 90 个。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为 96.63%，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63.34%。

【义务教育】 全县中小学全面实施阳光招生，县城中小学实施“电脑派位”，普通高中招生分配到各初中校名额比例提



6 月 23 日，皋兰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召开

高到 55%。全县 303 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 155 名留守儿童全部实现就近入学，70 名适龄残疾儿童少年通过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方式进行分类安置，全县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和初中阶段入学率均达到 100%，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100%。

【普通高中教育】 聘请兰州名校长为皋兰一中校长，选聘 12 名一线优秀教师为中层管理人员。积极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示范校建设，深入推进集体备



皋兰四中校园

课、大单元设计等系列教学改革。完成全县普通高中招生 780 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9.12%。组织 1065 名学生参加高考，一本上线人数 177 人，上线率 16.62%；二本以上上线人数 569 人，上线率 53.43%；本专科上线 1060 人，上线率 99.53%。

【中职教育】 按照“一县一校一中心”模式，成立社区学院 1 所，社区教育学校 4 所，社区学习中心 42 个。招生 533 人，职普比 1:1.08。应届毕业生 440 名，就业 420 人，就业率 95.4%。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落户皋兰办学。

【成人教育】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报考人数上半年 2285 人次，下半年 2273 人（因疫情影响，延迟至 2023 年 4 月），报考科目共计 21024 科次。开展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工作，共举办“保健按摩师”“养老护理员”等实用技术培训班 13 期，培训农村富余劳动力 410 人。

【民办教育】 全县有民办机构 24 所，

其中民办幼儿园 11 所，在园幼儿 1147 人，教职工 129 人；民办培训机构 13 所，定期开展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发现问题限期整改。

【教师队伍】 调整配备各中小学校（园）长、书记 42 名、调配教师 103 名。引进人才 3 名，安置满三年服务期特岗教师 20 名。专任教师学历小学合格率 100%，大专以上占比 98.22%；初中合格率 100%，本科占比 81.19%；普通高中合格率 100%，研究生占比 8.6%；中职学校合格率 100%。评定全省有效高级职称 2 名、中级职称 26 名，评定基层有效高级职称 5 名，评定农村工作三十年不受指标限制高级职称 4 名、评定农村工作二十年不受指标限制中级职称 2 名。按照每人每月 500 元标准发放班主任工作奖，根据学校偏远程度按照每人每月 350 元、470 元、590 元的标准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全年共计发放教师各类奖补资金 1900 万元。

【教研教改】 大力推广“新教育”等五大教育实验项目，深入实施“智慧课堂”“未来课堂”等教育信息化改革项目，探索实行“名师备课、集体共享”模式，开展第二十一届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课例比赛暨第十九届课件比赛活动，27名教师获奖，县教育局荣获“优秀组织奖”。组织参加市级教学新秀、优质课竞赛、作业设计优化大赛和教育征文等活动，29名教师荣获市级奖项。举办皋兰县第十七届中小学新秀评选、中小学基本功提升比赛、幼儿园专业技能大赛，129名教师获奖。推进教师层级发展机制，18名教师被特聘为兰州市第二批中小学(幼儿园)兼职教研员。省市级规划课题和个人课题申报立项98项。编辑出版《皋兰教育》4期。



9月9日，皋兰县表彰“最美教师”

【办学条件】 投资3598万元实施皋兰三中教学楼加固维修改造、皋兰三中辅助工程改造提升、蔡河幼儿园建设、三川口学校寄宿制改造、城南幼儿园地基下沉加固、皋兰一中卫生间改造提升等5个基建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投资633万元

实施中小学信息化教学设备更新改造、皋兰一中净水设备采购、皋兰一中智慧照明系统采购、校园数字化安全监控系统建设等4个设备采购项目，已配备到位，投入使用。

【校园安全】 组织开展开学第一课安全教育、安全教育日、防灾减灾、防溺水、地震应急桌面演练等活动40余次，召开全县教育系统安全例会9次，修订完善校园应急预案及道路交通、饮食卫生等安全管理制度32个，全面开展自建房、燃气安全、餐饮保障、消防设施隐患排查4轮次，组织开展安全综合督查5轮次。全县中小学实现标准化保安服务、校园封闭化管理、上下学护学岗设置、一键式报警器及监控配备率四个100%目标。

【教育管理】 撤销石洞学区、什川学区、水阜学区、黑石学区等4个管理机构。采取整合资源、集中办学模式，将石青小学整合至大横小学，明星小学整合至东湾小学，中窑小学、白崖小学整合至三川口学校，黑石中学、水阜初中中学部、水阜二中中学部整合至皋兰三中，稳步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常规专项检查6次，联合市场监管局、卫健局等部门对各级各类学校开展综合检查4次。

【疫情防控】 修订完善教育系统疫情防控“两案九制”，建立落实中小学幼儿园学生去向追踪制度。疫情防控期间，组织1086名教师对12544名学生开展线上教育。全县3至11周岁学生疫苗接种率为

98.6%，12 至 14 周岁、15 至 17 周岁学生疫苗接种率均为 100%，教职工疫苗接种率为 96%。

皋兰县教育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朱宗财

副局长 王茂焕

狄维东

县考试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富通

《供稿：张 茜》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概况】 2022 年，学院设有教学训练机构 14 个、行政机构 10 个、培训中心 1 个，开设 25 个专业。有实验实训场所 39 个，训练场（馆）12 个，与基层公安机关建立校外教学实践、实习基地 45 个，图书馆藏书 85 万册。在校学生 8293 人。教职工 361 人，其中专任教师 320 人，有正高职称 22 人、副高职称 96 人。学院两个校区占地 1948.5 亩，校舍建筑面积 17.6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 90777.46 万元。

【思政教育】 学院始终牢牢把握“公安姓党”“警院姓党”的根本政治属性，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到教育教学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学院把学习贯彻宣传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党委成员带头在学院多层面、多形式开展二十大精神解读和宣讲工作，推

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学院落地生根。学院 1 个党支部通过教育部样板党支部创建验收，2 个党支部通过省委教育工委标杆院系和标杆院系培育单位验收，2 名党支部书记通过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和“双带头人”培育对象验收。学院 9 名教师获省公安厅优秀党员、1 名教师获省公安厅优秀党务工作者，2 个党支部获省公安厅先进党支部。完成 14 个党支部换届选举程序，完善学生党员发展工作，培养考察接收 60 名党员发展对象为中共预备党员，148 名学生预备党员按期通过考察转为中共正式党员。

【教学教研】 认真贯彻教育部、甘肃省政府打造“技能甘肃”的要求，紧扣公安院校实战实训人才培养模式，研究制定《教学质量提升计划（2022—2025）》，全员开展教师教学技能竞赛。以实战化为导向，选派 45 名教师到公安机关和基层跟班实践，启动建设 10 门有效对接实战能力需求的精品课程，开发技能等级培训教材等新型教材 6 大类 20 种。提升实训教学水



6 月 1 日，甘肃警察职业学院举办教学示范观摩课活动

平, 获批 2 项省级职业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重点培养项目。2 个部门被评为“全国公安教育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刑事侦查专业被认定为甘肃省职业教育骨干专业。申报社会工作、社会福利事业管理、司法鉴定技术、消防工程技术、运动训练等 5 个非国控专业, 并获批招生, 使学院专业布局更加趋于合理。学院获批 1 个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获批 3 门省级在线精品课程, 获批 1 个甘肃省职业教育工作室, 1 项成果获得甘肃省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在中国高校计算机程序设计天梯赛、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信息安全管理与评估赛中 39 名师生获得 11 项奖项。

【科研创新】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获批 1 项, 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1 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2 项、省高等学校创新基金项目 12 项、省“十四五”高校安全规划项目 1 项、省教委高校党建项目 1 项、省公安厅执法理论与实务研究课题 25 项、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 3 项, 院级科研项目获批 8 项, 整体来看, 院外各级各类申报项目数比 2021 年增长 217%, 立项率达到 61%。制定、修订 16 项科研管理制度。

【教师队伍建设】 招录硕士研究生学历专任教师 19 人, 招聘聘用工作人员 1 人。深入落实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决策部署, 充分发挥教师发展中心功能, 修订完善教师评价、职称评聘、成果奖励、实践指导等制度, 进一步打通青年骨干教师培养成长渠道, 晋升教授 1 名、

副教授 2 名。2 名教师被公安部评为“全国公安教育工作成绩突出个人”。选派 15 名教师参加省教育厅 2022 年职业教育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2 名同志获个人三等功, 8 名同志获个人嘉奖, 1 名同志被省公安厅评为“成绩突出青年民警”。选派 24 名教师参与市州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招录和公安民警体质健康监测, 选派 47 名教师赴兰州、平凉、武威等实战基层公安机关开展送教上门活动。

【培训举办】 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25 期, 培训各类学员共计 3010 人。其中警衔晋升班 3 期 640 人, 新警班 2 期 530 人, 公安业务培训班 20 期 1840 人。2022 年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和甘肃政法大学合作招收“专接本”新生 80 人, 全年设置课程 26 门, 为学生授课 405 课时。

【学生工作】 加强学生思政工作机制建设, 开展“喜迎二十大”“党的青年运动史”等主题教育 20 次, 严格落实“四个五”警务化管理工作体制, 召开各类教育会议 1100 次, 谈心谈话累计 13525 人次, 从源头上确保了公安队伍绝对忠诚纯洁可靠。1 名学生被省公安厅评为“成绩突出青年”。2022 年通过综合评价、中职升学、普通高考三个层次的考试招生录取, 共录取新生 2600 名, 招生计划完成率 100%。推进毕业生就业渠道多元化建设, 采取就业指导教育的“全员化”“全程化”和“全方位”, 2022 届毕业生中, 已有 1543 人就业, 初次就业率达到 70.23%。2021 年共评定发放各类奖补资金 1282.282 万元。

【乡村振兴帮扶】 学院帮扶积石山县郭干乡王家村，学院驻村工作队积极入户调研，按照省公安厅对驻村工作队的指示要求，坚持每月走访帮扶群众，详细了解帮扶群众家庭收入、外出务工、生产生活条件、居住环境及种植养殖、自身发展目标等情况。及时解决帮扶王家村的“急难愁盼”问题，投入 2.63 万元为王家村修建党建文化墙，提升王家村干部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保障温暖过冬，开展送温暖活动，学院出资 2.5 万元，购买冬季取暖用煤 12.5 吨，保障王家村“三类户”及特殊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开展主题党日、宣讲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精神，检查督导驻村工作队工作等乡村振兴帮扶工作活动，并给帮扶村困难户发放米、面、油等慰问品，价值约 1.63 万元。在疫情防控期间，驻村工作队员与村干部同吃同住在村达 60 多天，坚守“疫”线，与群众共抗疫情，紧急采购价值 0.42 万元的消毒液、医用口罩、方便面、纯净水等防疫物资，第一时间送到防疫工作第一线，为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筑起了防控网，用实际行动践行驻村工作队的使命与担当。

【疫情防控】 加强与属地联防联控部门协调联系，切实扛起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科学精准落实防控措施。8 月份，根据省政府和省第十五届运动会组委会的要求，学院承担为期 18 天的省运会开闭幕式 1200 人封闭彩排的训练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学院党委讲政治、顾大局，严密组织，细

化方案，参与人员日夜奋战，圆满完成工作任务，为兰州市疫情防控和保障省运会开闭幕式贡献了警院力量，得到了教育厅、公安厅和兰州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和表扬。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 郑高键
党委副书记、院长 卢建军
副院长 刘琳丽（女）
琚效杰
陶晓岚（女）
武文刚
纪委书记 唐占德
警犬技术指导系主任 谢生华

（供稿：张 彬）

科学技术

【概况】 皋兰县科学技术局是皋兰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加挂皋兰县外国专家局牌子。部门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筹协调推进全县科技宣传、创新、管理和服务等工作。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机关行政编制 6 名，核定领导职数 3 名，其中：正职 1 名、副职 2 名。下设县生产力促进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3 名。

【项目实施】 按照“科技型中小企业—省级科技创新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的梯次培育发展体系，积极开展“保存量、促增量、提质量”培育行动。申报省级项目3个；申报市级项目18个，立项7个；县级立项7个；实施东西部协作项目2个，上报并入库2023年东西部协作项目7个。共争取项目资金410万元。

【宣传培训】 按照省市统一安排部署，精心谋划，承办以“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为主题的科技活动周。积极依托“科技三下乡”活动，开展新修订的《科技进步法》和省市科技政策宣讲，积极开展科普宣传，营造浓厚的创新氛围。开展科普宣传10余场，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科学素养。围绕“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以及科学教育”六大方面，完成全县16家单位的科普统计调查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以“强科技”行动为引领，根据《甘肃省强科技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立足



5月25日，皋兰县科技活动周启动仪式在县人民医院广场举行



9月20日，皋兰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召开

皋兰县科技创新工作实际，研究拟定了《皋兰县贯彻落实强科技战略行动实施方案》，邀请省科技厅专家对“强科技”的相关知识进行了详细解读，鼓励企业建设研发机构、完善研发体系。

【院地校企技术合作】 持续加大与西安交通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等高校的合作，邀请相关专家，“面对面”“点对点”对全县重点企业从生产工艺、产品结构、转型升级等方面进行把脉号诊，进一步推动产业优化升级。组织重点工业企业与西安交通大学召开视频对接会1期、现场见面会2期，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就新产品技术研发正在进一步协商，禾尚头小麦种植项目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同时，积极开展“卡脖子”技术难题破解工作，对征集到的“皋兰软儿梨冰激凌产品研发”“兰州白兰瓜保鲜技术与深加工技术”等7项企业生产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主动对接高校、科研院所，积极搭建校企合作平台，破解发展难题，



2022年8月,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在“甘肃省金控杯”第七届“创客中国”甘肃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优胜奖

促进企业发展壮大。麦粒香公司与甘肃农业科学院马铃薯研究所合作研发申报的西北旱区马铃薯主粮化技术荣获全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科技创新】 甘肃泛植制药有限公司的“中低压连续柱层析纯化生产高纯光甘草定项目”荣获“甘肃金控杯”第七届“创客中国”甘肃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优胜奖。首创使用乙醇一种单一溶剂,利用硅胶、聚酰胺、氧化铝、不同大孔树脂各种层析填料的吸附特性,优化组合形成一套连续柱层纯化分离生产高纯光甘草定的工艺。该工艺绿色环保,增加国内国际市场竞争能力。依托该公司在甘草制品方面20多年的丰富科研和生产经验,开发高纯光甘草定产品,填补国内国际市场缺口。

【科技服务】 积极深入企业开展“保存量、促增量、提质量”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先后深入甘肃裕润工程重科

有限公司、兰州旭康药业有限公司等20多家重点企业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条件、认定流程、材料撰写等相关政策的培训指导。2022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6家,认定省级创新型企业7家,入库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20家。申报省级众创空间1家,省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1家。研究制定《皋兰县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皋兰县科技计划经费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县级科技项目实施规程和经费管理。

【科技人才】 加强“三区”人才和县级科技特派员的日常管理和考核工作,组织举办“三区”科技人员见面对接会,签约三方协议,及时协调指导三区科技人才到受援地开展工作;组织印发《皋兰县县级科技特派员管理办法》,选派20名科技特派员,到村开展农业实用技术服务和培训,及时召开科技特派员座谈会,听取工作开展情况汇报,确保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做好“东西部”科技人才对接工作,举办线上“皋兰县果蔬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技术培训班”,与东丽区开展人才交流,不断助推乡村振兴。

皋兰县科学技术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马厉佳(1月任)

副局长 杨晓凌

(供稿:许俊坤)



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

【概况】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是皋兰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建制，加挂皋兰县文物局牌子。机关行政编制4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1名。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文化、体育、广电、旅游、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广电、旅游、文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下设皋兰县文化馆、皋兰县图书馆、皋兰县博物馆、皋兰县体育馆和皋兰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5个二级事业单位。

机关共有干部职工26人，其中，科级干部（含3名非领导职务）8人，事业编制干部10人，政策性人员4人，工勤人员4人。

【基础设施】积极谋划推进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文体基础设施建设，

挖掘乡土文化人才，壮大文化人才队伍，提升基层文化产品供给能力，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加强全县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争取资金，完成部分镇村和社区文化广场及文体设施新建和维修。

【项目建设】投资1191万元的石洞寺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完成后期装饰装修和项目审计工作，已投入运营。投资400万元，建成东湖公园健身步道，并投入使用。建成石洞镇庄子坪村新农村文化广场、什川镇上车村陶园街卫生厕所等项目。加强对项目产业的扶持申报工作，有效发挥文化经费效益。整理和完善皋兰县生态农业观光园改造提升项目、皋兰县文旅数字化营销平台项目、丰苗白兰瓜合作社、皋兰百璐通瓜果合作社、兰州乡韵农产品合作社等项目，积极申请“甘肃省2022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化和旅游产业项目补助”。

【文旅活动】继续实施“一村一品”



群众性精品文化创建工程，创新推出 2022 年文体旅十大惠民活动，开展“黄河鼓韵”文化艺术节、“黄河梨园”文化旅游节、“黄河古道”全民健身节等三大品牌节会。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为抓手，广泛开展文



1 月 25 日，皋兰县文旅局在什川镇参加全县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暨“我们的中国梦”——“送温暖、送春联、送政策、送服务”进基层活动

化下乡和戏曲进乡村活动 25 场次。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文化小分队下基层、皋兰县“翰墨书香·儒韵清风”廉洁书画艺术展和全民阅读等等文化活动 120 场次以上。开展非遗文化讲解、公共环境卫生整治、关爱留守老人、疫情防控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90 余场次。各类活动参与累计开展 235 场次，达 25000 余人次，极大丰富了全县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和节日文化氛围营造。

【旅游事业】 坚持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着力发展“旅游+文化、旅游+生态农业、旅游+体育”等多种业态的文化旅游业态，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高效编制完成了《什川·黄河古梨园景区总体

规划调整方案（2022—2030）》，为什川古梨园、黄河奇峡等重点旅游资源宣传推介开发起好步，开好局。推进文旅数字乡村建设，重点将互联网+旅游、乡村网络文化建设作为文旅数字乡村建设重点工作。深入挖掘乡村旅游资源，对发展势头较好的梨海田园、在野精致露营、魏家大院等乡村旅游点进一步推介宣传，突出各自特色，打造 10 大精品乡村旅游点。借助一部手机游甘肃平台，开展什川古梨园景区主要景点在线讲解、分时预约等功能，有效引导游客错峰出行，在旅游旺季期间发挥了重要作用。整理和完善智慧文旅数字平台点位信息，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宣传，进一步提升皋兰文旅品牌形象。



4 月 23 日，皋兰县图书馆在县人民医院广场开展“奋进新征程，阅读再出发”——全民阅读推广暨优秀图书展销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体育事业】 制定《甘肃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兰州市火炬传递活动（皋兰站）工作方案》，完成省运会皋兰站传递活动各项应急预案，完成皋兰站火炬传递和组织完成 100 名代表参加省运会开闭幕式各项

工作。按照各类体育赛事活动、体育场地及设施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赛事应急保障机制，重大赛事活动报备制度。皋兰县代表兰州市参加省运会获得 10 金 3 银 2 铜的优秀成绩。

【广播电视】 差转台实施 24 小时值班制度，加强设备检查力度和运营规范，确保省党代会和党的二十大有关信号正常传输和安全播出，严谨细致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各项应急和安全播出工作，制定安保工作方案。

【执法监督】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切实履行文旅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持续规范文旅行政审批行为，深入推进“放管服”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集中开展文化娱乐场所、网吧、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以清明、“五一劳动节”、端午节等节假日为重点，适时开展对景区景点、文化娱乐场所等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日常巡查。对全县景区景点、农家乐、文化娱乐场所进行监督检查和日常巡查 80 余次。进一步规范文化、旅游、广电审批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格文旅市场准入制度，健全综合执法管理体制。严厉打击文化旅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广播电视、文化娱乐、图书出版、文物、旅游、体育等领域案件查办力度。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日常监督检查工作，依法制定抽查事项清单，切实把“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落到实处。

【文物保护】 始终把文物安全工作放



6 月 20 日，皋兰县举行第五届“黄河古道”全民健身徒步活动

在首位，确保馆藏文物绝对安全。对田野文物开展巡查 30 余次，对重点文物每周开展巡查，保障全县不可移动文物安全。完成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烽火台遗址设立围栏保护项目，年初与各镇签订《文物安全目标责任书》。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加大文物资源的宣传力度，第一季度发布信息 30 余条，拓展了文博社会教育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积极与兰州市、永登县、榆中县、西宁市博物馆、甘肃省文物商店共同策划举办《河湟同源丹青焕彩——兰州西宁馆藏书画瓷器联展》，让皋兰县文物“走出去”，加强了对外交流。

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魏玉洁
副局长 安 玲（女）
张 磊（8 月免）

（供稿：苏斌文）



融媒体

【概况】 2022 年，皋兰县融媒体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坚持党管媒体原则和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职责使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系统推进皋兰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皋兰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贡献了媒体力量。

【理论学习】 制定《2022 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2022 年集中学习计划》，为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购置配发了《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习近平治国理政（第四卷）》等党的理论成果教育书籍，重点围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学习主题，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坚持每周一体学习制度，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各项部署要求。同时加强法律法规和新闻媒体规章制度的学习，从理论制度层面旗帜鲜明讲政治，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筑牢做好宣传工作的思想根基。2022 年，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12 次，干部集中学习 46 次，撰写心

得体会 40 余篇，开展理论专题辅导 3 场，开展研讨交流 2 场 32 人次，人均学习笔记 2 万字以上，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推动实践。

【新闻宣传】 加强与主流媒体的合作对接，积极入驻优势网络平台，精心打造全媒体传播矩阵。中心有“一台、八平台”，实现了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优势互补和同频共振。积极筹建基于互联网的全媒体供稿库、素材库，将历年来拍摄视频、照片、产品等素材进行收集入库，实现局域网传输自由调配，推动媒体内容的产品化，从单个产品创新向系统化创新转变，实现“一次采集、多次生成、多元发布”。坚守传统媒体阵地，皋兰电视台是全省为数不多能做到日播的县级电视台，开办了《皋兰新闻》《一把手访谈》两档时政栏目。做强新媒体平台，2022 年，新皋兰等 8 大新媒体平台发稿 28300 余篇，阅读量达 2.5 亿。2022 年，先后 17 次登上央视舞台：CCTV-13 新闻直播间 3 次（禾尚头、白兰瓜、鲜桃）；CCTV-2《第一时间》金秋“丰”景；CCTV-4《远方的家》《记住乡愁》两个栏目分别制作播出 30 分钟和 45 分钟的专题片；皋兰本土兰州鼓子《鼓子新韵唱家乡》在 CCTV-11《一鸣惊人》登台演出；梨园丰收在 CCTV-17《中国三农报道》播出。《百年梨园美 秋叶灿如霞》图文报道在人民网甘肃频道首页首屏展现。创新制作了系列微海报、图解、H5、Vlog 等新媒体产品 148 个。加大对外宣传力度，策划摄制了 80 余部接地气、带泥土的短视频，

被中央省市主流媒体转载刊发。疫下，打造了“云端什川·这厢有梨”为主题的直播，开通了5G直播云赏花，在线观看人数达300万人次，同步策划了系列直播互动活动。创新媒体创作思路，探索开设了“皋兰融媒小剧场”，用生动、形象的镜头语言讲读政策，平实的画风深受群众喜爱。

《皋兰融媒小剧场》入选了国家广电总局2022年度第三季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目录，是推选活动评选出的54部优秀作品中唯一一家由县级融媒体中心制作的推优作品。开设为民办实事专栏，发布稿件189篇。2022年7月，面对什川镇鲜桃因疫滞销状况，皋兰融媒以实际行动彰显官方媒体的担当与责任，实地了解情况后撰文发表了《鲜桃因“疫”滞销，果农盼“爱”解忧》等鲜桃销售系列报道，宣传推介销售什川鲜桃，助力打造皋兰什川农产品品牌，累计帮助农户线上销售鲜桃400万斤，打造媒体助农新标杆。



10月17日，“甘肃皋兰 在希望的田野上 万亩古梨园进入收获期”选编新闻在中央电视台播报

【队伍建设】 加强“全栖”人才培养，开展“岗位大练兵、能力大提升”活动，采取“请进来、走出去、自己讲”的方式，在邀请省市专业人员讲课和派遣干部赴省市媒体跟班学习的基础上，让干部上讲台，对摄影、摄像、图片处理、视频剪辑、播音主持、记者采访、无人机、新媒体运营等业务进行分享和培训，督促大家共同学习，持续锤炼新闻记者“四力”。探索实行干部轮岗制度，努力打造一支“策采编播”为一体的专业性复合型人才队伍。目前，干部队伍呈现出年轻化、专业化的特点。单位内部80后干部仅有3名，90后占比87%；单位内部有编辑记者、主持人从业资格证书人员16人，占比70%。

【政务公开】 皋兰县政府门户网站共有8个一级栏目，25个二级栏目、70多个三级栏目，2022年通过走进皋兰、皋兰新闻、通知公告、政府信息公开、皋兰党建等栏目主动公开信息3455条。及时搜集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中国政府网、“互联网+督查”、兰州市政府门户网站“领导留言板”和县政府门户网站“领导留言”的网民留言信息，认真核实，依法、合理、及时答复留言中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切实做好转办、督办和答复工作。全年共收到网民留言268条。提交人民网书记网民留言133条，答复率和办结率100%。

【功能拓展】 结合数字乡村建设加强设施建设。接通了中国移动IPTV网络电视，实现了农村地区的高/标清两路信息全覆盖。深化网路安全保障工作。及时开展网

络传输安全排查和后台维护工作，年无安全播出事故发生。

皋兰县融媒体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任延霞《1 月任》

副主任 陈立稳《5 月任》

张发润《9 月任》

《供稿：王佳丽》

古梨园保护中心

【概况】 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自 2014 年 1 月成立，有正式干部 7 人，按照县委县政府“保护、开发、管理、丰富、提升”的原则，主要履行古梨树保护职责，单位成立以来，主动担当作为，积极对上争取，古梨树保护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破坏古梨树的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每年梨花季旅游高峰期，根据县上统一安排部署，积极配合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管局、什川镇等相关部门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助推什川古梨园景区发展迈上新台阶。

【古梨树复壮新技术试验】 为进一步对长势衰弱古梨树实施复壮措施，延长其自然寿命，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与兰州市农研中心果树站合作，在水、肥、修剪、病虫害防治等管护措施到位的情况下，开展了腹接、桥接复壮试验，经过两年的精心培育，取得腹接、桥接复壮技术成功。在古梨园核心区内已建成腹接、桥接技术

专用优质砧木苗圃 700 平方米，将这项技术在什川古梨园逐步推广应用，为古梨园永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和资源供应。

【生物防治技术】 为减少化学农药使用，保障梨园果品安全，提升果品质量，改善什川梨园生态环境，2022 年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联合兰州市农研中心果树站，在古梨园中引进异色瓢虫、赤眼蜂、捕食螨三种天敌昆虫，推广以虫治虫生物防治技术，通过逐年天敌释放，使益虫在古梨园全覆盖，最终达到天敌与害虫的平衡，降低害虫种群数量，减少对土壤和环境的危害，实现古梨树绿色防控的同时，美化、优化古梨园生态环境，同时在梨园核心区设立 23 亩的试验示范田 2 处，开展了以生物菌肥改良土壤的试验示范工程。

【古梨树管护方式】 邀请兰州市农研中心果树站专家前往长坡村、上车村实地查看部分长势衰弱古梨树，现场为农户提供古梨树管护现代科学方法指导，逐步建成“专家+政府+农户”的古梨树管护方式，全力推进古梨树管护科学化。自 3 月开始，通过广泛宣传，积极引导什川河东四村农户对 30 年以上梨树进行登记备案，全年共登记农户 850 户，梨树 9151 株。加大日常巡查监管工作，督促群众适时落实修剪、春季清园、喷药、灌溉等日常管护措施，对部分无劳动力管护的古梨树，由古梨园保护中心进行统一管护，全年统一管护古梨树 85 株，古梨树总体管护形势良好。

【强化古梨树管护力量】 古梨园保护中心于 2022 年 9 月开始，陆续与 1760 余

户果农及农家乐负责人续签古梨树管护协议，从古梨树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等多个方面明晰双方权利义务关系，进一步强化古梨树管护责任人的责任意识，规范古梨树保护工作，推动古梨树可持续发展。研究制定《什川古梨树捐资认养办法》，并通过县融媒体中心、单位微信公众号发布捐资认养倡议书，鼓励、引导全社会加入古梨树保护队伍，进一步壮大管护队伍，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共同参与古梨树管护的良好局面。积极争取市县两级古梨树保护补助资金共计 340 万元，按照年度资金使用方案，于 5 月底发放古梨树保护补助资金 184.46 万元，9 月底发放古梨树生长区水费补助资金 68.03 万元，充分调动了群众保护古梨树的积极性，促进了管护措施的有效落实和古梨树长势的明显恢复。

【古梨园景区管理】 古梨园保护中心以古梨树资源保护和景区服务管理水平提升为抓手，认真谋划，精心部署，积极参与兰州市强县域行动 2022 年度重点任务，在盐什公路、皋什公路设立“景区温馨提示”宣传牌 14 处，更换梨花广场导览图 1 处、“文明旅游”宣传栏 1 处、景区内新增指示标牌 4 处，积极落实预约游览，有效减轻游客在出行途中的交通压力和景区游玩时的客流压力。协助办理农家乐从业人员健康证 200 余份，保障景区工作人员工作有资格、合规矩。争取 360.90 万元的皋兰县什川镇黄河古梨园景观风貌改造项目，并通过开展农家乐从业人员技能培训班一期、

提升景区解说服务质量、引进新经营主体、加强日常监管、进行景区科普宣传、积极开展研学旅游、融入团结元素，创建景区氛围等工作有效提升景区管理服务水平，促进景区提质升级。

皋兰县古梨园保护中心领导成员

主 任 牟花丽（女）

副主任 杨伟名

（供稿：李晓丽）

文化艺术

【概况】 皋兰县文化馆始建于 1951 年，2013 年 6 月，根据《关于设立皋兰县文化艺术发展局的通知》文件要求，将皋兰县文化馆与县艺术馆的职能合二为一，将皋兰县文化馆更名为皋兰县文化艺术发展局，2016 年 6 月，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更名为皋兰县文化艺术发展中心，2019 年 6 月，根据皋兰县机构改革方案要求，恢复名称为皋兰县文化馆，单位地址位于皋兰县北辰路 168 号，是隶属皋兰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的公益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8 人，其中领导职数 3 人，专业技术人员 5 人（副研究馆员 1 人，馆员 3 人，助理馆员 1 人）。

2022 年，县文化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文旅局的关心支持下，坚定“文化自信”，踔厉奋发，守正创新，立足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公益文化服务开展

和公共文化云平台建设,深入实施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文化志愿服务;创新推进非遗传承保护工作,在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同时,推动了全县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2月8—16日,皋兰县文化馆开展“文化进万家 视频直播家乡年”活动,88盏“什川灯火”彩灯绚丽绽放皋兰街头

【“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建设工程】 年内,通过研讨工作模式,确定重点扶持协会和包村人员分配,组织文艺骨干开展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节目研讨,发扬文艺专业辅导优势,弥补了群众文化活动的诸多不足。先后在各乡镇开展专业辅导200场以上,有力提高了基层文化协会的活动水平和节目创编能力。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充分发挥线上文化活动优势,积极组织开展了皋兰县第十届“黄河鼓韵”文化艺术节暨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节目线上展演,涵盖各类精品节目展演,极大地提高了基层群众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了热烈喜庆的氛围。

【公共文化服务开展】 文化惠民活动:文化馆秉承继承传统文化、彰显文化自信、紧贴时代步伐的工作思路,持续开展了“我们的节日”系列文化惠民活动。春节、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期间,联合多家单位,主动深入基层乡镇开展“三下乡”暨“我们的中国梦”送温暖、送春联、送政策、送服务活动,创新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文化活动,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将文明种子播散到群众心中,让文明之花遍地开放。疫情防控期间,积极转变工作思路,在线上开展了“传统节日知识普及”、精品文艺节目展播以及线上戏曲晚会等活动,为受疫情影响居家的人民群众送去节日的美好祝愿。

书画展览活动: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化馆充分发挥举旗帜,聚民心的文化职能,组织开展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书画展览”“魏振皆先生诞辰133周年书画回顾展”“习近平



9月6日,举办“皋兰县喜迎二十大诗词大赛暨诗词书画作品展”活动

金句书法展”和“传承孝道文化，弘扬雷锋精神”等多项主题文化活动。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廉洁奉公、为民务实、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联合县纪委举办了“翰墨书香·儒韵清风”廉政书画展，受到全县党员干部的热情关注和一致称赞。举办了“皋兰县喜迎二十大诗词大赛暨诗词书画作品展”“建功新时代·喜迎二十大”主题摄影展等多个展览，开展了“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文化小分队下基层等各类文艺演出活动，受到基层群众的热烈欢迎，为二十大的胜利召开营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

免费开放服务：完善场馆服务职能，健全服务门类，提升服务档次，提高了场馆陈展能力和书画研讨交流水平，有效提升了群众观展体验；重视城乡文化共建，通过扎实推进“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工程；选聘“三区文化人才支持计划”文艺骨干下乡辅导；加强皋兰县文化馆“公共文化云平台”建设等多项举措，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提升了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非遗传承保护】 紧贴非遗保护工作实际，在继续做好非遗项目传承人绩效考核、资料整理和项目晋级等多项工作的基础上，转变观念，拓宽思路，深挖非遗项目文化宝藏，积极支持代表性传承人开展非遗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和节目创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组织举办皋兰县 2022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集中宣传展示活动，让非遗与群众“面对面”接触，提高了非遗项目的知



6 月 10 日，在人民广场组织举办了皋兰县 2022 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集中宣传展示活动

名度和普及率，推动了非遗项目的“活态”传承。积极下乡挖掘项目资源，鼓励开展传承人培训和非遗创作，成绩斐然。10 月 1 日，皋兰县国家级非遗项目“兰州鼓子”创编曲目《鼓子新韵唱家乡》应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一鸣惊人》栏目邀请赴京录制，开辟了皋兰县文化节目在央视媒体演出的先河，有力宣传了皋兰文化名片；12 月 8 日，在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的 28 家省级非遗工坊名录里，“兰州软儿梨非遗工坊”、皋兰“禾尚头”非遗工坊名列其中，并将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就业增收、助力乡村振兴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皋兰县文化馆领导成员

馆 长 杨 涛
副馆长 赵小平（女）
孙伶俐（女）

（供稿：陶世斌）



图书馆 (美术馆)

【概况】 2022 年,皋兰县图书馆认真落实习近平在“4·23”致全国首届全民阅读大会书信精神,以推动全民阅读和加大美术交流为重点,提升服务水平,创新活动载体,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充分发挥图书馆作为阅读推广、社会教育、文化传播主力军的作用。2022 年 8 月,被甘肃省图书馆学会评为 2021—2022 年全民阅读先进单位;2022 年 12 月,被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兰州市精神文化建设和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兰州市文化和旅游局评为第十八届兰州读书节先进单位。

【场馆免费开放服务】 以“读者第一,服务至上”为宗旨,全面落实免费开放政策,不断优化服务环境,增加文献资源,提升服务水平,发挥全民阅读主阵地作用。全年流通 20474 人次,图书借阅 837 人次 1474 册次,阅览室阅览 19637 人次 26144 册次,流动服务 7 次,服务 570 人次,电子阅览室浏览 618 人次。

【书画交流活动】 以“冬奥过大年·春绿玉门关”为主题,营造元旦春节文化氛围。1—3 月围绕全民阅读和书画交流开展活动 15 场次,参与 11784 人次。其中线上开展“共筑书香梦·金虎迎新春”灯谜竞猜、“相约冰雪 共赴未来”冬奥知识答题、“众志成城·艺路同行”网络美术作品展、春节民俗有奖答题、疫情防控宣传(3 场次)、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 2022 年全国两会主题展览等活动 9 场次;线下开

展“金牛送福·书画年历”美术公共教育、“春联送祝福·书香迎新春”文化惠民、“共筑书香梦·金虎庆元宵”、“共筑中国梦·同绘华夏春”——知名诗联书画艺术家迎春送福、“我们的节日·春节”、“3·5 学雷锋日”志愿服务等活动 6 场次,参与 2400 人次。

4—6 月开展全民阅读、主题宣传、展览、展播活动 87 场次,参与 2962 人次。其中线上开展好书推荐 19 期;30 分钟讲座 21 期;致敬英雄,共悼逝者主题诵读视频展播 3 期;“我们的节日·清明”——清明节云祭奠活动、廉洁文化宣传展、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主题宣传等活动 77 场次,参与活动 2310 人次;线下开展“黄河少年读书吧”“奋进新征程,阅读再出发”——全民阅读推广暨优秀图书展销活动、“喜迎二十大 咏颂新征程”诗歌分享会、“勤俭节约 珍惜粮食”主题道德讲堂、“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记住乡愁,阅读之旅”阅读分享、“奋进新征程 阅读再出发”流动图书进社区、“庆六一 迎端午”经典诵读、皋兰县 2022 年“我们的节日 端午——展现文化魅力 弘扬家国情怀”新时代文明实践、“奋进新征程 阅读再出发”流动图书进梨园等活动 10 场次,参与 652 人次。

7—9 月,线下主要开展“全民阅读进农村”、“全民阅读进校园”、“全民阅读进企业”、“全民阅读进景区”、“奋进新时代·喜迎二十大”书画笔会、“庆祝建党节 喜迎二十大”美术作品展暨书画笔会等志愿服务活动 6 场次,参与 1400 人

次；成立“黄河少年筑梦”自习室，为疫情防控期间滞留皋兰的考公、考研大学生提供全方位的自习服务和数字资源；摄影作品展——百名摄影师聚焦冰雪奥运、读者满意度调查问卷、“家家乞巧望秋月——七夕非遗文化展”、“伟大贡献——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纪念展”、“品读卷墨书香 赓续红色力量”主题阅读、“情满中秋·共赏明月”——中秋知识线上答题、“丹枫迎秋 桂香满城”——中秋传统美食展、“不同，造就不凡”——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普展、“春华秋实数十载 矢志不渝献航天——中国载人航天的成就与展望”等阅读、展览活动50场次，1500人次；疫情防控宣传3期；好书推荐15期，线上30分钟讲座14期，红色故事绘——“四史”上的今天6期，活动参与700人次。

10—12月，为深化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持续开展线上学习宣传活动。主要开展了线上好书推荐5期、30分钟讲座5期，开展二十大宣传展览7场次。

【评估定级】 为进一步提高皋兰县图书馆规范管理水平，促进公共图书馆事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省、市文旅部门《关于开展第七次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时成立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确定二级图书馆的总体工作目标，2022年7至8月，对照评估标准，结合2018—2021年评估期内工作实际，认真收集整理资料，填报64项指标，查漏补缺，达到了以评促建，以评促管，以评促效能提升的作用。

【数字文化传播】 在图书馆、皋兰书院、城南社区设置3台电子图书借阅机和5台数字阅读终端，线上借阅9362人次18412册；利用超星、嘉英等数字资源，通过公众号坚持开展线上好书推荐84期，线上30分钟讲座76期，参与活动4869人次，不断满足广大读者的线上阅读需求。

皋兰县图书馆领导成员

馆 长 王维军

（供稿：杨秀年）





卫生健康

【概况】 2022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91个，其中：县级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各1个，乡镇卫生院4个，标准化村卫生室38个，医疗点5个，社区卫生服务站3个，社会办机构36家。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共开设床位705张，每千人口拥有床位7.34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707人，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1.97人、注册护士3.1人；共有全科医生62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6.46人。

【疫情防控】 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疫情防控的部署要求，在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10条措施之前，我们举全系统之力，毫不动摇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严格落实

外防输入各项措施，高效拦截、精准打击，有效处置了各类疫情输入风险，最大程度保护了农村居民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深化医改】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重点，促进县医院与省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严格落实市级检验、影像、超声质量控制中心互认标准。全年累计完成影像检查结果互认5770人次，检验检查结果互认7299人次，生化十六项互认2190人次，传染病两项互认194人次。加强与甘肃省人民医院、兰大一院、兰大二院、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等上级医院对接，分别在普外、泌外、急重症、心内、消化、精神心理及护理等学科与县医院签订医联体或学科联盟协议，实现与省市医院之间的互联互通。县人民医院与上级医院累计签订专科联盟15个，技术联盟1个，与甘肃省人民医院签订优势学科医联体8个。充分利用市一院对口帮扶机会，在县医院拓展超声胃镜检查、老年综合评估、微创



拔牙等 8 项新技术。切实提高 5 个县域医学中心实质化高效运转效能，2022 年完成乡检查县诊断心电 107 例，影像 46 例，检验 323 例，创伤 41 例。

【优化服务】 坚持以能力提升为重点，全面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深入开展“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年”行动。全年狠抓医疗质量管理，优化服务方式，改变工作作风，美化内部环境，规范诊疗行为，各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显著提升。累计开展“护理技术”“中医适宜技术”等比武活动 2 次，全覆盖完成医务人员“三基三严”伦理考试，患者入院诊断符合率达到 95.3%，治愈好转率为 97%，中医药参与率 95%，病历合格率达到 95%，患者满意率达到 97%。持续强化薄弱学科建设。争取资金 440 万元，切实推进县医院服务能力弱、社会需求量大的重点学科建设，年内完成消化内科学、超声医学科、眼科、放射科等 4 个重点学科建设，推广应用新技术 8 项，进一步提高了县医院综合竞争力。强化远程医学平台运用。充分利用甘肃省远程医学信息平台开展远程医疗会诊，全面推进远程医学实时指导。全年县级医院累计完成远程会诊申请 179 例，其中与省人民医院远程会诊 131 例，市第一人民医院会诊 57 例。累计完成医务人员远程业务培训 160 课时。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不断健全完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运行机制。2022 年县医院累计收治住院患者 8049 人次，其中住院转诊 22 人次，转诊率为 0.27%，实现

了 250～300 种常见病、80% 大病不出县目标要求。

【公共卫生】 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2022 年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达到 99.54%，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 16036 人，健康管理率为 85.75%，在全市排名第二。全县管理高血压患者 9691 人，规范管理率为 65%；管理糖尿病患者 2067 人，规范管理率为 60%；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755 人，规范管理率为 90%；管理肺结核患者 12 人，规范管理率为 100%；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5313 人，管理率为 92.1%；新生儿访视 809 人，访视率为 96.1%；全县孕产妇早孕建档率为 96.3%，产后访视率 94.9%。规范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困难群众制定个性化健康教育处方，落实“一人一策”动态管理，重点做好困难群众中大病患者、慢病患者和重点人群的访视服务。全年签约乡村振兴健康监测对象 15312 人，签约率为 100%，签约重点慢性病监测患者 1557 人，签约率为 100%。全年共核准大病患者 313 人，救治管理 313 人，救治管理率为 100%。持续强化镇村两级基本医疗保障基础，为 4 镇卫生院配备救护车 4 台，完成石洞卫生院门诊综合楼电梯井改造建设和五官科、健康小屋、消毒供应室等科室建设及设备购置；完成什川卫生院预检分诊、发热诊室、临时留观室及特色科室建设；完成水阜卫生院院前急救中心设备配备和口腔医学专科建设，各镇卫生院业务范围进一步得到拓展。新建 4 家标准化村

卫生室和 1 家示范村卫生室，在黑石镇、什川镇、水阜镇遴选 6 家村卫生室，打造 6 个群众身边的健康教育宣传阵地，进一步强化了镇村两级基本医疗保障基础。深入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全年以优化院内环境，加强重点功能设施建设，打造特色科室，提升综合医疗服务能力水平为目标，推动石洞镇卫生院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推动黑石、什川、水阜 3 家卫生院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基本标准。已完成网上申报审核，等待市级现场复核。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质增效行动。依托省级人工智能老年慢病管理信息平台，为全县 38 个村卫生室已安装讯飞智医助理，为老年人健康体检预约、疫苗接种、慢性病健康管理，健康饮食、运动、睡眠等全方位提供健康生活指导，完成 65 岁及以上慢阻肺高危人群筛查 12600 人，筛查率 99.97%；完成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 12700 人，初筛率 99.98%，详筛率达到 100%。

【疾病预防】 坚持以预防为主，全力营造健康安全生产生活环境。全面实施健康皋兰行动。制定印发了《健康皋兰行动实施方案》，健全了健康皋兰行动推进机制，将预防为主、防病在先融入各项政策中，全面推进健康皋兰建设。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全年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科普知识等内容，开展各类宣传教育活动 210 场次，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 25 种约 60000 份，为居民进行健康咨询 5500 余人次，进一步巩固了疫情防控成果，切实

提高全社会自觉防病意识和防控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发挥“县、镇、村（社区）”三级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在疫情防控、人居环境整治、病媒生物防治、公共场所控烟、健康素养提升、卫生细胞和健康细胞创建等方面的作用，全年组织创建省级卫生细胞 16 个，其中省级卫生镇 3 个、卫生村 8 个、卫生社区 1 个、卫生单位 4 个；创建市级卫生细胞 23 个，其中，市级卫生村 16 个、卫生社区 3 个、卫生单位 4 个；创建市级健康细胞 7 个，其中，市级健康镇 2 个、市级健康村 1 个、市级健康社区 1 个、市级健康医院 3 个。

【妇幼健康】 全年完成农村妇女“两癌”筛查 1000 人，目标任务完成率为 100%；完成儿童营养包发放 2361 人次、4384 盒，发放率达到 90% 以上，有效食用率达到 95%，看护人健康教育覆盖率达到 80 % 以上；完成新生儿多种遗传代谢病检测 113 例，目标任务完成率为 226%；完成新生儿疾病筛查 305 人，初筛率任务完成率为 112.55%；完成新生儿听力初筛 265 人，初筛率为 97.79%；完成新生儿复苏项目，全年医疗助产机构活产新生儿 358 人，共发生窒息 6 例，抢救成功 6 例，确保了新生儿出生窒息零死亡。2022 年累计发放生育惠民帮扶资金 334.523 万元。为全县 21 户 36 名在册失独家庭成员人员统一购买了综合保险。

【项目建设】 完成县妇幼保健院综合业务楼、县医院住院部、县医院传染病区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和黑石社区医院续建



工程。谋划 2023 年新建项目 3 个，其中皋兰县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争取到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000 万元，正在进行施工图纸审查；皋兰县人民医院 5G+ 智慧医疗建设项目已完成可研批复及初步设计编制，正在进行初设评审；什川镇社区医院新建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和项目赋码。

皋兰县卫生健康局领导成员

局 长 吴 泰

副局长 王东德

刘孔宝《5 月任》

王宏忠《5 月止》

《供稿：刘汪远》

医疗保障

【概况】 皋兰县医保局隶属于县政府，机关核定行政编制 5 名，领导职数一正两副，转隶 1 名行政人员，现有干部职工 4 人。下设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1 个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15 人，现有干部职工 14 人。设有办公室、医疗救助股、职工医保管理股等 8 个股室。主要承担全县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等工作职责，贯彻落实和宣传中央、省市县医疗保障各项政策。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年末，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83674 人

（不包括忠和镇、九合镇），参保率达到 98.58%，稳定实现了常住人口参保 98% 以上的目标任务。共征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7530.66 万元，基金支付 9348.32 万元（包括忠和镇、九合镇），基金支出占比为 124.14%。2022 年居民医保人均筹资 900 元，其中，个人筹资 320 元。城乡居民医保实行市级统筹，基金运转呈现稳定有序的良好发展态势，不受行政区划变更影响。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年末，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 10775 人参加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中，在职职工 7730 人、退休职工 3045 人，在职退休比为 2.54。企业、机关事业、灵活就业等三类参保人（包括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分别为 5732 人、4983 人、60 人，分别占参保总人数的 53.20%、46.25% 和 0.55%。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含生育保险）收入 5979.68 万元，统筹基金（含生育保险）支出 1799.12 万元，统筹基金（含生育保险）当期结存 4180.56 万元。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收入 1021.13 万元，个人账户支出 2511.95 万元；个人账户当期结存 -1490.82 万元。城镇职工医保实行市级统筹，基金运转呈现稳定有序的良好发展态势，不受行政区划变更影响。

【医疗救助】 中央财政安排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992.81 万元。全县纳入监测范围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资助率达到 100%。全年共救助特困、孤儿、城乡低保、返贫致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人口 29879 人次，救助金额 967.31 万元。为城市低保

全额对象、城乡特困、孤儿 297 人落实参保资助金 10.39 万元。为城市低保差额对象、农村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人口 25184 人落实参保资助金 339.44 万元。为城乡低保、特困、返贫致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人口落实住院医疗救助 4398 人次 617.48 万元。

【异地就医结算】 年末，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异地就医 5078 人次，异地就医费用 373.4 万元，其中，异地就医住院 193 人次，就医费用 272.81 万元。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异地就医 922 人次，异地就医费用 548.07 万元，其中，异地就医住院 474 人次，就医费用 523.88 万元。住院费用跨省直接结算 231 人次，涉及医疗费用 447.04 万元，医保基金支付 173.74 万元。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工作稳妥推进，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 796 人次，涉及医疗总费用 19.29 万元，医保基金支付 2.44 万元。

【“门诊慢特病”办理】 全年审批办理门诊慢特病 502 人，“两病”门诊 2001 人，门诊慢特病及“两病”门诊审核审批合格率达到 100%。通过发放《慢特病门诊告知书》、印发《皋兰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办理指南》宣传海报 1 万多份、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各镇、村及农户家中，对慢特病政策宣传及办理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等有效措施，加大门诊慢特病、“两病”用药保障政策落实力度，及时为符合条件人员办理门诊慢特病医保待遇，实现了应办尽办。

【药品集采】 组织辖区内定点医疗机

构实施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执行公立医疗机构“互联网+”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最高限价。年末，完成六批次及中成药省际联盟采购等 271 个药品采购合同的签订，各批次合同签订率达到 100%，采购品种 259 个，合同采购金额为 126.99 万元，各医疗机构实际完成采购金额为 263.13 万元，超量完成采购任务，带量采购药品平均降幅 53%。开展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采，髋关节平均价格从 3.5 万元降到 7000 元，膝关节平均价格从 3.2 万元降至 5000 元，平均降价 82%，减轻了群众就医负担。

【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始终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来抓，按照“142”工作思路（即建立一个动态监测机制，紧盯城乡低保、特困、孤儿、脱贫人口及监测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待遇享受、“一站式”结算四项指标。确保城乡低保、特困、孤儿、脱贫人口及监测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100%、资助率达到 100%），持续开展筛查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缴费、参保资助、待遇政策享受以及“一站式”结算等工作。全面落实三重保障梯次减负保障政策，农村低收入人口住院享受“三重保障”后报销比例达到 88%。将具备“一站式”结算功能作为纳入定点医疗机构的必备条件，不断优化医保经办服务，严格落实倾斜政策，实现了参保人员在县域内 7 家定点医疗机构就医“一站式”结算全覆盖，在 38 家村



卫生室即时结报全覆盖。配合民政、乡村振兴部门做好监测对象认定和帮扶工作。印发《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动态监测办法》《医保扶贫动态监测流程图》，建立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并采取会议部署、入户走访、数据比对、现场督促、实时反馈等多种方式，全力做好后评估准备工作，推动巩固拓展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到位。

【基金监管】 坚持宣传与监管相结合、专家审核与综合审核相结合、智能审核与稽核检查相结合、日常审核与拓展审核相结合，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切实加大基金监管力度，确保基金运行安全。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宣传月活动。4月，举办了集中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通过悬挂横幅、制作宣传展板、发放宣传彩页、播放典型案例、开展监督检查等多种形式，宣传医保政策，整治欺诈骗保乱象，在辖区内形成自觉抵制、检举欺诈骗保行为，使用好、维护好“治病救命钱”的良好社会氛围。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全力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医保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组织执法人员对定点医药机构基金使用情况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监督检查，对定点医药机构是否“代刷卡”“以物易药”“一站式”结算等情况开展了日常监督检查。开展日常审核工作。按照现场监督检查为主，日常审核为辅的监管模式，确保医保基金监管落到实处，审核工作见实效，确保辖

区内医保基金安全有效运行。加大违法问题处理。对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严格按照规定及时进行处理，认真抓好整改落实。针对投诉举报、现场检查、日常审核、智能审核等发现的问题组织人员认真调查、复核，严肃追责问责，依法处置查办，确保了基金安全运行。年末，对定点医药机构的日常监督检查实现了全覆盖，开展专项检查2次，通过医学专家审核、智能审核，追回违规资金6.46万元。共检查定点医药机构53家，约谈医药机构53家次，发放《责令整改通知书》1家，处理违法违规机构2家，追回医保资金5.96万元，追回参保人员违规报销费用1.71万元；配合省市医保部门开展检查2次，查处违规定点医疗机构2家，查出违规使用资金35.44万元，已退回违规资金16.69万元。

【政策宣传】 坚持把政策宣传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着力在抓常、抓长上下功夫，不断提高群众参保缴费的积极性、主动性，不断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和参保覆盖面。积极协调对接组织部门、乡村振兴部门、各镇、帮扶村等，借助“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题培训班、主题党日活动、党员轮训班等，组织医保业务骨干开展政策宣讲培训，大力普及医保政策。联合税务部门，积极深入镇、村、社区、信用社网点，通过大喇叭播放政策、入户面对面讲解等方式，扎实开展医保政策进村、进社区、进医药机构宣传活动，不断提高群

众对政策的知晓率和参保缴费积极性。借助皋兰发布、皋兰医保、微信、抖音等平台,通过悬挂横幅、集中宣传、入户宣传、音视频播放等多种方式,不断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年内召开局长“以会代训”1次,对各镇卫生院院长就慢病门诊办理及政策进行会议培训,并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开展医保政策进镇村、社区、医药机构等宣传活动6次,组织工作人员在县人民医院广场、星湾村等人口密集的场所宣传医保政策、法律法规等6次。进行政策培训7场次,印制发放医保政策宣传彩页5万余份,纸杯、抽纸等宣传品2万余件,推送参保缴费短信10万条,在皋兰发布、“皋兰医保”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平台推送医保政策及经办服务信息90余条。

【为民办实事】 为落实县委县政府2022年度为民兴办实事之一“为全县60岁及以上参保老人购买‘金城·惠医保’工作”,扎实织密织牢医保服务网络,加大医保改革力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大力发挥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和补充型商业保险等梯次减负功能,切实减轻老年人就医负担,于3月10日前全面完成了数据筛查、集中采购、资金拨付和投保等各项工作。为全县符合条件户籍老人23776人投保“金城·惠医保”,进一步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

【经办服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放管服”改革为重点,按照“四抓四提升”的工作思路,全力推进行风建设,着力在流程上做“减”法、在服务上

做“加”法,着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服务。各股室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国家和省市医保局组织的药品集中带量采购、DRG付费、信息系统、信访维稳等网络培训会20余次,有效提升了经办人员服务能力和水平。疫情防控期间,畅通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通道,临时放开门诊慢特病长期处方控制、暂时取消长门定点限制、积极推行“不见面办、及时办、便民办、延期办”等“四办”服务便民举措,良好地保障了疫情防控期间就医需求。通过“四办”服务,累计解答医保政策、办理医保业务12500多人次。同时,做好投诉、咨询受理和服务,做好政策解释,努力化解矛盾,解决老百姓实际问题。共受理各种投诉、咨询案件36起,及时解答、解决投诉案件36起。年内,获得国管局、中直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下发的“节约型机关”荣誉证书。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陈志军

副局长 杨爱花(女)

赵世文(5月免)

王宏忠(5月任)

(供稿:薛宗奎)



民政事务

【概况】皋兰县民政局 2019 年机构改革后，主要职责为：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基层政权与社区治理、儿童福利、社会组织管理、区划地名管理、社会事务管理、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下设 4 个事业单位，为皋兰县综合福利院、皋兰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服务中心，皋兰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皋兰县殡葬管理所，其中皋兰县综合福利院、皋兰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服务中心为科级建制，皋兰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皋兰县殡葬管理所为股级建制。局机关设办公室、财务室、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办公室、区划地名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股、养老服务办公室、儿童福利办公室、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政策法规股等 13 个股室。核定编制 16 个（实

有 16 人）：行政编制 6 个，事业编制 10 个（具体为低保中心 4 个，县综合福利院编制 4 个，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2 个）。购买服务人员 30 人：局机关 24 人（低保中心 4 人、婚姻大厅 3 人、社会事务 6 人、养老办 4 人、办公室 4 人、财务室 2 人、基层政权股 1 人），县综合福利院 2 人，各镇共 4 人。

【临时救助】进一步畅通临时救助绿色通道，简化救助审核审批程序，提高临时救助的时效性。授权镇政府直接实施临时救助额度 3000 元/户、次（不超过 3000 元）。持续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力度，为疫情期间居家隔离出现困难的 14 户低保户及特困户送发每户 500 元的面油蛋等生活必需品，为因疫情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的 1 户 4 人发放临时救助 0.28 万元。对黑石、什川两镇遭遇冰雹受灾困难群众 64 户 139 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33.87 万元。依托水滴筹平台主动发现并实施急难型临时救助 7 人次 14 万元。同时，全面主动排摸无收入来源、

生活困难且不符合低保条件的未参保失业人员及因火灾、重大疾病等特殊困难造成生活困难的群众，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给予临时救助，2022年累计发放临时救助977户1848人502.9万元，切实兜牢民生底线。

【特困社会救助】 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6月底前全面完成各项提标任务。2022年4月底已全面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提标工作，全县城市低保标准提高8%，年人均补助水平由7632元（月人均636元）提高到8244元（月人均687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10%，一、二类低保对象年保障标准由4788元（月人均399元）、4536元（月人均378元）提高至5268元（月人均439元）、5004元（月人均417元），三、四类对象年补助水平仍分别保持1200元（月人均100元）、720元（月人均60元）不变；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照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确定，分别从不低于13198元、6224元提高至14268元（月人均1189元）、6852元（月人均571元）。2022年1-3月份补发城乡低保城乡特困提标资金总计86.35万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截至12月底共向城市低保881户2083人、农村低保2387户5300人、城市特困69户71人、农村特困291户310人，按时足额累计发放救助资金5029.5375万元。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1160元、1000元提高到1253元、1080元。

【救助对象精准认定】 定期会同各镇

摸清掌握困难群众因病因灾因疫情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情况，及时对符合救助条件的给予相应救助，确保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全年共新增城市低保48户103人，城市特困3户3人，农村低保185户398人，农村特困30户32人，退出城市低保152户400人，城市特困6户6人，农村低保170户508人，农村特困9户12人。全年发放城市低保881户2083人1489.94万元，城市特困69户71人122.85万元，农村低保2387户5300人2148.18万元，农村特困291户310人264.32万元。全年新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96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05人，全年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398.35万元。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根据甘肃省民政厅、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保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为全县3606户7789名在册城乡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共计发放补贴资金197.73万元，并于7月底完成发放工作。根据市民政局7—11月份价格临时补贴发放通知要求，7—11月份低保、特困在册人数经与领取失业保险待遇人员、优抚对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名册比对去重后，及时发放7-11月价格临时补贴资金118.608万元。根据市民政局取暖补贴发放通知要求，及时为3724户8146人困难群众发放取暖补贴资金169.7万元，并于9月底完成发放工作。

【临时救助】 进一步畅通临时救助绿

绿色通道，简化救助审核审批程序，提高临时救助的时效性。授权镇政府直接实施临时救助额度 3000 元/户、次（不超过 3000 元）。持续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力度，为疫情期间居家隔离的 14 户 24 人低保及特困户送发面油蛋等生活必需品价值 0.71 万元；对黑石、什川两镇遭遇冰雹受灾困难群众 64 户 139 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33.87 万元。依托水滴筹平台主动发现并实施急难型临时救助 12 户 14 人 24.5 万元。同时，全面主动排摸无收入来源、生活困难且不符合低保条件的未参保失业人员及因火灾、重大疾病等特殊困难造成生活困难的群众，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给予临时救助，累计发放临时救助金 977 户 1848 人次 502.9 万元，切实兜牢了民生底线。

【特殊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组织各镇各社区工作人员开展入户走访困难群众工作，详细了解困难群众过冬情况，有效区分救助对象类型、明确救助帮扶措施，通过发放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及取暖补贴，提供棉衣棉被、生活用煤等取暖物资，对特殊困难群体给予及时救助。截至 12 月底，总计为城乡低保 3235 户 7331 人、城乡特困 321 户 341 人发放取暖补贴 152.63 万元。为城市低收入人群 168 户 474 人发放取暖补贴 17.06 万元。发放 7—11 月份价格临时补贴 98.32 万元。上半年为城乡分散特困供养对象 307 户 329 人采购春夏季衣被等物资 26.42 万元，下半年为 317 户 337 人采购冬季衣物等物资 34.32 万元；为农村分散特困供养人员 148 户 160 人采

购过冬煤炭等取暖物资 76.59 万元；为农村分散特困供养未发放冬季取暖物资人员 112 户 120 人发放临时救助 46.17 万元，累计发放各类取暖、救助补贴 293.84 万元。

【居家和社区养老】 2022 年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全年为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基础理疗卫生、紧急救援、配餐送餐等高效便捷、质优价廉的服务 22683 人次，拨付服务费 110.25 万元，满足老年人多元化的服务需求，保障老年人享受服务成果。对 34 个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4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2 家养老机构开展运营情况核查及危房排查工作，对核查存在的问题及时责令整改，于 10 月下拨互助老人幸福院运营经费共 29 万元，保障正常运营。完成 671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打造老年人环境宜居、生活舒适、健康安全的居住空间，并开展上门服务 3379 人次，拨付服务费 25.5 万元，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日常出行、健康监测、居家照护。为全县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统一购买一份意外伤害保险。

根据《甘肃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改造提升工程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对特困人员供养机构皋兰县综合福利院进行消防改造提升，下拨改造提升费用 8 万元，改造完成后可极大提升机构消防安全性能，将为后续扩大全失能分散供养对象集中收住提供有力的基础设施保障。根据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

二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兰州市民政局《关于第二批省级福彩公益金分配方案的函》文件，下拨皋兰县综合福利院和甘肃什川颐养中心第二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共 33 万元，补齐养老服务领域短板，加强养老机构设施配置。2022 年结合省市县为民兴办实事项目，在各级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各部门的指导支持下，争取天津甘肃慈善资金、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和省市县项目等资金 1430 万元，推动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在石洞镇、黑石镇投资 600 万元新建标准化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2 个；投资 298 万元在豆家庄村、和平村、老鹤村、南庄村新建标准化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 4 个，投资 100 万元改造提升石洞镇蔡和村、阳洼窑村、什川镇下泥湾村、水阜镇燕儿坪村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 4 个。已建成的养老服务设施已委托相关单位进行运营，推动养老设施各项功能的有效发挥。投资 432 万元改扩建皋兰县城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正在进行竣工验收准备工作，待验收完成后为老年人提供文体娱乐、助餐供餐等服务。将进一步加强养老阵地建设，扩展养老床位，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元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社会事务管理】 在殡葬管理工作中，制定了《皋兰县关于重新调整划定火葬区和土葬改革区范围的实施方案》，把人口密集、耕地较少、交通方便、城镇化水平较高的石洞镇三川口社区划定为火葬

区，开展了全县太平间营利性殡仪活动、排查整治工作，并对殡葬服务用品店、红白理事会机构场所等进行了督导检查，疫情防控期间和清明、寒衣节等特殊节日期间，联合多部门发布清明文明安全祭扫倡议书，并通过今日头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喜事缓办、丧事简办的倡议书》等倡议书，倡导文明祭扫新风，清明期间全力保障群众祭扫服务管理工作，接待祭扫人员共 1013 人次，车辆共 386 辆，代客祭扫共 1191 人次，祭扫期间无安全事故发生。在流浪乞讨救助工作中，联合公安等部门开展“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在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中，每月与残联数据、低保进行数据比对，2022 年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502 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945 人，全年累计发放两项补贴资金 398.356 万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 447 名贫困重度残疾人提供洗衣，理发，打扫卫生等生活照料服务 9283 次。

【儿童福利】 做好各类儿童关心关爱工作，全年累计新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7 人，退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 4 人，退出孤儿保障 3 人，办理收养登记 1 件，累计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基本生活补贴 84.1955 万元，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 10.3999 万元，累计发放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价格临时补贴 1.5840 万元，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 3 人次，发放金额 2 万元，5 月为 100 名困境儿童发放生活、教育等物资共计 11.9638 万元，按照“一人一档”



的原则，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依托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农村留守儿童信息建立台账，及时动态调整。指导督促儿童主任和督导员开展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的相关工作，做好走访对象、家庭及学习情况的记录，并建立走访督查常态化工作机制，明确走访责任人和内容。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为 200 多名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提供日常服务、拓展培训、政策宣传、个案活动等关爱服务，累计服务 5478 人次。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方面，联合组织部门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工作。深入推进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工作。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指导村（社区）做好村（居）委会成员补选等工作，严格落实好联审工作，切实净化基层政治环境。制定下发了《皋兰县推进“五类事项清单”进基层实施方案》，切实减轻基层群众自治组织负担。区划地名工作方面，在市民政局的统一组织下，与安宁区、城关区开展了县乡级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工作，确保行政区划调整工作按要求全面完成。社会组织管理登记工作方面，督促社会组织办理注销，注销社会组织 35 家。依法依规登记民办非企业 4 家。推进社会组织 2021 年度检查，年检通过 67 家。慈善与社工工作方面，圆满完成皋兰县慈善协会第二届会员大会暨换届选举会。全年

接收社会爱心人士慈善捐款 8.3 万元，接收定向捐赠资金 28 万元，接收天津社会帮扶物资价值约 24.3 万元，积极争取“津陇慈善情”项目共计 40 万元。新建什川镇、黑石镇社工站，并为每个站配套 16 万元运行经费，全县 3 个镇的社工站均已购买第三方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承担社工站服务工作。

【区划地名】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兰州市变更城关区、安宁区、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的批复》文件精神，将皋兰县九合镇及其所辖全部 11 个建制村，忠和镇及其所辖的盐池社区 1 个社区和崖川村、丰登村、平岷村、六合村、盐池村 5 个建制村划入安宁区，变更后，忠和镇、九合镇政府驻地、名称不变。区划调整后需根据变更后行政区域管辖现状，对发生变更的县级行政界线进行勘定，便于区域管理。依据《中共兰州市委办公室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城关区、安宁区、皋兰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于 2022 年 8—11 月，在兰州市民政局主持下，配合城关区、安宁区按照国务院《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及行政区域勘定有关技术规程和要求，本着实事求是，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通过调查勘测，多次会晤，共同协商，完成皋兰县、安宁区、城关区行政界限的踏勘。按照省民政厅《关于加快推进地名普查档案整理归档工作的通知》要求，按时完成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整理工作。按照民政部和省民政厅关于进

一步做好国家地名信息库第二阶段数据质量建设提升行动要求,扎实开展信息数据的修改完善工作,较好地完成了第二阶段地名信息审核校验工作。根据省民政厅关于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词典(第二至八部分)编写工作的通知》要求,按时完成了编写任务。

【社会组织管理登记】 做好办理社会团体登记及民办非企业登记业务,年内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4家,法人变更1家,地址变更1家。持续开展打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畅通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投诉举报渠道,完成社会组织年度检查工作。持续开展“僵尸型”社会组织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新增2家“僵尸型”社会组织,已督促完成注销,督促完成社会组织年检68家。

【慈善事业】 完成皋兰县慈善协会第二届会员大会暨换届选举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慈善协会领导机构,同日开展了“9月5日中华慈善日”宣传及募捐活动。全年累计募集社会各界捐赠款物120余万元,受益人数达3600多人次。积极争取各类慈善项目,争取项目资金55万元,实施了“老年活动站”“电子阅览室”“儿童之家”“逐梦起航、成就未来”“农机具购置”等乡村振兴系列项目。会同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浙江蚂蚁公益基金会、中国慈善联合会及皋兰县民政局在2023年春节来临之际开展了“慈善情暖万家·乐龄年夜饭”活动,邀请870余名老人共享温情年夜饭。新建什川镇、黑石镇社工站,并为每个站

配套16万元运行经费,指导社工站开展社会服务工作。

皋兰县民政局领导成员

局 长 魏公涛

副局长 李宜彦(9月免)

颜为亮

(供稿:魏秀玲)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概况】 皋兰县人社局现有干部职工70人,享受科级以上待遇干部20人。一般干部50人,中共党员51人。设就业服务中心、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2个单位和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公室、县小额贷款信用担保中心等4个部门。主要负责就业创业服务、社会保险、人才人事、劳动保障等工作。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28788.08元,同比增长4.4%。

【就业创业】 2022年,全县累计新增就业人员1230人,完成目标任务1200人的102.5%;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511人,完成目标任务400人的127.75%;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350人,完成目标任务270人的129.6%,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81%,严格控制在4.5%的目标任务以内。共组



组织开展各类培训班 101 期 4491 人次，完成目标任务 3300 人的 136%，其中：培训脱贫劳动力 600 人，完成目标任务 200 人的 300 %。全县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 2.68 万人，完成目标任务 2.65 万人的 101%，创劳务收入 7.74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 7.61 亿元的 101.69%。其中：脱贫劳动力 7599 人，比去年增加 627 人，增长 9%，应输尽输，实现了输转规模不降、收入不减。

【社会保障】 征缴企业养老保险基金 93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917.67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361.2 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5355.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113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847.38 万元。征缴失业保险基金 629.66 万元。征缴工伤保险基金 569.15 万元。为 17180 名低保户、特困户、五保户、重度残疾人员、计划生育“两证户”、已脱贫人口等六类缴费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171.8 万元（代缴忠和镇、九合镇 4993 人），充分体现对特殊群体的关爱。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率达 100%；领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员资格认证率达 9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清算征缴发放】 根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全面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工作，根据省市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有关文件精神，为全县 8082 名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补发 2022 年 1—7 月养老金 666.73 万元，全面完成 2022 年度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待遇



皋兰县人社局荣获 2021 年度全市根治欠薪先进单位

“18 连调”工作。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11139 万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支出 15355.35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3847.78 万元。全面提升社保保障能力，有序推进政策性人员社保参保问题，为 85 个参保单位、700 多人补缴养老保险费 3000 万元，有效解决历史问题。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调标工作，为 20327 名正常发放状态的参保人完成调资 10.1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职工、企业退休职工等人员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严格落实有关政策，确保待遇发放及时、准确。从 2022 年 7 月 1 日起，中央基础养老金在原每人每月 93 元基础上增加 5 元，全省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达到 118 元，进入全国中等水平行列。2022 年 12 月底。为 20403 名待遇领取人员审核发放养老金 3855.7 万元（中央基础养老金 2179.56 万元，省级基础养老金 457.12 万元，市级基础养老金 445.91 万元，县级基础养老金 445.91 万元，个人账户 202.07 万元；为 1992 名 80 岁以上高

龄老人支付高龄补贴 117.41 万元，村干部养老保险 3.52 万元、发放被征地个人账户养老金 4.2 万元）；为 235 人办理退保计 41.27 万元；对 445 名死亡人员家属支付丧葬金 59.27 万元，办理跨县区转移 38 人、信息变更 78 人。

【劳动关系】 认真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时查处劳动保障监察违法案件，办理欠薪领域民情通热线投诉 920 件，办理人民网留言、政府网留言等投诉举报案件 193 件，为 6236 名劳动者追讨工资 1.11 亿元；向各成员单位交办农民工工资问题 7 件，全部跟踪落实，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向公安机关移送 3 件，起到了良好的预防和警示作用；向社会公开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 5 起，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企业 5 家，并列入企业推送至“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布，实施联合惩戒；收到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 690 件，收到甘肃省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 171 件，全部按期办结，按期办结率为 100%，没有出现预警情况。依托“陇明公”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和实名制管理平台，将用工单位及务工人员基本信息、考勤、工资支付等内容纳入平台实时动态监管，及时预警。连续两年被市上评为全市根治欠薪工作先进单位。经省人社厅推荐，劳动监察大队负责人获得五一劳动奖章。狠抓仲裁队伍建设、矛盾协调处理、案件受理三项重点工作。

共依法受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 61 件，受理率 100%，共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 251 万余元，劳动纠纷得到有效化解。

【人事人才】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 and 《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人才工作的意见》，按照省上人事人才制度改革“一下放、两单列、三提高”的要求，紧紧围绕服务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着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积极搭建干事创业平台，努力优化人才发展环境，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人才支撑。加大人才引进力度。认真制定紧缺人才引进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充分利用省市搭建的工作平台，引进紧缺人才 6 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6 人。积极做好高校毕业生工作。采取工作专班服务、公考辅导、融资支持、直播带岗、公益性岗位兜底等措施，鼓励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尽快就业。全年共报到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309 名，已实现就业 134 名，166 名正在参加考公考研。脱贫家庭实现就业 33 人、残疾人家庭实现就业 1 人、监测户家庭实现就业 2 人，就业率达 90% 以上，完成了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县委县政府也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县上通过“财政补贴+公益性岗位兜底”方式，聘用了 35 名高校毕业生在机关事业单位就业。及时举办“雨露计划+就业行动”线上招聘会，推介优质务工岗位，积极解决就业。42 名未就业“雨露计划”毕业生已通过就业帮扶实现就业。强化人事人才服务管理。严格落实事业单位岗位管理制度，按照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核定的岗位结构比例，为教育、卫生等事业单位



的45名专业技术人员按高、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聘用至相应岗位，聘用合同签订率达100%。为教育、卫生、各乡镇及县内企业评定正高级职称4名，副高级职称21名，中级职称45名，初级职称43名。对全县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职称信息采集申报工作，审核县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2965人。严格人才服务保障落实。积极做好人才服务工作，及时完成引进人才、公开招聘人员见习期满转正定级、定职。积极兑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为赴外引才的4名985院校高层次大学生发放租房补贴48000元。积极深化事业单位体制机制改革。县西电管理局为推进智能清晰、权责明确的内部管理体制和管理科学、经营规范的工作运行机制，实施了第四轮内部管理改革。县委、县政府聚焦教育突出问题，推进教育事业单位改革创新，提出了“教育立县”的战略部署，研究制定了“县管校聘”、绩效考核、“去行政化”等一系列务实有效的政策措施，聘用原兰州五十七中的名校长为皋兰一中校长，重新组建学校管理班子，让优秀教师聘得上、留得住、教得好。全县其他学校的教育改革也稳步推进，全县事业单位改革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六是按照省市工作要求，在充分调查排摸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皋兰县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方案》，完成事业单位管理岗位第一批等级晋升工作。

【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始终把全面稳定就业作为推进巩固脱贫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抓手，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和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

制，紧盯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等人口，稳规模、拓岗位，确保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充分考虑困难群体年龄、家庭、技能等因素，通过政府兜底补贴过渡性解决就业。全县共开发公益性岗位1432人。制定了《皋兰县返乡创业示范基地实施方案》《皋兰县支持返乡创业推动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在全市首创设立了90万元返乡创业奖补基金。扶持打造建成中堡老街省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支持什川镇共同富裕示范镇建设，利用天津帮扶资金，投入100万元，扶持建设了什川镇上车村县级返乡创业示范基地，扶持创业135人，带动就业523人，营造了大众创业的良好氛围。先后组织“春风行动”集中日、人社局局长直播带岗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22次，推送务工岗位1.8万多个。全县共建设认定了就业工厂（就业帮扶车间）17家，共吸纳劳动力273人。对连续3年稳定吸纳脱贫劳动力10人以上的1家就业工厂给予6万元奖补，对新认定的2家就业工厂落实奖补资金4万元，对吸纳脱贫劳动力稳定务工半年以上的就业工厂落实奖补资金33.3万元。2022年新认定2家就业工厂，完成目标任务的100%。落实稳岗务工补贴，为220人发放交通补贴13.2万元，为88人发放务工补贴16.02万元，稳定省外务工。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902万元，带动299人就业；为50名初次创业人员落实奖补资金25万元，为3名高校毕业生及返乡创业人员申请创业奖补资金23万元；组织813名高校生开展创业培训。为17180名低保户、特困户、五保户、重度残疾人员、计划生

育“两证户”、已脱贫人口等六类缴费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171.8 万元（代缴忠和镇、九合镇 4993 人），充分体现对特殊群体的关爱。今年共报到未就业高校毕业生 309 名，已实现就业 134 名，166 名正在参加考公考研。脱贫家庭、监测户家庭实现就业 36 人，就业率达 90% 以上，完成了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县委县政府也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通过“财政补贴+公益性岗位兜底”方式，聘用了 35 名高校毕业生在机关事业单位就业。及时举办“雨露计划+就业行动”线上招聘会，推介优质务工岗位，积极解决就业。42 名未就业“雨露计划”毕业生已通过就业帮扶实现就业。

【干部培训】 2022 年，共完成事业单位继续教育公修课培训 2930 人。积极引导和鼓励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党校、成人自考、函授学历教育等各种在职培训，促进了干部自身的知识更新。

皋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领导成员

局 长 方国才

县纪委监委驻县人社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 魏代山

副局长 魏代山

李兴禄

杨 军

魏子雯

《供稿：刘鑫年》

退役军人事务

【概况】 2022 年，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系列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省、市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要求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加强统筹谋划，狠抓工作落实，推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下设皋兰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核定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6 人。

【拥军优抚】 节日期间，开展了广泛的走访慰问活动，慰问重点优抚对象，投入资金 24.65 万元；县四大家领导带队走访慰问地方驻军，送去慰问品折合人民币 6 万元；投入资金 1.3 万元，开展民兵及新兵训演慰问，提升训演士气。2022 年至今为 21 名现役军人上门送达立功喜报，发放奖励金 6.3 万元。连续 4 年落实现役军人、专武干部和消防员免费乘坐县域内公交车优待政策。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慰问欢送 2022 年入伍新兵，提振新兵士气；在县双拥广场更新年度立功军人荣誉榜，集中展现现役军人的光荣事迹；投资 25 万元，完成占地面积约 9 亩双拥共建林建设任务；将全县退役军人纳入县城公交车免费乘车计划，投入 9 万元完成退役军人公交优抚卡的制作，退役军人免费乘坐县域内公交车顺利推进实施，已落实 20 万元的退役军人乘坐县城公交政府补助经费。多层次多

途径开展双拥宣传，皋兰县双拥工作得到了中国国防报的报道。服务部队备战打仗，协调土地、水务等部门，为武警交通部队驻训场解决道路、自来水等基础设施，得到驻训部队的高度认可。

【就业创业服务】 组织退役军人参加“春风行动”就业招聘会，签订意向协议21人；组织召开退役军人专场线上直播招聘会2场，提供就业岗位600余个，签订意向协议20人；通过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推送就业信息12次，涉及工作岗位610个。推荐甘肃皋兰元凤素质培训学校参加甘肃省“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退役军人“创业达人”兰州选拔赛暨兰州市第三届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并获得三等奖；适时开展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组织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

【褒扬纪念】 组织机关人员、退役军人及烈士家属开展“清明祭英烈”及“烈士纪念日”活动；将什川镇分散安葬的烈士马山礼在兰州烈士陵园集中统一安葬；开展《英雄烈士保护法》等法律知识的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材料800余份；联合县委宣传部等9部门建立了英雄烈士保护部

门联动协调制度。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 联合县委宣传部开展2022年度“皋兰最美退役军人”选树活动，评选出“皋兰最美退役军人”集体1个、个人6人，黑石镇大横村“兵支书”焦兴全荣获2022年度“兰州最美退役军人”荣誉称号。“八一”期间，深入挖掘各行各业各条战线上涌现出的优秀退役军人先进典型事迹，通过讲好退役军人故事，传播退役军人好声音，大力营造浓厚的尊崇尊重氛围。县委宣传部牵头，组织20名退役军人及其家属参加了甘肃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开幕式，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疫情防控期间广大退役军人志愿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皋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成员

局 长 俞艳芳（1月任）

副局长 魏孔安

郑 涛（5月任）

李向阳（5月任，兼职）

（供稿：马小军）



乡镇 社区

石洞镇

【概况】皋兰县石洞镇因石洞寺而得名。1949年后设石洞区，1957年改设石洞乡，1958年成立石洞公社，1983年复改称石洞乡，2004年与城关镇撤并后成立石洞镇。石洞镇地处皋兰县中部，东靠魏家大山，南邻什川镇，西接水阜镇，北接西岔镇、黑石川镇，是连接兰州、白银和兰州新区的重要通道，处在节点城市发展的核心区。境内交通发达，G6—京藏高速、国道109线、包兰铁路纵贯全境。辖区东西宽18公里，南北长24公里，总面积412平方公里，地势山川相间，平均海拔1.7千米，属温带半干旱气候，年均降水量263.41毫米。年末，全镇总耕地面积49687亩，其中水地33807亩，人均1.3亩；总人口51061人，其中城镇10465户24280人，农村8432户26781人。辖庄子坪、东湾、中堡、魏家庄、蔡河、

豆家庄、文山、涧沟、明星、丰水、阳洼窑11个行政村，城北、城中、城南、三川口4个社区。

【经济指标】年末，全镇地区生产总值18.38亿元，同比增长2.4%；农业增加值1.63亿元，同比增长4%；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62.86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6亿元，同比增长8.7%；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5285元，同比增长8.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28441元，同比增长5.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按月召开专题会议研判致贫返贫风险，坚持“六必访”“六必查”原则，组织镇村干部围绕收入持续稳定、“两不愁三保障”及安全饮水等持续巩固方面，开展集中排查工作3轮次，专项排查2轮次，排查脱贫户1353户4326人、一般农户5116户17345人，一二类低保户443户1262人，

精准制定14户监测户“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扎实做好国家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及省级专项考核工作,开展村级资料检查5轮次,户内资料交叉检查3轮次。做好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和甘肃防返贫监测系统数据信息日常采录和管理,采录脱贫人口、边缘人口2022年度务工信息1678条。开展脱贫人口动态调整工作,自然增加17人、自然减少26人;核实280户脱贫户纯收入不增反降情况。扎实推进农业项目建设,累计投入资金3045.6万元,实施项目24个,农业基础设施得到极大完善。

【农业农村】 坚决树牢粮食安全底线思维,巩固高原夏菜、红砂洋芋等特色产业种植面积,组织召开撂荒地整治、春耕备耕工作安排会及推进会7次,通过督促农户自种、代种,动员大户、合作社流转等多种方式,整治撂荒地5545.8亩,流转土地1521.9亩,完成农作物播种3.2万亩,全面完成春小麦扩种5510亩。持续开展产业奖补工作,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798户117.2万元,种粮一次性补贴621户44.1万元,水费补贴105万元,抗旱减灾补助26万元,轮作试点小麦补贴30万元,产业奖补农户3175户340.7万元、合作社21家171.2万元。认真开展春秋季节畜牧防疫工作,排查养殖户76家,发放消毒灵、烧碱等防疫物资300箱,全镇无重大疫情和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发生。

【项目建设】 年内全镇共实施重点项目23个(县列重点项目11个),丰树物流园、百灵生物、5万吨粮食储备库、新沅精石等

10个项目已建成投产,其余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加快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新增广建商砼等2家规上企业、新越建材等3家限上企业。认真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梳理线索项目5个,邀请第28届兰洽会宾客10家,签约项目8个,签约额12.83亿元,招商引资项目到位资金3.2亿元。持续做好项目服务工作,完成单采血浆站、客运枢纽站、体育公园、老年大学等项目征地401.26亩。配合县政府职能部门开通重大项目手续办理“绿色通道”,加快办理土地、规划、环评、建设等前期手续。认真做好项目谋划工作,年内全镇共谋划项目42个,列入《皋兰县2022年谋划推进前期手续项目(191项)》18个。持续开展“千企万商大走访”“重点项目百日攻坚”“千企纾困”行动,召开“政银企”联席会议1次,利用政务平台帮助企业发布招工信息20余次。认真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督促辖区企业注册甘肃省“信易贷”平台,签订授权协议175家,签订各类信用承诺书289份。麦粒香公司申报的《西北旱区马铃薯主粮化关键技术体系创建与应用》项目荣获全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皋兰杰幕农业科技公司入选省级科技创新企业,兰州正大入选第三批省级“绿色工厂”,泛植入选“甘肃省陇药大品种大品牌培育目录”,泛植、长征获得“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

【城乡建设】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好绿色发展道路,持续完善村庄规划体系,编制完成蔡河、豆家庄等7个村村庄规划。

实施石洞镇庄子坪城中村改造（一期）征拆项目，安置农户 47 户 281 人。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管控措施，全力做好建筑工地扬尘及秸秆焚烧监管。强化河道生态环境保护，完成沿黄环境航拍问题整改 66 处，镇村两级河长实时巡河 1524 次。常态化做好全镇 37 条 139 公里公路日常养护。深入实施全域无垃圾行动，落实每月农村环境卫生集中整治工作，投入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312 万元，下大力气开展农村厕所、农村垃圾、农村风貌“三大革命”，累计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 32 次，整改省市县反馈垃圾点位 97 处，清运各类垃圾 1800 余吨。投资 1989.3 万元，完成 154 座卫生户厕及 1600 户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开展拆危治乱专项行动，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110 份，拆除违法建筑 24 处，配合拆除城北社区国企危旧房 596 间，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大力推行“林长制”，选聘续聘生态护林员 41 名，设定四级网格员 152 名，栽植各类苗木 1835 株。

【社会事业】 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持续加大民生保障投入，累计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重点优抚等各类补助资金 2194.2 万元。坚持低保动态化管理，新增 89 户，变更 77 户，取消 154 户。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5.06%，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6.84%。持续推进劳动力就业，完成劳务输转 5500 人，劳务创收累计达 1.59 亿元。

开设中式烹调师、计算机维修师等培训班 11 期，培训 532 人次。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贴息贷款 40 笔 705 万元。为 75 户农村特困户及困难群众发放冬碳 92.5 吨。全力做好控辍保学工作，发放雨露计划补助资金 28.8 万元，介入处置辍学苗头性问题 1 起，劝返学生 1 人。持续做好物业管理工作，化解各类矛盾 3 件，完成亿家小区物业选聘更换。办结县镇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及政协委员提案 15 件。稳步推进农村养老“十大行动”，提升打造阳洼窑、蔡河多功能互助老人幸福院，建成豆家庄村互助老人幸福院、石洞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开展“助餐、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居家养老服务活动 30 场次，切实让尊老助老敬老爱老成为了社会良好风尚。投资 20 万元完成东湾村、庄子坪村文化广场维修。积极参加皋兰县“黄河鼓韵”文化艺术节展演，编排“一村一品”精品节目 13 个。全面提升卫生健康服务水平，发放计划生育奖励、奖扶等各类资金 56.11 万元，完成孕前优生检查 74 对。成功创建省级、市级卫生乡镇，省级卫生村（社区）5 个，市级卫生村（社区）10 个。

【社会治理】 靠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行动及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集中治理，召开安委会 4 次，安全生产专题会 5 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387 家（次），排查整改各类隐患问题 360 余条，全镇安全生产工作平稳有序。认真开展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完

成自建房屋排查 18038 幢，隐患整治 48 户。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管制，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64 次，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12 处。全面落实防汛工作责任，严格落实 24 小时带班值班制度，完善预警、应急响应机制，建立防汛抢险队伍 15 支，配齐防汛应急物资，确保汛期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深入推进“平安石洞”建设，广泛开展“八五”普法系列活动，建成石洞镇小兰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加大精神障碍患者管控，签订以奖代补监护协议 173 人 865 份。持续推进禁毒工作，发放禁种铲毒宣传彩页 2800 份，张贴禁种铲毒宣传标语 350 张，入户 2600 余户。认真做好常态化信访维稳及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紧盯邻里纠纷、婚恋家庭纠纷、土地纠纷等矛盾易发领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10 次，化解矛盾纠纷 56 件。巩固和拓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严厉打击养老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社会大局持续稳定。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梳理公布网上办理事项 66 项，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达 100%。畅通民情民意反映渠道，高质量办结群众来信来访、网上信访、民情通热线等各类事项 725 件。城北社区被评为“2021 年度全市禁毒工作先进基层单位”。

【疫情防控】 扛稳压实“四方责任”，健全完善“一办十二组”疫情防控组织体系，认真落实 24 小时值守制度。持续开展全民疫苗接种工作，多形式动员、多渠道排摸、

多点位服务，全镇 60 岁以上老人完成疫苗接种 2.7 万剂次。加强企业“白名单”报备核查推送，累计报备保供车辆 2.9 万辆，以实际行动支持辖区企业生产经营。坚定不移落实疫情防控“新十条”措施，全面恢复人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完成 65 岁以上重点人群健康调查 8764 人，全力做好“四类重点人群”就医购药等服务，为城乡低保、特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总价值为 30.6 万元的治疗新冠类药品 3194 份，疫情防控平稳有序。

皋兰县石洞镇领导成员

镇党委

书 记 瞿 军

副书记 王绍东

冯 健（9 月免）

镇纪委

书 记 刘 欢（女）

镇人大

主 席 闫富莲（女）

镇政府

镇 长 王绍东

副镇长 魏宁邦

郭鹏程

郭德洋

（供稿：郭德洋）

什川镇

【概况】 什川镇位于兰州市区东北黄河河谷盆地，距兰州市区和皋兰县城各 20 公里，景区周围群山环绕，平均海拔 1500 米，气候温润，风光秀丽，盛产瓜果蔬菜，素有“陇上小江南”之称。什川古梨园面积约 12000 亩，是兰州地区优质果品的重点产区，其中软儿梨、冬果梨享誉全国。古梨园核心区面积 3939 亩，有百年以上树龄古梨树 9423 棵，堪称“中国一绝”，被国际植物学界称之为“世界植物界的奇迹”、全球罕见的“活植物标本”、难得的“梨园博物馆”，被吉尼斯认证为“世界第一古梨园”。什川镇先后荣获“影响世界的中国文化旅游名镇”“首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国家 4A 级景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全国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和“全国首批运动休闲特色小镇”等多项殊荣。兰州白兰瓜、什川软儿梨入选《“甘味”农产品品牌目录》。什川软儿梨荣获 2018 年度中华品牌商标博览会金奖，入选全国“一村一品”特色产业名单。2021 年，什川镇被确定为“梨韵什川”城乡融合示范镇。2022 年，什川镇被确定为乡村建设示范镇。

什川镇现有 9 个行政村，53 个村民小组，总人口 5205 户 20347 人，现有三类户 12 户 45 人（脱贫不稳定户 8 户 26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3 户 14 人，边缘易致贫户 1 户 5 人）。镇党委下设总支 6 个、支部 21 个，共有党员 723 名，其中女性党员 174 名，

占党员总数的 24%；大专以上学历 198 名，占党员总数的 27%；流动党员 173 名，占党员总数的 24%。

【经济指标】 坚持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力做好疫情下的稳产保供，成立蔬菜代办转运专班和鲜桃保供销售专班，完成 2300 余吨蔬菜、鲜桃的保供销售。2022 年年末，全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2.86 亿元；农业增加值达到 2.1 亿元；非公经济增加值达到 2.65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1.85 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4678 元。

【脱贫攻坚】 坚决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持“六必查、六必访”，持续发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开展相关政策培训 2 轮次，全覆盖开展防返贫监测大排查 3 轮次，年内新识别监测对象 2 户 11 人，排查收入不增返降户 7 户 12 人，均落实 4 条以上帮扶措施。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高度关注 12 户 45 人三类监测对象，逐户上门“会诊”，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精准落实产业、就业、兜底保障等帮扶措施，切实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有效消除返贫致贫风险。进一步压紧压实帮扶责任，强化驻村帮扶工作队教育管理和帮扶单位的帮扶责任，工作队、帮扶责任人到村入户走访 4 轮次，累计帮办实事 80 余件，切实凝聚起了帮扶工作合力。

【产业发展】 把产业兴旺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抓紧抓细抓实，按照“一河两翼”布局，持续抓好精细瓜菜、优质林果、乡村旅游三大产业，产业布局更加优化

合理。以丝路寒旱特色优势产业三年倍增行动为抓手，加快建设什川镇省级瓜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新建钢架大棚 815 座，白兰瓜等精细瓜菜种植面积达到 1500 亩。积极争取皋兰特色农业产业奖补项目，发放奖补资金 752.38 万元。积极争取水价补贴资金 33.86 万元，对农业灌溉用水农户以 50% 的价格进行补贴，受益农户达 1500 户。持续发展壮大优质林果，着力强链延链补链，继续巩固提升兰州白兰瓜、什川软儿梨“甘味”特色农产品优势，成功创建软儿梨“甘味”区域公共品牌，软儿梨成功入列 2022 年度省级非遗工坊，白兰瓜等农特产品体验店在兰州市区正式投入运营。积极发挥村“三委”班子“头雁”作用，全力克服各种困难，千方百计帮助果农销售鲜桃。鼓励支持合作社加大鲜桃收购力度，充分利用电商平台，不断拓宽销售渠道，市外省内销量明显上升，疫情对群众收入的影响明显降低。持续放大鲜桃品牌效应，加大宣传报道力度，什川鲜桃荣登央视新闻频道。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投资 790 余万元，建成河口村智慧农业产业园，投资 50 万元，建成上车村小游园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 5 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6 个。加快推进乡村旅游步伐，投资 200 万元的什川镇智慧美丽乡村建设及推广试点项目完成申报。充分发挥什川梨园“春有百花秋有果，夏有凉风冬有雪”的资源优势，发展农耕博览、田园观光、农事体验、自主采摘、特色露营等乡村旅游新产品，新建古梨园农耕博物馆 1 处，建成绿旺数字乡村示范基地 1 处，引进特色露营市场化

运作公司 1 家，发展特色农家乐 30 家，上车村被评为 2022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不断提升“世界第一古梨园”景区对外形象，什川梨园被中央和省市主流媒体报道 32 次，在央视新闻直播间专题直播 1 小时，旅游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注重文旅融合发展，黄河什川段优秀文旅产业带动项目荣获强省会最美黄河故事主题活动奖项。

【项目建设】 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稳增长、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千方百计引进项目，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梨韵什川”城乡融合示范镇创建，谋划储备 5 大类 21 个子项目，为后续经济增长积蓄了强劲动力。在全面完成滨河路一、二期项目的基础上，投资 1.9 亿元，启动实施什川黄河大桥项目，投资 1682.48 万元，启动实施什川镇泥湾村盐碱地治理工程。谋划实施生态及地质灾害搬迁项目以及乡村振兴产业路（环山路）一、二期等一批群众期盼已久的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拉开了什川发展新框架。全力做好 G30、G312 等 2 个重大交通项目服务保障工作，累计完成征地 2900 亩、拆迁农户 30 户，积极申报办理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全面完成全省乡村建设示范镇和上车、下泥湾 2 个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编制完成上下泥湾、河口等 3 个村村庄规划。争取衔接资金 1708 万元，实施猪嘴摆泵站等基础设施等 6 个项目；争取东西部协作资金 75 万元，实施黄河吊桥西桥头至盐什公路路口段道路整治项目等 2 个项目；争取资金 243 万元，完成河口村人居环境提升等 5 个项目，

镇村基础设施得到进一步夯实。

【生态环保】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环保理念，扎实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河湖长制，累计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巡查 80 余次，镇村两级河长巡河 780 余次，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 3 个问题得到有效整治，“两河五沟”沿线 95 个航拍污染点位得到彻底整治。大力推进“三大革命、六项行动”，完成改厕 145 户，卫生厕所覆盖率达到 85% 以上。按照“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模式，全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实现 100% 覆盖。建立长效运行机制，大力推广“巷长制”模式，门前三包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组织开展环境治理活动 12 场次，拆违治乱 15 处，打造清洁巷道 14 条，建成美丽庭院 20 户，建成陶园街美丽乡村建设示范街，努力营造宜居生活环境。有序推进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项目。加大林果农业保险力度，有效降低了极端冰雹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强化古梨树保护，持续落实管护资金，建成古梨园苗木试验基地。大力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栽植各类苗木 1000 株，为镇域生态环境增添了更多绿色。

【社会事业】 坚持把发展民生事业当作头等大事来抓，推进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社保、养老、就业等协调发展。坚持教育优先均衡发展，中小学入学率和巩固率均达到 100%。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积极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医保服务，大力推广使用医保电子凭证，农村居民医

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93.95%。切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及疫苗接种工作，完成 60 岁以上老年人疫苗接种 3575 人次，接种率达到 92.1%。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组织开展文体活动 30 场次，高质量承办省运会火炬传递皋兰县现场活动。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做好低保动态调整管理，新增农村低保 39 户 60 人，及时发放养老保险、失地保、农村特困户、残疾人等生活补助，发放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249 户 492 人 96.1 万元，发放急难型临时救助 7 人 14.5 万元，发放冬碳补助 45 户 47 人。持续开展农村养老“十大行动”“三留守”和特困群体关爱服务行动，开展“敬老从心开始，助老从我做起”“关爱留守儿童”等活动 24 场次，建成南庄村互助老人幸福院，农村居民养老参保率达到 95.09%。持续强化就业创业服务，建成上车村返乡创业示范基地 1 处，积极推介就业岗位，为 3 名 2022 年应届大学毕业生解决就业岗位。及时查处劳动投诉举报案件 5 件，追缴被拖欠农民工工资 41 万元。

【社会治理】 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为主线，统筹大安全、大稳定，系统推进各领域风险隐患整治。强化安全责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查摆整改问题 34 条，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 2 份。扎实开展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和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排查出的 16 处隐患得到全面整治。扎实做好冬春防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治等应急处突工作，开展应急处突演练 1 场次，

应急处突能力进一步提升。保持高压态势严打电信诈骗、养老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做好涉邪人员、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矫正人员、安置帮教人员等重点人群的服务管理，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反邪教、禁毒等工作，配合核查线索2条。加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平安法治乡村建设，积极借鉴新时代“枫桥经验”，摸排化解矛盾纠纷及涉稳隐患83件，妥善化解信访积案1件。

皋兰县什川镇领导成员

镇党委

书 记 张银林

副书记 刘义勇

陈大旭

镇纪委

纪委书记 杨雅琴（女）

镇人大

主 席 任梅花（女）

镇政府

镇 长 刘义勇

副镇长 赵烽焱

陶育波

陶世伟

魏谦亮（挂职，8月免）

（供稿：魏佳辉）

水阜镇

【概况】 水阜镇位于皋兰县城、兰州市区和兰州新区三角辐射中心，距县城13公里。包兰铁路、国道109线、水罗公路、白兰高速公路、水秦快速通道纵横交汇。水阜镇文化底蕴深厚，是非物质文化遗产“兰州鼓子”发源地，2017年11月被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授予“全国文明村镇”称号。水阜镇以境内水阜村而得名，是古“丝绸之路”重要途径之地。1950年，水阜、砂岗属保定区管辖，涝池乡、长川乡属石洞区（今石洞镇）管辖，1956年属崖川区管辖。1958年10月成立水阜公社，12月划归兰州市安宁区，1962年分为水阜、长川公社，1963年又划归皋兰县。1965年，水阜、长川公社合并为水阜公社，1983年6月改称水阜乡，2014年7月撤乡建镇，镇政府所在地在水阜村。水阜镇地处由东南向西北逐渐升高的大沟之中，四周山峦起伏，沟壑纵横，东西最宽14公里，南北长35公里，总面积约256平方公里。平均海拔1800米，最高点2100米。属干旱山区，气候干燥，雨量稀少，风沙多，温差大，年降水量270毫米左右，蒸发量达1850毫米，年日照时数约2768小时，无霜期144天左右。砂石、石英石、石灰石等矿产资源丰富。现辖水阜、砂岗、涝池、彬草、长川、老鹳、燕儿坪7个行政村，31个村民小组，5108户16528人，耕地总面积69207亩，其中水浇地25239亩，人均水地

1.61 亩。

【经济发展】 年末，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22763 万元，同比增长 8.49%；完成农业增加值 10550 万元，同比增加 5.6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4607 元，同比增加 8.51%；固定资产投资达 17727 万元，非公经济增加值达 13336 万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达 5670 万元。

【现代农业】 以牢固树立粮食安全底线思维，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推进撂荒地整治，累计整治复垦复种撂荒地 8365.4 亩。全年种植小麦 4511 亩、玉米 6072.73 亩、秋粮作物 4180 亩。发放一次性农民种粮补贴 35.2 万元，四季灌溉水费补贴 30.9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98.02 万元。以争创省市县级蔬菜生产基地为目标，新建蔬菜钢结构大棚 950 座，发放皋兰县特色农业产业奖补政策资金 1007.54 万元。高原夏菜、硒甜瓜等特色优势产业和设施农业规模不断扩大，“燕鹤川”设施农业片区得到有效提升。全面推广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模式，全镇 8 个党支部领办的合作社规范运行，促进农村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均达 5 万元以上。积极探索“村村联营、抱团发展”产业发展模式，镇上统筹 7 个村成立了甘肃阜源昌养殖专业合作社，借助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和东西部协作资金项目平台，高质量建设运营水阜镇标准化蛋鸡养殖基地。

【项目建设】 2022 年共有在建重点

项目 2 个，新建 1 个，续建 1 个。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1000 万元。实施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 18 个，总投资 2874.86 万元，现完工项目 9 个，实施项目 7 个，前期手续办理项目 2 个。实施东西部协作项目 2 个，总投资 860 万元，项目均正在实施。一事一议项目共计 6 个，分别为皋兰县水阜镇水阜村路灯安装项目；皋兰县水阜镇老鹳村浆砌护坡项目；皋兰县水阜镇水阜村人饮工程项目；皋兰县水阜镇砂岗村广场维修项目；皋兰县水阜镇彬草村路灯安装项目；皋兰县水阜镇长川村过水路面及浆砌护坡项目。其中，5 个项目已完成验收，皋兰县水阜镇砂岗村广场维修项目还在完善中。

【园区和招商引资】 坚持“守底线、抓项目、保目标”的工作思路，聚精会神谋发展、凝心聚力抓项目，按照镇域发展总体思路，围绕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政务服务 4 个方面，共谋划项目 18 个，计划总投资 26.97 亿元，到位资金 2576.72 万元，落实前期工作经费 103.27 万元。2022 年，全镇共实施重大项目 3 个，完成投资 1.77 亿元。其中：投资 13 亿元的忠恒西北太阳城康养小镇一期工程爱心康养园项目已完成工程总量的 95%，正在进行二期项目施工图设计及场地平整等工作；投资 1536.72 万元的皋兰县西岔电灌工程长川支渠三泵站及供水管道改造工程已开工建设；投资 2358.36 万元的水阜镇如凤山生态治理修复项目已初步完

成前期工作，正在办理立项手续。践行“两真四有”招商理念，广泛开展招商推介，招商引资项目到位资金达 2.27 亿元，在第 28 届兰洽会上成功签约忠恒西北太阳城康养小镇二期工程，签约资金达 3.53 亿元，为镇域经济增长积蓄了强劲动力。

【疫情防控】 始终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各级部署要求，坚持“第九版”，落实“二十条”，贯彻“新十条”，有力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在与疫情反复斗争的一年里，全镇上下同舟共济、共克时艰，以实际行动彰显伟大抗疫精神，共同守护美好家园。

【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18 个，总投资 3798.5 万元，在老鸛、燕儿坪村建成村级设施农业产业园 2 处，在水阜、燕儿坪村建成日光温室 12 座，在彬草村建成泵站 1 座，燕儿坪村建成塘坝 1 座，长川村建成蔬菜交易市场 1 处；在长川、彬草村建成蓄水池 4 座，彬草村敷设上水管道 2.6 公里；在各村硬化产业路 9.2 公里、衬砌渠道 10.1 公里、衬砌护坡 10700 立方米、购置农机具 52 台（套），乡村振兴的基础支撑得到进一步筑牢夯实。

【社会民生】 深化教育教学领域综合改革，撤销水阜学区，初中学生全部集中在皋兰三中就读，城乡教育资源进一步均衡优化。优化提升公共卫生服务，为 80 名待孕和已孕妇女免费发放叶酸 470 瓶，完成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46 对。举办农

村就业技能培训 8 场次 320 人次，完成劳务输转 3753 人次，劳务创收达 11219.25 万元。持续推进镇村退役军人服务站“五有”标准建设，完成 2022 年水阜镇基干民兵编建和建档工作，全镇年满 18 周岁男性公民兵役登记率达 100%。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为水阜、涝池、老鸛、燕儿坪 4 个村配备健身器材各 1 套，投资 50 万元对水阜镇文化站进行提升改造。开展元宵佳节灯会、清明文明祭祀、爱心餐厅迎端午、情暖中秋等多种形式的文化活动 30 余场次，营造了崇尚传统节日的良好氛围。重点在砂岗村打造了省级文明实践“孝善文化”乡村示范点，不断弘扬孝老爱亲传统美德。投资 52 万元，建成老鸛村农村互助老人幸福院。累计审核发放临时救助 30.34 万元，新增农村特困 3 户 5 人，新增农村低保 35 户 73 人、调整变更 29 户 54 人，受理申请残疾人两项补贴 26 人，发放残疾器具 25 套。为农村特困户发放冬碳 46.5 吨，为城镇特困户发放取暖补贴 20.46 万元。组织镇村干部对 35 户 36 人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定期进行探访，做到“结对服务有专人、上门探访可追溯”。民生保障体系不断完善，群众的基本生活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人居环境】 紧盯重点区域，加大力度、聚焦突破。集中力量对镇政府所在地及各出入口，109 国道、水罗路、包兰铁路、G6 高速、水秦路沿线，河洪道、巷道、麦场、垃圾堆放点等重点公共区域，进行全

面整治清理。累计动用机械车辆100余台次,拆除废旧房屋12处,平整土地5000平方米,清运拆迁及各类垃圾300余车20000立方米;清扫道路120公里,清理乱堆乱放400余处;拆除沿线旱厕、圈舍17座;填埋土坑40处;修建水罗公路沿线散枝乱叶6000余棵,补栽绿化苗木200余株;清除小广告及条幅100平方米,粉刷墙体400平方米,拆除违建彩钢房4处,村庄综合环境有了明显改观。对航拍点位第一时间组织专人进行清理,并及时上传整改情况,对账销号。全年累计共整治清理航拍垃圾点100余处,镇域范围内航拍点现已全部清理完毕。并通过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打造“垃圾分类试点村”、每月开展一次沿线小广告清理活动等,持续巩固全域无垃圾治理成果。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对全镇19户59人监测人口因户因人施策,“一户一策”落实帮扶措施。紧盯“六必查”“六必访”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集中“大排查”活动4轮次,完成了包括脱贫不稳定户在内的全镇4447户农户的返贫风险工作,摸清农户的收入来源和收入水平、家庭刚性支出等情况,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根据实际情况,因户因人施策,持续跟进完善“一户一策”,对19户59人监测户(风险未消除4户13人)进行逐户走访,召开了分析研判会3次,细化

帮扶措施,对存在因学风险的3户重点户跟进落实帮助孩子申请助学金、奖学金和因学临时救助并加强宣传教育扶贫相关政策;对存在因病风险的5户重点户跟进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申请办理因病防贫保险因病临时救助、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对因残、无劳动力的7户重点户跟进落实社会兜底保障政策,并以产业入股分红的方式增加其收入;对因就业不稳、产业失败的4户重点户跟进落实公益性岗位政策和产业到户项目,购买牛羊发展养殖业。

【社会综合治理】 全镇综治工作始终坚持高位谋划部署,先后组织召开镇党委综治工作会、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扫黑除恶、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禁毒、反恐怖、疫情防控期间维护稳定、信访等专项工作会议12次,有力推动了综治重点工作开展。成立了党委副书记为组长,综治中心主任为副组长、司法所干部为成员的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积极疏导和大力化解矛盾纠纷。2022年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277件,化解274件,化解率为98.9%,均已录入系统;累计接待群众来访20余人次,12345平台处理事项1209件,网上办理信访件55件;小兰帮办子系统共接到咨询建议共596件,解决率100%。同时,结合扫黑除恶、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反电信诈骗以及疫情防控期间维护稳定等重点工作开展“大督导、大检查、大调研”活动4轮次,确保各项工

作全面落实到位。

皋兰县水阜镇领导成员

镇党委

书 记 李奉洁《女》

副书记 郭明山

魏孔庆

镇纪委

书 记 杨敏敏《5 月任》

镇人大

主 席 王立伟

镇政府

镇 长 郭明山

副镇长 张 斌

孙 权《9 月免》

杨宏礼

《供稿：雷有梅》

黑石镇

【概况】 黑石镇位于皋兰县城北部，东邻白银市白银区，南接石洞镇，西连兰州新区西岔镇、永登县，北依景泰县。人民政府驻黑石村 80 号，南距皋兰县城 23 千米，辖区东西宽 22 千米，南北长 46 千米，国土面积 642 平方公里，平均海拔 1800 米，平均气温 6.3℃，年平均降水量 266 毫米。

全镇辖白坡、石青、大横、三和、黑石、和平、白崖、中窑、星湾、红柳、新地 11 个行政村，43 个村民小组。辖区总户数 6954 户，总人口 22012 人，少数民族有藏族、土族、蒙古族，占总人口的 0.87%。总耕地面积 14.3 万亩，其中水浇地 5.8 万亩，人均 2.6 亩，旱地 8.5 万亩，人均 3.9 亩。

【建制沿革】 1949 年初初属石洞区，1958 年属西川公社，1961 年由西川公社分出，为和平、大横两个公社。1982 年地名普查时，因与榆中县和平公社重名，故以驻地黑石川更名为黑石川公社，1983 年 6 月改称黑石川乡，乡政府驻地黑石村。2014 年 12 月撤乡建镇改为黑石镇。

【经济发展】 2022 年，全镇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2%，全镇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86.3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5 亿元；全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335.6 元，增长 8.09%；全年劳务输转 5082 人，劳务创收 1.43 亿元，举办劳务技能培训班 5 期，培训农村劳动力 212 人。2022 年 1 月被甘肃省人社厅、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甘肃省乡村振兴局、甘肃省统计局授予评为甘肃省贫困地区重大专项普查先进集体。

【疫情防控】 面对 2022 年 3 轮新冠疫情的肆虐，认真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疫情防控各项决策部署，实化细化防控措施，切实筑牢疫情防线。建立并落实“三级包抓、多方联动”机制，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投入疫情防控工作，黑石工

业园区内没有一家企业因疫情停工停产。全面做好基础病患者、老年人、孕产妇、残疾人、困境儿童等重点人群排摸和服务保障，并扎实推进疫苗接种工作，全面完成疫苗接种目标任务，疫苗接种率达到96%以上，最大程度保障了群众健康。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扎实开展“大排查”活动，按照“六必访，六必查”的工作要求，围绕“两不愁三保障”方面的问题进行全覆盖排摸4轮次，对1475户5105人建档立卡户进行动态更新调整，新识别纳入监测突发严重困难户1户3人、脱贫不稳定户2户8人，制定并落实“一户一策”帮扶措施，切实防止返贫风险。全力消除“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隐患，改造完成有抗震需求的农户3户，投资77万元在11个村维修自来水水井123座，安装井盖563套，更换老旧管道2210米，统筹好金融扶持、医疗救助及教育帮扶各项政策，组织排摸上报各类需求群体198户，受益群众达385人。编制完成2022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库，累计整合衔接资金、“一事一议”、社会帮扶资金共5928.927万元，实施人居环境、产业发展等领域项目33个。对照2021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反馈的4类8个问题、国家和省乡村振兴局反馈的6个问题全面整改到位。统筹教育帮扶、就业扶持、公益性岗位、小额信贷等多渠道帮扶，发放两后生“雨露计划”补助188人29.1万元，完成脱贫劳

动力输转1944人次，更新签订公益性岗位协议139份，发放扶贫小额信贷16户73万元。深入开展“一行动一活动”和“擂台比武”活动，深化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帮扶，大横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集体经济肉牛养殖场作为全县练兵比武观摩点接受了观摩，全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顺利通过了国家评估验收。

【乡村振兴】 坚持乡村振兴、产业先行，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黑石“北部粮油畜牧集群区”的功能定位，加快推进农业特色化现代化发展，为乡村振兴提供关键支撑。严格落实保障粮食安全的重大政治责任，确保粮食种植面积和粮食生产总量“双增长”。大力推进撂荒地整治，组织专门力量对闲置、撂荒土地进行全覆盖、地毯式排摸，多措并举整治撂荒耕地1.25万亩，其中，村集体复耕7420亩，村干部带头复耕2700亩。共落实农作物播种7.73万亩，完成县上下达任务6.56万亩的117.8%，其中播种小麦2.33万亩，完成县上下达任务1.56万亩的149%。着力强化政策导向作用，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180.95万元、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121.3万元、种植业奖补资金1509万元，群众种地种粮的积极性进一步增强。着力强化项目支撑作用，积极争取省市县农田基础设施项目资金18个2714万元，新建泵房4座、输水管道9.16公里，维修衬砌渠道5公里，新建调蓄塘坝2座，新建高架大棚26座，购买农业机械16台，农业

产业发展基础进一步增强。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特色产业，推行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先后成立党支部领办合作社7家，争取项目资金1200万元，新建续建村集体经济现代化、标准化肉牛养殖场4座，指导大横、黑石、三和等7个村贷款1820万元发展肉牛养殖产业，促进村集体新增存栏360头，带动全镇新增肉牛存栏1000头。指导大横村依托党支部领办合作社，积极探索“以存代入、按息分红”的群众入股分红模式和“农户分散养殖、合作社统一管理服务”的养殖小区带动群众模式，为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探索路子、积累经验，助力提升整体发展水平。加快黑石镇农牧复合型循环产业园建设，规划设计黑石镇肉牛产业园15平方公里，共储备设施农用地3400亩，培育引进奶牛养殖龙头企业2家，支持私营合作社、养殖大户发展牛产业，全镇肉牛、奶牛存栏量分别达到1300头和3500头。

【园区项目建设】 坚持把园区建设和项目建设作为贯彻落实“四强”行动的重要抓手，不断强化协调、优化服务、强化推进，推动园区经济和工业产业加快发展，为增强镇域经济综合实力提供最强支撑。积极通过“兰洽会”等重要节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2022年共新增省外项目4个，总投资31.2亿元，开工和在建项目1个。年产2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改建项目已建成投产，年产120万吨焦化项目、3万吨桥梁钢模板生产线项目、兰州新区氢能产业园配套100MW光伏项目有序进行，

完成到位资金10850万元。黑石工业园区10号路（东段）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加快推进园区道路、排水、排污等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黑石污水处理厂项目，G341连接道、园区1号路、10号路已建成全线贯通，中兰客专、白银至新区快速通道顺利实施。

【生态环境】 紧紧围绕“生态宜居”目标，深入推进“生态美镇”步伐，不断改善村容村貌，净化、美化农村生产生活环境。严格落实属地化管理职责，重点对甘土公路、许马公路、中兰客专、朱中铁路及G341沿线可视范围内环境卫生进行综合整治，推进通村道路、村庄院落、房前屋后等垃圾堆、柴草堆的清理，集中攻坚拆除农村残垣断壁、废弃圈舍。全年累计出动人员3200人次、机械280余台，清理垃圾共计6000余吨，其中日常保洁出动2300人次、车辆180辆，清理垃圾4200余吨。清理乱堆乱放480余处，河洪道25公里，省市级航拍垃圾点位527处（省级242处、市级285处）。健全完善农村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和环境保洁常态化管护机制，管好用好村级保洁员队伍，常态化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引导群众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改善居住环境。持续建设美丽家园，整合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100万元，投资实施石青村、和平村道路硬化项目，完成白崖村、中窑村安装太阳能取暖130户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项目；加快实施黑石、和平、三和、红柳改造600户冬季取暖热源清洁化改造项目。根据区域范围内主要河流分布情况，推动区域内

主要河流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工作，对镇域内 5 条河道、3 座淤地坝进行详细巡查。扎实推进生态绿化，坚持领导干部带头、镇机关带头，组织镇机关干部职工在植树节义务植树 400 棵，全镇共栽植各类树木 1.5 万棵，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

【民生民利】 用情用力加强民生保障，更大力度、更有温度地促进群众安居乐业。全面落实低保、特困惠民政策，做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补尽补、应退尽退，完成低保动态调整 74 户，新增农村特困户 6 户，累计发放低保金 533.42 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78.57 万元，为 186 户困难群众家庭发放临时救助金 96.74 万元。深入开展农村“三留守”人员及特困群众慰问活动，发放慰问金 6.5 万元。结合“十大养老”行动，围绕“邻里守老”“村医巡老”“志愿助老”等事项，帮助留守老人、特困户换洗床单被套、清扫庭院内外、房前屋后卫生，为留守老人联系村医上门量血压、测血糖，提供爱心理发等活动。在白坡村启动全县首个养老助餐服务点，解决了独居、孤寡、高龄老人的“吃饭”难题。为 21 名留守儿童、4 名留守妇女、49 名特困人员落实了煤炭、棉衣棉鞋等实物救助。开展“巾帼建功”“敬老献爱心”“清洁家园”等形式多样的关爱服务活动 68 次，受益群众 1200 余人。为特困、低保、孤儿、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发放新冠治疗药物 1367 份。着力推进政务服务建设，实现全程网办，政务服务事项依申请网办率 100%、依申请全程网办率 100%，

为群众实现足不出户、在家办事提供了极大方便。

【社会综合治理】 严格落实党中央“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切实守住安全底线。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宣传活动，重点针对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危化品、企业安全及建筑施工、农村自建房等方面存在的风险隐患开展排查整治。共检查各类企业 187 家（次），发现安全隐患 153 条，已整改 144 条，限期整改 9 条。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建立了覆盖全镇党政领导干部和村干部的食品安全“包保责任制”工作小组，推动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制落地落实，食品安全得到有效监管。优化基层社会治理，统筹镇综治中心、镇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平台 and “两代表一委员”、爱心人士等力量，构建“大治理”工作格局，依托“理论讲解员”“农业指导员”“民政服务员”“法治宣传员”“群众卫生员”等 6 支镇级志愿服务队伍和各村志愿服务队伍和各村“一约四会”“道德讲堂”等有效平台，开展理论宣讲、农技指导、帮困扶难、矛盾化解、健康服务及普法宣传教育等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120 余次，有效推动了“三治融合”，共办理人民网留言 2 件，省信访系统交办件 3 件，12345 市长热线 153 件，成功调解矛盾纠纷 23 起，有效促进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2022 年，镇团委被团省委授予甘肃省“五四红旗团委”称号。

皋兰县黑石镇领导成员

镇党委

书 记 甘怀喜

副书记 付智义

卓发汪

镇纪委

纪委书记 李泽林

镇人大

主 席 陶世杰

镇政府

镇 长 付智义

副镇长 陈 明

苏礼鑫

李怀文

《供稿：王 杰》

城中社区

【概况】 皋兰县石洞镇城中社区居民委员会成立于2003年10月，辖区面积1.59平方公里。北以兰泉路、公园巷为界，南以百盛路、皋兰一中为界，东以梨花路为界，西以铁路为界（包括圈岔沟、麻子岔城镇居民）。社区辖区内有住宅楼院51个。年末，社区常住居民4588户13186人。社区在职人员共28人，其中干部6人，公益性岗位

22人；社区党委下设3个党支部，党员193人。

【基层党建引领】 通过制定学习计划，采取集中学习、研讨交流、党课辅导、专家讲座、知识竞赛、红色教育等多种方式，深入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真正做到学深悟透、入脑入心。依托落实“民主协商议事”服务法，推动协商机制在社区落地生根，调动了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关系到居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一些热点难点问题得到了及时解决。社区通过召开党员、居民代表大会及协商议事会，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共同解决社区治理过程中的难点和热点问题，形成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区居委会为主体，社区居民、业委会、物业公司、驻区单位、群众团体、社会组织等共同参与的基层民主协商、共治模式，全力营造安定有序、和谐幸福的宜居环境。2022年2月，社区将辖区内51个楼院小区，7个网格，348个单元，细化为13个网格，并配备了2个网格长、10个网格员开展网格化治理工作，并以楼栋为基础建立居民微信群，线上线下同步开展便民服务。同时将“片长制”融入网格化治理中，实行“反馈→处置→满意度调查”闭环式流程，实现“网格+片长”达到“X+X>X”的社会治理效果，提升社区治理工作能力和服务居民能力。四是注重干部职工教育培养，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

践站的作用。在党员干部职工中积极开展“工作在工作单位，活动在社区，奉献双岗位”活动，树立党员标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参与社区建设。

【社会事业】 2022年12月低保年审，社区共有享受低保生活保障对象277户，保障人口647人，月发放保障金364741元。全年共计取消34户，新增10户，变更低保金额6人次，积极落实最低收入家庭廉租住房租赁补贴政策。社区努力拓宽就业渠道，解决部分居民的再就业。共安排“4050”人员就业200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60人。小额人身保险工作社区作了广泛宣传，年内完成8笔，按时完成了镇政府下达的任务。积极宣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发动居民积极参加城镇医保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镇医保参保人数3535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37人。对退役军人进行了信息完善登记。积极配合县住建局对辖区2022年改造的楼院情况进行摸底调查，现场协调拆除改造西电家属院、检察院家属院、广场小区等老旧小区21处。

【社区“社工委”】 按照《全市社区建设工作委员会组建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要求，组建成立辖区“两代表一委员”、驻区单位、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及物业公司负责人、退役军人、社会工作者、志愿者、楼院长、业委会成员、居民代表等各力量共同参与的“社工委”，

共同推进社区建设和治理工作。党建引领凝聚合力，探索社区治理新路径。积极探索“社区党组织引领、社会化共建、社区化共治、邻里式共享”的基层治理模式和“征集汇总、协商议事、分解办理、指导监督、报告报备”的“社工委”议事流程，聚焦居民群众实际需求，广泛开展政策法规宣传、群众诉求收集、邻里纠纷化解、社区安全防范、应急机制响应、资源共享、文明新风倡导等工作，着力构建新型联动工作体系。多元发力惠及民生，打造社区服务新平台。“社工委”依托“大党委”、辖区共驻共建单位等服务载体，创新开展“清单式”服务。“社工委”委员主动排摸了解各自责任区域内的居民诉求，建立“问题清单”，并及时提交“社工委”会议或社区党建联席会议研究，由“社工委”委员、共驻共建单位认领办理，着力构建“家门口”式办理的便捷服务体系。整合资源汇聚力量，打造互助共享新局面。建成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服务工作站、青少年之家等活动场所，党群活动室，进一步提升服务居民群众水平。整合辖区社团和文艺爱好者等资源，结合“我们的节日”、共驻共建等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5次，提供政策宣传、垃圾分类、反电信诈骗文化娱乐等志愿服务活动40余次，不断提高辖区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筑牢疫情防控第一线。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社区第一时间召开“社工委”会议，吹响“战

斗”红色号角。“社工委”委员主动亮身份、当先锋、做表率，积极开展防疫知识宣传、维护核酸检测秩序、下载使用“小兰帮办”、疏导居民情绪、代购生活物资、辖区环境消杀等工作。“社工委”委员通过“小兰帮办”小程序、入户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广泛联系分包单位（含所在单位）或区域，主动加强“社工委”宣传，全面掌握社情民意，切实提升驻区单位和居民群众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

【基层民主协商议事】 建设党群服务中心，打造两大服务平台。社区党委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以群众满意度为落脚点，将辖区的共建共享资源有效发挥，建设一个以群众满意为标准、便民服务为目的的党群服务中心。打造党建活动平台。充分发挥服务站辐射带动作用，做到场所共用、设施共享，为网格内各级党组织开展活动提供服务，推动基层党组织活动常态化；打造服务群众平台。为居民提供社区公共事务代办、咨询、预约等延伸服务，设置便民设施，为居民提供精准化服务，将一岗通工作制度落到实处，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和办事效率，建立“三覆盖”模式（党组织覆盖社区、党小组覆盖网格、党员覆盖居民楼栋）。持续深化社区大党委、社工委制度，有效整合辖区机关、企事业、等单位党建资源，通过共驻共建、着力打造大格局、大协调、大服务、大保障的区域党建共同体；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积极引领

社区居委会、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公司、辖区社会组织等实现一体化发展，为不同群众的差异化需求提供“菜单式”“网格化”服务。

【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多渠道进行安全宣传，逢会必讲安全生产，发放安全生产手册 3000 余本，增强群众安全生产意识。成立了 12 人的志愿服务巡逻队，协助公安派出所进行安全防范巡视，每天轮流在辖区内进行巡查，起到消除安全隐患，打击犯罪，震慑坏人，保护居民群众的作用，为社区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在社区内以禁毒宣传单、入户宣传、禁毒宣传进校园等活动形式，增强居民的禁毒意识。加强社区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积极排查和化解人民内部矛盾，按照“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各类矛盾激化”的原则，把各类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维护社会稳定。

【环境整治】 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确保门前环境卫生。社区与辖区内临街的单位、门店、住户签订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责任书，积极配合城管执法大队查处影响市容环境卫生的违法行为。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累计入户宣传 12 次，参加志愿服务活动 140 人次。积极开展环境整治活动。依托城中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小队这一平台，集中社区志愿者参加社区组织的义务劳动，积极开展“每月三次义务劳动”活动，着重清理辖区楼院内卫生死角，清除“牛皮癣”，全年组织突击卫生 30 余次，

参加 1000 余人次，确保辖区内良好的卫生环境。

皋兰县石洞镇城中社区居民委员会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颜维文

(供稿:张凤芳)

城南社区

【概况】 石洞镇城南社区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位于县城南部，占地面积为 5.07 平方公里，北以百盛路、石洞供销社为界，南以高速公路为界，东以安庆小区、惠安小区为界，西以铁路为界。社区管辖 15 个小区，常住居民 8296 户 25896 人。年内荣获市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县级新时代文明实践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党建引领】 进一步完善学习制度，及时传达学习党中央和上级党委的决策部署及指示精神，不断提升理论武装水平，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全年累计开展集中学习 50 次，开展专题研讨 5 次，书记上党课 11 场次，为老党员送学上门 28 人次，举办“学党史跟党走”红歌传唱等文艺汇演 19 场次，观看电影及红色专题片 10 场次，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社工委举办“小南之星”评选活动，评选表彰了优秀工作者 2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1 名。同时借助学习强

国、甘肃党建，以积分排名为抓手，跟踪管理党员的学习情况，针对老党员、流动党员开展网络送学活动，全年推送网络学习 1200 余条，督促流动党员及时学习相关内容，并以微心得的方式，汇报学习和思想情况。结合春节、七一等重大节日对辖区老党员、困难党员进行慰问，全年累计慰问老党员 4 人、困难党员 3 人，困难群众 12 人，送去慰问金 14500 元整。

【社会事业】 开展辖区 60 岁以上的孤寡、特困、空巢老年帮扶活动。春节慰问高龄老人 3 人，八一建军节慰问老军人 5 人，为辖区 20 名困难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志愿者定期不定期对辖区 12 名留守老人上门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针对辖区困难群体，开展帮扶救助工作，为 3 户新增困难家庭办理低保、为 35 名大学生办理了因学临时救助、为 6 名困难群众办理了因病临时救助、为 36 户低收入家庭申请暖气补贴、节前慰问深度困难低保户 15 户、为 25 名无业居民办理养老保险、为新增 43 名无业居民办理医保、为 8 名创业人员办理了小额担保贷款共 160 万元；加大对妇女儿童弱势群体关爱力度，妇女节慰问困难妇女 3 人、儿童节慰问困境儿童 6 人、中秋节慰问单亲母亲 3 人、为 16 对年轻夫妇进行免费孕前健康检查、社区联合县妇幼，大力宣传“两癌”免费筛查政策，让广大妇女群众了解学习两癌知识，降低“两癌”发病率；对辖区残疾人建档立卡，登记造册。申请临时救助 5 人，在校学生申请残疾补贴 12 人，并入户宣传

残疾人相关就业、就医、康复、免费手术补贴等相关政策；开展为辖区退役军人及家属办理“补充医药报销蓝卡”信息录入工作，做好为退役军人解难题、办实事、做好事。

【新时代文明实践】 社区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全方位打造“健康、活力、共享、多元”新型社区生活圈模式，注重人本感受，连接生活脉络。将社区的15个功能室作为支撑，联合驻守14家共建单位，资源共享，活动共创，齐心发力，在辖区范围内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小南邻里节”等各类丰富多彩的创建活动。全年累计开展“放歌起舞庆元宵 谱写小南新篇章”“粽情端午·情暖万家”等“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5场次。年内组织开展道德讲堂、家长学校、安全知识讲座30余次。围绕环境卫生、交通劝导、治安管理、矛盾纠纷、困难救助、政策宣传等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60余次，受众1989人次。

【社会治安】 大力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强化基层基础建设，全面落实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确保辖区社会大局稳定。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专群结合，依靠群众”的综治方针，定期认真研究分析当前社区综治工作形势，精心组织安排部署，对具体综治工作进行安排落实。认真排查矛盾纠纷，实现排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受疫情影响全年各类社会矛盾交织叠加，很多居民对此意见很大，社区主动接访居民，做好劝说工作，引导

居民克服困难，尽量把矛盾化解在社区，社区今年共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8起。常态化开展反电诈、反邪教、禁毒宣传活动，提高辖区居民知晓率，全年累计开展活动22场次。

【疫情防控】 在“社工委”的统一领导下，组织社区网格员42人、14家共建单位488人、10家物业服务企业45人、市级单位驻守干部15人，500多名志愿者，开展全民信息登记、为群众办实事、全员核酸检测、疫苗接种、重点人群跟踪服务等工作，全年累计开展重点人群核酸23次，排查管控返皋人员5588人，小兰帮办办理事项320例，累计完成建章立制6项、帮办单位办理实事39件、班子成员帮办实事29件、党员帮办实事140件，将群众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

皋兰县石洞镇城南社区居民委员会 领导成员

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魏 雪(女)

(供稿:魏莹莹)

城北社区

【概况】 皋兰县石洞镇城北社区地处县城中部，辖区面积4平方公里，成立于2003年07月，属皋兰县石洞镇，现有居民小区36个，常住居民2832户6877人，年内荣获兰州市禁毒工作先进基层单位。

【党建引领】 坚持“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的发展理念，牢固树立以人为本、服务为民的宗旨理念，坚持党建引领，不断总结提炼，全力打造以想民思、办民需、帮民困、解民忧为主题的“五联共治”特色为民服务载体活动，打造社区工作新亮点，稳步推进社区各项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全面贯彻落实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强化党员的党性意识和纪律观念，科学合理安排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和主题党日活动，按时上好党课，年初认真制定党委工作计划。年末，共召开党员大会12次、支委会36次、主题党日活动36次，讲党课12次。实行每周一集中学习制度，通过集中学习、送学上门等方式，使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学思践悟、知行合一，补足“精神之钙”，深入推进学习型社区建设，及时掌握国家重大战略方针和决策部署要求，及时完善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和“三会一课”台账资料，包括会议签到、会议记录、发言稿等并按时上传至甘肃党建。强化党员队伍教育管理，建立党员教育管理新机制。年末，共慰问7人，其中元旦春节期间慰问老党员2人、困难党员2人，高龄老人1人，在疫情防控期间共慰问老党员1人、困难党员1人。发放“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2份。对企业退休党员、未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党员、复转军人党员实行“接管”，并承担教育、管理和帮助就业的职责。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年内“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单位帮办实事共计21件，领导班子成员帮办实事共计10件，党员帮办实事22件。

【社工委工作】 以“社工委”为平台，通过与各共建单位“组织联建、平安联创、民情联议、环境联治、服务联办”共抓社区治理，以“五联共治”的“小切口”介入社区治理的“大文章”，并在“党建+五联共治”特色载体上，不断夯实原有的“六彩连心卡”服务品牌，积极探索辖区党组织的合作发展模式，盘活辖区资源，充分利用“社工委”资源优势，建立开放型的互联互通纽带，发挥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综合活动室、“青年之家”及共驻共建单位综合民情联谊室等阵地资源，凝聚县直部门单位、共驻共建单位党组织、社会组织等多元力量，通过实施“五联共治”社区综合服务行动，点亮基层治理“星星之火”。年末，接受需求清单15份，办理服务事项15份，组织开展社工委一周一主题活动共8次，撰写典型案例6份，上报工作信息30份。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坚持党建引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作用，结合社区各项工作，通过利用社工委“一周一主题”“道德讲堂”“我们的节日”和“青春行动”等活动载体，每月开展一次道德讲堂、家长学校、未成年人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文化活动。年内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及各项活动27次，推荐“兰州好

人”评选活动1人。与共建单位联手，共抓环境为目标，通过发放倡议书，积极开展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发动组织辖区居民、志愿者和社区工作人员共同参与环境卫生大整治，在得到居民赞誉的同时营造出“我居住，我参与，我享受”的浓厚氛围。年末共开展环境卫生大整治5次，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15次，参与人数500人次，共清理垃圾8吨。

【协商议事】 完善民主协商议事机制，搭建“居民群众协商议事厅”，搭建基层协商民主平台，推进社区协商与基层协商相衔接、与社会治理相结合，让居民广泛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助推基层治理能力提升，保障居民民主权利，本着众人的事众人商量的原则，社区议事会议程重新作了安排，完善了议事会制度，以为居民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作为出发点，以议事会为载体，实现居民自治，努力形成“有事好商量、大家的事情大家商量”的良好局面。年末，共召开民主协商会议7次。

【社会事业】 把便民服务、帮困助学、扶贫救弱作为工作重点，历任社区工作者接续前进，紧紧抓住为民办实事这一关键，纾民困，解民忧，紧密围绕关爱儿童、妇女、老年人、就业创业人群、特殊人群及退役军人六类人群，积极开展帮扶活动，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年末，社区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对象211户，500人，月发放保障金28万余元。帮助46户特殊户申领因学、因病临时救助15.47万元，25

户在疫情防控期间无法外出打工造成生活困难的家庭申请疫情补助，协助32户困难家庭办理公租房补贴，49户低收入家庭申请取暖补贴。社区共有残疾人88人，其中36人领取两项补贴，3人领取重度护理补贴。年末，慰问辖区困难退役军人及烈士家属6人。年末，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52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85人；为13名“4050”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共计补贴金额84237元；协助办理小额担保贷款2笔40万；办理就业创业证36人，年审就业创业证167人。开展保健按摩、中式烹饪、牛肉拉面、美容师等各类职业技术培训4期150人。

【群团工作】 工会工作稳步推进，三八妇女节举办职工文体活动1次，为2名职工建立工会困难职工档案并慰问。组织团员青年深入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活动1次，为青年志愿者开展禁毒知识培训1次。妇联工作亮点突出，中秋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迎中秋倡廉洁志愿服务活动1次，组织辖区低收入妇女进行“两癌”筛查50人，组织辖区妇女观看线上直播《家庭教育促进法》2次，《弘扬家风家教培育清廉家风》1次，《家庭云讲堂》1次、“99公益日”甘肃春雷计划培训1次，广泛深入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活动，关心特殊困难弱势群体，摸底上报“春雷计划”梦想行动受助女童1人，“99公益日”母亲邮包奉献爱心1次；推荐评选出“最美家庭”1户，中秋春节慰问5名困难妇女，

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为妇女儿童办好事、办实事。

【社会治安】 通过联合治理，将辖区分为8个网格，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让党员包抓网格，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进行预防电信诈骗、安全生产、禁种铲毒等宣传，提高居民群众的安全意识，进一步增强了居民的安全感，促进了社区的和谐平安稳定。年末，组织开展禁毒宣传活动36次，撰写36份禁毒简报。其中开展禁种铲毒宣传教育、踏查活动6次。每月进行禁毒，反电信诈骗、养老诈骗，反邪教普法宣传活动，悬挂宣传横幅50余条。组织普法宣传活动15余次，发放普法知识手册200余件，重点管控人员每月走访，做到“位置清，现状清”。全年没有一例上访案件。年末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3件，结案率100%。

皋兰县石洞镇城北社区居民委员会 领导成员

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李 斐(女)

《供稿：高秀娟》

三川口社区

【概况】 三川口社区成立于2003年10月，地处三川口工业园区，北邻兰州新区，交通便利，皋营公路横穿贯通，辖区面积约7.5平方公里。共有16个小区，55

个楼院，划分为9个网格，年末居民人口2431户6248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650平方米，工作人员26人，其中正式干部4人，平均年龄30岁，本科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4人，各类公益性岗位人员18人。社区党委下设5个支部，共有在册党员197名，共驻共建单位14个，下沉单位6个169人，快递网点5个，商业网点164个。

【党建引领】 持续推进“双声双微”党建联盟活动，发挥社区党群议事厅、居民议事会、基层协商民主议事等议事平台在社区治理、解决辖区内小事情的作用，不断探索在互联互动中融合发展的有效做法，认真组织各单位参与疫情防控等社区治理，搭建议事“微平台”，构建治理“微核心”，实施民生“微项目”，实现居民“微心愿”。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健全党员组织生活。征订《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等并纳入党员学习计划，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网络平台开展线上学习，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在线观看《党课开讲啦》7次216人次；及时组织收看省十四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直播，认真组织开展党代会精神进社区、喜迎七一建党节、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清廉文化”系列活动等系列主题活动。加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于6月设立社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服务站点。于5月至6月顺利完成监委会主任届中补选工作。年内累计组织开展“三会一课”、

主题党日活动等 60 余次，支部书记讲党课 20 余次，督促撰写学习心得 70 余篇。按期转正预备党员 2 名。为 1 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先后慰问老党员 4 名。

【“社工委”工作】 挖掘整合辖区企事业单位、物业等多元主体的优势资源，激活“社工委”内生力，激发服务新动能，提升社区治理大效能。建立“社工委”联席会议制度，以小区阵地为依托，发挥“社工委”聚合力，通过落实“三张清单”（需求清单、资源清单、项目清单）推动下沉单位找到服务重点，为居民办实事、办好事。吸纳物业企业 3 人加入“社工委”，编实下沉干部、网格员力量，制作 16 个“社工委”基层治理网格架构图，15 分钟生活圈向导图以及作战图，建立 15 个三级粮油应急保障网点和队伍。全年累计开展防范养老诈骗等“社工委在行动”主题活动 5 次，协商解决新兴路段三中巷道口排水口井盖维修、西电等四个家属院大门安装、商业街 A 区住户水费欠费退费 etc 等实事 130 余件；争取县城投公司改建社区暖气和自来水管改线铺压；认真组织会议，配合做好体育公园、血站、公墓区设立、天然气管道过境等项目征求意见等前期手续的办理、县健康驿站项目建设等工作。

【新时代文明实践】 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在今日头条皋兰发布刊发信息 10 余篇。完善和加强辖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关爱辖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开展

道德讲堂、爱国主义教育、安全知识讲座 12 次。推荐评选全县“最美母亲”1 人，“好婆婆”1 人。按照每月至少开展 1 次活动的要求，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四个场所活动、“我们的节日”等各类丰富多彩的创建活动。年内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14 次，开展“铲冰除雪保畅通 齐心协力暖人心”“防疫有我，爱卫同行”“崇尚科学、反对邪教”“预防一氧化碳中毒”“反诈宣传不停歇，筑牢防骗安全网”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100 余个。

【社会事业】 全面落实惠民政策，抓好城镇低保、残疾人救助等工作。申报公租房补贴 6 户，为 160 户低保户发放健康包和药品；帮助退伍军人办理蓝卡账号注册、申请、开通；开展妇女两癌筛查宣传 2 次，完成筛查任务；加强残疾人管理；登记辖区长期就医人员 8 人；动员 40 余名大学生和居民参保；动员 65 岁人员免费体检 200 余人。7 月份疫情防控期间，组织 35 名青年志愿者参与疫情防控，完成 24 轮次全员核酸采样、9 轮次重点人群采样和 2 轮次常态化核酸采样的组织协调、接送医护、送样等工作。重点人员建立独居老人等 8 个台账，跟踪管控台账，完成 1139 名 65 岁以上老年人重点人群健康情况调查，组织网格员核实并建立 60 岁以上人群疫苗接种台账，并督促符合接种条件人群及时接种。努力拓宽就业渠道，做好“两险”缴费、就业统计、失业登记等工作，组织 85 人参加 1 期创业培训和 2

期技能培训，培训合格率 100%；城镇累计新就业人员 367 人，新增就业人员 239 人，困难人员再就业 48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83 人。登记失业人员 107 人，登记失业率 1.72%。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证》19 人。申报 4050 社保补贴 9 人，为 9 名灵活就业人员办理养老保险金补贴，补贴金额 67261 元；重大节假日期间慰问困难党员群众、退役军人 27 人，发放彩虹公益社物资 56 人份；预防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摸排 60 户 180 人次；组织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并录入系统，历时 3 个月共排查登记 763 栋房屋，1600 余间；排查环境卫生 40 余处，整治 15 余处；配合县住建部门完成畜牧站等 2 个家属院老旧小区改造入户 300 余户，400 人次；老旧小区改造摸排 6 个家属院；居民可支配收入抽样调查 130 户 160 人次；三维中心报件 200 余件。

【综治维稳】 规范设置社区科普工作站，通过微信群推送、辖区巡查、入户宣传等开展防止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消防隐患排查等，开展安全大排查，消除安全隐患。联合三厂物业开展消防演练 1 次，于 6 月和 11 月底配合县应急局等部门开展消防通道专项整治 2 次。规范小兰公众诉求办理平台等 2 个平台线上运行，疫情防控期间小兰帮办公众诉求平台解决问题 157 条。认真落实“零报告”，维护社会稳定。年内调解矛盾 36 起，其中家庭纠纷 6 起，邻里纠纷 7 起，其他纠纷 23 起，

调节率 100%；对 14 个家属院，400 多间商铺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开展电信诈骗宣传 13 次；积极开展禁毒、反邪教等法治警示宣传教育活动 22 次，不断提高居民群众法律意识。年内无新增吸毒人员，未发生肇事肇祸现象。

皋兰县石洞镇三川口社区居民委员会 领导成员

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魏丽森（女，1 月任）

党委副书记 史琳筱（女）

（供稿：焦保琰）





人物与荣誉榜

2022 年度国家级表彰荣誉（个人）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杨清山	中共皋兰县委办公室	党的保密事业重要贡献奖	国家保密局	1 月

2022 年度省级部门表彰荣誉（个人）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赵 楨	刑事犯罪侦查大队	通报表扬	省公安厅	1 月
张康楨	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	获“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先进个人”称号	省人社厅、省交通运输厅	1 月
王 瑜	皋兰县妇联	2021 年“中国流动科技馆”甘肃省巡展活动先进个人	省科协、省科技厅、省教育厅、共青团甘肃省委、省妇联	1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魏晋晶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圆满完成兰州新区入境人员集中医学观察工作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1 月
王 洁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圆满完成兰州新区入境人员集中医学观察工作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1 月
魏 霞	皋兰县黑石中心卫生院	圆满完成兰州新区入境人员集中医学观察工作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1 月
张明军	皋兰县公安局	平安甘肃建设先进个人	省政法委	5 月
陈玉秀	共青团皋兰县委	甘肃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甘肃省委	5 月
苏小燕	皋兰县人民医院	甘肃省优秀护士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5 月
火小燕	皋兰县石洞镇卫生院	甘肃省优秀护士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5 月
陈生红	城北社区居民	2022 年度全省最美家庭	省妇联	5 月
陈晓瑜	皋兰县疾控中心	全省优秀医师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8 月
陈怀霞	皋兰县中医医院	省级优秀医师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8 月
魏永林	皋兰县黑石中心卫生院	优秀医师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8 月
魏永红	皋兰县司法局	全省“七五”普法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司法厅	9 月
杨瑞霞	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甘肃省五一巾帼奖	省总工会	9 月
张惠军	皋兰县水务局	全省水资源工作先进个人	省水利厅	9 月
王克军	皋兰县纪委监委	全省纪检监察系统嘉奖人员	省纪委监委	9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杨金花	中共皋兰县委办公室	全省党委办公系统先进个人	省委办公厅	9月
陈健堂	皋兰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	10月
邵云香	皋兰县妇联	2022年度全省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推广先进个人	省妇联	10月
金秀兰	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三八红旗手	省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	11月
王丽霞	皋兰县移动公司	“优秀党建指导员”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	12月
满万霞	皋兰县移动公司	“百名标杆网格”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	12月
顾彩著	皋兰县总工会	甘肃省优秀工会工作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总工会	12月

2022年度市委、市政府及市级部门表彰荣誉(个人)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李尧祖	皋兰县审计局	表现突出乡科级干部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市委组织部	1月
钟英涛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	全市检察机关“先进个人”	市人民检察院	1月
李嘉明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月
杨重存	治安管理分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月
王锡文	反恐特警大队	嘉奖	市公安局	1月
焦志恒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	嘉奖	市公安局	1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杨言科	石洞派出所	嘉奖	市公安局	1 月
倪元庆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 月
王君来	水阜派出所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 月
张永栋	忠和派出所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 月
石兴旺	刑侦分局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 月
李 斐	城北社区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反诈能手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1 月
陈永忠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	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工作者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月
何文荣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	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工作者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月
柳明旭	皋兰县人民法院	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表现突出乡科级干部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中共兰州市委组织部	2 月
魏永政	皋兰县人民法院	个人三等功	市中级人民法院	2 月
李积颜	皋兰县纪委监委	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工作者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2 月
石 博	共青团皋兰县委	兰州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兰州市委	4 月
顾彩著	皋兰县总工会	2021 年兰州市思想政治工作重点课题研究成果评选 三等奖	中共兰州市委宣传部	5 月
张珊珊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	十佳公诉人	市人民检察院	6 月
朱亮祖	指挥研判中心	嘉奖	市公安局	6 月
魏 芸	皋兰县移动公司	“优秀共产党员”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兰州分公司	6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魏孔文	皋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第一季度反诈能手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7 月
赵彩婷	皋兰县人民法院	2022 年第一季度反诈能手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7 月
赵 祯	刑事犯罪侦查大队	三等功	市公安局	7 月
魏域慈	三川口派出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7 月
柴启龙	黑石川派出所	嘉奖	市公安局	7 月
魏环仪	石洞派出所	嘉奖	市公安局	7 月
刘文韬	刑事犯罪侦查大队	嘉奖	市公安局	7 月
魏万海	治安管理局	嘉奖	市公安局	7 月
张兆明	皋兰县工信局	反诈能手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7 月
魏金环	皋兰县工信局	反诈能手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7 月
王 洁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 月
魏伟娜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 月
顾克辉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 月
张大娟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 月
刘春梅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 月
郭银凤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魏永翠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韩晓珊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杨丽娟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华有霞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魏文玲	皋兰县人民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魏丽君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杨春霞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韩星美	皋兰县黑石中心卫生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吕娜	皋兰县中医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罗彬月	皋兰县中医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7月
王钟凰	皋兰县中医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何守笃	皋兰县中医医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何小丽	皋兰县中医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7月
魏文娟	皋兰县什川镇卫生院	新时代“最美逆行者”	市委、市政府	7月
陶莉莉	皋兰县石洞镇人民政府（原）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反诈能手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7月
魏晋天	治安管理局	三等功	市公安局	8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焦兴全	皋兰县黑石镇大横村 党总支部书记、主任	2022 年度“兰州最美 退役军人”	市委宣传部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8 月
魏 军	反恐特警大队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9 月
李凯善	治安管理大队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0 月
肖 森	网安大队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1 月
徐 斌	刑事犯罪侦查大队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1 月
魏 廷	禁毒大队	三等功	市公安局	11 月
陶 峰	法制室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1 月
周振军	皋兰县教育局	皋兰县石洞小学周振 军荣获第四季度“兰 州好人”	市文明办	11 月
苏俊成	皋兰县教育局	皋兰县石洞小学苏俊 成荣获 2022 年下半年 “新时代好少年”	市文明办	11 月
王民瑞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施育成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苏京昌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李怀祯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杨 盼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 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郭银凤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魏巧玲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陶正金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牛瑶鸿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杨彩香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施兰芳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张新桂	皋兰县人民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魏苗苗	皋兰县水阜中心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郭 静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黄 玲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包转玲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杨 琴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 月



(续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张文娟	皋兰县妇幼保健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杨翠萍	皋兰县黑石中心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白帅红	皋兰县黑石中心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辛彩英	皋兰县黑石中心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魏艳君	皋兰县中医医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王 梅	皋兰县疾控中心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杨重虎	皋兰县疾控中心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朱宗娇	皋兰县石洞镇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李婷婷	皋兰县石洞镇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火小燕	皋兰县石洞镇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王 毅	皋兰县石洞镇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魏 玲	皋兰县什川镇卫生院	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	市委、市政府	12月

2022 年度国家级表彰荣誉 (单位)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两厂幼儿园	被评为“全国足球特色幼儿园”	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领导小组	1 月
皋兰县教育局	荣获全国“节约型机关”称号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皋兰县科学技术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皋兰县科协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皋兰县人社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皋兰县妇联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共青团皋兰县委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皋兰县医疗保障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兰州市生态环境局皋兰分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0 月
皋兰县石洞镇初级中学	被评为全国乡村“温馨校园”	教育部	11 月
皋兰县人社局	2021—2022 年度劳动保障新闻宣传工作做得好的单位	人社部办公厅	11 月

2022 年度省级部门表彰荣誉（单位）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	甘肃省五一劳动奖	省总工会	1 月
共青团皋兰县委	甘肃省“百千万”创业引领工程创业达人选拔活动暨“乡村振兴青春助农”青年创新创业项目大赛创业达人入围奖	共青团甘肃省委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1 月
黑石镇人民政府	甘肃省贫困地区重大专项普查先进集体	省人社厅、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省乡村振兴局、省统计局	1 月
皋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	全省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先进集体	省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联席会议	2 月
皋兰县实验幼儿园	被评为“2021 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省爱国卫生委员会	3 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什川明德小学	被评为“2021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省爱国卫生委员会	3月
皋兰县黑石小学	被评为“2021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省爱国卫生委员会	3月
皋兰县两厂幼儿园	被评为“2021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省爱国卫生委员会	3月
皋兰县城北幼儿园	被评为“2021年度甘肃省卫生单位”	省爱国卫生委员会	3月
皋兰县魏家庄小学	皋兰县魏家庄小学少先队荣获“2021年度甘肃省优秀少先队大队”称号	省人社厅、省教育厅、共青团甘肃省委、省少工委	4月
皋兰县三川口学校	授予皋兰县三川口学校小蚂蚁中队2021年度“甘肃省优秀少先队中队”称号	省人社厅等四部门	4月
黑石镇团委	五四红旗团委	团省委	4月
皋兰县人社局	省级文明单位(复查)	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5月
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	甘肃省民营企业50强	省工商业联合会、省总商会	7月
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	最具影响力企业品牌	省质量协会	9月
中共皋兰县委办公室	全省党委办公系统先进集体	省委办公厅	9月
皋兰县妇联	全省妇女宣传舆论阵地建设与《现代妇女》杂志宣传推广先进奖	省妇联	10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甘肃省模范职工之家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	12 月
皋兰县总工会	全省推动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省厂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12 月
中共皋兰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12 月

2022 年度市委、市政府及市级部门表彰荣誉（单位）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	2021 年度全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联席会议办公室	1 月
皋兰县公安局合成作战指挥中心	集体三等功	市公安局	1 月
皋兰县公安局水阜派出所	通报表扬	市公安局	1 月
皋兰县城北幼儿园	2021 年“兰州市中小学 STEAM 教育种子学校”称号	市教育局	1 月
县科协	第 37 届兰州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奖	市科协	1 月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	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2 月
皋兰县人民法院	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 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人民法院忠和人民法庭	集体三等功	市中级人民法院	2月
皋兰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	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2月
皋兰县人社局	全市根治欠薪先进单位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月
共青团皋兰县委	“红色青春话陇原”青少年短视频大赛二等奖	共青团兰州市委 兰州日报社	2月
共青团皋兰县委	“红色青春话陇原”青少年短视频大赛优秀奖	共青团兰州市委 兰州日报社	2月
皋兰县纪委监委	兰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2月
皋兰县第一中学	被命名为“兰州市创建市级健康学校”	市爱卫办	3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被命名为“兰州市创建市级健康学校”	市爱卫办	3月
皋兰县妇联	全市妇女工作先进单位	市妇联	4月
城北社区	2021年度全市禁毒工作先进基层单位	市禁毒委员会	4月
皋兰县人民检察院	无烟党政机关	市爱卫办	5月
皋兰县人民法院	无烟党政机关	市爱卫办	5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兰州市中小学“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 黄河少年 振兴有我”主题绘画比赛优秀组织奖	共青团兰州市委 市教育局	5月
皋兰县教育局	无烟党政机关	市控烟办	5月



(续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教育局	兰州市第二十一届信息技术与学科融合课例比赛暨第十九届课件比赛优秀组织奖	市教育局	7 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级	市教育局	9 月
皋兰县第四中学	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级	市教育局	9 月
皋兰县石洞镇初级中学	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级	市教育局	9 月
皋兰县魏家庄小学	中小学德育工作四星级	市教育局	9 月
皋兰县什川明德小学	中小学德育工作五星级	市教育局	9 月
皋兰县科协	“喜迎二十大 共筑科技梦”绘画大赛优秀组织单位	市科协	9 月
皋兰县发展和改革局	兰州市 2022 年优化营商环境应知应会知识竞赛活动“团体总分第三名”	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	9 月
皋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指标竞赛二等奖	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	9 月
中共皋兰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兰州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喜迎党的二十大召开”主题演讲比赛优秀组织奖	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9 月
皋兰县公安局反恐特警大队	集体三等功	市公安局	11 月
皋兰县教育局	皋兰县石洞小学周振军荣获第四季度“兰州好人”	市文明办	11 月

(续上表)

获奖单位	荣誉称号	颁奖单位	颁奖时间
皋兰县教育局	皋兰县石洞小学苏俊成荣获 2022 年下半年“新时代好少年”	市文明办	11 月
共青团皋兰县委	兰州市第七届青年志愿者大赛优秀奖	共青团兰州市委 市青年志愿者协会	11 月
皋兰县第四中学	2022 年初中教育优秀质量奖	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石洞镇初级中学	2022 年初中教育优秀进步奖	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石洞小学	2022 年小学教育质量优秀奖	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蔡河小学	2022 年小学教育质量优秀奖	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实验幼儿园	2022 年学前教育质量优秀奖	市教育局	12 月
皋兰县城南幼儿园	2022 年学前教育质量优秀奖	市教育局	12 月
城南社区	市级文明社区	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12 月
魏家庄村	市级文明村	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12 月

2022 年皋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统计公报

2022 年，全县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在国内外经济大环境严峻复杂、疫情形势延宕反复的情况下，严格按照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共克时艰、统筹调度，经济有效运行、趋于回稳。

一、综合

2022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9.5 亿元，较上年下降 3.0%。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9.3 亿元，增长 0.1%；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38.6 亿元，下降 10.3%；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41.6 亿元，增长 2.5%。三大产业比重由上年的 10.3 : 44.4 : 45.3 调整为今年的 10.3 : 43.2 : 46.5，第三产业比重提升 1.2 个百分点。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71779 元，较上年下降 2.9%。

2022 年，完成地区性财政收入 10.17 亿元，比上年下降 49.1%。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1 亿元，比上年下降 31.7%。其中税收收入 3.49 亿元，下降 45.6%。

在税收收入中，增值税 0.55 亿元，下降 75.8%；企业所得税 0.64 亿元，下降 40.8%；城市维护建设税 0.23 亿元，下降 45.0%；房产税 0.29 亿元，增长 26.4%；印花税 0.15 亿元，下降 29.5%；城镇土地使用税 0.19 亿元，下降 5.5%；土地增值税 0.38 亿元，下降 37.2%；车船税 0.16 亿元，下降 7.0%；契税 0.79 亿元，下降 30.1%。非税收入 2.23 亿元，增长 13.6%，其中专项收入 1.2 亿元，增长 75.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1 亿元，下降 59.2%；罚没收入 0.27 亿元，下降 3.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5 亿元，下降 93.0%。

二、农业

2022 年，农作物播种面积 25.69 万亩，比上年增长 2.23%，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10.62 万亩，增长 5.93%；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15.07 万亩，下降 0.2%，其中油料作物播种面积 1.16 万亩，增长 18.09%，蔬菜作物播种面积 9.92 万亩，增长 0.68%，瓜类作物播种面积 3.51 万亩，下降 7.34%。

2022 年皋兰县主要农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播种面积	比上年 ±%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
农作物	万亩	25.69	2.23	吨		
粮食	万亩	10.62	5.93	吨	27427	6.09
小麦	万亩	2.61	23.84	吨	6010	22.85
玉米	万亩	3.22	-8.29	吨	10035	-4.40
薯类	万亩	3.83	2.36	吨	9188	6.87
豆类	万亩	0.67	0.03	吨	1855	-0.60
蔬菜	万亩	9.92	0.68	吨	265578	0.50
油料	万亩	1.16	18.09	吨	2222	23.51
瓜类	万亩	3.51	-7.34	吨	85976	-12.94
水果	万亩	—	—	吨	33677	0.87

2022 年皋兰县主要肉类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
肉产量	吨	4436	7.75
猪肉	吨	3196	4.86
羊肉	吨	1016	7.35
禽肉	吨	204	104.08

2022 年，肉类产量 4436 吨，比上年增长 7.75%；禽蛋产量 1145 吨，比上年下降 3.69%。猪出栏 4.22 万头，下降 0.4%；猪存栏 5.15 万头，下降 3.84%；羊出栏 6.34 万只，增长 1.0%；羊存栏 6.94 万只，下降 1.0%；鸡出栏 15.82 万只，下降 8.5%；鸡存栏 16.2 万只，下降 3.69%。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22 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37.49 亿元，比上年下降 9.3%。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6.6%，规模以下工业增加

值比上年下降 4.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采矿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9.8%；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6.6%；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20.1%。

2022 年，全县实现建筑业增加值 1.15 亿元，比上年下降 31.3%。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 14 个，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 2.52 亿元，比上年下降 30.05%。全年房屋建筑施工面积达 1.37 万平方米，下降 57.72%；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1.35 万平方米，下降 60.06%。

2022 年皋兰县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
发电量	万千瓦时	143434	-7.45
配混合饲料	吨	260021	-46.04
水泥	吨	158840	-33.07
钢材	吨	1854095	0.70
粗钢	吨	1838438	0.00
电石	吨	520971	-4.11
炼油设备	吨	11940	-10.23
商品混凝土	吨	1518845	-24.03

2022 年皋兰县规模以上工业重点支柱行业增加值完成情况

行业	单位	增加值	比上年 ±%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万元	6921	19.82
农副食品加工业	万元	8826	-46.04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万元	2385	-27.03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万元	23852	-22.56
医药制造业	万元	5092	-1.62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万元	39665	-3.86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万元	111993	1.63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万元	6256	-11.6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万元	346	53.26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万元	8587	-20.12

四、固定资产投资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额比上年下降 29.7%。其中项目投资增长 1.87%；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64.48%。按注册类型分，国有单位完成投资额增长 41.02%；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投资额下降 67.57%；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投资额下降 94.79%；私营企业完成投资额下降 27.07%，外商企业完成投资额

下降 5.26%。

2022 年，新开工项目 22 个（不含跨境），较上年减少 18 个，完成新建投资 8 亿元，同比下降 67.98%。

2022 年，县内项目投资中民间投资完成额比上年下降 65.25%，占县内项目投资的比重为 27.49%。自筹资金 6.79 亿元，占本年资金来源的 40.13%。

五、交通、邮电

2022 年，全县货运总量 871 万吨，比上年下降 8.07%，货运周转量 474753 万吨公里，增长 42.28%；客运总量 104 万人，下降 51.65%，客运周转量 3767 万人公里，下降 50.51%。

2022 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1545.94 万元，增长 11.1%，电信业务总量 11182 万元，下降 1.0%。年末计算机互联网用户 60135 户，移动电话用户达 14.45 万户，固定电话拥有量达 3820 部。

六、商贸业

2022 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23 亿元，比上年下降 11.6%。其中限额以上商贸业完成零售额 19.17 亿元，下降 27.8%。

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城镇市场完成零售额 34.4 亿元，比上年下降 11.43%；乡村市场完成零售额 9.82 亿元，下降 12.35%。

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额 40.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1.79%；餐饮收入 3.37 亿元，下降 9.81%。

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汽车类零售额比上年下降 14.8%，机电产品及设备类下降 10%，煤炭及制品类下降 76.3%，日用品类下降 1.2%，石油及制品类下降 17%，中西药品类增长 24.7%，粮油、食品类增长 8.4%，饮料类增长 6.4%，烟酒类下降 27.4%，家具类下降 41.9%，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下降 20.8%。

2022 年皋兰县批零住餐行业销售额完成情况

行业	单位	销售额	比上年 ±%
批发业	万元	54.59	0.5
零售业	万元	37.62	0.6
住宿业	万元	0.28	-26.4
餐饮业	万元	3.36	-9.7

七、金融、保险

2022 年，金融保险业增加值 4.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2%。

2022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79.29 亿元，比年初增长 11.25%，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102.82 亿元，比年初增长 10.7%。各项贷款余额 300.75 亿元，比年初增长 33.68%，其中住户贷款余额 56.73 亿元，比年初下降 0.84%，住户贷款中短期贷款余

额 10.68 亿元，比年初下降 12.78%，中长期贷款余额 46.04 亿元，比年初增长 2.42%。

2022 年，全县保费收入 1.4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58%。其中：财险保费收入 0.51 亿元，增长 7.01%；人险保费收入 0.91 亿元，下降 18.15%。支付已决赔款 0.39 亿元，下降 19.42%。

八、科教、卫生、文体、广电

2022 年，全年财政科技投入 1119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0.58%。全年专利授权量 60 件，同比下降 47.37%；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52 件。

2022 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共 57 所，其中幼儿园 26 所，小学 20 所，初级中学 6 所，九年制学校 2 所，高级中学 2 所，职教中心 1 所，教师进修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13724 人，其中幼儿园 3129 人，小学 5798 人，初中 2649 人，高中 2148 人。教职工 1466 人，其中专任教师 1451 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 174 人、小学 611 人、初中 339 人、普通高中 307 人、职教中心 14 人、进修学校 6 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为 96.63%，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 63.34%。全县中小学全面实施阳光招生，县城中小学实施“电脑派位”，普通高中招生分配到各初中校名额比例提高到 55%。全县 303 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 155 名留守儿童全部实现就近入学，70 名适龄残疾儿童少年通过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方式进行分类安置，全县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和初中阶段入学率均达到 100%，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100%。完成全县普通高中招生 780 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9.12%。组织 1065 名学生参加高考，一本上线人数 177 人，上线率 16.62%；二本以上上线人数 569 人，上线率 53.43%；本专科上线 1060 人，上线率 99.53%。按照“一县一校一中心”模式，成立社区学院 1 所，社区教育学校 4 所，社区学习中心 42 个。招生 533 人，职普比 1:1.08。应届毕业生 440 名，就业 420 人，就业率 95.4%。

引进兰州装备制造技师学院落户皋兰办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报考人数上半年 2285 人次，下半年 2273 人（因疫情影响，延迟至 2023 年 4 月），报考科目共计 21024 科次。全县有民办机构 24 所，其中民办幼儿园 11 所，在园幼儿 1147 人，教职工 129 人；民办培训机构 13 所，定期开展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发现问题限期整改。

2022 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91 个，其中：县级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各 1 个，乡镇卫生院 4 个，标准化村卫生室 38 个，医疗点 5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3 个，社会办机构 36 家。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共开设床位 537 张，每千人口拥有床位 5.75 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606 人，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 1.91 人、注册护士 3.25 人；共有全科医生 62 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 6.6 人。2022 县医院累计收治住院患者 8049 人次，其中住院转诊 22 人次，转诊率为 0.27%，实现了 250-300 种常见病、80% 大病不出县目标要求。2022 年全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达到 99.54%，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 16036 人，健康管理率为 85.75%，在全市排名第二。全县管理高血压患者 9691 人，规范管理率为 65%；管理糖尿病患者 2067 人，规范管理率为 60%；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755 人，规范管理率为 90%；管理肺结核患者 12 人，规范管理率为 100%；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5313 人，管理

率为 92.1%；新生儿访视 809 人，访视率为 96.1%；全县孕产妇早孕建档率为 96.3%，产后访视率 94.9%。全年签约乡村振兴健康监测对象 15312 人，签约率为 100%，签约重点慢性病监测患者 1557 人，签约率为 100%。全年共核准大病患者 313 人，救治管理 313 人，救治管理率为 100%。

2022 年，立足县域实际，结合群众生活，在持续做优做强内容上下功夫，坚守传统媒体阵地，增设《一把手访谈》时政栏目，已制作播出 5 期。做强新媒体矩阵，新皋兰等 8 大新媒体平台发稿 21176 篇，总阅读量达 1.5 亿；县政府门户网站网民留言回复率达 100%。创新打造了“云端什川·这厢有梨”为主题的直播，开通了 5G 直播云赏花，在线观看人数达 269 万人次，赢得社会各界广泛赞誉。创新媒体创作思路，探索开设了“皋兰融媒小剧场”，已拍摄 18 集。用通俗易懂的方式来制作融媒产品，今年以来围绕中心工作制作系列微海报、图解、H5、Vlog 等新媒体产品 148 个。同时，加大对外宣传力度，策划摄制了《万亩梨花开，漫天“飞雪”飘》《春耕：就恋这把土》等 80 余部接地气、带泥土的短视频，多部作品素材被省市主流媒体转载刊发；《禾尚头——这里的小麦没有芒》等 9 个微视频在新华社、央视频客户端播发。特别是，什川鲜桃、梨园丰收两次在央视新闻频道《新闻直播间》实时直播 5 分钟，大力提升了县农产品的品牌力和影响力。9 月 -10 月，央视 4 套《远方的家》《记住

乡愁》两个栏目组来我县进行了为期半个月的拍摄。策划摄制的非遗“兰州鼓子”《鼓子新韵唱家乡》节目顺利通过央视 11 台（戏曲频道）审核，并于国庆节赴京演出。

2022 年，不断丰富文旅活动，打造文体旅品牌活动和赛事。积极谋划推进公共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等文体基础设施建设，挖掘乡土文化人才，壮大文化人才队伍，提升基层文化产品供给能力，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继续实施“一村一品”群众性精品文化建设工程，创新推出 2022 年文体旅十大惠民活动，开展“黄河鼓韵”文化艺术节、“黄河梨园”文化旅游节、“黄河古道”全民健身节等三大品牌节会。以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为抓手，广泛开展文化下乡和戏曲进乡村活动 25 场次。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文化小分队下基层、皋兰县“翰墨书香·儒韵清风”廉洁书画艺术展和全民阅读等等文化活动 120 场次以上。各类活动参与累计开展 235 场次，达 25000 余人次，极大丰富了全县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和节日文化氛围营造。当年，皋兰县被评为全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优秀县。在甘肃省第十五次运动会上，我县业余体校自行车队取得 10 枚金牌、3 枚银牌、2 枚铜牌的优异成绩，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荣誉称号，实现了比赛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促进、双丰收。

九、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

2022 年，全县配合省市节能监察中心开展节能监察，对兰鑫钢铁行业能耗限额及阶梯电价执行情况专项监察；对宏鼎、鸿丰、海鑫等 10 家企业淘汰落后机电进行专项节能监察，对宝川碳化硅进行能耗限额专项监察；对盈德气体、腾达冶金炉料进行能效水平核查；对宏鼎磨料开展日常节能监察与能效水平核查。围绕 2022 年节能宣传周活动主题“绿色低碳，节能先行”，组织辖区内规模以上企业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重点与钢铁、电石、碳化硅等重点耗能企业对接，鼓励规模以上企业特别是重点用能企业以本次节能宣传周为契机，强化企业用能管理，培养企业员工节能意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引领相关领域企业绿色转型，对照绿色制造工程标准与评价体系，按照工信部和省工信厅关于工业绿色制造体系建设评价管理办法要求，分类培育指导企业做好绿色产品、绿色工厂、节水型企业、工业节能技术装备及“能效之星”产品等绿色典型申报工作。2022 年落实甘肃鸿丰电石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省级“绿色工厂”奖励资金 50 万元，推荐兰州正大有限公司和甘肃宏鼎磨料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纳入省级第三批绿色制造体系名单，并将兰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制造水平关键指标上报。

2022 年，继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排污权交易。严控高污染行业新增产能，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

确保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减排量均完成计划目标。COD、氨氮等指标稳定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21 天，达标率 88%，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2022 年，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牢牢扛起“保一方平安、促一方发展”政治责任，深入推进全县新型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巩固提升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全县共发生各类事故 10 起，死亡 7 人，受伤 23 人，直接经济损失 500.32 万元。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 0.08 人。

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2022 年，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788 元，比上年增长 4.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52 元，比上年增长 6.1%。城乡居民收入比为 1.93，比上年缩小 0.03，人民获得感持续提升。全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7950 元，比上年增长 18.34%，恩格尔系数为 34.1%；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9791 元，增长 9.51%，恩格尔系数为 32.8%。

2022 年，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全县城市低保标准提高 8%，年人均补助水平由 7632 元(月人均 636 元)提高到 8244 元(月

2022 年皋兰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	金额	比上年 ±%
可支配收入	元	28788.08	4.40
其中：1、工资性收入	元	20386.97	4.10
2、经营性收入	元	3735.17	3.79
3、财产性收入	元	683.62	8.58
4、转移性收入	元	3982.32	5.86

2022 年皋兰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单位	金额	比上年 ±%
可支配收入	元	14951.65	6.10
其中：1、工资性收入	元	8375.63	8.38
2、经营性收入	元	5521.44	1.76
3、财产性收入	元	62.42	3.68
4、转移性收入	元	992.16	13.02

人均 687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 10%，一、二类低保对象年保障标准由 4788 元(月人均 399 元)、4536 元(月人均 378 元)提高至 5268 元(月人均 439 元)、5004 元(月人均 417 元)，三、四类对象年补助水平仍分别保持 1200 元(月人均 100 元)、720 元(月人均 60 元)不变；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照城乡低保标准的 1.3 倍确定，分别从不低于 13198 元、6224 元提高至 14268 元(月人均 1189 元)、6852 元(月人均 571 元)。截至 12 月底共向城市低保 881 户 2083 人、农村低保 2387 户 5300 人、城市特困 69 户 71 人、农村特困 291 户 310 人，按时足额累计发放救助资金 5029.5375

万元。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 1160 元、1000 元提高到 1253 元、1080 元。全年新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96 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5 人，全年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398.35 万元。持续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力度，为疫情防控期间居家隔离的 14 户 24 人低保及特困户送发面油蛋等生活必需品价值 0.71 万元；对黑石、什川两镇遭遇冰雹受灾困难群众 64 户 139 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33.87 万元。依托水滴筹平台主动发现并实施急难型临时救助 12 户 14 人 24.5 万元。同时，全面主动排摸无收入来源、生活困难且不符合低保条件的未参保失业人员及因

火灾、重大疾病等特殊困难造成生活困难的群众,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给予临时救助,2022年累计发放临时救助金977户1848人次502.9万元,切实兜牢了民生底线。

2022年,全县累计新增就业人员123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2.5%;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511人,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35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81%。共组织开展各类培训班101期4491人次,其中:培训脱贫劳动力600人。全县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2.68万人,创劳务收入7.74亿元。共审核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902万元,带动299人就业。为17180名低保户、特困户、五保户、重度残疾人员、计划生育“两证户”、已脱贫人口等六类缴费困难群体,

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171.8万元(代缴忠和镇、九合镇4993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率达100%;领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员资格认证率达99%。全县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94449人,参保率稳定在98%以上,其中:职工医保参保人数10775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83674人,比上年减少28.15%。全县参加生育保险10111人。年末共救助特困、孤儿、城乡低保、返贫致贫人口、易返贫致贫人口、脱贫人口29879人次,救助金额967.31万元。职工医保参保人员异地就医5078人次,异地就医费用373.4万元。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异地就医922人次,异地就医费用548.07万元。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兰志办发〔2023〕25号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皋兰年鉴 2023》终审请示的批复

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

2023年6月9日收到你办报送的《皋兰县党史研究和县志编纂办公室关于审定〈皋兰年鉴 2023〉的请示》和《皋兰年鉴 2023》送审稿资料，我办立即组织专人对送审年鉴资料进行了终审。6月16日召开主任办公扩大会议进行了讨论。总体看来，《皋兰年鉴 2023》政治立场鲜明，观点正确，内容较全面，资料较详实，记述简洁流畅，比较全面地记述了皋兰县 2022 年度各行各业的情况，符合地方综合年鉴编纂规范和基本要素。审读中，没有发现明显错误，没有发现违反出版物规定的言论、观点与内容，原则

通过终审。建议你办对全书质量进行严格把控，确保在政治、军事、意识形态、保密等方面没有问题后，做好与出版社办理出版手续等相关事宜。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16日



索 引

说明：

一、本索引采用分析索引法，条目首个字符是阿拉伯数字的按照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条目首字是汉字的用汉语拼音顺序排序；排序过程中不考虑首个字符是引号和书名号的情况。

二、类目用黑体大写字母表示。标引词后阿拉伯数字表示标引词所在的页码。

三、标引词有多个页码，则表示同一个标引词见于多页。

四、本年鉴的概况、“特载”中的报告、“大事记”中的具体事项、“附录”的文件法规和统计资料不做索引。

数字

“12345”政务服务热线 113

A

安保维稳 155

安全保卫 110

安全防护 202

安全生产 177 181 200 210 235

安全生产大检查 237

安全生产与质量监督 176

安全生产责任 237

安全生产指标控制 236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237

B

办公用房管理 109

办好检察为民实事 160

办理建议提案 254

办学条件 265

办学质量评估 87

褒扬纪念 299

保障粮食安全 171

碧水保卫战 257

不动产登记 246

C

财政管理 226

财政审计 228

财政收入 226

财政支出 226

参加活动 193

参政议政 29 118 127 128 131 133

参政议政方面 130

产业发展 304

产业建设 103

场馆免费开放服务 280

常规巡察 84

常务会议 102



畅通政务服务渠道 113

成人教育 264

诚信体系建设 206

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 209

城乡环境 56

城乡建设 104 30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28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29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4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85

惩贪治腐 123

惩治违法犯罪 156

创新驱动 180

慈善事业 294

D

搭建平台 134

代表工作 98

档案安全 90

档案宣传 89

档案资料的接收管理与利用 89

党的建设 59 100

党建引领 318 320 322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63

党史资料上报 90

党外代表人士 74

党校自身建设 87

党员干部常态化驻守社区 81

党员教育管理 64

道路交通安全 156

道路运输 210

地震灾害预防 240

地质灾害防治 246

第八次社员代表大会 203

电网建设 182

调查研究 58

东西部帮扶 147

东西部协作 174

督查督办 58

对外宣传 72

队伍建设 85 151 163 205 254 275

多级联动 31

E

儿童福利 292

F

法治公安建设 156

法治建设 60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30

防汛工作 175

防汛抗旱 240

防疫情稳物价 201

防灾减灾救灾基础工作 239

防灾减灾救灾体系构建 239

房管物业 251

放管服 262

放管服改革 176

“放管服”改革 218

“放管服”改革及行政审批 258

“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111

非公有制经济统战 74

非物质文化遗产 45

非遗传承保护 279

风险防控 187 262

风险管控 195

- 风险监管 222
- 服务保障 59
- 服务保障中心大局 162
- 服务地方 196
- 服务发展大局 154
- 服务科技工作者 149
- 服务社会 211
- 服务实体 186 187
- 服务提升 213
- 服务体系 214
- 服务网络 202
- 服务小微企业 194
- 服务效能 206
- 服务用户 215
- 妇幼健康 284
- G
- 改革创新 182
- 改革发展 191
- 改革开放 56
- 干部队伍建设 62 225
- 干部监督管理 62
- 干部培训 86 298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 92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 94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 93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 93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 94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 92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102
- 皋兰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95
- 各项经济目标 233
- 耕地保护 246
- 工程管理 177
- 公车运行 109
- 公共机构节能 110
- 公共卫生 283
- 公共文化服务开展 278
- 公积金业务 261
- 公路建设 208
- 公路养护 209
- 公益诉讼 158
- 功能拓展 275
- 供热燃气 252
- 巩固脱贫成果 159
-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48 310
- 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86 297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70 312
-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00
- 共青团改革 142
- 共青团网络新媒体建设 140
- 古梨树复壮新技术试验 276
- 古梨树管护方式 276
- 古梨园景区管理 277
- 关爱老干部 关心下一代 65



关心关爱 145

规划调整 244

国家储备林项目 247

国民经济 45

国民经济发展 103

国民经济统计核算 230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244

国资监管 227

国资企业重组 260

H

海外联谊（台侨） 76

合法权益 144

合法权益维护 137

合规管理 194

合规经营 197

“黄河少年”主题品牌 141

河湖长制工作 176

和谐劳动关系 137

互联网+政务服务 112

护林防火 260

环保监管 256

环境绿化 259

环境整治 317

换届选举 134 146

会务保障 99

惠残政策 146

惠农兴企 190

活动开展 150

火灾救援 240

货币政策 184

货车司机群体党建试点 210

行业整治 201

J

机构编制 77

机构编制数字化建设 79

机关大院管理 109

机关党建重点工作 81

机关食堂运行 10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清算征缴发放
295

机要保密 59

机制创新 213

基层党建引领 315

基层党组织建设 62

基层法律服务 165

基层基础和信息化建设 157

基层减负 59

基层科协组织建设 149

基层民主协商议事 317

基层协商 29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3

基层党组织建设 81

基础管理 204

基础设施 271

基础设施建设 309

基金监管 287

疾病预防 284

加强自身建设 138

家庭建设 144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 153

检察队伍建设 160

减税降费 224

建功立业 136

建立应急通信系统 240
 建制沿革 311
 建筑管理 250
 教师队伍 264
 教师队伍建设 86 267
 教学教研 266
 教学科研 87
 教研教改 265
 教育管理 265
 节能降耗 180
 金融服务 185
 金融监管 185
 经办服务 288
 经费收支 177
 经济发展 308 311
 经济运行 198
 经济责任审计 229
 经济指标 300 304
 经营管理 182 192
 经营指标 181
 精神文明建设 69
 净土保卫战 257
 救助对象精准认定 290
 就业创业 294
 就业创业服务 299
 居家和社区养老 291
 卷烟营销 203

K

康复服务 146
 “客货邮”融合发展 209
 科技创新 270
 科技创新竞赛 148

科技服务 270
 科技人才 270
 科技助力乡村振兴 149
 科普基地建设 148
 科普宣传 147 243
 科学发展 143
 科研成果 243
 科研创新 267
 客户建设 187
 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 244
 矿产资源管理 246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90

L

垃圾分类 255
 垃圾治理 255
 来访情况 82
 蓝天保卫战 257
 劳动关系 296
 劳动技能竞赛 138
 理论法规学习 77
 理论武装 67
 理论学习 150 274
 理想信念教育 139
 历史沿革 44
 廉洁教育 124
 粮食能源安全 218
 林草资源管理利用 247
 林地资源管理 260
 林业技术推广 248
 林业生态建设 246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47
 临时救助 289 290



落实制度 254
旅游事业 272
履行监管职责 260
履行责任 214 215
履职记载通报 31
律师公证 167
绿色发展 179

M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信访积案攻坚 157
民办教育 264
民生福祉 105
民生民利 314
民生事业 56
民事检察 158
民事审判 161
民主党派 30 73
民主法治 57
民主监督 29 118
民族团结 74
“门诊慢特病”办理 286

N

内控管理 188 189 191
年鉴编纂 90
凝聚共识 30 119
凝聚共识的内涵 30
农村供水 175
农村住房安全保障 249
农业保险 197
农业产业培育 171
农业农村 301
农业农村改革 173

农业农村经济 169

P

培训交流 151
培训举办 267
平安皋兰建设 153 262
平安建设 167
评估定级 281
评议监督 29
普法宣传 166 248
普惠金融 188
普通高中教育 263

Q

气候概况 241
气象探测 242
强化古梨树管护力量 276
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运行 142
青年志愿服务行动 141
青少年科技教育 148
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 140
清欠账款 179
清扫保洁 254
庆祝建团 100 周年 140
区划地名 293
区划调整 157
全面从严治党 76
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86
全面依法治县 164
全员入委 31
群团工作 321
“千企调研纾困”活动 134
“强县域”工业经济 46

- “强县域”国土绿化 49
- “强县域”基础设施 50
- “强县域”教育改革 51
- “强县域”就业创业 52
- “强县域”科技创新 46
- “强县域”粮食安全 47
- “强县域”旅游经济 48
- “强县域”人居环境 49
- “强县域”融合发展 47
- “强县域”商贸流通 48
- “强县域”社会保障 51
- “强县域”生态文明 50
- “强县域”现代农业 47
- “强县域”乡村振兴 47
- “强县域”项目建设 46
- “强县域”宜居皋兰 50
- “强县域”医疗保障 51
- “强县域”营商环境 49
- “强县域”招商引资 49
- “强县域”重点改革 48
- R**
- 人才队伍建设 65
- 人防事业 252
- 人工影响天气 243
- 人居环境 309
- 人事人才 296
- 荣誉表彰 249
- S**
- 三个下沉 30
- 三级联动 31
- 三级物流网建设 211
- 三维平台数据维护更新 113
- 森林草原防灭火 239
- 商务体系 198
- 上规入库 180
- 社工委工作 320
- 社会保障 295
- 社会服务 129 130 214
- 社会工作 133
- 社会民生 309
- 社会事务管理 292
- 社会事业 302 306 316 318 321 323
- 社会稳定 106
- 社会责任 188
- 社会治安 319 322
- 社会治理 302 306
- 社会综合治理 310 314
- 社会组织管理登记 294
- “四办四清单” 112
- “四个一”活动 31
- “四强”行动 55
- 社情民意 132
- 社情民意调研 127
- 社区“社工委” 316
- 社区青春行动 141
- 深化“大部制”改革 157
- 深化医改 282
- 审计整改落实 229
- 审计质量提升 229
- 生态产业 217
- 生态环保 306
- 生态环境 313
-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 258
-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 257



生态环境监测 258
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 258
生态治理 105
生物防治技术 276
食品安全监管 220
市场运营 212 215
市场主体登记 219
市容整治 254
市域社会治理 154
市政园林 251
事故调查处理 237
视察监督 29
书画交流活动 280
述职评议 31
数字文化传播 281
数字乡村建设相关项目 114
数字政府建设 114
水利设施 259
水土保持 175
水政监察执法 175
司法为民 163
思想建设 126 131 132
思想引领 143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 299
思想政治建设 80 84
思政教育 266
“书香政协”建设 31
“双岗建功”履职 131
“三定”规定执行评估 78
“社工委”工作 323
T
特困社会救助 290

特殊困难群众温暖过冬 291
特约监督 29
提案监督 29
提案协商 30
体育事业 272
统计报表和专项调查 231
统计法治建设 230
统计服务 231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2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 79
土地整治 246
土地资源利用 245
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 90
推进生态环境保护 160
脱贫攻坚 304

W

网格化管理 113
网络建设 212 213
网络空间治理 68
网络运营 215
危险废物专项整治 258
违建治理 256
维护民企权益 135
维护青少年发展权益 142
维护全县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159
维护社会稳定 317
委员管理 120
委员活动 120
为民服务 110
为民实事办理 288
为民兴办实事 106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159

文稿服务 58
 文化活动 71
 文化旅游 45
 文旅活动 271
 文明创建 262
 文史宣传 120
 文物保护 273
 文艺创作 151
 问题隐患整改 238
 五型机关 31
 “五史”学习教育 31
 物价监管 217
 “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 141
 X
 常委会 53
 县政协年度工作手册 30
 现代农业 308
 乡村建设 173
 乡村振兴 56 103 170 186 187
 188 228 312
 乡村振兴帮扶 268
 “乡村振兴·青年建功”行动 140
 项目建设 104 176 249 253 259 271 284
 301 305 308
 项目谋划储备 216
 项目实施 269
 消费者权益保护 186
 校园安全 265
 协调服务 100
 协商民主 29
 协商议事 321

协同办公系统运行 114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 76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45
 新冠疫情防控 156
 新时代文明实践 319 323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320
 新闻宣传 274
 新兴业务 194
 信访工作责任 82
 信访化解 248 252
 信息服务 58
 信息公开和宣传教育 258
 信息化建设 85 206 232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180
 信用监管 219
 信用体系建设 218
 刑事检察 158
 刑事审判 161
 刑事执行监督 159
 行政复议与应诉 167
 行政检察 158
 行政审批 250
 宣传培训 269
 宣传引导 256
 宣传与培训 238
 学前教育 263
 学生工作 267
 学习宣传《条例》 82
 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 30

Y

广播电视 273



- 药品集采 286
业务经营 190 193 195
业务领域 196
业务培训 84
业务统筹 100
一委一品 31
“一村一品”群众性文化精品创建工程 278
一专多能 31
依法监督 97
依法任免 96
依法行政 248 253
依法治税 225
义务教育 263
异地就医结算 286
医疗救助 285
疫情防控 56 72 80 108 109 119 129
135 145 146 154 160 192 194 200
208 221 226 227 235 256 260 265
268 282 303 309 311 319
疫情值守 83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68
迎进来参观 88
营商环境 205
应急减灾 243
拥军优抚 298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162
优化服务 197 283
优化营商环境法治环境 160
优化营商环境 225
邮政网运建设 211
园区和招商引资 308
园区生态环境 234
园区项目建设 313
院地校企合作 269
运营发展 213
运营服务 195
Z
灾害救治 240
招商引资 179 199 233
争取资金 179
征信管理 185
正风肃纪 123
政策宣传 287
政法队伍建设 154
政府采购 227
政府建设 106
政府金融 227
政府投资审计 229
政务督查 107
政务服务大厅 111
政务工作 107
政务公开 108 275
政务信息 107
政协党建 116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 116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 116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 116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 115
政协皋兰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15

- 政协各参加单位 30
- 政治监督 122
- 政治建设 61
- 政治协商 29 117
- 政治巡察 124
- 支部共建 83
- 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192
- 执法监察 248
- 执法监督 273
- 执法维权 223
- 执行工作 161
- 值班值守 108
- 志书编修 90
- 志愿服务 88 128 147
- 制度建设 84
- 智慧党建 81
- 智慧检务建设 160
-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三次
全体会议 54
-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四次
全体会议 54
- 中共皋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五次
全体会议 55
- 中共皋兰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29
- 中国共产党皋兰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
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 122
- 中心工作 177
- 中职教育 264
- 重大活动 200
- 重大项目建设 233
- 重大行政法治审查制度 164
- 重点工业项目 178
- 重点工作 228
- 重点领域改革 78
- 重点领域治理 238
- 重点项目 175
- 重点项目建设 217
- 重点指标 178
- 重要会议 84
- 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139
- 住房建设 250
- 助力乡村振兴 83 162
- 助农帮扶 120
- 助企纾困 190
- 驻村帮扶 261
-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64
- 专卖管理 204
- 专项监督 29
- 专项审计 229
- 专项整治 202 203
- 专项治理 123
- 资金争取 217
-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239
- 自然资源 44
- 自身建设 66 98 120 124 128
- 宗教管理 75
- 总体要求 55
- 综合改革 201
- 综合合作 202
- 综合经济管理 216
- 综合协调 58
- 综治维稳 324
- 走出去宣讲 88
- 组织建设 143
- 组织收入 224
- 作风建设 60 100